

贾宝玉人格的五个层次

如果从《红楼梦》八十回书里找出最集中地展现贾宝玉人格复杂性的一回是哪一回，这其实是一个可以有很多种答案的问题，因为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每个读者的感受不尽一样，选择也就不尽相同。我现在要告诉大家我的感受，我认为第三十回是最集中展现贾宝玉人格各个层面的一回，请听我讲给你听。

这一回的回目是“宝钗借扇机带双敲 龄官划蔷痴及局外”，当然有的古本这回的回目跟这个不太一样，但差别不是很大，值得一提的，是有的不说龄官，写作椿龄，为什么是椿龄？书里没交代她的名字是椿龄，只说她跟别的买来唱戏的小姑娘一样，都给取了个带官字的艺名，但我认为，这个回目里的椿龄字样，不会是写错了，不会是偶然的，是一个伏笔，后面写因为朝廷里薨了老太妃，贵族家里不让唱戏了，元妃也不再省亲，因此就把所养的梨香院的小戏子遣散了，有一个死掉，不去算了，剩下的有八个愿意留下来当丫头，就分到各房去了，书里开列了那八官的名单和去向，里头没有龄官、宝官和玉官，龄官哪里去了，是否嫁给了贾蔷，或是别的什么命运，八十回里就没写了，估计八十回后，曹雪芹笔下还会有她，她为什么又可以叫作椿龄，那时一定能让我们明白。

附带说一下,《红楼梦》的回目都是八个字两句话但各回八个字的诵读节奏是不一样的比如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是AAA—BB—CCC的节奏这种节奏的回目最多但也有别样节奏的比如村姥姥——是——信口开合 情哥哥——偏——寻根究底”则是AAA—B—CCCC的节奏,“手足眈眈——小动唇舌 不肖种种——大承笞挞”则又是“AAAA—BBBB”的节奏,“宝钗借扇机带双敲 龄官画蔷痴及局外”呢我认为两句的读法,节奏是并不对称的,前一句是AA—BBB—CCC的节奏,读作“宝钗——借扇机——带双敲”后一句则读作“龄官——画蔷——痴及局外”是AA—BB—CCCC的节奏了。这样过细地读《红楼梦》也许有的人不以为然,但是我认为也是很有意义的,可以从中体会到我们母语方块字它的声韵美,节奏美,像“情切切良宵花解语,意绵绵静日玉生香”这样的回目,实际上就是优美的诗句,诵读并体会回目的意境,对理解《红楼梦》各回的内容是非常重要的。我的一位朋友就常跟我讨论《红楼梦》的回目,比如“不肖种种大承笞挞”他认为应该读作“不肖种——种大承笞挞”,“不肖种”当然是指贾宝玉,“种大承笞挞”就是一打晕地,被算总帐地,给痛

打了一顿。您认为他的见解如何？可能您觉得这么去读是钻牛角尖，那您就还按自己的读法去欣赏《红楼梦》吧。

不管怎么个读法，第三十回总是不会跳过去不读的吧？这一回从时间上来说，是一个夏日的午前到午后，总的时间流程大约也就三个来钟头。地点场景呢，虽然有几次转换，但无非是荣国府大观园那么个空间里头，情节是不间断的。我觉得这回所描写的，基本上可以分为五幕。

第一幕，时间是午前，去贾母那边吃午饭前，故事发展到这一回的时候，虽然有了大观园，大观园里还没设厨房，住在里面宝玉和黛玉等吃饭，还是要出园子去上房，地点呢，是在潇湘馆。

这一幕的故事，紧接上一回。因为到清虚观打醮，张道士给贾宝玉提亲，宝玉又从那里得到了一个金麒麟，本来薛宝钗的金锁所带来的“金玉姻缘”的阴影，已经让林黛玉堵心，一金未除，又出一金，于是黛玉就跟宝玉闹别扭，这回可闹大发了，应该说是八十回里闹得最凶的一回，最后惊动了贾母，贾母说他们是“不是冤家不聚头”，急得流眼泪。这一幕里，宝黛就是在那样一个前提下见面的，是宝玉主动找上门来，想跟黛玉讲和。黛玉那个性格，心里明明活动了，感受到了宝玉对她的一片真情，嘴里却还偏要说些刺激宝

玉的话 先说要回家去 宝玉说跟了去 又说要死 宝玉就说你死了 我做和尚 这当然既是表现宝玉情急之下口不择言 也是一个伏笔 按曹雪芹的构思 八十回后宝玉应该是两度出家 第一回出家 就是因为黛玉之死。这回里还有一些两个人的对话 以及对他们肢体语言的细腻描写 其中就写到 黛玉见宝玉用簇新的纱绉的袖子擦眼泪 就把自己搭在枕上的一方绡帕子 拿起来摔到宝玉怀里 宝玉擦过眼泪 就挨近前些 于是 应该说就出现了八十回书里 一个惊心动魄的镜头 宝玉就伸手拉了黛玉一只手 两个人就各有一句话 那说的话你可能记得 不记得可以去查书 这里我主要是想跟你强调 这是宝玉在八十回书里 主动地跟黛玉亲热 所出现的惟一的一次身体接触 而且 从后面的情节可以知道 黛玉对他这主动的身体接触 嘴里怎么说是另一回事 实际上并没有拒绝 没有马上甩开宝玉或抽出自己的手来。

有人可能会说 那个时代 那个社会 男女授受不亲 公子小姐讲恋爱 眉目可以传情 肢体怎敢接触 这是一种常规 没什么可分析的。但贵族公子 也如俗语所说 龙生九子 子子有别 我在前面已经讲到 比如贾蓉 他辈分比宝玉小 年龄却比宝玉大 是宁国府里三世单传的贵公子 第六

回刘姥姥一进荣国府 曹雪芹通过刘姥姥的眼光 看到他是面目清秀 身材俊俏 轻裘宝带 美服华冠 这位公子恪守男女授受不亲的行为规范吗 第六十三回 写他爷爷去世 回家奔丧 见了两位姨妈 打情骂俏 甚至滚到尤二姐怀里去，丫头们看不过 提醒他热孝在身 那两位又毕竟是姨娘家，他竟撒下两个姨娘就抱着丫头亲嘴 说我的心肝 你说的是 咱们馋他两个 情形不堪入目 当然 这不是讲恋爱 但就是讲恋爱 如果贾蓉也真能有点像样的爱情的话 估计他也不会斯斯文文 他一定是会有大幅度的肢体语言的。贾宝玉享有更多的贵公子特权 他如果真想怎么样 也未必不能一试 他跟袭人 早就试过嘛 而且后来也不是什么秘密，晴雯早在住进大观园前就说过 你们那阴阳神弄鬼的 我都知道 虽然不是冲着袭人说的 但宝玉听见 只有无言以对的份儿 后来在怡红院 晴雯更干脆对袭人说 别教我替你们害臊了 便是你们鬼鬼祟祟干的那事儿 也瞒不过我去 气得袭人满脸紫胀起来 但也无可奈何。

我说这个干什么呢 我想强调 曹雪芹写宝玉和黛玉的恋情 他写出了一种圣洁之爱“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 那一回 两个人在同一张床上 你看他们相处的情形 既亲密又纯洁。当然 读者们都知道 作者有一个神话式的预设 就

是他们两个从天上下凡的生命 但是 神瑛侍者和绛珠仙草一旦下凡 偶尔的梦游 生魂回到天上 那样的情况不算外 他们在荣国府里 在大观园 在人间 自己是并不知道自己来历的 因此 他们的相爱 主要还是因为精神上的共鸣, 和异性间的一种相互吸引。他们两个的精神共鸣 已经有许多人指出 读者们自己也可以作出判断 我不再在这里细说。我现在要破除一些误解和偏差 比如认为二玉之间只有精神共鸣 没有肉体吸引 那他们就与其说是恋人 不如说是战友了。宝玉爱林妹妹 当然是灵肉一起爱 前一讲讲过 贾宝玉是一个生理上和心理上都成熟了的男子 不是没有“性趣”不是性懵懂性无能 也不是在性取向上拒女求男的同性恋者 他对女性的身体美是有感受有冲动的 第二十八回 写他请求薛宝钗把腕上戴的红麝串褪下来给他细看看 宝钗少不得褪下 这时曹雪芹就写到 宝玉见宝钗生的肌肤丰泽 看着她那雪白一段酥臂 不觉动了羡慕之心 暗暗想道 这个膀子要长在林妹妹身上 或者还得摸一摸 偏生长在了宝姐姐身上 这是写宝玉的性心理 写的非常准确。

贾宝玉爱林黛玉 爱到铭心刻骨的地步, 诉肺腑心迷活宝玉 那一回 宝玉说 好妹妹 我的这心事 从来也不敢说 今儿我大胆说出来 死也甘心 什么心事呢 他说 我

为你也弄了一身的病在这里 又不敢告诉人 只好掩着我睡里梦里也忘不了你 这是多么惊心动魄的话 这说明他对林妹妹绝不仅仅是思想上的志同道合 曹雪芹写宝玉爱黛玉是灵肉一起爱 写到了这个份儿上 我们要是再不理解 可真辜负了作者的一片苦心了 当然 宝玉说出这几句电闪雷鸣般的话时 黛玉已经走开了 他是在发呆的情况下 也就是说这个时候 他这个情种已经达到情痴的程度，他都没搞清楚对面站的已经不是黛玉而是袭人 就把心底里最深处的隐私公布了出来 结果当然把袭人吓得魄消魂散 袭人不由得叫出了什么话来 记得吗 也如电光急火般啊 袭人叫 神天菩萨 坑死我了 所以 曹雪芹他写宝哥哥爱林妹妹 是全方位的 是有性心理描写的。袭人后来忍不住跟王夫人说那些话 不少论家都说她是告密 有的还特别分析出 她是宝钗的影子 她们都是思想意识上 站在维护封建礼教一边的 这样分析我不反对 但是 我个人的感受 是曹雪芹写人性的复杂 袭人听到了宝玉那本来绝对不想让她听到的话语 感到可惊可畏 十分不安 原来宝玉跟她做爱 其中有拿她当替代品的因素 这真是坑死她了啊！所以袭人的所谓告密 除了思想观念上的原因 恐怕也有另外的 容不得宝玉再那么发展下去的 更隐秘的原因。

把宝玉对黛玉的爱情里的精神以外的因素 发掘到这个地步 我想说明什么呢 想说的是 纵观八十回大文 宝玉对黛玉的爱 那么深刻 那么浓酽 但是对黛玉 在未正式结为夫妻前 他对她绝无苟合之想 他自我控制 甚至可以说是抑制 连肢体接触 都非常谨慎 这种爱 那么圣洁 那么高尚 令人感动 令人钦佩。宝玉对黛玉的爱 有一个非常明确的目标 就是娶她为妻 为正妻。他对黛玉紫鹃引用《西厢记》里的话“我就是个多愁多病身 你就是那倾国倾城貌”，若共多情小姐共鸳帐 怎舍得你叠被铺床”把他的态度宣示得非常明白 后来紫鹃还非要“情辞试忙玉”他除了发一些措辞非常古怪的誓言 还对紫鹃说 我只告诉你一句套话 活着 咱们一处活着 不活着 咱们一处化灰化烟 如何？

在第三十回的第一幕里 曹雪芹再一次描写了二玉间 爱得死去活来 出现了宝玉对黛玉的一次主动的肢体接触，而黛玉心里头其实是对之容忍 接受 甚至享受的 这个肢体接触滞留的时间应该还是比较久的 因为底下就跳出了一个人物 又是人未到声先到 先听一声喊 好了 原来是王熙凤来了 她奉贾母之命而来 把两个聚头的冤家带出潇湘馆去 带出大观园 到贾母那边的上房 她向贾母汇报说 她

在潇湘馆看见二玉互相陪不是 倒像黄鹰抓住了鹞子的脚，两个都扣了环了！

这一幕 写宝黛之恋 突出写宝玉对黛玉的爱 是灵肉俱爱 却又圣洁高尚 比后来对理妆的平儿、换裙的香菱的那种体贴 更高一个 甚至几个层次的人格特征。认为宝玉对黛玉的感情是怜惜多于爱情 是与书中大量的描写不符的。认为林黛玉够不上《红楼梦》的第一号女主角 也是不能服人的。脂砚斋 被认为是史湘云的原型 她有条批语怎么写的呢 她说 余不及一人者 盖全部之主惟二玉二人者。脂砚斋的这个话 我完全膺服。

那么第二幕 时间紧接着 地点是在贾母的屋里 这个时间应该一起吃饭 但曹雪芹省略了吃饭的过程 直接写宝黛钗的又一次心理冲突 内容就是回目前一句所概括的 大家都熟悉 我不必再复述那些情节。我只是要提醒大家 注意所出现的那个小丫头靛儿 有的版本又写成靛儿，我个人比较倾向于曹雪芹的原笔是靛儿 是谐 垫背 的那个 垫 的音 这个丫头在前八十回里只出现一次 但我估计八十回后是要再出现的 就像小红怀疑黛玉偷听了她的机密 会疑忌黛玉 派生出一点情节一样 这个靛儿不过是问了句扇子的事 宝钗就对她那样声色俱厉 她哪知道宝钗是

借她问扇的这机会 用那话敲打二玉呢 她人微身贱 当时也只好忍气吞声 但以后她的情况有了变化 再遇到宝钗，她会怎么说怎么做呢 大家可以揣想 我认为 曹雪芹他特别善于写人性的复杂 命运的诡谲 他并不是从概念出发来写人物的 他笔下的宝钗给我们的总体印象是温柔蕴藉 但偶尔也会金刚怒目 甚至伤及靛儿那祥的无辜。

这一幕里 因为环境的转换 宝玉也只好尽快调整自己的情绪 以适应那样的人际应对。有人认为贾宝玉既爱黛玉也爱宝钗 这个说法是不准确的 如果说他作为绛洞花王，一个护花的王子 对所有的青春女性 都有一种爱意 那么 宝钗是最华贵的牡丹花 他焉有不爱之理 他爱得只会更多 书里多次写到他对宝钗的美貌 风度 博学 诗才的欣赏 甚至像上面我所引的那个例子 他对她的身体也产生过摸一摸该多惬意的想法 但是 那不是严格意义上的爱情，他娶妻 娶正妻 还是要娶林黛玉 哪怕有所谓 “金玉姻缘” 的说法 娶宝钗困难少甚至无困难 而娶黛玉困难大甚至有难以逾越的困难 他坚决要娶黛玉 笃信 “木石姻缘” 为什么 就是因为从严格意义上的男女情爱来说 他对黛玉灵肉俱爱 连缺点也爱 连病态也爱 虽然他对宝钗那丰满的美臀有一种欲望 但那既然是宝钗的 他就从心理上放弃，

即使是林妹妹的身体 他也绝不轻褻 必须是在婚后 在林妹妹心甘情愿 并且觉得舒服的情况下 他才去享受那切望中的东西 这种情怀 在那个时代 他那样身份的贵族公子 里 是难能可贵的 就是在今天 他的这种爱情观和婚姻观，也是可取的。

但第二幕所写的 不再是二玉的爱情 写的是宝玉的人生困境 他希望在爱黛玉的前提下 也跟宝钗保持一种亲密的闺友闺情关系 但宝钗那冰雪般的身体里 其实也有努力压抑的青春火焰 那是吞进多少冷香丸也扑不灭的 看到二玉公开地因情而闹 又因情而和 她心里能好受吗 宝钗一句把她喻为杨贵妃的失言 她竟那般支撑不住 甚至说出“我倒好象杨妃 只是没有一个好哥哥好兄弟可以作得杨国忠的 这样古怪的话来 这句话 有人认为是骂宝玉不中用，不能在仕途经济上发达 其实 另有重大原因 我将在下面的讲座里加以揭秘 这里且按下不表。

这一幕里的宝玉是悲苦的 他生活在一个温柔富贵乡里 除了赵姨娘 贾环 几乎人人都对他好 捧凤凰似的 但即使如此 他和黛玉的爱情不仅仍然具有非法性危险性，而且 他不能只是跟黛玉讲恋爱 他还要应付各方面的人际 不要让家长发现他那越轨的心思 也不要让宝钗对他看

得太透因而心里头太难过 他希望有一种人际间的平衡 希望家长们既容忍甚至接受他和黛玉的爱情 并导致一个遂心如意的婚姻 又能继续和其他姊妹 特别是宝钗和湘云，继续保持最亲密的闺友闺情关系 享受其中 用今天的话语来说 就是希望 双赢”他高兴 大家都高兴 这种情怀 也是宝玉人格组成里的重要因素 但生活人性 都终于不给予他这样一种平衡 这一幕所表现的 就是他在失衡后产生出大苦闷。

于是就有了第三幕 稍微写了点过场 和前面对荣国府的空间布局的描写吻合 可见是有庭院原型 并且在提笔前画出了平面图的 所以写得一丝不乱。第三幕应该是在第一幕的两个来小时之后 紧接第二幕。场景最后定格在王夫人上房。

一个苦闷的 暂时陷于抑郁状态的男子 他解除那苦闷 摆脱那抑郁的方法 当然 有上策 比如去读优美的诗歌 听优美的音乐 或者去思考形而上的哲学问题 但往往在急切里 在混沌中 就会不由自主地采取了中下策 那就是任自己形而下的情感宣泄 不是以高尚的东西而是以粗鄙的东西 来慰藉自己 麻醉自己 曹雪芹就这样来写贾宝玉 他没有把贾宝玉的人格内涵一味地拔高 他生动地写出 贾宝玉

的情愫里 也有形而下的东西 其实早在前面的一些回里 , 他已经写出了宝玉的 “下流痴病 ”他爱红 爱吃丫头嘴上的胭脂 这其实是一种含蓄的说法 谁是傻子 当然知道那其实是干吗。在今天看来 这是一种不文明的行为 起码是不雅的。

第二十四回 鸳鸯奉贾母之命 来怡红院传话 贾赦病了 宝玉应该去看望 问候 并且代表贾母表示关切。趁袭人进里面去收拾出门的衣服 宝玉就把脸凑在鸳鸯脖项上 , 闻那香油气 不住用手摩挲 觉得鸳鸯皮肤的白腻不在袭人之下 便爽性猴上身去涎皮笑道 好姐姐 把你嘴上的胭脂赏我吃了吧 , 一面说 , 一面扭股糖似的粘在了鸳鸯身上 你想想这是什么样的情景儿 按现在的说法 这就是对鸳鸯进行性骚扰 鸳鸯还不是父母辈的丫头 是祖母的丫头 你说宝玉像不像话 ?

曹雪芹刻画宝玉的形象 不是树立一个榜样 让读者去学习 后人有的肯定宝玉 说他反封建 反封建有这么反的吗 他的这种行为 搁在什么时代什么制度下 都不可取。曹雪芹他就是要写出一个活人 他使我们相信 那个时候那个空间里 就有那样一个生命存在 他挟带着其人性中的全部复杂因素 那么度过他的人生。他笔下的贾宝玉 给我们

提供了丰富的认识价值 让我们见识人性。他在第二回已经通过贾雨村告诉了我们 宝玉属于那种秉正邪二气的人，他的人格因素里 有圣洁的形而上 也有粗鄙的形而下。

在第二十四回 鸳鸯是坚决地排除了宝玉的性骚扰 她高声唤出了袭人 宝玉不得不中止了他的下流行为。当然，袭人虽然责备了他 鸳鸯虽然拒绝了他 也都并没有全盘否定他 因为她们也都感受到过 宝玉那像护花般的 对青春女儿的细心体贴。

丫头里面 也有比较轻佻 不但不拒绝宝玉的骚扰 而且还主动招惹他的 王夫人身边的大丫头金钏就是一个。第二十三回 住进大观园前 贾政夫妇召见众子女 宝玉自然也赶到 在门外 金钏就上赶着跟宝玉说 我这嘴上 是才擦的香浸胭脂 你这会子可吃不吃 这一笔 是三十回这一幕的伏笔。曹雪芹的这种几乎每一笔 甚至每一个字眼都草蛇灰线 伏延千里的写法 有的人他就总觉得 不可能吧？这么写累不累啊 这么读累不累啊 是可以不这么去读 读时不去推敲这些细节里的名堂 但是我认为 曹雪芹就是这么写的 这是他独有的写法 是把方块字的叙述技巧发挥到极致的表现 这是我们本民族 我们母语里 所产生出来的 高妙文本 即使我们今天写小说不再这么写 至少我们欣赏

《红楼梦》的时候 还可以这么来欣赏 对吧？

三十回第三幕 是风云乍变的一幕 那非常戏剧化的场景 那些细节 我也不在这里细重复了 大家一定记得 金钏也斜着眼乱恍 在宝玉说要把她讨到怡红院去后 说 你忙什么 金簪子掉在井里头 有你的只是有你的 那么这一句作为伏笔 所伏的情节并不在千里以外 只隔一回 就是 含耻辱情烈死金钏”了。再次说明 曹雪芹就是那样的笔法，细节描写 人物说话 往往既符合当时的情景 又是一个伏笔 所伏的结局 只在早晚之间。

宝玉对金钏的调笑 后来被贾环夸张为 淫逼母婢未遂”固然属于别有用心 但宝玉在这幕里所展现的人格缺陷 也很难用什么理由来加以遮掩。一两个小时前 在黛玉面前还是那么心中充溢着圣洁的情怀 连挨近拉个手都仿佛是在做一件冒昧已极的事 却仅仅在两个来小时以后 就非常自然地 转换为了一副形而下的粗鄙心态 无论是口中言辞还是肢体语言都令人齿冷 你相信这是同一个人吗 我跟不止一位红迷朋友讨论过 他们对宝玉和金钏的评议各不相同 甚至互相抵牾 可是 没有一个人觉得曹雪芹写得牵强 都说情节的流动非常自然 宝玉这个人物显得真实可信

第三幕以原来似乎是僵尸形态的王夫人忽然翻身

来 照金钏脸上狠打嘴巴子 指着大骂 宝玉一溜烟逃走 达到最具戏剧性的高潮 宝玉逃跑以后 这一幕还继续了一段 就是王夫人叫人来 把金钏撵了出去。

宝玉这个生命 挟带着他人格中的全部因素，一溜烟从王夫人正房跑出 回到大观园里 又怎么样了呢 于是出现了第四幕。

在前面 大观园盖好了以后 贾政领着一群清客 带着宝玉 各处浏览 题匾额的时候 书里就写到 他们过了荼蘼架 再入木香棚 越牡丹亭 度芍药圃 入蔷薇院 出芭蕉坞……没想到这个似乎只是点染性的过度句里 也有伏笔 到了三十回 蔷薇院的花架 就成了第四幕的布景。

按说在第三幕里 宝玉惹了祸 他应该心里头很乱 不可能再把注意力 转移到别处去 但是，一来他还不知道王夫人不仅是打骂了金钏 还在一怒之下 立刻唤人来 把金钏撵了出去，二来 为了使下面的情节发展合理 曹雪芹特别写到当时的大观园里 赤日当空 树荫合地 满耳蝉声 静无人语 这样的客观环境 能够使慌乱的主观意识平静下来 结果他就写到宝玉听到哽咽之声 被那声音吸引到蔷薇花架的这边 朝花架那边寻声觅人 于是就发现了龄官画蔷 当然 到这一幕完结时 宝玉只模模糊糊觉得那画蔷的

女孩是十二官之一 并不能确定究竟是哪一官 而且也没参透她画蔷究竟何意 只是把他人格中的那个体贴青春女性的情怀 又高扬了起来 心里想 这个女孩 外面的形景已经到了这么个忘我痴迷的地步 心里不知怎么受熬煎呢 她又那么单薄 心里哪里还搁得住这么熬煎 可恨自己不能替她分些过来……龄官画蔷的谜底 是到三十六回才揭开的 宝玉悟出人生情缘 各有分定 那是后话 在这一幕 曹雪芹再次去写宝玉对青春女性的泛爱泛怜 一扫大约顶多半小时前 他在金钏面前那种形而下的轻薄状态 那也是贾宝玉？这才是贾宝玉 究竟哪个是真 哪个是假 让读者看得眼花缭乱 吃惊不小 但我相信 绝大多数读者读这回文字 不会因为作者写他在那么短的时间里 其表现是那样地跌宕起伏 转换多样 就觉得宝玉人格分裂 或者觉得作者文笔牵强。

曹雪芹就那么厉害 他写这一回 也好比作诗 起承转合 竟是那么天衣无缝 写到第四幕 已算写绝了 没想到，他还有让读者心里更难平静的第五幕。

第五幕的时间 紧接第四幕 实际上这一回的叙事 在时间上最为紧凑 没有丝毫间断 那么第五幕的地点 是怡红院 舞台效果呢 应该是雨渐来 渐大。

第四幕末尾 已经开始下起阵雨。龄官发现花架外有人提醒她避雨 以为是个丫头 道了谢 就问姐姐在外头 难道有什么遮雨的 后来龄官一定是弄清楚了 那是宝玉 她跟贾蔷说了 贾蔷眼皮儿杂 见人多 当笑话说了出去 到第三十五回 就出现了两个婆子 跑来看望宝玉 宝玉素习最厌愚男蠢女 死鱼眼珠般的蠢婆子本来应该是决计不见的,但是那天他却破例接待了那两个婆子 为什么 那两个婆子来自通判傅试家 从这名字就可知道 是趋炎附势之徒,但是傅试虽然不怎样 宝玉却听说 注意 仅仅是听说 傅试的妹妹 叫傅秋芳 已经二十四岁了 仍待字闺中 据说也是个琼闺秀玉 才貌双全 宝玉居然就对这位几乎比他大十岁的女子 书里是怎么说的 叫做遐思遥爱之心 十分诚敬!这又是怎么回事 贾雨村说不能把宝玉看成淫魔色鬼 那么 宝玉这是什么心理?

好在曹雪芹在那一段情节里 很快就安排那两个婆子,有一段对谈 她们见过宝玉 非常惊讶,一个说 那是她们亲眼看见的 玉钏 金钏的妹妹 因为给宝玉递汤的时候 不小心把汤打翻在宝玉手上 宝玉挨了烫 不顾自己 反倒急着问玉钏烫了哪里 疼不疼 那婆子评论说 怪道有人说他是外像好里头糊涂 这可不是个呆子 另一个婆子就跟上去

说这位傅家婆子的话比贾雨村那长篇大套的议论听起来还深刻通俗地勾勒出了宝玉的人格说宝玉自己被大雨淋得水鸡似的反告诉别人下雨了快避雨去她怎么知道的想必是龄官告诉贾蔷贾蔷告诉傅试傅试学舌给妹子那么个途径知道的他们当然都觉得可笑但曹雪芹一定有信心就是读者们会自己对宝玉的这种行为表现作出自己的并不可笑而是可羨可敬可喜可佩可歌可泣可赞可叹的反应这个婆子底下的话我觉得就是曹雪芹本人，爽性借她的口来对宝玉作深度描绘了我希望现在的读者们，一定不要忽略这些句子那么曹雪芹写下的是些怎样的句子他是这样写的说贾宝玉时常没人在眼前就自哭自笑的看见燕子就和燕子说话河里看见了鱼就和鱼说话见了星星月亮不是长吁短叹就是咕咕啾啾的且是连一点刚性也没有连那些毛丫头的气都受的.....

宝玉当然不是淫魔色鬼他对傅秋芳遐思遥爱我觉得也许还有那样一个因素就是在那个时代傅秋芳那样的一个姑娘从十四岁起家里就可能给她找婆家她哥哥妄图以她为本钱跟豪门贵族攀亲总未有那样人家接受固然是一个原因傅秋芳坚决不肯轻易嫁人肯定是更重要的原因这应该也是一个秉正邪二气的乖僻之人竟到了二十

四岁还没有出阁 还在等待一个符合自己心愿的姻缘 想起来 怎不令人肃然起敬 这个傅秋芳 八十回后肯定有戏，未必遂了她自己心愿 但她对宝玉 应该有些纠葛 也许也是宝玉落难时 伸出援手的角色之一。

宝玉的泛爱 也不仅是爱青春女性 他爱天上的燕子，爱水里的鱼儿 他跟星星月亮对话 他能把自己跟宇宙融为一体 脂砚斋在批语里透露 全书最后的《情榜》 宝玉的考语是 情不情 ”就是他对天地间一切无情的事物 也能赋予真挚的感情 这是多么了不起的情怀啊 他的人格的最高层次 真是达到了 侔于天 ”按说 我们给他一句赞颂：“大哉，宝玉！”似乎也不过分。

但是在第三十回第五幕 曹雪芹竟写出了更出于我们意表的戏剧性场面 大家印象一定很深刻 那就是 大雨中 他敲怡红院的门 里面没人料到是他回去 最后是袭人去开门 宝玉一肚子没好气 门刚开 就一边骂一边伸脚猛踢 把袭人踢得晚上吐血 不觉将素日想着后来争荣夸耀之心 皆尽灰了。这是宝玉第二遭对丫头发威 第一遭是在第八回，大家还记得吧 我曾经讲得很多 就是枫露茶事件 他酒醉后跟茜雪发火 导致茜雪被撵了出去。

大约半个多小时前 第四幕里 宝玉还是个护花天使，

但回到怡红院 这第五幕 他却陡然又成了摧花纨绔。

这一回 大约也就六千多字 每一幕 也就用了一千多字 而宝玉人格的五个层面 就都写到了 那么流畅 那么自然 天衣无缝 真实可信。

什么叫大手笔 不知您怎么个感想 我服了。多好看的《红楼梦》 多了不起的曹雪芹 多耐琢磨的贾宝玉。

我这样总结贾宝玉人格的五个层次 从低到高：

第一个层次 纨绔公子本色 以我为主 有发怒施威的特权。

第二个层次 戒不掉形而下 爱吃胭脂 以轻薄调笑解郁闷。

第三个层次 享受闺友闺情 渴望平衡 在细微体贴中快乐。

第四个层次 笃信木石姻缘 圣洁之爱 绝对尊重绝对专一。

第五个层次 追求诗意生活 融进宇宙 能以真情对待无情。

不知您的看法如何 愿跟您一起讨论。

秦可卿出身未必寒微

1. 《红楼梦》中充满谜阵 而秦可卿之谜最大

《红楼梦》是一部谜书。小而言之，“薛小妹新编怀古诗”十首各首的谜底究竟如何坐实。历来的读者包括红学“专家们”亦总未能作出令人一致信服的解释。大而言之，则曹雪芹身世究竟怎么样？脂砚斋“究系何人”全书究竟是否曾经完稿……及书中的时空描写与许多人物的命运等，至今仍是令读者探索不尽的无底谜。比如近读王蒙的《红楼启示录》（1991年北京三联书店版）宗璞在前面的序中就总结归纳出了许多的谜：“红楼中的时间是个老问题……各人年纪只有个大概。姐妹兄弟四个字不过乱叫罢了。事件的顺序也只有个大概，是‘一个散开的平面’不是一条线或多条线……贾府的排行很怪，姑娘们是两府一起排，哥儿们则不仅各府归各府，还各房排各房的。宝二爷上面有贾珠、琏二爷呢，那大爷何在呢？……贾赦袭了爵，正房却由贾政住着……宁国府在婚姻上好像很不动脑筋。秦可卿是一个小官从育婴堂抱来的。尤氏娘家也很不像样。作为警幻仙子之妹的秦可卿，其来历可能不好安排，所

以就给她一个无来历也未可知……”

《红楼梦》中最大的一个谜是秦可卿，其他的谜如按照曹雪芹的构思，黛玉究竟是如何死的，贾宝玉究竟是如何银铛入狱，成为更夫，沦为乞丐，又终于出家的等等，因为是八十回后找不到曹公原著了，所以构成了谜。我们在心理上，还比较容易承受——苦猜，断线谜，无益无趣，也就干脆不硬猜罢。但作为金陵十二钗正册中压轴的一钗秦可卿，却是在第五回方出场，到十三回便一命呜呼，是在曹雪芹笔下，有始有终的一个重要人物，惟其作者已把她写全了，而仍放射着灼目的神秘异彩，这个谜才重压着我们好奇的心，使我们不得不探微发隐地，兴味盎然地，甘愿一路猜下去！

早有红学家为我们考证出，秦可卿并非病死而是“淫丧天香楼”，她与贾珍的乱伦，未必全是屈于胁迫，佚稿中有“更衣”、“遗簪”等重要篇目，这一方面的谜，现在且不续猜。现在我们要郑重提出的，是宁国府在婚姻上是否真如宗璞大姐所说“很不动脑筋”，秦可卿的出身是否真的寒微，到竟是一个养生堂（即弃婴收容所）中不知血缘的弃儿？

2. 《红楼梦》中第八回的交代可疑

秦可卿的出身 曹雪芹并没有在有关她本人的情节中交代出来 是在第八回末尾 交代秦钟出身时 顺便提及了她 据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2年2月第1版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校注本 该校注本以 庚辰本 为底本)文字是这样的:

他 指秦钟——刘注 父亲秦业现任营缮郎 年近七十 夫人早亡。因当年无儿女 便向养生堂抱了一个儿子并一个女儿 谁知儿子又死了 只剩女儿 小名唤可儿 长大时 生的形容袅娜 性格风流。因与贾家有些瓜葛 故结了亲 许与贾蓉为妻。那秦业至五旬之上 方得了秦钟……

这段交代看似明确 实颇含混。秦业 年近七十”估计是六十八九岁吧 抱养秦可卿 大约是在二十年前 那时他才四十八九岁 不到五十岁的壮年男子——或者我们把秦可卿的年龄算小些 那他当年也不过五十出头——怎么就

一定要到养生堂去领养儿女呢 说他 夫人早亡 ”丧妻后可以续娶嘛 正房不育 还可纳妾 难道是他本人无生育能力 又不然 因为他 至五旬之上 ”又有了亲生儿秦钟 这样看来,夫人早亡 ”似乎又说的是元配在生下秦钟不久后死去 死了十几年 从 现在 往回追溯可称 早亡 ”)也就是说他们夫妻二人都并无生殖力丧失的大毛病 只不过是婚后一段时间里总不奏效罢了 ——在当时那样的社会环境中 自然会着急 会想辙 但按最普遍最可行最讲得通也最保险的办法 应是从秦业的兄弟 无亲兄弟尚可找叔伯兄弟 那里过继一个侄儿 难道秦业竟是一位 三世单传 的人物么 书中有铁证 不是 第十六回 秦鲸卿夭逝黄泉路 ”, 宝玉闻讯急匆匆跑到秦家去奔丧“, 来至秦钟门首 悄无一人 遂蜂拥至内室 唬的两个远房婶母并几个弟兄都藏之不迭 ”。婶母虽为远房但多至两个 弟兄也颇有 几个 ”而且看来亲戚间关系不错 那么 秦业在五十岁上下时为什么不从那远房兄弟处过继子女 而偏要到养生堂中去抱养孩子呢 抱养孩子一般是为了接续香烟 传宗接代 按说抱养一个男孩也罢了, 怎么又偏抱养了一个女孩 既抱养来, 怎么又对那儿子马马虎虎 竟由他轻易地死掉 而独活下了秦可卿 既然从养生堂抱养儿子并不困难 那儿子死掉后何不紧

跟着再抱养一个 这些 都令人疑窦丛生。

说秦业 与贾家有些瓜葛 ”怎样的瓜葛 ?一个小小营缮郎 任凭与贾家有什么 “瓜葛 ”怎么就敢用一个从养生堂里抱来的女儿去跟人家攀亲 而威势赫赫的贾家竟然接受了 怪哉 !

3. 没有可比性的 “ 重孙媳中 第一个得意之人 ”

按说秦可卿既是如第八回末尾所交代的那种出身 她进入贾府后 难免要受到起码是潜在的歧视 就在交代秦钟和她出身的那段文字中 便有 那贾家上上下下都是一双富贵眼睛 的点睛之句 可是按曹雪芹对秦可卿的描写 除了焦大一人对于她同贾珍的乱伦有石破天惊的揭发批判外 , 竟是上上下下对她都极宠爱极悦服 第五回她出场 便交代说: “贾母素知秦氏是个极妥当的人 生的袅娜纤巧 行事又温柔和平 乃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

这很有点古怪 王蒙在《红楼启示录》中这样解释秦可卿和秦钟的受宠: “他们身上放射着一种独特的与原生的美丽与邪恶相混合的异彩。” 两人如此受宠 很大程度上是由

于他们的容貌美丽。但因貌美受宠也罢，怎么贾母偏要认为秦可卿乃重孙媳中第一得意之人呢？

按书中所写那时宁荣二府的重孙辈中，也就贾蓉一人娶了媳妇，贾兰尚幼，宝玉、贾环均未婚无子，贾琏没有儿子，只有巧姐儿，因此并不存在第二个重孙媳妇，根本没有可比性。秦可卿乃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这句话不是古怪透顶吗？也许是把近支全族都计算在内了。那么第十三回“秦可卿死封龙禁尉”之后，来吊丧的草字头重孙辈计有贾蔷、贾菖、贾菱、贾芸、贾芹、贾藁、贾萍、贾藻、贾蘅、贾芬、贾芳、贾蓝、贾茵、贾芝十四位，有的书中明文写到他们仅在恋爱中，如贾蔷、贾芸，有的还很幼小，如贾蓝、贾茵，而且即使他们当中有哪位娶了媳妇，也几乎没有进入贾母眼中，心中的可能是不必用之一比不堪与之一比的秦可卿，乃重孙媳妇中第一个得意之人，这句话还是不能破译。

要破译，那就必得选择这样的逻辑：不仅就美丽与聪颖而言，秦可卿是拔尖的，而就她实质上的尊贵而言，也是无与伦比的——因此，即使贾兰或贾琏和宝玉将来可能会有了儿子娶了媳妇，就是再好，也仍可以预见出秦可卿那第一个得意之人的稳固地位。

一个养生堂中的弃婴，何以在贾母心中有一种潜在的

不可明言的尊贵感 视为 第一个得意之人 ”使后来者均不得居上 这是一个多么神奇的谜啊!

4.对秦可卿卧室的古怪描写

不用 红学 家指出 只要通读过《红楼梦》全书的读者都会发现 曹雪芹对秦可卿卧室的描写笔法实在古怪——怪在其风格与全书很不协调;《红楼梦》中写到过贾宝玉的卧室 写到过林黛玉 薛宝钗 贾探春的卧室 都描写得相当细致 但用的都基本上是写实的手法 虽糅合了一些浪漫的情调 略有夸张渲染 风格与全书的文笔是统一的 读去不会感到 咯噔 ”一下仿佛吃虾仁时咬到了一只胡桃。但第五回写到宝玉进入秦氏卧室时 却出现了全书中仅此一次的奇特描绘:

.....入房向壁上看时 有唐伯虎画的 海棠春睡图 ”两边有宋学士秦太虚写的一副对联 其联云 嫩寒锁梦因春冷 芳气袭人是酒香。案上设着武则天当日镜室中设的宝镜,一边摆着飞燕立着舞过的金盘 盘内盛着安禄山搗过伤了太真乳的木瓜。上面设着寿昌公

主于含章殿下卧的榻 悬的是同昌公主制的联珠帐……

抽出来单独看 这段文字一点也不高明 设若 史太君破陈腐旧套 ”怕是要斥为 陈词滥调 ”引为败笔的。但曹雪芹偏偏这样写 却是为何 以往的论者 都指出这是暗示秦可卿的淫荡 有讥讽之意 或在其更深层竟有她与贾宝玉暧昧关系的隐喻。这些分析诚然有理 但似乎都忽略了一个很重要的方面——我以为乃是更重要的一个方面——那就是这一组符号其实在暗示着秦可卿真实出身的无比尊贵 武则天、赵飞燕、安禄山、杨太真、寿昌公主、同昌公主，这些历史上的人物固然都同属 风流种子 ”但同时也都是血统最为高贵的一流。我以为曹雪芹这样落笔含有强烈的提示作用 让我们千万别真的相信他在第八回末尾施放的那个 从养生堂中抱来 的烟幕弹！

5. 秦可卿在贾府中为何 如同鱼游春水

秦可卿即使不是从养生堂抱来的弃婴 而同秦钟一样

是秦业所亲生 那么 以秦业的营缮郎那么个小官 而且书中明言其 宦囊羞涩 ”这就又派生出两个问题，一、她在秦家怎么获得那样圆满的教养，一进贾府便不仅能处处适应，而且浑身焕发出一种天然的贵妇人气派？美丽可以天生，在贾府那样一个侯门中能行止 妥当 ”那本事难道也是与生俱来的 二、就算秦可卿是个聪明绝顶的人 从清寒之家一迈进贾家的门便迅速 进入角色 ”适应得飞快 那她心底里 总该有着因自己出身不称而滋生出来的隐忧隐愁吧？也就是说 她多少该背着点 出身包袱 ”才符合她这一特色人物的特定状况 然而 我们在书里一点也看不出来 后面书里写到妙玉 写到邢岫烟 都有对她们因家庭背景逊于贾府而产生的某种戒备感 某些距离感 如妙玉的执意要贾府下帖子请才愿进府 邢岫烟雪天身无皮毛衣服 冷得拱肩缩背而一声不吭 但秦可卿在贾府中却鱼游春水 心理上没有丝毫的自卑 没有任何因养生堂或薄宦之家出身所带来的精神压力和戒备感 距离感 冷漠感 那气派 那心态 给人一种“ 宾至如归 ”的感觉 在若干场合里 她比尤氏更显得有大家风度。

即使在身染痼疾的情况下 对王熙凤吐露衷肠 也只是说：“这都是我没福。这样人家 公公婆婆当自己的女孩儿

似的看待 婶娘的侄儿虽说年轻 却也是他敬我 我敬他 从来没有红过脸儿。就是一家子的长辈同辈之中 除了婶子倒不用说了 别人也从无不疼我的 也无不和我好的。如今得了这个病 把我那要强的心一分也没了…… 并没任何“门不当户不对”的反思和羞愧 有的只是因病不能挑起一大家子重担 当稳阔管家奶奶的遗憾。这是怎么回事呢？

谜底只有一个 即秦可卿自己知道自己的真实出身 她的血统其实是高贵的 甚或比贾府还要高贵 也许根本就是皇族的血统 这一秘密贾母、王夫人、贾珍、尤氏、王熙凤等都知道 贾蓉也不会不知道 倒是贾宝玉不清楚 至于璜大奶奶那阵的“外三路亲戚 就更蒙在鼓中 所以才敢听了寡嫂金荣之母的一篇闹学堂的话 晃晃悠悠地跑到宁国府去 论理”(后来自己在宁国府那无声的威严面前主动撤退)……而且秦可卿除了托名秦业抱养之女 或许根本就没有在秦家成长 她受到了秦家根本不可能给予的高级教养 她的进入宁国府 骨子里不仅是门当户对 甚或还是 天女下凡 般地让贾家暗中沾了光哩！

6. 警幻仙姑泄露的“天机”

秦可卿确实是“天女下凡”因为她是太虚幻境中警幻仙姑的妹妹。这在第五回中是有明文的。警幻仙姑与贾府祖宗有种相当特殊的关系。她原欲往荣府去接绛珠，恰从宁府所过，偶遇宁荣二公之灵。她对宝玉说：“今既遇令祖宁荣二公剖腹深嘱，吾不忍独为我闺阁增光，见弃于世道，是以特引前来，醉以仙酒，沁以仙茗，警以妙曲，再将吾妹一人，乳名兼美字可卿者，许配于汝……。”

警幻仙姑泄露了“天机”。这“天机”分解开来就是她与她妹妹可卿这一支血统，要比贾家宁荣二公传下的血统更为高贵，好比君之于臣，所以宁荣二公之灵见到她只有谦恭拜托的份儿，而并不能“平起平坐”。秦可卿本是要许配给贾宝玉的，后来成了蓉哥儿的媳妇，是一次“错位”。错位的原因，则似可从金陵十二钗正册最末一幅画儿和判词，以及“红楼梦十二支曲”中“好事终”一曲里找到线索。

7. 为什么说“箕裘颓堕皆从敬”？

“金陵十二钗正册”最末一幅画着高楼大厦，有一美人悬梁自缢。这画的不消说是“秦可卿淫丧天香楼”。判词似乎也不难懂：“情天情海幻情身，情既相逢必主淫。漫言不肖皆荣出，造衅开端实在宁。贾珍爬灰”出此丑事，“造衅开端实在宁”这帽子扣得上。但《红楼梦》十二支曲中的《好事终》里有的话就费解了。比如“箕裘颓堕皆从敬，家事消亡首罪宁”。贾家的“箕裘颓堕”即家业不振，贾敬固然难卸其责，但对比于贾赦，他造的孽似乎倒要少些。他不过是一心想作神仙，“把官倒让贾珍袭了”，只在都中城外和道士们胡混而已。相对而言，他的这种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对社会对家族的危害性似乎都较小。贾珍既替父亲袭了官（三品爵威烈将军），在其位而不司其职，一味胡闹，本应该说“箕裘颓堕皆从珍”才是。如两府合并算，贾赦袭官，辈分比贾珍大，也可说“箕裘颓堕皆从赦”。可为什么偏偏要说“箕裘颓堕皆从敬”呢？难道仅仅是为了合辙押韵么？

这也是一个谜。

8. 秦可卿凭什么能托那样的梦

秦可卿临死前向凤姐托梦 面授机宜 指示要永保家业 惟一的办法是 趁今日富贵 将祖茔附近多置田庄房舍地亩 以备祭祀供给之费皆出自此处 将家塾亦设于此。其最重要的根据是“便是有了罪 凡物可入官 这祭祀产业连官也不入的……”

一个养生堂里的弃婴，一个长在小小营缮郎家中的女孩 耳濡目染的恐怕净是 东拼西凑 借钱过日子的生活情状 又哪来的这种 趁今日富贵 将祖茔附近多置田庄房舍”的经验教训之谈？

历代的读者 都对秦可卿的这一托梦 感到有些莫名其妙 这些话 似不该出于她的口中 她若说些比如悔淫惭浪 劝人改邪归正的话 倒差不多 可偏她有这样宽的心胸 这样大的口气 可见她并非真是那阉的一个清寒出身 她托梦的口吻 俨然 天人的声气 与她的姐姐警幻仙姑的口气相仿 这只能让我们的思路转向这样一条胡同——秦可卿的真实出身 是一个甚至比荣宁二府还要富贵的门第 但因没能趁富贵之时在祖茔附近多置田庄房舍 结果 有了罪”，一

切财产都入了官 连她的真实身份 也不得不隐匿起来 而佯称是养生堂的弃婴 佯装是什么营缮郎的女儿!

9. 北静王为何来祭秦可卿 而未见出祭贾敬?

秦可卿死后 丧事办得如此隆重铺张 固然可以从贾珍与她的特殊情感关系上加以解释 但你自家办得如此隆重铺张 别人家却并不一定也随之相应看重 就贾府而言 老祖宗一辈尚在 秦可卿不过是个重孙媳妇 贾蓉临时抱佛脚地捐了个身份 也不过是 防护内廷紫禁道御前侍卫龙禁尉 而已 然而来送殡路祭的 却一个比一个有身份,一个比一个规格高 连 现今北静王水溶 也不以王位自居 上日也曾探丧上祭 如今又设路奠 命麾下各官在此伺候 自己五更入朝 公事一毕 便换了素服 坐大轿鸣锣张伞而来……

或者可以这样解释 北静王与贾府关系非同一般 世交之谊 礼当如此。

但奇怪的是宁国府的最高家长贾敬服食金丹宾天时, 连天子都亲自过问了此事 那丧事却远比不了其孙媳秦可

卿的排场 当时贾府并未势败 因元春的荫庇 正更兴隆 不知为何却大有草草了结之态 尽管出殡那天也还 丧仪煊耀 宾客如云 自铁槛寺至宁府 夹路看的何止数万人 ”却不见有北静王水溶的一隙身影。世交之谊 为何施之于一个重孙媳妇如此之浓 施之于一个长房家长却如此之淡？

这也是一个谜。

10. 秦可卿的棺材又泄露了 一丝消息

秦可卿死后 贾珍 恣意奢华 ”,看板时 几副杉木板皆不中用 ”结果是薛蟠送来了一副板“,叫作什么檣木 出在潢海铁网山上 作了棺材 万年不坏……原系义忠亲王老千岁要的 因他坏了事 就不曾拿去 ”那檣木板 帮底皆厚八寸 纹若槟榔 味若檀麝 以手扣之 玎珰如金玉 ”薛蟠称 “ 拿一千两银子来 只怕也没处买去 ”当时贾政劝了一下 “ 此物恐非常人可享者 殓以上等杉木也就是了。贾珍不听。

过去读这一细节 只觉得作者在揭示贾珍对秦可卿的特殊情感 同时暴露豪门贵族的奢靡 却忽略了也许还有另

一层深意 贾政说 此物恐非常人所享者 ”而偏偏表面上出身于养生堂小官员的血统不明门第寒微的秦可卿 却公然享用了——这暗示着 秦可卿的出身 她浑身中流动过的血液 恰与未坏事的 义忠亲王老千岁 那般尊贵 她躺进那槨木棺材之中 是适得其所！

11. 曹雪芹写成又删去的四五页中究竟有何秘密？

众所周知 曹雪芹原来所写的第十三回 回目中标出“秦可卿淫丧天香楼”字样 大概详写了她与贾珍在天香楼上乱伦的情形 而这一偷情偏偏被丫环瑞珠和宝珠撞见 后来瑞珠触柱而亡 宝珠甘以秦可卿 义女 身份自行未嫁女之礼，引丧驾灵，十分哀苦”并到铁槛寺守灵后 执意不肯回家”决心永缄其口 只求免死 这些现在书中都仍加保留)所以导致了“画梁春尽落香尘”的悲剧结局。但与曹雪芹关系极为密切的脂砚斋干预了曹雪芹的创作 他后来在批语中说：“秦可卿淫丧天香楼 作者用史笔也。老朽因有魂托凤姐贾家后事二件 嫡 岂 是安富尊荣坐享人能想得到 到处 其事虽未漏 其言其意则令人悲切感服 姑赦之 因命

芹溪删去。删了多少呢 他又在一处眉批中说：“此回只十页 因删去天香楼一节 少却四五页也。按最保守的估计，怎么也删去了两千多字。以曹雪芹的叙述文体 两千字中往往密聚着极大的信息量。以往一般读者总估计所删去的文字中大概主要是些较为色情的描写 更有 红学 家考据出其间有 更衣、遗簪 等细节 但我以为还有至关紧要的东西 即秦可卿真实出身的揭秘。

贾珍看来对秦可卿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玩弄 他对她确有深厚的感情 甚至秦可卿死后他有 恨不能代死 的想法 这就派生出了一个问题 贾珍是什么时候爱上秦可卿的 是在秦可卿正式嫁给贾蓉之前 还是之后？

这是一个很重要的谜 我猜想谜底在那被删去的两千多字中本是已亮出来了的。

12. 删去重要情节后只好“打补丁”

由于对 淫丧天香楼 的情节作了伤筋动骨的删除 已写成的书稿必须再加整理 以求补上由于重大删除形成的“窟窿”这对于曹雪芹这样的天才 也洵非易事。俞平伯先生早就考证出 为了把秦可卿之死说成不是上吊死而是病

死不得不在那之前好几回书中含混了时间的过渡 又不得不既写到她死讯传出后 彼时合家皆知 无不纳罕 都有些疑心”却又似乎一切正常 既删去了关于秦可卿真实身份的揭秘 又不能丝毫不交代她的来历 于是便到第八回末尾加了一段从养生堂抱来之类的看似明确却更含糊的文字，实际是打了一个“补丁”故作狡狴 成云断山岭之势 弄得后来的读者越加好奇 也越加迷惑。

13. 脂砚斋‘命芹溪删去’的更重要的原因是什么？

说是因为秦可卿有托梦之事“其言其意则令人悲切感服”所以不再让她 当众出丑”放她一马 把她与公公乱搞的情节删去 其实 恐怕还有更重要的原因。什么原因？曹雪芹在脂砚斋协助下写作《红楼梦》（当时叫《石头记》），早定下一条宗旨 并借空空道人”之口在书中明文标出 毫不干涉时世”实际上并不是丝毫不涉 比如为秦可卿买棺木时写到 义忠亲王老千岁”“坏了事”便已有影射朝政之嫌 但片言只语 尚好蒙混 倘是一段明显的文字 那就很难躲过致密的文网了 所以为不惹麻烦计 还是删去为妙。

《红楼梦》原名《石头记》早期解评还叫过《风月宝鉴》，脂砚斋对性描写应该说有着较开放的态度。关于贾瑞的种种描写，关于贾琏与鲍二家的、与多姑娘的描写，他都并未建议曹雪芹删去。而秦可卿的“淫丧天香楼”已画进“册子”，写好判词并写定了《好事终》曲子，他还是要曹雪芹四五页地往下删。那劝告恐怕就不仅仅是出于对性描写的过多过露吧？

14. 曹雪芹父亲曹頌为何替 塞思黑偷藏金狮子？

《红楼梦》当然并不是曹雪芹的自传，贾家的故事也绝不是曹家历史的敷演，但《红楼梦》里当然漏藏着曹雪芹的身世感受。

1728年雍正六年，曹家终于败落。直接的原因之一，是查出曹雪芹父亲曹頌替雍正的政敌塞思黑（雍正之九弟允禩，塞思黑据说是猪的意思，是雍正给他改的名字）；另一政敌八弟允禩则被改叫阿其那（据说是狗的意思），藏匿了寄顿他家的一对本身连座共高五尺六寸的金狮子。允禩明明已经失势，偷制私铸的金狮子明明是一种标志着夺

权野心的东西 曹頔为什么肯敢于替其藏匿 除了种种复杂因素之外 很重要的一个因素 恐怕就是在那权利斗争波诡云谲 前景时常变得模糊难测的情况下 曹頔这样的人物 总想在表面忠诚于当今最高统治者的前提下 再向一个或几个方面投注政治储蓄金 这样一旦政局发生突变 便可以不至于跟着倾覆 甚至还可以收取高额政治利息。当然 风险是很大的,但那时类似他那样的官吏几乎人人都在搞那么一套 都是两面派或三面派 四面派乃至八面派。

金银财物可以帮着寄顿 藏匿 人呢 特别是刚落生不久尚未引起人们格外注意甚至不及登入户籍的婴儿呢 难道不可以表面上送往养生堂 表面上托付给有瓜葛的不引人注意的 处于权力斗争漩涡之外的如营缮郎之类的小官吏抱去收养 而实际上却在大家庭的隐蔽角落中加以收留 教养 待到时来运转时 再予曝光吗？

事实上 雍乾两朝交替后 政局就发生了许多微妙的甚至是相当明显的变化 曹家也一度从灾难中缓过气来 达到过短暂的中兴。倘若政局的变化不是雍正的儿子乾隆当上了皇帝 而是塞思黑活了下来并登上宝座 那曹家仅凭为其藏匿金狮子一事 不就能大受宠信吗 如果所藏不仅是金狮子更是活人 比如说塞思黑的女儿 那就恐怕不止是家道

中兴 而是要进入到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了！

但对这一类的事情 即使在小说中极为艺术化地极尽含蓄之能事地加以影射 也是非常危险的。

“天机”还是不要泄露的好。

15. 秦可卿出身的谜底可以大胆地猜一猜了

※她出身不仅不寒微 而且竟是相当地高贵 甚至有着类似北静王那祥的血缘。

※但在皇族内部的权力斗争中 她的父母家族一度遭到惨败。她和她的一個兄弟不得不以送往养生堂的弃婴方式隐匿他们的真实血统和身份。

※贾府同她的父母家族有着非同一般的深层关系 故而在她和她兄弟遭此巨变时 决计帮助他们的家族将他们保存并藏匿起来。

※贾府没有道理直接出面到养生堂抱养别人“弃婴”，必须寻找一个合适的人物扮演此种角色。

※贾府找到了秦业。可能秦业曾得到过贾府的某些好处 营缮郎不难从贾府那祥的大府第的扩建修葺工程中得

到油水 而贾府与营缮郎之类的用得着的小官有瓜葛 也很正常)他当时恰好壮年无儿女 又不引人注目 到养生堂抱养一对儿女在世人眼中不至引出太多的訾议。

※那一对儿女 儿子可能确实因病死去 就只留下了秦可卿 而秦可卿也并没有在他家呆多久 就被贾府接走了,安排在一处有大家气象的环境中加以调教 说不定就一直在宁国府中当童养媳 似亲生女儿一般地养着。

※贾敬的出家修道 同被上层权力斗争吓破了胆 寒透了心有关 因而采取了逃避的态度。收养秦可卿的决策也许是贾代善作出的。贾代善死后 贾母始终秉承贯彻这一意志 所以后来视秦可卿为 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

※也许贾母曾有过将秦可卿许配给嫡孙的考虑 但贾琏 贾珠成年后都另有更相当的女子可娶 年龄也比秦可卿大得较多 而宝玉又出生得太晚 最后形成的局面是贾蓉最合适 据书上交代 贾蓉当年大约十六七岁 而秦可卿似比他稍长 有近二十岁的样子)。

※但在收养秦可卿的过程中 贾珍爱上了这个渐显绝顶秀色的美人。贾珍不是在秦可卿嫁给贾蓉之后才爱上她的 贾珍早就对 有女初长成 的秦可卿垂涎三尺了。

※秦可卿懂事后就知道了自己的真实血统 因此

心理上丝毫没有自卑自抑的因素。她甚至知道贾母等人一度对她与贾宝玉关系的考虑 因此她对贾宝玉有引诱之举 并处之坦然 也就无足怪了。

※ 擅风情 秉月貌 便是败家的根本。秦可卿确实是一个 性解放 的先驱 她引诱过尚处浑沌状态的贾宝玉 她似乎也并不讨厌她的丈夫贾蓉 但她也确实还爱着她的公公贾珍。如果我们 对今人曹禺《雷雨》中周萍与繁漪的乱伦恋可以理解甚至谅解的话 那么 似乎也不一定完全站到同焦大一样的立场上 对贾珍和秦可卿的恋情那么样地不愿作出一定程度的理性分析。

※秦可卿成人后同自己家族中的一些残余分子可能取得一些联系 因而能总结出一些大家族彻底覆灭的惨痛教训和一些得以喘息延续乃至起复中兴的经验 这便是她临死前向凤姐托梦的依据。

※《红楼梦》开始后的故事背景 可能是秦可卿真实出身的那个家族已摆脱了原有的政治阴影 甚而已逐渐给贾府前此进行的政治投资带来了政治利润 虽尚不到公开曝光的程度 对外仍称是秦业之女 实际上已是贾府中兴的一大关键人物 所以贾母等人才那么宠爱她 而下人们见此情状 纵使不明真相 也就都必然随之对她恭顺有加 她又偏

善于娱上欢下 故而成为贾府内最富魅力的一大红人。

※ 谁知偏在这时发生了“天香楼事件”她的猝死 给贾府带来了强烈的震动，“造衅开端实在宁”，家事消亡首罪宁”都是指她的死 堵死了通过宁国府向她真实的家族背景那边讨取更多更大的政治利润的可能。这对于整个贾氏家族来说 损失是太惨重了，“养兵千日”竟不到“用兵一时”便兵死而阵散。所以秦可卿丧事之隆重铺张 并不全是因为贾珍个人对她的露骨的感情因素使然。

※ 秦可卿 据前人分析 谐音为“情可轻”倘若秦可卿不是那么“性解放”或贾珍不是那样的一匹超级色狼 也许还不至于因“情既相逢必主淫”而导致“箕裘颓堕”的糟糕后果。但这是“宿孽”似乎也无可奈何。至于“兼美”未必是因为她“鲜艳妩媚 有似乎宝钗 风流袅娜 则又如黛玉”，其喻意倒恐怕是指贾府这样秘密地收养了她，于她的真实家族背景和贾府双方 都是美事吧。

※ 秦可卿卧房中所挂的唐伯虎手笔《海棠春睡图》和宋学士秦太虚的对联 大概都是她自己家族的遗物 而非贾家固有的珍藏。“海棠春睡”以往都只从淫意上解 其实《红楼梦》中一再用水仙的枯荣来作为家族衰败复兴的象征 则“海棠春睡”正象征着“否”快达于极点“泰”虽仍在沉睡中

但可望开始苏醒。对联的上联“嫩寒锁梦因春冷”意味着政治气候尚还未臻温暖，但下联的“芳气袭人是酒香”，则暗喻着好时将返，可举杯相庆。

※天香楼上的一场戏，当不仅是“皮肤滥淫”，也许贾珍在情而忘形之中，坦白陈述了打小将她调理大还有着明确的政治投机用意，而引起了秦可卿的极度悲怆，再加上瑞珠宝珠的添乱，这才导致了她的愤而自杀。倘真有这样的情节，那脂砚斋下命令让曹雪芹删去，实在是太有必要了：你这不是自己往网里撞么？

也许，这样一些猜测，全经不起“红学”家的厉声呵斥，但建议普通的读者以我这样的“谜底”为前提，再把书中有关秦可卿的情节通读一遍，我想，恐怕还真可以把原来读不通的地方都读通哩！

一九九一年冬

再论秦可卿出身未必寒微

我在《秦可卿出身未必寒微》一文载《红楼梦学刊》1992年第2辑中已初步论证了曹雪芹在《红楼梦》第八回末尾关于秦可卿出身的交代，是鉴于删去了“淫丧天香楼”一节的四五页（四五个双页）后，不得不打的一个“补丁”。

下面再提出十二个有关秦可卿的问题，倘若抱定秦可卿确实出身于一个小小营缮郎的家庭，且非亲生，而是从育婴堂抱养的，那么，这些问题便全然不能解答。倘若把所谓“营缮郎抱养于育婴堂”只当作一道烟幕，而设想秦可卿实际上有着类似“义忠亲王老千岁”那样的家庭背景和血统，那么，这些问题便几乎全可得到不同程度的解答。不信请看：

1. 第七回写周瑞家的遵薛姨妈之命，往各处送宫花，薛姨妈让她给迎春、探春各送一对，给林黛玉两枝，给凤姐四枝，总计十二枝。送至凤姐处后，凤姐让平儿拿出两枝，叫彩明吩咐道：“送到那边府里，给小蓉大奶奶戴去。这本来到也不稀奇，奇的是甲戌本有回前诗：‘题曰：十二花容色最新，不知谁是惜花人。相逢若问名何氏，家住江南姓本秦。’蒙府戚序本亦有此诗，只个别字略异。试问秦可卿怎么会家住江南呢？书中从未交代营缮郎秦业来自江南，而且秦可卿乃营缮郎秦业从京中育婴堂抱养，既是弃婴，又

怎能知其 家住江南”难道那弃婴的父母 是千里迢迢从江南专程来将她送入育婴堂的么 倘是纯然出于贫困而不得不弃 有那从江南跑到北京的盘缠 又怎会养不活她呢？将她弃在江南就近处的育婴堂不就结了么 再有十二枝宫花的其他得主 怎见得就都不是 惜花人 呢 除惜春戏言“若剃了头 可把这花儿戴在哪里呢？”以及林黛玉嫌 别人不挑剩下的也不给我”外 凤姐迎春探春怎么就不惜花呢 更值得推敲的是 相逢”二字 此花为宫花 从宫里或相当于宫里出来的人得到此花 才可称 相逢”因此 那后两句不等于明说秦可卿最有资格佩戴宫花吗 但以往人们都不注意这第七回回前诗 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校注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2 年 2 月北京第一版的《红楼梦》，也将此回前诗屏于正文之外。

2. 第十回写璜大奶奶跑到宁国府去 原想为寡嫂金荣的母亲胡氏抱打不平 要当面 向秦钟他姐姐说说 叫他评评这个理”谁知真见到尤氏后，也未敢气高 殷殷勤勤叙过寒温 说了些闲话”便问 今日怎么没见蓉大奶奶？”谁知这就牵出了尤氏一大篇怜爱秦氏的话来 其中说到她嘱咐贾蓉 对待秦可卿要 不许累指他 不许招他生气 叫他静静地养养”而且 尤氏还作出终极判断说 倘或秦可卿有个好

和歹 贾蓉 要再娶这么一个媳妇 这么个模样儿 这么个性情的人儿 打着灯笼也没地方找去。这话听着 总让人觉得生疑 秦可卿就是模样 性情再好 那小小营缮郎的家庭背景 育婴堂抱养的卑贱血统 怎么会就达到 打着灯笼也没地方找去 的高不可攀的程度呢 就在《红楼梦》一书中 我们便看到了许多模样儿 性情儿都相当不错的贵族女子 只要辈分合适 都不难选出与贾蓉等公子匹配 怎么一个秦氏有病 尤氏便 焦得了不得”，心里倒像针扎似的”她除了在为一个儿媳妇的健康担忧外 究竟心里头还在为一种与秦氏性命相关联的什么东西在焦虑？

3. 秦氏初病，一群大夫 三四个人一日轮流着倒有四五遍来看脉……倒弄得一日换四五遍衣裳”这种讲究已超出了簪缨大族贾府的规格 因而贾珍对尤氏说：“这孩子也糊涂 何必脱脱换换的……衣裳任凭是什么好的 可又值什么……就是一天穿一套新的 也不值什么。贾珍还只不过是财大气粗而已 秦可卿却俨然公主作派。试问：一个营缮郎家里长大的弃婴 她怎么会有一种比贾府里更排场的更衣习惯（更衣这一细节还可深究 当另为文探讨。）

4. 秦氏临终时给凤姐的托梦 像 月满则亏 水满则溢”，登高必跌重”，树倒猢狲散”，盛筵必散”等等见识

当然都不可能是得自一贯 宦囊羞涩 的营缮郎之家的生活经验而 于荣时筹画下将来衰时的世业 ”，趁今日富贵 将祖茔附近多置田庄房舍地亩 以备祭祀供给之费皆出自此处 将家塾亦设于此……便是有了罪 凡物可入官 这祭祀产业连官也不入的。便败落下来 子孙回家读书务农 也有个退步 祭祀又可永继 ”等等具体指示 也只能产生于赫赫扬扬的百年大族在获罪败落后竟因荣时未能筹画而一败涂地的惨痛教训之中 绝不可能是来自营缮郎之家的家训。秦氏临终时在凤姐梦中对凤姐含笑说道：我今日回去 你也不送我一程。她回哪儿去 从她向凤姐预报元春的 才选凤藻宫 和省亲盛事 以及暗示贾府的衰败结局 口称 天机不可泄漏 ”又联系到第五回中明言她是警幻仙姑的妹妹 则她所 回 的 显然非营缮郎家非育婴堂 也非如秦钟后来那样被许多鬼判持往地狱 而是去往 天上 ”她的出身贵及皇族 不是已经暗示得很充分了吗？

5. 凤姐惊梦后，“只听二门上传事之板连叩四下 ”人回“东府蓉大奶奶没了 ”。凤姐是什么反应呢 竟并不是悲哀 而是 吓了一身冷汗 出了一回神 ”。这是为什么呢？“彼时合家皆知 无不纳罕 都有些疑心。那长一辈的想他素日孝顺 平一辈的想他素日和睦亲密，下一辈的想他素日

慈爱 以及家中仆从老小想他素日怜贫惜贱 慈老爱幼之恩 莫不悲嚎痛哭者。怎么就没有一个人——特别是仆从老小中——想到她出自营缮郎之家，好不容易嫁到贾府，才过上荣华富贵的日子没几天 就伸腿去了 呢 而宝玉对秦氏的死讯 竟 只觉心中似戳了一刀的不忍 哇的一声 直奔出一口血来 ”闹了个 急火攻心 血不归经 ”这又是为什么呢 甲戌本脂砚斋有批曰：“宝玉早已看定可继家务事者可卿也 今闻死了 大失所望 ”这话又该怎样解释？

6.秦氏一死 贾氏宗族四代计二十八人都马上赶来 而贾珍 哭的泪人一般 ”又说 谁不知我这媳妇比儿子还强十倍 ”边说边哭 拍手道：“如何料理 不过尽我所有罢了！”秦氏的父亲秦业 却是在贾府二十八人全聚齐后才到的 秦氏即使并非他亲传血脉 毕竟一小从育婴堂中抱来养大 按说他的悲痛 总不至逊于贾府诸人 但书中竟无一句交代他悲痛和落泪的话 全然只是一个丧仪中的小小摆设 这又是怎么回事？

7.贾珍用薛蟠送来的 帮底皆厚八寸 纹若槟榔 味若檀麝 以手扣之 玎珰如金玉 的一副板解锯糊漆以殓秦氏，该板 叫作什么檣木 出在潢海铁网山 ”，原系义忠亲王老千岁要的 因他坏了事 就不曾拿去 ”我以为 檣木、潢

海铁网山 均非信笔予称 而都隐含着某种深意。檣木 即桅杆木 乃航船上所用 此桅杆木也许是出自 天潢贵胄 的“铁帽子王爷”的 山”上 原是可以将贾家引航到 万年不坏 的境界中去的吧 不想却 坏了事（脂批说：“所谓迷津易堕 尘网难逃也。”）《红楼梦》中采取谐音却隐喻人事的命运归宿 尽人皆知 只是没有人在秦可卿的问题上多费些脑筋 依我想来，“秦业”很可能是 勤掖 的谐音 即勤于帮贾府掖掩秦可卿的真实血统也。否则 又该如何解释呢？

8. 秦氏死后 首七第四日”，早有大明宫掌宫内相戴权 先备了祭礼遣人来 次后坐了大轿 打伞鸣锣 亲来上祭”这很古怪 据周汝昌先生指出 清代有严格的规定 太监是不许擅自出宫的 更何况如此大摇大摆地 坐了大轿，打伞鸣锣”去给一个本应视为无足轻重的贾府的重孙媳妇上祭 几乎是明目张胆地在犯死罪。怎么解释 脂批说 戴权”是 大权”之意 我以为 戴权”亦是 代全 的谐音 暗示他这样做是得到皇帝默许的，“代为矜全”的一种姿态。秦氏之死 与贾元春的得宠 几乎衔接着发生 而且秦氏死时托梦给凤姐 预告了此事 我怀疑这当中有重大的政治交易 即皇帝查明了贾府匿藏秦氏之事 秦氏不得不死 但因有元春的从中斡旋 因而准予 一死了之”不仅纵容贾府大

办丧事 也特准大明宫掌宫内相 即大太监 出面 代为殄全。倘秦氏不过是营缮郎的一个抱养于育婴堂的弃婴 何能有此 殊荣 ”？

9. 贾珍到邢王夫人面前求允凤姐协理宁国府 说：“婶子不看侄儿 侄儿媳妇的分上 只看死了的分上罢！这话其实很不合乎传统 但倘若 死了的分上 不仅是一个侄孙媳，更非一个出自营缮郎之家的弃婴 而有着非同小可的背景与血统 那就又不足怪了 因而王夫人 今见贾珍苦苦的说到这步田地 ”便终于应允了他。否则 秦可卿的 分上 ”究竟何所指呢 仅仅指她 死了 这一事实吗？

10. 秦氏出殡时，“镇国公牛清之孙现袭一等伯牛继宗，理国公柳彪之孙现袭一等子柳芳 齐国公陈翼之孙世袭三品威镇将军陈瑞文 治国公马魁之孙世袭三品威远将军马尚 修国公侯晓明之孙世袭一等子侯孝康…… 等公侯都亲与送殡 余者更有郡王 侯爵伯爵家的头面人物及许多王孙公子不可枚数地蜂拥而上 这难道都是礼仪上必须如此的吗 显然不是 第十四回明文写到 正当贾府为一个重孙媳妇办丧事时 便有 缮国公诰命亡故”，贾府只是王邢二夫人去 打祭送殡 而已 贾赦 贾政 贾珍 贾琏 宝玉……等绝对不去。而最可骇怪者 是秦氏不仅得到了东平王府 南安

郡王 西宁郡王 北静郡王的路祭 北静郡王还亲自出马 并且一出再出“，上日也曾探丧上祭 如今又设路奠……自己五更入朝 公事一毕 便换了素服 坐大轿鸣锣顶伞而来”。难道那死去的秦氏是他的亲妹子、亲侄女儿吗 何以如此厚爱 如此隆重 他的 入朝 事毕后直奔葬仪 与那戴权的从皇宫 坐了大轿 打伞鸣锣 ”径往贾府 前后呼应 相映成趣 都不能不令人猜想到那背后确有天大的隐情！

11.北静王水溶在贾赦 贾珍等 一齐上来请回舆 时说：“逝者已登仙界 非碌碌你我尘寰中之人也。小王虽上叨天恩 虚邀郡袭 岂可越仙輶而行？难道仅止是 并不妄自尊大”，不以官俗国体所缚”？倘秦氏真的只不过是一个小小营缮郎从育婴堂抱养的弃婴 仅止单纯是一个贾府的重孙媳妇 北静王有必要直待 滔滔然将殡过完 ”才回舆归府吗？

12.秦氏丧事办完不久 正值贾政生辰 宁荣二处人丁都齐集庆贺 热闹非常。忽有门吏忙忙进来 报说有六宫都太监夏老爷来降旨“，唬的贾赦贾政等一千人不知是何消息 ”尽管那夏守忠 满面笑容 地宣旨 贾赦贾政入宫后，“ 贾母等合家人等心中皆惶惶不定 ”而贾母尤其 心神不定 ”直到终于知道是元春晋封为凤藻宫尚书 加封贤德妃，

“听了方心神安定”贾母及贾赦、贾政等心中究竟有什么鬼？“夏老爷”自然是“吓老爷”即“吓人一跳的老爷”的谐音，“夏守忠”呢？我前面猜秦可卿之死有皇帝赐死的可能，且以达成提升贾元春的交流条件，则“夏守忠”的“守忠”当为“遵守诺言”的含意。

“秦可卿淫丧天香楼”那丧因中固然有“淫情”但更有惊心动魄的隐情。那一天天香楼上究竟发生了一些什么事？瑞珠和宝珠的一死一隐究竟仅仅是因为“无意”中撞见了“爬灰”奸情，还是另有深层缘由？她们会不会与紧急报告某项秘密消息或突发情况有关？否则她们是万不可能未听召唤就擅上天香楼的。另据周汝昌先生指出，“天香云外飘”，天香楼的命名显然与“逗蜂轩”之类场所不同，“国色天香”非形容平民家出身的女子可用，那应是养育藏匿皇族女子的地方，所以天香楼应绝非一处仅涉情色的空间，而也是一所隐蔽的政治舞台。我疑心那冯紫英介绍的张太医张友士，实际身分便是一名政治间谍，“友士”谐音“有事”或“有示”，即“有事而来”或“有所暗示”之意。他那些诊病的议论及所开的药方，都是暗语，应予破译，将另文探讨。秦可卿所得的病，其实是政治病，因她的真实家族背景的政治活动，已处于一个关键时刻，消息传来，弄得她心神不定，茶饭

不思 眼神发眩 直至月经不调。张友士那 依小弟看来 今年一冬是不相干的。总是过了春分 就可望痊愈了 的黑话 实际上是开出了一个政治上最后摊牌的时间表 因而写到 贾蓉也是个聪明人 也不往下细问了。否则仅凭那闭经的病情 似还远远论不到 大限”；第十六回写凤姐与远道而回的贾琏重聚 她炫耀自己协理宁国府一事时 说 更可笑那府里忽然蓉儿媳妇死了”对于她来说 秦可卿之死并非 果然 而是 忽然”可见秦氏那病 原非绝症 阖家上下对于她的死亡都并无思想准备 也正因为如此 在删却了“淫丧天香楼”的四五页之后 才越发地使那几回书的时间叙述上发生了无法合理解释的大混乱。

脂砚斋在这一回的批语说：秦可卿淫丧天香楼 作者用史笔也。老朽因有魂托凤姐贾家后事二件 嫡是安富尊荣坐享人能想得到处 其事虽未漏 其言其意则令人悲切感服 姑赦之 因命芹溪删去。值得注意的是 其事虽未漏”一句 指的什么 可以有如下两种解释：

(1) 原文中 秦可卿的真实出身虽然没有彻底泄露 写她与贾珍的淫情未尝不可 但考虑到她那托梦给凤姐所讲的话实在让人悲切感服 所以让芹溪删去了“淫丧”的文字。

(2) 秦可卿在托梦中所讲的那些话 虽然并没有自己泄

露自己的真实出身 仿佛是别人委托她来讲那些话似的), 但考虑到.....还是让芹溪删去了“淫丧”的文字。

无论怎样解释 都有一个前提 即秦可卿的出身及病情及死亡里 都包含着有一个可能泄漏出的“天机”。庚辰本脂砚斋有条批语说“.....可卿梦阿凤 盖作者大有深意存焉 可惜生不逢时 奈何奈何! 设若秦可卿确系一弃婴 则长大后嫁人贾家 死后如此风光 何来“生不逢时”的“奈何”之叹?

该是仔细探讨有关秦可卿的“天机”的时候了 这实在关系着对《红楼梦》一书许多重要问题的再认识再理解!

帐殿夜警

1

康熙四十七年 1708 年深秋 北方已然草木凋零 江南山水却还没有卸去彩装 表面上生活如常 但茶楼酒肆里，渐有流言令人惊骇 从贴耳细语 到叩案噉渣 很快地 这动向就被皇帝的耳目获悉。

康熙在江南最大的耳目 就是江宁织造曹寅。那一年他五十一岁 给皇帝当差之余 他弄文学玩藏书 当时他校刊了自己喜爱的闲书《楝亭五种》及《楝亭十二种》不久 其中有一卷是《糖霜谱》 专讲精致甜食中一个小类别的制作工艺 可见他的闲情逸致有多么丰富细腻 生活状态是多么优裕高雅。但当他搜集到那流言时 真是如雷灌顶 心乱如麻 他还没来得及及向皇上汇报 邸报就到 邸报的内容 竟证实了流言不诬 于是他赶忙写下奏折 其中说：臣于本月二十二日得邸报 闻十八阿哥薨逝 续又闻异常之变。臣身系家奴 即宜星驰北赴 诚恐动骇耳目 反致不便。二十三日以来 民间稍稍闻之 皆缎布两行脚力上下之故。将军总督严禁盗贼。目下江南太平无事。米价已贱。这奏折写得既情真意切 又很技巧——把流言出现的时间列在官方内

部通报之后 查明流言的来源是流动于南北的为商行运输绸缎与布匹的脚力 同时表示已注意在此关键时刻 严防盗贼”更以“江南太平”与“米价已贱”安慰圣上。

2

邸报里所说的十八阿哥 是当时康熙已有的二十个序齿儿子之一 薨逝时才八岁。康熙虽然儿子这么多 但他的父爱绵厚无边 对这个爱嫔王氏所生的十八阿哥 那时尤为宠爱 那一年循例的木兰秋狝 他不仅让众多已是青年或少年的王子随行 还特别把十八阿哥带在身边 北方的秋天昼夜温差很大 这样的武装旅行对一个八岁的儿童来说并不适宜 果然 半路上十八阿哥就发了病 以今天的眼光 那病症大概是腮腺炎 并非绝症 但那时的太医们竟不能救治，康熙搂着爱子 殷殷祷祝 甚至说宁愿牺牲自己的健康 来换取十八阿哥的生命 高烧的十八阿哥在八月底一度病情好转 康熙欣喜若狂 但好景只是一闪 到九月初二早晨，十八阿哥撒手人寰 康熙悲痛欲绝。

如果单是十八阿哥薨逝 民间缎布商行的脚力也许没有多大散布其消息的兴致 但随之发生的 即曹寅在奏折中

所不能明书只能暗喻的“异常之变”那才是朝野不能不关注的。缎布商行脚力从北京回到江南一路上所散布的流言，就是这个“异常之变”。

怎么个“异常之变”？

退回三十三年（康熙十四年底，按公历已是1676年），康熙立嫡子。若论大排行则是二阿哥胤礽为皇太子。当时胤礽还不足两岁。皇太子从小得到娇宠，懂事后康熙请来当时的硕儒教他功课，并遵从祖训教其骑射。在康熙精心培养下，皇太子满蒙汉文皆娴熟，精通“四书”“五经”，书法也很好，善作对子，十多岁时就写出过“楼中饮兴因明月，江上诗情为晚霞”的名对，五周岁就在狩猎中射中过一鹿四兔。成年后辅助父王处理国事，显示出政治方面的才干。康熙几次出征时都曾委托他留京代理政事，对他的表现大加赞扬，说他“办理政务如泰山之固”。后来虽然对他的一些缺点有所批评，如指出他对发往父王率军出征地的包裹捆绑不严多有到达后破损的，应及时改进等等，但总的来说，至少从表面上看，胤礽的接班当政，只是一个时间问题，绝对不会有有什么“异变”。在长达三十多年的时间里，像曹寅那样的皇家亲信，也都习惯了在效忠康熙皇帝的同时，也效忠皇太子胤礽，这贯穿在他们的思维与行为当中，丝毫不曾

动摇过。可是万没想到的是康熙四十七年九月初六康熙废黜了皇太子并昭示天下。

这场“异常之变”不仅使曹寅的心灵蒙上了阴影而且，一直影响到他的子侄以至孙辈。

3

“异常之变”的触发事件是“帐殿夜警”。

所谓“帐殿”就是木兰秋狝时皇帝驻蹕的营帐。据康熙自己说胤初除了他早已发现的不肖种种之外，“更有异者，伊每夜逼近布城裂缝向内窥视……令朕未卜今日被鸩明日遇害，昼夜戒慎不宁，似此之人，岂可付以祖宗弘业！”

究竟有没有“帐殿夜警”这回事情，和宋代的“烛光斧影”、明代的“挺击”、“红丸”、“移宫”等宫闱疑案一样，清代康熙朝的这个“帐殿夜警”事件也相当地迷离扑朔。康熙在宣布废黜皇太子时，当着已被绑缚的胤初以及陪绑的几个王子，还有重臣和供奉于朝廷的西方传教士，愤激地历数胤初的罪愆，吐露出许多的旧恨新仇，特别是胤初在幼弟十八阿哥病笃，父皇焦虑万分的情况下，竟然无动于衷，毫无忠孝义悌，说到竟然偷窥圣躬，居心叵测，痛哭仆地，大失威严。

常态。但数日之后，康熙略微冷静些，就觉得皇太子似乎是疯癫而非谋逆。回京途中，大风环绕驾前，康熙认为是天象示警。回銮后他又分别梦见了祖母孝庄皇太后和胤初的生母皇后赫舍里氏。前者是立胤初为皇太子的决策者之一，后者是他最爱的女人。梦里两位女士都面有不悦之色。这之间查出是庶出的大阿哥利用蒙古喇嘛巴汉格隆以巫术镇魘了胤初。嗣后他连续召见了几回胤初，发现胤初疯态消失，他也就心里越来越宽慰。四个月后，他复立胤初为太子。

雍正当了皇帝以后，因为他很可能是矫诏盗位，所以，大肆修改康熙朝的档案，有的干脆就毁掉。他那时候关于“帐殿夜警”的版本里，说是康熙曾在夜半觉得有人逼近帐殿里的御榻，还发出了声音，那身影声气分明就是胤初。如果真是这样，不用别人揭发，康熙自己就是胤初图谋弑父弑君的活见证。但康熙为什么在宣布胤初罪状时只说他是逼近布城裂缝向内窥视呢？又为什么会在四个月后恢复他的皇太子地位呢？据雍正朝也没改掉的记载，胤初被废押解回京囚禁于宫中上驷院临时帐篷内时，为自己申辩说：“皇父若说我别样的不是，事事都有，只是弑逆的事实无此心。”这大概更接近于事实。“帐殿夜警”恐怕是被人举报

而非康熙自己发现的。

有历史学家指出 康熙的皇权与胤初的储权之间的矛盾 是一步步发展 暴露 激化起来的“冰冻三尺 非一日之寒”康熙起头溺爱胤初 达到相当荒谬的程度 例如他任命胤初的奶母之夫凌普为内务府主管 不是因为此人有品德才干 仅仅为的是胤初取用皇家诸种供应的方便 在仪注上 康熙后来后悔地说：“皇太子服御诸物 俱用黄色 所定一切仪注 与朕无异 俨若二君矣！”太子渐渐长大 对于自己的“千岁”地位自觉意识越来越深化 在父皇出征时期留守京城当“代皇帝”很过了把瘾 其党羽也日益增多 且在权力欲望上往往比他更表现出急迫张狂 这就更强化了胤初“何日为万岁”的心理趋向 但康熙身体健康 精力充沛 是个长寿之君 胤初隐忍的接班欲望 与康熙不到寿终绝不放权的明显态势 导致了他们父子君臣关系难保平衡的悲剧性结局。历史学家从政治视角如此分析当然非常有道理。但作为活生生的个体存在 康熙也好 胤初也好 其心灵都是非常复杂的 他们的冲突里 应该也杂糅着另外的、非政治性的、与权力财富不一定结合得那么紧密的、心理的、情感的冲突。这个领域应该由文学艺术去切入。

会不会有文学家 乐于来描写康熙四十七年八月底到

九月初那些日子里 木兰秋狝营帐中发生的故事呢 特别是在夜深人静之时 皇太子 逼近布城裂缝向内窥视 的诡谲一幕.....但写这样的小说至少要了解一下当年 帐殿 的布局 据史料 秋狝之典参与者总数可达一万数千人 所有人员包括皇帝均宿帐幕 届时设行营卡座 各按秩序排列, 中间的黄幔城是皇帝居所 外加网城 设连帐 175 座 是为内城外城设连帐 254 座 又有警蹕帐 整个营盘内圆外方; 再外围是蒙古等诸王公 台吉营帐 皇太子的营帐可以想见是在皇帝御帐附近 但深夜躲过密布巡逻值守的人员 私自逼近御帐 绝非易事 要想使小说情节符合逻辑 特别是细节合理, 下笔可不那么轻松. 我们都知道 1919 年新文化运动之前的中国文言文是没有标点的, 逼近布城裂缝向内窥视 这个句子 现在引用者多加标点断句为 逼近布城 裂缝向内窥视 ”这镜头实在恐怖 因为 裂缝 作为动词 胤初彼时就非动用匕首等利器不可 杀气弥漫 但若另行断句理解为 逼近布城裂缝 向内窥视 ”那就无需使用利器 胤初的形象也就非凶神恶煞 而是被窥视欲的心火烧得癫狂的一个可怜虫了. 试问 御帐会有 裂缝 吗 如果把 裂缝 理解为 破开的缝隙 ”当然不可信 但帐幕毕竟是由若干块布幔叠围合成 用手拨开便可出现 裂缝 的部位未必

没有……

“ 帐殿夜警 ”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其原生态的真相 永
难揭示了。

4

“ 帐殿夜警 ”之后 又发生了许多戏剧性的变故。上面
提到四个月 胤礽复立为皇太子。但 “ 帐殿夜警 ”一事倘
不是康熙亲自发现的 那么 是谁向康熙告的密 康熙始终
不曾揭破此谜。当时随扈皇帝的诸王子里 年龄比较大
的是大阿哥胤禔 三十六岁 和十三阿哥胤祥 二十二岁)他
们都属于反皇太子的阵营 在秋猕营帐中的位置应该接近
父王与皇储 因此很可能是他们向康熙告的密。胤禔很快
又被三阿哥揭发 是他利用蒙古喇嘛魔了皇太子致疯 后来
果然在他的府邸里搜出了用来镇魔的木偶多具 康熙盛怒
之下将他削爵圈禁 他的余生在圈禁中度过 雍正十二年六
十三岁时死于禁所。胤祥的遭遇很奇怪 他在康熙三十三年
第一次分封王子时因为还小 未受封可以理解 那一次只
封到十三岁的八阿哥)但在太子复位后康熙四十八年的分
封里 连十四阿哥都受了封 惟独他未受封 这情形一直持

续到康熙薨逝 雍正上台后他才受封为怡亲王 康熙为何不封他爵位 在未予说明中 我们可以悟出 他在“帐殿夜警”事件里一定是扮演了告密者的角色 这角色为父王所需要，却又为父王从内心里鄙视厌恶。而雍正对他的重赏重用，恐怕也是内心里感谢他 亏得告密出了个‘帐殿夜警’事件，要不胤初说不定就真从千岁变成万岁了”。

胤初在度过“帐殿夜警”的危机以后 最终还是没有获得康熙的信任 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康熙宣布胤初复立后 狂疾未除 大失人心 断非可托付祖宗弘业之人”再次将他拘执看守 近四十岁的废太子此后也就在圈禁中度过余生 雍正二年五十一岁时死于禁所。胤初二次被废后 八阿哥一度觊觎储位 闹出许多风波 但未得逞。康熙以立储失败为训 不再公开对接班人的选择 有的历史学家称他是尝试秘密立储 有许多证据显示 他秘密选定的接班人是十四阿哥 但突然袭来的死亡 使他的苦心付诸东流 其结果是一般人最没想到的四阿哥登上了宝座 是为雍正皇帝。雍正上台后 陆续对他认为是威胁自己地位的兄弟下毒手，被修理得最厉害的是八阿哥与九阿哥 他将他们削去宗籍，一个被叫做阿其那，一个被叫做塞思黑 这两个满语恶名究竟是什么意思 民间有说是“狗”与“猪”的 史家有考证出是

“ 俎上冻鱼 ”与 “ 讨人厌 ”的 总之是将其 臭名远扬 ”后来这两个人都突然吐泻身亡 演出了康熙子嗣间骨肉相残的最阴冷一幕。十四阿哥是雍正的同母兄弟 民间传说是雍正通过步军统领鄂尔丹多在对其他王子封锁康熙病危消息的情况下 将康熙遗诏 “ 传位十四王子 ”中的 “ 十 ” 描改为 “ 于 ” 的，又说遗诏里写的是名字，十四阿哥的名字是示字旁一个贞，四阿哥的名字是示字旁一个真 则作伪的手法为从 “ 正大光明 ” 匾后取出遗诏 将 “ 贞 ” 描改为 “ 真 ” 但历史学家指出 将遗诏放在 “ 正大光明 ” 匾后面直到皇帝驾崩才能取看的做法 恰是雍正才定下的规矩 康熙时并无此举 而且十四阿哥与四阿哥的满文书写方式差异明显 当时的诏书全得满汉文对照很难描改 但又有历史学家说已查到故宫档案 雍正公布的康熙传位于他的遗诏并非一个句子而是很长一段文字 不过经对比研究 疑点很多 而且那满文似乎是从汉文回译的 与当时先有满文再汉译的规矩不合 所以 仍可得出雍正矫诏的结论 其实 雍正登基不久就把拥戴他的隆科多年羹尧治了罪 这显然是为了 “ 堵嘴 ” 也无异于自曝其心虚。十四阿哥的命运比八阿哥九阿哥略好 他先被派去守陵 后被圈禁 到乾隆时复爵直至郡王 活到六十八岁才死。

废太子在雍正二年就死了 但关于他的故事仍在继续 这就像曹寅死了 曹家的故事还要继续搬演下去一样。实际上头一个故事始终笼罩着 或者更准确地说 决定着第二个故事。

雍正韬晦到四十五岁才登上皇帝宝座 但在五十八岁时就突然薨逝了。雍正上台时 曹家是曹頔在当江宁织造，他是因为曹寅死了以后 康熙又让曹寅惟一的亲儿子曹颺继任 没想到曹颺又死了 曹寅母亲孙氏是康熙幼时的保母（教养嬷嬷）之一 康熙南巡时以曹寅的织造署为行宫 孙氏朝谒 康熙见之色喜 且劳之曰：“此吾家老人也。”御书了“萱瑞堂”匾以赐 康熙对曹家感情很深 视曹寅为 嬷嬷兄弟 曹寅 曹颺全死了他也还是要曹家当织造 曹頔就是在这种情况下 由侄儿过继给曹寅未亡人充曹寅之子 连任江宁织造的。雍正对曹家可是一点感情也没有 要说有感情那也是反面的厌恶之情 雍正五年抄了曹家 雍正六年将曹頔一家逮京问罪。其后曹家在雍正朝的阴暗日子虽然情况不详 总还多少留下了些档案材料与其他零星文字。

乾隆一上台 便收拾其父王所留下的政治残局 对雍正的政敌 他放的放 赦的赦 加恩笼络 推行皇族亲睦的明智政策 总体而言 大有效果。皇族里的历史遗留罪愆既然淡化乃至过往不究 相关的官僚的命运也就大有改善 正是在这种政治气候里 曹家的亏空欠额一风吹 重新被内务府任用 曹家又恢复了小康 乃至很快达到贵族里 中等人家 的生活水平 这时曹家的儿子曹雪芹 已进入少年时代 很过了几年温柔富贵乡里的甜蜜生活。具体而言 从乾隆元年 到乾隆三年 这三个‘春天’里的曹家真可谓是‘春梦正酣’，仿佛从此有几百年的好日子等在前头。

但是在乾隆四年 (1739年)出现了“弘皙逆案”。弘皙是谁 是废太子的儿子 按血统说也就是康熙的嫡孙“帐殿夜警”事件那一年 他已经十五岁 而且有记载证明 康熙很喜欢这个嫡孙 甚至之所以会在一废太子四个月后再予复位 因素之一 就是二阿哥已然有了这样一个眼看成才的子嗣。二废太子时 弘皙已快二十岁 是个成年人了 雍正朝时 他以理亲王的身份被安排住在了北京北郊当年叫祁县 现在属于昌平区的郑家庄 现在此庄叫郑各庄)郑家庄 那么个乡下 能住得下王爷吗 不要凭空想像 需查史料，一查 原来康熙晚年就命于该处修建行宫 王府 城楼与兵

丁营房 在他去世前一年建成 其中行宫大小房屋 290 间, 游廊 96 间 王府大小房屋 189 间 饭房 茶房 兵丁住房 铺房则多达 1973 间 当然还配置得有花园等设施 康熙的意思 是把被圈禁的废太子移到郑家庄去 把他放在远郊阴祥和的一个王府里软禁 这样可以改善他的待遇 而又减少了留在宫廷里图谋不轨的危险 更加上那行宫正位于每年木兰秋狝的途中 经常地途经驻跸也就严密地监视了废太子 兼以广置城楼兵丁 那王府实际上不过是座豪华监狱罢了。但康熙来不及实施这一计划 雍正加以实施 废太子死了, 他让弘皙住了进去。雍正大概觉得废太子这一支对他而言已非什么威胁 像八阿哥 十四阿哥都远比弘皙更具 野兽凶猛 的特性 所以放松了对郑家庄的监视。到乾隆四年时 乾隆惊悚地发现 弘皙居然在郑家庄设立了小朝廷, 擅敢仿照国制 设立会计 掌仪等七司 ”这还了得 弘皙本人 “ 自以为旧日东宫之嫡子 居心甚不可问 ”也就是说他的谋逆尚在意料之中 令乾隆震撼与伤心的是 查出的同盟者竟是这样的一个名单 主谋弘皙外 有庄亲王允禄本人及他的两个儿子 怡亲王允祥的两个儿子 恒亲王允祺的一个儿子 (这些亲王名字里原来的 胤 字在雍正登基后都被他改成了 允 字) 这三家亲王本是雍正朝最受恩宠的 谁知 帐

殿夜警 事过那么多年了 他们的潜意识里 仍尊胤初为康熙的接班人 对雍正并不真正服膺 乾隆上台后那么样地实行皇族亲合的怀柔政策 他们也还是不感动 竟至于要 新账旧账一起算 ”有证据显示 他们甚至于密谋要在乾隆出巡时布置刺杀 然后用弘皙来 以正帝位”!

乾隆不愧为大政治家 行事能出大手笔。他麻利地处理了这一险恶万分的政治危机。粉碎了政变阴谋后 他并不把对方的罪状全盘向社会公布 摆到明处的只是些似乎不那么罪大恶极的事情 对弘皙的处置最后也只是革去宗室圈禁在景山东果园 三年后弘皙病死在了那里 其余的从犯处置得也都不算重 个别圈禁 有的只是革爵 有的仅是停俸。但这是对其皇族的政治犯的处置 对所牵连到的一般官员 特别是像曹頌那阵的包衣家奴出身的内务府人员，那就绝对地严厉无情。处理完此事后 肯定是乾隆授意销毁了相关档案 因此有关弘皙等皇族罪犯的文字材料只剩些零星片段 而像曹頌一家牵连进去后的败落 竟只让我们感觉到一个结果而全然失却了轨迹。

6

乾隆八年 1743 年时，一位著名的诗家屈复写了一首怀念曹寅的诗，末两句是：“诗书家计皆冰雪，何处飘零有子孙？”

他不知道，曹寅有个孙子叫曹雪芹，那时候虽然沦落到社会底层，却已经开始酝酿着手撰写不朽的巨著《红楼梦》。

《红楼梦》是一部小说。小说的文本当然离不了虚构成分。但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史略》里这样概括《红楼梦》的写作特点：“盖叙述皆存本真，闻见悉所亲历，正因写实，转成新鲜。这是一把打开《红楼梦》文本的钥匙。”

《红楼梦》里的贾府，以曹家为原型。荣国府堂屋悬挂着一个“赤金九龙青地大匾”，是皇帝题赐的，上面是“荣禧堂”三个大字。这素材显然就是康熙三十八年南巡时曹寅织造府时所题赐的“萱瑞堂”；而乌木联牌，镶着鍍银的字迹，写的是什么呢？“座上珠玑昭日月，堂前黼黻焕烟霞。”这副小说里的对子立刻让我们联想到生活里的皇太子所撰的那个对联：“楼中饮兴因明月，江上诗情为晚霞。”很可能，当年

随行的皇太子 为曹家书写过他的这一得意之对。

《红楼梦》是把康雍乾三朝的皇帝综合在一起来写。小说里有太上皇 其实清朝直到曹雪芹逝世也没出现过太上皇 他去世三十多年以后乾隆内禅让嘉庆登位 才有了太上皇 曹雪芹不是在预言 他是写出祖辈父辈和自己的真实感受 实际上 在康熙废黜太子之前 人们的感觉就是二君并存 康熙本人后来也说过太子的仪注已 俨然二君矣”，更具体地说 就是大家都感到犹如有个太上皇在指导 见习皇帝 联袂治国 那时朝臣在奏折里向皇帝请安时 也会同时向皇太子问安 谢过皇帝的恩 循例要再去向皇太子谢恩 因此《红楼梦》在 贾元春才选凤藻宫”一回里写到 贾政谢过皇恩后“又往东宫去了”。《红楼梦》从第十八回后半到第五十三回 全写的是乾隆元年的事情 那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交芒种节也如实写了进去 那完全取材于曹家在乾隆元年得到复苏又趋兴旺的真实情景。

在前十几回里 曹雪芹写了关于秦可卿的故事 写成后 他的亲密伴侣脂砚斋让他删改 他遵从了。值得注意的是，删改后的文本里暗场出现了 义忠亲王老千岁”他本来从皇商薛家订了 出在潢海铁网山 的 檣木”准备做自己的棺材 却因 坏了事 没能拿去 结果那 檣木 被做成了棺

材 秦可卿睡了进去。秦可卿卧室里有贾府别处都没有的充斥着皇家符码的奢侈物品 她被最挑剔的贾母视为 乃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她病得很古怪 来了个张友士给她诊病 正文里称张是 上京给他儿子来捐官 的 回目里却大书 张太医论病细穷源 ”蹊跷不蹊跷 据史料 废太子在圈禁时 曾利用申请派太医来给福晋诊病获准的机会 将用矾水书写的密信托医生带出 与外面的人联系 九阿哥被远逐青海时 也曾利用从西方传教士那里学得的拉丁文写成密信 与京城的同党密商 小说里 张太医 给秦可卿开出的药方 以及跟贾蓉说的那些黑话 未必不是在秘密传递某种政治信息 进了京城的张友士不敢再说自己是太医 但他如回到另立朝廷的地方 那可能就是 名副其实的 太医吧？第七回写及 送宫花 ”回前诗曰：“十二花容色最新 不知谁是惜花人 相逢若问名何氏 家住江南姓本秦。她竟是与“宫花 最有缘分的 惜花人”。是曹雪芹原来要把她设计为从江南苏杭一带来到都中的 还是根据其原型有所影射？细究 则郑家庄所在清时称祁县“秦 或谐 祁 音 现在彼处稍北尚有 秦城 的地名 而且均在白河 当年水旺如江）之南 再 古抄本里“林之孝 有由 秦之孝 点改痕迹 清时有王爷将自己家的仆人赠予他人之例）凡此种种 都值得

玩味。第八回关于秦可卿是小官吏从养生堂抱养的野婴的“交代”显然是曹雪芹听从脂砚斋建议而打的一个“补丁”。很可能秦可卿原型是废太子的女儿弘皙的一个妹妹，为避祸才匿养于曹家的。

“义忠亲王老千岁”既废，曹家怎么还敢收养其女娶为“重孙媳妇”？几十年来，他们的关系实在是太深厚了。皇太子未废时，其乳父凌普随时到江宁织造府取银子，简直把曹家当成了太子的“银库”（姻亲苏州织造李煦家也一样）。仅太子被废前的三年里，就派人从曹家和李家取银共达八万五六千两之多，这是多么惊人的数字。经济联系的背后，当然也就是政治利害。太子及其羽翼希望他们效忠到底，他们也会觉得终究还是太子扶了正对自身最有利。熬过雍正朝的艰难时期，赶上了乾隆的好政策，曹家受了益，真是枯木又逢春，但又有郑家庄“正王位”的可能出现。于是反映到《红楼梦》里，第四十回“金鸳鸯三宣牙牌令”就出现了“双悬日月照乾坤”的令词。这本是唐代李白的诗句，吟的是唐肃宗在乱中自己即帝位，而唐玄宗彼时还没让位于他的一段史实。在太子储位稳固时，曹家有俨然二君并存的感觉，进入乾隆朝后，因为郑家庄的另立小朝廷，弘皙俨然“根正苗壮”地要“正位”，那就更让人铭心刻骨地感到是“双悬日

月照乾坤”了。但“天无二日”日月也不能长久并悬。可让曹家怎么抉择呢？《红楼梦》的八十回后，估计曹雪芹就会节奏加快地写到贾府如何终于进退失据，从“处处风波处处愁”发展到“忽喇喇似大厦倾，昏惨惨似灯将尽”，“树倒猢猻散”，“家亡人散各奔腾”，“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于是我们也就明白了第十三回秦可卿向王熙凤梦里念的“语三春去后诸芳尽，各自须寻各自门”的准确含义了：曹雪芹以自家从乾隆元年到乾隆三年享受了三个基本美好的春天为素材，写成该书八十回前的大部分内容，“三春去后，到了乾隆四年弘皙案发告败，则春梦随云散，飞花逐水流”自“帐殿夜警”起的三十年曹家兴衰史，临近了一个湮灭的终点。真本八十回后，无论曹雪芹是否已经写出，可想而知，其构思里也绝非高鹗伪续里的那些内容。

7

康熙在一废太子时痛陈其罪，除“帐殿夜警”外，还罗列出许多方面，如“肆恶虐众，暴戾淫乱，难出诸口”，“在随扈行巡时，同伊下属人等，恣行乖戾，无所不至，令朕赧于启齿”，

“穷奢极欲 逞其凶恶……今更滋甚 有将朕诸子不遗噍类之势 等等。虽是暴怒中的言词 未免夸张 但大都有根有据 隐忍多年 绝非临时拼凑。胤初许多恶行是在光天化日众目睽睽之下大摇大摆地干出来的 如鞭笞王公大臣，辱骂老师 婪取财货 搜集的古玩珍奇比父皇还多还精……也有一些行径 如随父皇南巡期间私自作狭邪游 接受讨好者馈赠的美女 交好优伶等 即康熙所 赅于启齿 的 他虽不愿公开 但也并不以之为耻 似乎还有他自己的一番道理。”

曹雪芹不可能见到这位废太子 但他能够从父辈那里及社会传言里获得关于 帐殿夜警 以及其他的种种故事，想像出一个性格复杂的胤初形象 也许 抛开政治视角与当时主流社会的伦理道德观念 换另一种眼光来审视 对其人其事会产生出新的解释。在《红楼梦》里 他借贾雨村对冷子兴发议论 提出了一个解释复杂人格的 秉正邪二气 说，这种由正邪二气 搏击掀发后始尽 而铸成的男女“在上则不能成仁人君子，下亦不能为大凶大恶 置之于万万人中，其聪俊灵秀之气 则在万万人之上 其乖僻邪谬不近人情之态 又在万万人之下。若生于公侯富贵之家 则为情痴情种 若生于诗书清贫之族 则为逸士高人 纵再偶生于薄祚

寒门 断不能为走卒健仆 甘遭庸人驱制驾驭 必为奇优名倡”。接下去一连举出了三十来个历代人物 其中有三位（陈后主、唐明皇、宋徽宗 是皇帝 从政治角度上看均为失败者只能作反面教员 可是从另外的角度看 他们却又未必是失败者 他们都有过诗意的生存。曹雪芹在《红楼梦》里写了贾政因为贾宝玉 不肖种种 而大施笞撻 贾政的痛恨愤怒是真诚的 也是有根据的 在他看来 宝玉的 在外流荡 优伶 表赠私物”，在家荒疏学业 淫逼母婢”发展下去 必定酿到 弑父弑君”所以父子恩绝 气得非活活将其打死不可。可是我们读了曹雪芹对宝玉与蒋玉菡与金钏的相关描写 则会发现这位 秉正邪二气 的青年公子原来有着自己独特的生命追求 他不但没有恶意虐人的动机 还觉得是在诗意中徜徉。

读了《红楼梦》 再来回思胤礽 帐殿夜警”一事 我们应该对人性有更深刻的憬悟吧。

红楼望月

——为纪念曹雪芹逝世 240 周年而作

以前似乎没有什么人注意到林黛玉进荣国府所看见的匾额对联有着那么丰富的喻意。她进入堂屋中抬头迎面先看见一个赤金九龙青地大匾匾上写着斗大三个字是“荣禧堂”这显然是取材于康熙三十八年康熙南巡以织造署为行宫为曹雪芹的太祖母孙氏题下“萱瑞堂”的史实以前能注意到此的都以为曹雪芹不过是下笔时以家史略作点染罢了但接着又写到林黛玉看见一副乌木联牌镶着錾银的字迹道是“座上珠玑昭日月堂前黼黻焕烟霞”，下面一行小字道是“同乡世教弟勋袭东安郡王穆莳拜手书”对这一细节人们往往忽略不思觉得大概不过是随便那么一写其实不然这里面包含着《红楼梦》从生活真实到艺术虚构的重大关目（注意据程乙本刊印的通行本上此处让程伟元、高鹗给篡改了他们可是知道这一笔的厉害。我从王士禛《居易录》中得知康熙所立太子胤礽曾有“楼中饮兴因明月江上诗情为晚霞”的名对并有在随父王南巡时书写给当地臣属的记载将此信息告知周汝昌前辈后他很快就写出了文章指出《红楼梦》中黛玉所见对联即本于此，大匾为金联牌为银正是一为“日”赐，一为“月”书互相对应而且因曹寅与康熙平辈寅妻李氏是书中贾母的原型，书中贾政的原型是寅去世后过继来的曹頫则太子与其平

辈 而曹家是在关外铁岭被俘后效力攻进关内的开国功臣，与皇室既是主奴关系亦有共战情谊 所以太子题联谦称“同乡世教弟”，东安郡王 就是 东宫太子 的意思 太子两立两废死后谥“密” 古文里“密”“穆”相通 《荀子》中有例），“蒔”有“立”和“更改再植”等义 曹雪芹是在太子反复立废并已逝去后下笔 所以才用这些隐语曲笔记录他父辈祖上与太子的亲密关系。汝昌前辈又指出 古抄本中“座上珠玑昭日月”有作“照日月”的，第四十回金鸳鸯三宣牙牌令，有“双悬日月照乾坤”的令词，很显然，“日”喻皇帝，“月”喻太子。不过后一例有更微妙的内涵。

一般人都知道康雍两朝交替后 曹家很快败落 抄家被逮 戴罪还京 曹頫被枷号 李氏等少数家属只得蒜市口 17 间半小院居住 仆人则只剩三对 曹雪芹幼年时代是很穷窘的。但一般人又很少知道 到雍正暴薨 乾隆继位后 新皇帝实行“亲亲睦族”的政策 先抚平雍正朝皇室骨肉相残留下的伤口 又对在雍正朝的权力斗争中被牵连的官员大都予以宽免 曹頫的罪名以及亏空欠款也就在这样的政策下都一风吹了 并重被内务府叙用 而那时曹雪芹的姑母的儿子也就是他的表哥平郡王福彭 甚得乾隆优宠 居高官 住华府 有权有势 因此已到少年时期的曹雪芹 很过了

几年舒适自在的生活 并有机会到比自家更优裕的王府中观察体验 也就是说 并不是像有的人估计的那样 似乎曹雪芹从幼年起就一直与富贵人家公子生活无涉了。

曹雪芹父祖两辈 与康熙朝时的太子胤礽关系密切 这是雍正登位后厌恶曹家抄其家治其罪的根本原因 什么 骚扰驿站、任上亏空 等都只是表面罪名。

按说胤礽在雍正二年囚死后 曹家作为 太子党 无论主观上还是客观上 就都 没戏 了 乾隆既已登位 成为 新日 ”哪里还有什么 旧月 ”但历史上的情势却是“太子党”不仅没有覆灭 反更活跃起来 他们聚集在胤礽儿子弘皙麾下 积蓄力量 频繁计议 寻求时机 以求一逞。那时弘皙以理亲王身份 居住在北郊规模宏大的郑家庄王府 居然设立了自己的内务府七司 俨然有 影子政权 ”之架势 弘皙在康熙活着时 已是一少年 而且甚得祖父喜爱 雍正的登位 他自然不服 到了乾隆登位 他更不忿 自以为康熙才是 正日 ”自己父亲胤礽是 明月 ”，明月 继承 正日 ”才是正理，他以康熙嫡长孙自居 父亲既歿 他便是 明月 ”了 视乾隆为 伪日 ”要 正位 取代。弘皙这样想倒也罢了 谁知乾隆初年，一些皇族亲贵 包括几位雍正优渥重用的王侯及其后代 竟也如是想 并且勾结起事 在乾隆二三年时已公然营

造出了“双悬日月照乾坤”这一紧张局面，“三春去后”到乾隆四年，他们想趁乾隆出猎时行刺政变，乾隆不动声色，却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粉碎了他们的阴谋，此即“弘皙逆案”，牵连到许多官员，曹家也就彻底毁灭在此“逆案”中。曹家不能不受弘皙一党之诱惑么？一来他们内心也是一直倾向于“明月”的，二来根据他们的“老根”“弘皙的新太子党”是绝不会在集结力量时，不找到他们这个“老太子党”来“捧月”的，“双悬日月照乾坤”对曹家来说——折射到小说里就是贾家——既是对所面临的巨大政治形势的比喻，也是在“日”“月”夹板中煎熬难耐的写照。

明乎此，也就把握了曹雪芹写作《红楼梦》时的心理状态，以及贯穿在全书中贾家故事的福祸根源。从十七、十八回往后，《红楼梦》故事的时序是非常清楚的，十八回后半到五十三回全写的是乾隆元年（1736）的事，而且春夏秋冬都细描精绘，连这一年四月二十六日交芒种节都准确地写了进去，五十四回到六十九回写的是乾隆二年的事，七十回到八十回写的是乾隆三年的事，但第一回到十七回的时序却比较模糊，还有前后矛盾之处，我以为这是作者有意回避雍正朝的曹家窘境，不将其按真实事实移入书中贾家的故事里，反倒把乾隆元年后曹家中兴的局面夸张逆延到那以前，去想像贾

家彼时的生活情景。这样变通的艺术构思是既必要又巧妙的。还要指出的是，《红楼梦》里写到的皇帝是个抽象的存在。这个皇帝上面还有太上皇，实际上曹雪芹逝世前清朝没有过太上皇。乾隆内禅让嘉庆当皇帝时，曹雪芹已过世多年，他不可能也没必要去预测。他是把康雍乾三朝皇帝浓缩为一个来写。但不管怎么说，“日”“月”之争笼罩全书。

以这样的眼光再来细读《红楼梦》，就会对以前不以为意的涉及“月”的情节与文句产生出新的憬悟。全书以中秋始，脂砚斋告诉我们“全书又将以中秋结。‘好防佳节元宵后，便是烟消火灭时’”。这既是甄士隐的灾难期，也是五十四回贾府大热闹达于顶点，五十五回后即滑入下坡的分界点。中秋和元宵都是月最圆最明的时候，令人充满了憧憬，但贾府却总是在这样的日子里“悲讖语”“发悲音”“感凄凉”。可见“月”到头来并不能“明”，带给他们的竟不是福祉而是祸患。这些大关节且不去细论，下面我们要以新眼光来品品书中的以下诗句：

第一回的“天上一轮才捧出，人间万姓仰头看。”——以前我们总以为这不过是表现贾雨村想“飞腾”罢了。现在我们可以悟出，实际上更是影射雍正薨后弘皙之“众望所归”的政治形势。

三十七回的吟海棠诸诗 多有涉月之句“幽情欲向嫦娥诉 无奈虚廊夜色昏。”——贾家也好 史家也好 王薛二家也好 都是既向往 而又没有把握 处在对月的复杂情怀中。

三十八回的吟菊诗也是一样“瘦月清霜梦有知”是对义忠亲王老千岁的怀念吧?“口齿噙香对月吟”多么钟情 但“篱筛破月锁玲珑”和“云伴月不分明”到头来也只能是“醒时幽怨同谁诉 衰草寒烟无限情!”

四十八四十九回香菱学诗以月为题连作三首 过去只以为是作者模拟初学者由浅陋到入门的一个过程 没有什么深意 现在把月喻太子 作为解读的钥匙 则下面这些句子就都有了深层的意蕴：“月挂中天夜色寒”；“余容犹可隔帘看”；“精华欲掩料应难”；“半轮鸡唱五更残”；“缘何不使永团圆”……

七十回林黛玉《桃花行》结句是“一声杜宇春归尽 寂寞帘栊空月痕”；这还不算太显 但薛宝琴的《西江月》词里 公然显现“三春事业付东风 明月梅花一梦”的句子 这太值得注意了 弘皙一党觉得雍正暴薨是个夺权 正位 由月升“日”的良机 精心谋求历时三年后才终于拼力一搏 却万万没想到 三春事业 泡了汤 薛家是比贾家更露形于外的 太

子党”薛蟠明说他家一直存放着坏了事的义忠亲王老千岁当年定下的棺材槁木而且往来的全是冯紫英那帮的“月”派人物薛蝌送妹妹薛宝琴来京要嫁给梅翰林的儿子那梅家不消说跟冯家一样也是月”派的所以月”派事败宝琴的命运也就呈现为明月梅花一梦”据她自己的灯谜诗“不在梅边在柳边”她后来竟与成为强梁”的柳香莲结合所谓强梁”其实也就是反”伪日”的力量是月”派的余绪或同情者这大概都是八十回后会写到的情节。

七十六回林黛玉史湘云凹晶馆联诗：宝婺情孤洁银蟾气吐吞。药经灵兔捣人向广寒奔。这也许还不能说明太多但下面的句子则真有点惊心动魄了：“犯斗邀牛女乘槎待帝孙。虚盈轮莫定晦朔魄空存。”“犯”是一个星体侵入另一个星体的意思“犯斗”已经是影射了更直书乘槎待帝孙”，帝孙”既指织女星更双关隐喻着弘皙乾隆这样说过弘皙：“自以为旧日东宫之嫡子居心甚不可问！康熙晚年弘皙弘历都已是少年那时弘历的父亲后来的雍正并无承统迹象倒是弘皙的父亲胤礽两次立为太子虽然胤礽终于失宠被废但康熙对弘皙的喜爱并无变化一般人都视弘皙为首席皇孙也可简称为皇孙在朝野所形成的氛围是此皇孙大有承统的希望这当然也就构成弘皙一直想

“正位”以及其追随者要乘槎待帝孙的心理依据，当然这也就使得弘皙成为弘历在登基前后都紧盯严防的一大心腹之患。

红楼望月几回圆，可以估计出八十回后一定是“月落乌啼霜满天”，宁国府的藏匿秦可卿，其原型是弘皙的妹妹，见我《画梁春尽落香尘》一书中的论证，荣国府的替南京被查抄的甄家藏匿转移来的财产，以及其他种种罪状，一一被“烈日清算，忽喇喇似大厦倾，昏惨惨似灯将尽，白骨如山忘姓氏，无非公子与红妆”，可见高鹗所续的那些，离曹雪芹初衷真是背道远去十万八千里不止！

从此牢记欲懂《红楼梦》需细品月。

精华欲掩料应难

香菱学诗 黛玉命她吟月 第一首起句为 月挂中天夜色寒”黛玉批评 意思却有 只是措词不雅”；第二首结句为“ 余容犹可隔帘看”宝钗批评 不像吟月了……句句倒是月色”第三首 精血诚聚”梦中得句 起首两句为 精华欲掩料应难 影自娟娟魄自寒”众钗异口同声称道。

我与周汝昌先生在通信中达成了共识：《红楼梦》中月喻太子。这太子既是指 义忠亲王老千岁”又是指 犯斗邀牛女 乘槎待帝孙”的那个“帝孙”（“犯斗”是一个星座去侵犯另一星座，“帝孙”过去习指织女 认为她是天帝的女儿 这里显然都是双关语。）《红楼梦》正文里 坏了事的 义忠亲王老千岁”生活中的原型就是被康熙两立两废的太子 二阿哥胤初，“帝孙”的原型则是康熙帝的嫡孙胤初的儿子 乾隆弘历的堂兄弘皙 乾隆曾说弘皙 自以为旧日东宫之嫡子 居心甚不可问”是最好的注脚；“金鸳鸯三宣牙牌令”，湘云道出的 双悬日月照乾坤、“御园却被鸟衔出”点明了 康雍两朝的皇位争夺 到了乾隆元年至三年仍在继续 并愈趋激烈：“三春争及初春景”“勘破三春景不长”“将那三春看破 桃红柳绿待如何？”“三春去后诸芳尽 各自须寻各自门”“三春事业付东风 明月梅花一梦”曹雪芹在《红楼梦》里一再点醒读者 乾隆元年是最美好的岁月 然后一年

不如一年 而灾难就在 三春去后 的那个“四春”也就是“弘皙逆案”爆发与被扑灭的那一年 那该是已佚的八十回后故事的时间起点。

书中薛家是世代皇商 曾为 义忠亲王老千岁 准备有檣木以为薨后棺木 第四回说薛蟠 现领着内帑钱粮 采办杂料 带着母亲 妹妹进京 妹妹宝钗拟 以备选为公主郡主入学陪侍 充为才人赞善之职 值得注意的是这里行文，不甘只说 公主 特别提出了 郡主 郡主是太子 亲王家的女儿，才人 虽然是以往宫中女官名 但清代却并无此官名 而 赞善 则是清代太子宫中确有的官名 可见 公主 才人 是陪文，郡主 赞善 是实文 源于真实的生活存在 薛家的原型是跟废太子系关系极密切的皇商 废太子死后 则与以康熙嫡长孙自居的弘皙一党 书中的冯唐与其子冯紫英 张友士 韩奇 陈也俊 卫若兰等都属于这一政治集团 薛蟠的原型应是被预谋起事的弘皙召唤进京的内务府旧人 当年康熙宠爱太子至极 为让太子取物方便 任命太子奶妈的丈夫凌普为内务府总管 弘皙当时在京北郑家庄理亲王府里按宫中编制设立了包括内务府在内的七司，精华欲掩料应难 俨然是谁也阻拦不住的登基前的气派 书中写薛蟠打死人后满不在乎 正是那原型被 潜龙 弘皙召

唤进京 只等 天上一轮才捧出 人间万姓仰头看 的心态，而宝玉的原型 则正是要被家里送到郑家庄弘皙那里去的一位青春女性。

《红楼梦》第一回至第十六回 包括第十七回十八回一部分 都写的是乾隆元年以前的事情 但时序上不是那么清晰 大体而言 是写雍正朝与乾隆朝交替期的情况 并且把乾隆元年贾家的生活原型曹家的一些状态前挪了。我的“秦学”研究 就是对这部分里关于秦可卿的描写进行原型分析。原型分析不能跟索隐画等号。我认为索隐也不能一概否定。《红楼梦》研究应该是多元的 开放的 宽容的。我虽然使用了“解读”“破译”“谜底”等字眼 但我的探究方式还不是索隐而是原型研究。原型研究是一种世界很流行的文学研究模式。像研究英国狄更斯《大卫·科波菲尔》的自传性 俄国列夫·托尔斯泰《复活》里聂赫留朵夫和玛丝洛娃的生活原型 巴金《家》里面的觉新的生活原型……都是我们耳熟能详的例子。我的“秦学”研究的成果 就是发现秦可卿这个艺术形象的生活原型 是废太子胤初之女弘皙之妹。

《红楼梦》第八回末尾关于秦可卿出身的交代 是曹雪芹故意使用了“欲盖弥彰”的手法。在以往的文章里我还没

有更充分地利用脂批 现在再作些补充。第八回那段我称为‘补丁’的文字 脂砚斋批得很细。甲戌本夹批：“出名秦氏 究竟不知系出何氏 所谓‘寓褒贬 别善恶’是也。秉刀斧之笔 具菩萨之心 亦甚难矣。如此写法 可见来历亦甚苦矣。又知作者是欲天下人共来哭此情字。在正文说秦可卿生的形容袅娜 性格风流 后批：“四字便有隐意。《春秋》字法。更可注意的是戚序本第十三回有首回前诗：“生死穷通何处真 英明难遏是精神。微密久藏偏自露 幻中梦里语惊人。我的解读是 秦可卿的父亲 义忠亲王老千岁”“坏了事”她可能刚落生而未及被宗人府登记入册 于是被宁国府因祖上双方的情谊而收留藏匿 贾敬惧祸跑到城外道观再不回府 秦可卿名分上是贾蓉的媳妇 却与贾珍真诚爱恋 秦可卿谐音“情可轻”意思是“如此感情真不该看重而该轻掷”但一般人所注意的仅是秦可卿与贾珍宝玉的非分之恋情 而没注意到实际上更是指将给贾氏家族带来大祸的“政治情谊”，宿孽总因情”所以第五回关于元春的〔恨无常〕曲强调“天伦啊 须要退步抽身早！但贾氏对“义忠亲王老千岁”这支政治势力一直进行政治投资 贾母也很重视与他们的情谊 视秦可卿为“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按曹雪芹的总体构思 宁国府收养秦可卿是后来贾

府倾毁的最根本的原因 第五回里一再暗示 漫言不肖皆荣出 造衅开端实在宁”“箕裘颓堕皆从敬 家事消亡首罪宁”。

“微密久藏偏自露”已经再明白不过地告诉我们所谓“养生堂 抱来的野种云云 在秦可卿以凌驾于贾府之上的口气托梦与王熙凤时 已经 自己露馅”虽然“微密久藏”，终究还是遮掩不住其真实身份——废太子的女儿。她“叶落归根”地睡进了本来是为其父准备的槁木制成的棺木里。

原型研究不仅要研究艺术形象的生活原型 也要研究艺术情节的事件原型。贾元春才选凤藻宫 与秦可卿死封龙禁尉 是紧密相关的小说情节 而生活中的事件 是贾元春的原型——曹雪芹家族里的一位姐姐 被选到弘历府里以后 被弘历宠爱 她自然也就站到弘历的立场上 希望弘历能顺利登基 雍正暴死后弘历果然登基 这时弘历的堂兄弟弘皙以康熙的嫡长孙自居 对父亲的被废特别是叔叔雍正的继登皇位不服 皇室宗族里不服者大有人在 甚至某几位被雍正施恩看重的王爷及其儿子 也认为还是弘皙当皇帝更名正言顺 这种情势下 元春的原型站在弘历即乾隆一边 为其防备不测 是再自然不过的事情。于是她回忆起二十年前 那时她大约才五六岁 但已记事 宁国府里抱来了的秦可卿 表面上说是某种出身 但越跟着观察越不像 她

“二十年来辨是非”终于得出其“微密久藏”的真相，于是向乾隆揭发了出来，但她一定请求乾隆在处决秦可卿原型后，原有她娘家家人的包庇罪。乾隆是大政治家，也确实喜欢元春原型，就一方面让秦可卿原型死，一方面允许贾氏原型大办丧事，还准许各路亲王与祭，甚至还派出大太监鸣锣张伞地去参祭。秦可卿的“画梁春尽落香尘”与贾元春的“才选凤藻宫”，正是两位女性原型在生活真实里的连续性遭际，实质是一场政治交易。但真实生活里发生着“弘皙逆案”，弘皙怎能原谅元春原型的出卖其妹？一定是设法弄死了她，而曹雪芹也就据此事件原型，设计了书里艺术形象元春的命运。她虽然表面看来“能使妖魔胆尽摧，身如束帛气如雷”，但是最后的下场却是“一声震得人方恐，回首相看已成灰”。在第五回里更具体地暗示她将“虎兕相逢大梦归”，“喜荣华正好，恨无常又到。眼睁睁把万事全抛，荡悠悠把芳魂消耗”。而且是在“望家乡，路远山高”的地方而不是在皇宫里命入黄泉的。高鹗续书“写成元春是很富贵地在宫里因痰疾而薨，又把‘虎兕相逢’当作‘虎兔相逢’乱写一通什么”。是年甲寅十二月十八日立春，元妃薨日是十二月十九日，已交卯年寅月，云云。我们都知中国人把年分为十二生肖，不把月分为十二生肖，即使有的算命的把生辰八字全

按十二生肖排列 高鹗所写出的那个日子也很难说是什
“虎兔相逢”。

刘梦溪在其《红楼梦与百年中国》一书中列《红学死结》一节 其中 四条不解之谜 的头一条就是第五回里关于元春的判词:二十年来辨是非 榴花开处照宫闱 三春争及初春景 虎兕相逢大梦归。他认为 第二三句不难解释,主要是一、四两句”其实第二句也不是那么简单,一般认为“石榴”是多子多福的象征 宫闱里种石榴树 花开灿烂 意味着那被皇帝宠爱的女性有可能为皇帝生下儿女 但我们不能把这第二句看成一种泛语 作为元春原型的那位女性,究竟有没有为其宠爱者怀孕生产 这是值得探究的。最近周汝昌先生发现了废太子胤礽的存诗里有吟榴花的诗 认为值得玩味 他设想元春的原型可能是先分配到胤礽那里,那时弘皙已是少年 更可能是侍候弘皙 因此她对太子一系的秘事能以察觉,胤礽被废 弘皙跟着倒霉 内务府削减弘皙待遇 元春原型又被分配去侍候弘皙 都是康熙的爱孙),周先生的这一探佚思路值得重视。书中第六十三回 寿怡红群芳开夜宴 探春抽到 必得贵婿 的签 众人笑道:我们家已有了王妃 难道你也是王妃不成?有的读者纳闷 贾家的元春不是王妃而是皇妃啊 怎么这么说话 从这很小的

地方可以窥见元春的原型 就是先成为王妃 但老皇帝薨了 她跟的那王子继位 王妃不就成了皇妃么 王妃 皇妃 完全可以指同一个人 就像书里的 太妃”“老太妃 实际上指同一个人一样。沿此思路 我认为元春原型被再分配到弘历处不久 就恰逢雍正暴死弘历继位 第一年也就是 初春 她最得乾隆宠爱 后来一年不如一年 到第四年就没得好死。这样解读 三春争及初春景 才贴切。一般人总不动脑筋地把 三春 理解成迎春探惜 把 初春 理解成元春自己 但是从第五回的册页判词和与各人相关的曲可以看出，元春的结局非常悲惨 起码要比远嫁的探春和自愿出家的惜春惨多了 她是命入黄泉 而探惜都还活着啊 因此如把“春 理解为人物 那就很难说成是元春的命运比她那三个妹妹都好 她也就只好过了迎春而已。元春判词的第一、第四句 在我的原型研究中 都得到了破解 起码已绝非什么“死结”。

我早撰文指出，《红楼梦》里的皇帝 是把康熙雍正乾隆三位合在一起写 第十六回写贾府听说皇帝下圣旨来 贾政奉旨入朝，贾母等合家人等心中皆惶惶不定”正是生活中曹家 伴君如伴虎 的真实写照。那一回通过家人赖大一句 如今老爷又往东宫去了”更写出了生活中的原型周旋

于“万岁”和“千岁”之间的微妙而艰难的生存状态。生活中的原型事件是雍正暴薨、乾隆登基，原本就得到弘历宠爱的元春原型，自然更春风得意。乾隆实行的怀柔政策，使雍正时获罪的曹頌，那“亏空”的罪名一风吹，重新被内务府起用。曹家从乾隆元年起，着实地又“鲜花着锦，烈火烹油”般地连续三年富贵起来。小说正文从第十八回到第五十三回，全写的是“初春景”，也就是乾隆元年的事情。当然，曹雪芹在依据生活原型的基础上，加以了必要的夸张、渲染、腾挪、移借、想像、虚构，但总体而言是时序井然。连那一年的四月二十六日交芒种节，也给写了进去。这就是小说中的细节原型。研究这类的细节原型也是很重要的。第三回里黛玉在荣国府正堂看见的金匾和银对联，其细节原型分别是康熙南巡时与其幼时教养嬷嬷孙氏、曹寅母亲、曹雪芹曾祖母）邂逅，为职造署题“萱瑞堂”“大匾，以及当时随父王南巡的太子为曹家题其名对“楼中饮兴因明月，江上诗情为晚霞”。

曹雪芹写《红楼梦》，心中有政治，但他努力地摆脱政治小说的格局，去写闺友、闺情，为一群花朵般的青春女性树碑立传，写出了贾宝玉对青春女性的珍重怜惜，对诗意生活的不懈追求，对无情的事物也给予关爱的“情不情”。但是，他却又通过秦可卿和贾元春这两个角色，忠实于家族和他自

己所经历的生活,写出个体生命无法遁逃于社会。特别是那个时代里笼罩一切的残酷而诡谲的政治风云,这些美丽的青春女性,还有贾宝玉,终究还是毁灭于家族的“政治原罪”,白骨如山忘姓氏,无非公子与红妆。”这不仅是个人的悲剧,性格的悲剧,更是社会的悲剧,时代的悲剧。“个人是历史的人质”这一深刻而惨痛的命题,曹雪芹在 200 多年前就表达出来了,这确实令我们惊讶,让我们幽思绵绵。

“秦学”探佚的四个层次

汇编我关于《红楼梦》研究成果的《秦可卿之死》一书于1994年5月由华艺出版社推出。第一版的五千册书刚开始发行，与我争鸣的文章便连续出现。上海陈诏先生一篇长文发在贵州省红学会的《红楼》杂志1994年第二期。同样的观点亦见于他为上海市红学会编、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红楼梦之谜》一书1994年1月第一版所撰写的“答问”中。同时，山西《太原日报》“双塔”副刊又于1994年7月26号刊出了梁归智先生的《探佚的空间与限度》一文，该文副标题为“由刘心武、王湘浩的红学探佚研究想起”。读其文，则可知他的“想起”主要还是由于读了我的一篇文章《甄士隐本姓秦》（该文已收入《秦可卿之死》一书）。这些与我争鸣的文章，我是只恨其少，而绝不嫌其多。关于《红楼梦》，值得我们争论的问题实在太多。最近我在一篇文章里说：“《红楼梦》因其传稿的不完整与其作者身世之扑朔迷离，给我们留下了刻骨的遗憾，也使我们在‘花开易见落难寻’的惆怅中，产生出永难叩响穷尽的‘寻落’激情。我们不断地猜谜，在猜谜中又不断派生出新谜。也许，《红楼梦》的伟大正在于此——它给我们提供了几近于无限的探究空间，世世代代地考验、提升着我们的审美能力！”

关于《红楼梦》中秦可卿这一形象，以及围绕着这一神

秘形象所引发出的种种问题 是最具魅力的 红谜”虽然陈诏先生把我的探究说成是 形成了他所谓的‘秦学’”并称“由于刘心武同志是著名作家 而他的观点又颇新奇动听，所以他的文章引起广泛的注意 曾在社会上产生一定影响。但在红学界 很少有人认同他的意见。却也不得不承认 我提出《红楼梦》中有关秦可卿的现存文本 矛盾百出 破绽累累”，这个问题无疑是提得合理的 富有启发性的”梁归智先生也在讲述了他对我的观点的一系列质疑之后 这样说：“我知道刘心武同志是不会轻易放弃自己的‘秦学’阵地的。那只怕已经成了刘心武同志的一种‘信仰’。他们二位提及 秦学 时都未免是 借辞含讽谏”但我深信 红学 的这一分支——“秦学”到头来是能被肯定下来 并繁荣光大的。说我的观点只是“曾产生一定影响”这个“曾”字恐怕下得匆忙了一点 说 在红学界 很少有人认同 我的观点，以目前情况而言 可能如此，但一种学术观点 其赞同的多寡 并不能说明很多的问题 如果翻看我《秦可卿之死》一书 由周汝昌先生所撰的序 当知即使在目前 也 吾道不孤”。

我确实非常珍惜陈诏 梁归智等同志的不同见解，秦学 必得在坦率尖锐的讨论中发展深化 我此刻心情正如商议结诗社的贾宝玉一般 要说：“这是一件正经大事 大家

鼓舞起来 不要你谦我让的。各有主意说出来大家评章！”

我且不忙针对梁、陈二先生对我的质疑、批驳 逐条进行申辩 我想先把我们之间的误会部分排除 这也是我希望所有关心这一讨论的人士弄清楚。

我对秦可卿这一形象及相关问题的研究 严格来说 并不完全属于“探佚学”也就是说，“秦学”不仅要“探佚”也还要牵扯到“曹学”、“版本学”、“文本学”乃至“创作心理学”等各个方面 它其实是“红学”诸分支间的一个“边缘学科”，但为讨论起来方便 我们姑且将其纳入“探佚”的空间。

在我看来 这个“秦学”的探佚空间 它有四个层次。

第一个层次 是《红楼梦》的“文本”(或称“本文”)众所周知 现存的《红楼梦》前八十回里 秦可卿在第十三回里就死掉了 是“金陵十二钗”里唯一一个在公认的曹雪芹亲撰文稿里 有始有终 的人物 可是 又恰恰是这一“钗”在现存文本里面貌既鲜明又模糊 来历既有交代又令人疑窦丛生 性格既在行为中统一 又与其出身严重不合 叙述其死因的文字更是自相矛盾 漏洞百出。亏得我们从脂砚斋批语里得知 形成这样的文本 是因为曹雪芹接受了脂砚斋的建议 出于非艺术的原因 删去了多达四五个双面的文字，

隐去了秦可卿的真实死因，并可推断出，在未大段删除的文字中，亦有若干修改之处，并很可能还有因之不得不“打补丁”的地方。因此，“秦学”的第一个探佚层次，便是探究未删改的那个《红楼梦》文本，究竟是怎样的。在这一层的探究中，有一个前提是非常重要的，就是曹雪芹对有关涉及秦可卿的文本的修改，是出于非艺术的原因，而非纯艺术的调整。那种认为秦可卿的形象之所以出现上述矛盾混乱，系因曹雪芹将其从《风月宝鉴》旧稿中演化到《石头记》时缺乏艺术性调整而造成的说法，我是不赞成的。显然在一度已写定的《石头记》文本中，秦可卿的形象是已然相当完整统一的。现在的文本之矛盾混乱，除了是由于非艺术考虑（避“文字狱”的删改，还在于第八回末尾所加上的那个关于她出身于“养生堂”的增添（即“补丁”）这是症结所在。概言之，“秦学”探佚的第一个层次，便是探究在原来的文本里，秦可卿的出身是否寒微？我的结论，是否定的，并对此作出了相应的推断。

第二个层次，是曹雪芹的构思。从有关秦可卿的现存文本中，我们不仅可以探究出有关秦可卿的一度存在过的文本，还可以探究出他对如何处理这一人物的曾经有过的构思。这构思可以从现存的文本，包括脂评，并推敲出来，却

不一定曾经被他明确地写出来过。也就是说 我们不仅可以探究曹雪芹曾经怎样地写过秦可卿 还可以进一步研究他曾经怎样打算过 我关于甲戌本第七回回前诗的探究 便属于这一层次的探佚。我认为这首回前诗里 家住江南姓本秦(“脂批中还出现了 未嫁先名玉 来时姓本秦”的引句)起码显示出 曹雪芹的艺术构思里,一度有过的关于秦可卿真实出身的安排。我还从关于秦可卿之死与贾元春之升的对比性描写及全书的通盘考察中 发现曹雪芹的艺术构思中 是有让秦可卿与贾元春作为祸福的两翼 扯动着贾府盛衰荣枯 这样来安排情节发展的强烈欲望 但他后来写成的文本中 这一构思未充分地展示。我把他已明确写出的文字 叫做“显文本”把他逗漏于已写成的文本中但未能充分展示的构思 称为“隐文本”对这“显文本”的探佚与对这“隐文本”的探佚 是相联系而又不在同一层次上的探佚,因之 其探佚的空间与限度”自然也就不同。我希望今后与我争鸣者 首先要分清这两层 空间”。

第三个层次 是曹雪芹为什么要这样写 这样构思。这就进入了创作心理的研究。我们诸陈知道《红楼梦》绝非曹雪芹的自传与家史,书里的贾家当然不能与曹家划等号 但我们又都知道 这部书绝非脱离作者自身生活经验的纯粹想

象之作 寓言之作 当然那羊的作品也可能获得相当高的审美价值 如卡夫卡的《万里长城建造时》 我们不难取得这样的共识:《红楼梦》并非是一部写贾家盛衰荣枯的纪实作品 但其中又实在融铸进太多的作者 实实经过 的曹家及其相关社会关系在康 雍 乾三朝中的沧桑巨变。因此 我们在进入“秦学”的第三个层次时 探究当年曹家在康 雍 乾三朝中 如何陷入了皇族间的权力争夺 并因此而终于弄得“家亡人散各奔腾”、“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从而加深理解曹雪芹关于秦可卿的构思和描写 以及他调整删改 增添有关内容的创作心理的形成 便很有必要了。这个层次的研究 当然也就跨入了“曹学”的空间。比如说 我认为 曹雪芹最初写成的文本里 是把秦可卿定位于被贾府所藏匿的 类似坏了事的义忠老亲王的后裔 注意我说的是“类似”而非必定为“义忠老亲王”一支 根据之一 便是曹家在雍正朝 为雍正的政敌 塞思黑 藏匿了一对逾制的金狮子 陈诏先生对此很不以为然 他说 藏匿金狮子尚且要惹大祸 何况人乎 因此 隐匿亲王之女 在现实生活中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情 我以为他“绝对”二字下得太绝对化了 诚如他所说 清朝宗人府是要将宗室所有成员登记入册的 即使是革退了的宗室 也给以红带 附入黄册 但康熙五

十二年四月在命查撤带革退宗室给带载入《玉牒》以免湮灭的行文中 便有这样的说法：“再宗室觉罗之弃子 今虽记蓝档内 以宗人府定例甚严 惧而不报 亦未可定”并举实例：原任内大臣觉罗他达为上 院大臣时 因子众多 将弃其妾所生之子 包衣佐领郑特闻之 乞与收养 他达遂与之……可见规定是规定 即使是皇帝亲自定的 也保不其有因这样那样缘故 而暗中违忤的。我对秦可卿之真实身份乃一被贾府藏匿的宗室后裔的推断 是根据曹家在那个时代有可能作出此事的合理分析 因为谁都不能否认 曹家在康熙朝所交好的诸王子中 偏偏没有后来的雍正皇帝 却又偏偏有雍正的几个大政敌 这几个政敌 坏了事”自然牵连到曹家 曹家巴不得他们能胜了雍正 也很自然 就是后来感到 大势已去”想竭力巴结雍正 也还暗中与那几个“坏了事”却也并未全然灰飞烟灭的人物及其党羽联络 从几面去政治投资 也很自然。希望随着有关曹家的档案材料的进一步发现，《红楼梦》中的秦可卿与贾元春这两个重要人物的生活原型 能以显露出来 哪怕是云中龙爪 雾中凤尾。

第四个层次 是曹雪芹创作《红楼梦》的人文环境 《红楼梦》不是一部政治历史小说 曹雪芹明文宣布他写此书

“毫不干涉时世”他也确实是努力地摆脱政治性的文思，把笔墨集中在“忽念及当日所有之女子”的情愫上，而且在具体的文本把握上，他淡化了朝代特征，满汉之别、南北之分，使这部巨著的风格极其诗化而又并非“史诗”。但这部书的创作却又偏偏打上了极其鲜明与深刻的时代印记，在有显示出作家所处的人文环境是如何地制约着他的创作，而作家又如何了不起地超越了这一制约，在“文字狱”“罪网密布”的情况下，用从心灵深处汩汩流出的文字，编织出了如此瑰丽的伟大巨著。秦可卿这一形象，正充分体现出了作者在艰难险恶的人文环境中，为艺术而奉献出的超人智慧，与所受到的挫折，及给我们留下的巨大谜团，以及从中派生出“谜”来的魅力。我最近写成一篇《红楼梦中的皇帝》指出，《红楼梦》中的皇帝，你是跟曹雪芹在世时，以及那以前的哪一个清朝皇帝，都画不上等号的，因为书中的这个皇帝，他上面是有一个太上皇的，清朝在乾隆以前，没有过这种局面，而等到乾隆当太上皇时，曹雪芹已经死了三十多年了。但这只是事情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你却又可以《红楼梦》里那个皇帝的隐然存在的描写中，发现那其实是曹雪芹将康熙、乾隆、乾三个皇帝的一种缩写，换言之，他是把对曹家的盛衰荣枯有着直接影响的三朝皇帝，通过书中一个

皇帝对贾家的恩威宠弃 典型化了。探究康 雍 乾三朝皇帝与曹家的复杂关系 是弄通《红楼梦》中关于秦可卿之死的文本的关键之一 比如 为什么秦可卿 画梁春尽落香尘”之后 丧事竟能如此放肆地铺张 而且宫里的掌宫太监会“坐了大轿 打伞鸣锣 亲来上祭”这当然都不是随便构思下笔的 这笔墨后面 有政治投影 因此 秦学 的空间 也 必须延伸到关于康 雍 乾三朝权力斗争的研究上去 其探佚的空间 当然也就大大地展拓开来。

我感觉 陈诏先生与梁规智先生对我的 秦学 见解的批驳 其中有很大一部分原因 是把我在以上四个层次中的探索 混为一谈了 故而令我感到缠夹不清 一言难辩。现在我将 秦学 探佚的四个层次一一道明 庶几可以排除若干误会 使与我争论的人们 能在清晰的前提下 发表出不同意见 而我与见解相近者 今后也可更方便地与之讨论。

至于 秦学 研究的意义 我已在若干文章中强调过 兹不再赘

期待更多的批评与讨论！

九九四年八月二十四日

从秦可卿入手解读《红楼梦》 (在现代文学馆的演讲)

大家好 我来讲一讲我从秦可卿这个艺术形象解读《红楼梦》的心得。大家知道，《红楼梦》里有金陵十二钗。金陵十二钗应该有很多组。因为在第五回 贾宝玉神游太虚境的时候 他偷看了里面的册页。他打开橱柜 里面有许多金陵十二钗的册子。在《红楼梦》正文里透露有正册 副册 又副册。据脂砚斋批语和后来 红学 家考据应该有九组 可能应该在书的最后把她们都列出来。但在第五回 只把正册里的十二钗开列出来了。秦可卿是金陵十二钗正册里最后一钗。金陵十二钗正册里的十二钗 前十一钗在《红楼梦》的八十回之内都还没有结局。我讨论《红楼梦》是把现在大家都能通行本的《红楼梦》的前八十回和后四十回分开的。这是一种研究的角度。因为很明显 后四十回是一个名叫高鹗的人续的。高鹗和曹雪芹不认识，了无关系。他的年代也比曹雪芹要晚，大约是在曹雪芹去世三十年的时候。高鹗和一个书商叫程伟元合作 搞了一个一百二十回的《红楼梦》。不但续了后四十回 还把前八十回作了许多修改。有人说这是篡改。因此我们讨论问题时就应该把他分开讨论。后四十回究竟续得好不好 怎么样 不是我们今天要讨论的问题 所以我置而不论。我讨论的前提是 大体上根据前八十回的曹雪芹的文字来讨论。

在前八十回里面 金陵十二钗正册的前十一钗 都还没有交代她们的结局。可是第十二钗 秦可卿在第五回才开始露面 到十三回就死掉了。她是在前八十回里惟一一个有结局的人物。按说这样一个人物 应该是最透明的、最清楚的。可是没想到 我们阅读《红楼梦》发现 恰恰是秦可卿这个形象最迷离扑朔、最神秘。《红楼梦》第八回末尾交代了秦可卿的身世 说明她的来历。

《红楼梦》里面所写的贾府是在社会上很有地位的一个贵族。贾府分两支，一个是宁国府，一个是荣国府。宁国府是高于荣国府的，因为最早宁国公和荣国公是同胞兄弟。宁公居长，荣公居次，所以宁国府很重要。当然在《红楼梦》故事开始的时候，作者是这样设计的。荣国府还有一位老长辈活着，就是贾母，所以宁荣二府都叫她老祖宗，辈分最高。

宁国府和贾母平辈的都死了。宁国府辈分最高的是贾敬，可是书里交代，贾敬离开宁国府，不在宁国府住了，跑到都城外的道观里去了，根本不回家，包括宁国府给他祝寿，办寿宴，他都不来。因此宁国府的血脉往下传就面临了一个非常艰难的状况了。因为贾敬当了道士以后就再没有子女了，他只有一个儿子叫贾珍。贾珍也只生了一个儿子叫贾蓉。所以这样一个封建贵族家庭，这么重要的一个府第，

等于就形成三代单传了。小说交代在贾敬那一代，他曾有个哥哥，可在九岁时就死了。这样他就是打单的一个人物了。然后他只生了一个贾珍，贾珍只生了一个贾蓉。因此要延续这样一个府第的血脉，在娶媳妇上就应该非常非常的重视。给贾蓉娶媳妇能乱娶么？一定要门当户对，门当户对里还要精挑细选，这有多重要呀，因为他不像荣国府后来人丁还比较旺盛。

根据书里交代荣国府贾母之下还有两个儿子——贾赦和贾政。当然这两个儿子情况有些古怪，贾赦是老大，可他不住荣国府里。邢夫人到荣国府给贾母请安要另外坐车，然后要出荣国府的门，再坐车到一个黑油大门的院落，进去才到贾赦住的院子。这个也不是我们今天讨论的范畴，所以我也不细说。周汝昌先生在他的《红楼梦新证》里，在半个世纪以前就揭示了这一层秘密，我在这里就不多引了。

住在荣国府里的老爷是贾政。贾政的儿子比较多，虽然大儿子贾珠在娶了媳妇以后不幸死掉，但是这个媳妇给他生了个孙子——贾兰。另外，他还有宝玉，宝玉还有个弟弟贾环。所以荣国府人丁比较旺盛。

宁国府人丁比较寥落，所以要娶一个媳妇给贾蓉当老婆，这是一个多么重大的事情呀。可是在《红楼梦》第八回

的末尾对秦可卿的出身有一个交代，非常古怪。这个交代是这样的，“秦可卿父亲秦业现任营缮郎”这是一个很小的官，“年近七十，夫人早亡，因当年无儿女，便向养生堂抱了一个儿子并一个女儿。”什么叫养生堂？直到1949年以前，北京都还有养生堂，全国各地都有。大家如果看过丰子恺的漫画，就会记得丰子恺有一幅漫画，画的是一个贫穷的妇女把她生的婴儿，由于养不起送给养生堂。养生堂的墙上有一个大抽屉，把抽屉拉开，把婴儿放进去，再把抽屉一推，就算把婴儿推给养生堂了，然后转身离去。养生堂来检查抽屉，一看今天抽屉里有孩子，就把孩子养起来，就是野崽野种，不知悉血统，不知悉父母。自然是很贫穷、很破落或者是罪家的子女，否则不会送到养生堂。《红楼梦》第八回交代秦可卿出身居然这么交代，他父亲秦业是个小官，这个人早年不生孩子，于是就到养生堂抱养孩子，抱了一个儿子一个女儿。很古怪的是儿子又死了，只剩女儿。这个女儿“因与贾家有些瓜葛，故结了亲，许与贾蓉为妻。”这不要说在《红楼梦》所描写的那个时代，不要说宁国府那旌的一个大的贵族家庭，就是当今，虽然有的人思想很开通，给自己的儿子找媳妇，或者说儿子找了一个媳妇，自己来表态同意，不同意或阻拦不阻拦，有的人比较开通，不太注重媳妇的血

统 但是现在更多的人还开通不到这个程度 如果说这个女子是一个野种 父母是谁不知道 谁的遗传基因不知道 做DNA 实验也没法做 不知是哪来的 可能是极贫穷的或者是罪家的血肉 到现在有的人可能还不愿意要这样的女子, 现在的父母都可能不愿意自己的儿子娶这样一个媳妇 何况是《红楼梦》所描写的那样一个时代 那样一个家庭 宁国府贾蓉这样一个身份的少年娶媳妇 如果说有点瓜葛就把这样一个野种拿来当贾蓉的媳妇 这是很古怪的一笔。他故意写得扑朔迷离 秦业这个人如果没有生殖能力 他就应该永远丧失生殖能力 但到五十岁的时候他又恢复了生殖能力 又生了一个儿子秦钟 也就是秦可卿的弟弟 名义上的弟弟 而血缘上毫无关系。写到这 大家可能觉得 曹雪芹有一个特殊构思 他想写贾府跟一般贵族家庭不一样 不论血统 超越富贵眼光。曹雪芹生怕你误会 赶紧在底下写“秦业宦囊羞涩”(这是曹雪芹在《红楼梦》第八回里的原话)是一个很穷的小官吏“那贾家上上下下都是一双富贵眼睛。”曹雪芹生怕大家误会 赶紧提醒大家 贾家上上下下都是一双富贵眼睛”是这样的。贾母就不消说了。就是贾宝玉 他是很超越那个阶级 家庭时代的 贾宝玉对他周围的丫头基本上能平等对待 能体谅爱护她们 可以说是很

了不起的一个人物 是有超越性的。但是贾宝玉本身仍然带有贵族公子的劣根性 恰恰就在第八回 就是我们说的这回里就有很重要的一笔 贾宝玉在梨香院薛宝钗那里喝了一些酒 薛姨妈给他酒喝 喝醉了。回到他的住处 给他喝解酒的茶 他就问“早上沏的枫露茶哪去了？有一个丫头叫茜雪 茜雪解释“枫露茶被李嬷嬷给喝了”李嬷嬷就是贾母很信任的一个奶母 是宝玉一小的奶妈 是在贾母面前比较有头有脸的一个奶妈。这时候贾宝玉蛮不讲理 跳起来质问茜雪 是你哪门子奶奶”然后把茶杯子摔了 溅了茜雪一裙子茶水。然后惊动了贾母。因为那时候还没有大观园 还没有怡红院。贾宝玉 林黛玉和贾母合住在一个房子里 当然那个房间很大 但是声音是能传过去的。贾母就问 是怎么回事 袭人还撒了个谎。贾宝玉口口声声说 撵出去 撵出去”。贾宝玉当时是生李嬷嬷的气 生他奶妈的气 是要撵他奶妈 他当时蛮不讲理。但是我们读到最后会很惊讶地发现 被撵的不是奶妈而是茜雪。茜雪被撵在后面好几回里 通过好几个人口以及通过作者本身的叙述语言几次点明 茜雪因为这杯茶被撵走了。在那样一个家庭里 那样一个体面丫头的地位可以给这个丫头带来许多好处 被撵出去是一个悲剧。我们都知道晴雯是一个很有

反抗精神的丫头 晴雯的反抗方式是什么呀 她说 你们要把我撵出去怎么也不行 我怎么也不出这个门 我死也不答应。不能被撵出去。李嬷嬷讲 好不好出去配一个小子。这对于一个丫头来说是灭顶之灾。所以说是不能出去的，而茜雪只因为一杯茶就被撵出去了。你说贾宝玉是不是大耍富贵公子的脾气呀。后来茜雪在前八十回里怎么没有了呢 高鹗续的后四十回根本也就忘了茜雪这回事。但是我们通过脂砚斋的批语得知 茜雪是非常重要的一个伏线人物。在八十回之后 曹雪芹又写了很多回 其中有一回是，贾府被抄家后 贾宝玉和凤姐被抓起来了 在狱神庙里 茜雪方成正文 就是说茜雪才正式显示了她这个角色的光彩。她去安慰宝玉“慰宝玉”。可惜这个稿子在脂砚斋那个时候就迷失了 脂砚斋自己都说见过这五六稿 后来遗失了。这又是一个谜 我们不去展开讲这件事。我现在想说的是，连宝玉都是一双富贵眼睛 有时他也犯混。包括有一次，下雨他回到怡红院 敲门不开 刚一开门 他一脚踹过去 踹在人家心窝上 踹的是袭人。这就是富贵人 有时他也有这毛病。作者写人物绝对是立体的、多维的。不是像有些人认为的 贾宝玉是正面形象 他是一个反封建的角色 他是一个爱护女性的角色 因此在他每一个行为当中都直达这个

主题不是这样的。他合情合理地写，有时候宝玉也有这一套。所以上上下下，贾府都是一双富贵眼睛。这是第八回关于秦可卿出身的一个交代，这个交代是很让人纳闷的，都是富贵的眼睛怎么能把养生堂的野种拿来，当作自己宁国府的三代单传的这么一个媳妇呢？这就是需要破解的一件事。

第八回正文不是讲秦可卿这件事。第八回重点讲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之间的事，是第一次展示这三个人物的三角关系。第八回前半回是写贾宝玉到梨香院看薛宝钗。当时薛姨妈他们进入京城就借住在贾家，贾家就把梨香院借给他们住。贾宝玉到那去见薛宝钗，在这个重要的场合，薛宝钗仔细地看了贾宝玉的通灵宝玉，看了上面刻的字，贾宝玉借此机会看了薛宝钗金锁上刻的字，而且薛宝钗的丫环金莺、黄金莺，就是莺儿，就透漏了一个消息，她说这两个上面刻的字正好是一对，互相呼应的。所以头半回叫“比通灵金莺微露意”。我现在所引的回目都根据庚辰本的，不根据高鹗和程伟元的程甲本、程乙本，不根据那个通行本回目，根据庚辰本回目。头半回就是写这件事。后半回就写“林黛玉去了，叫探宝钗黛玉半含酸”。所以这回整个应该是没有秦可卿的事。只是在这回最后忽然又跳了一笔，说

宝玉要和秦钟到贾家的家塾去读书 这时候因为要交代秦钟的出身 顺便就交代了秦可卿的出身。

我们抛开第八回末尾对秦可卿出身的交代 我们看他正文的描写就更为吃惊。秦可卿是第五回出场的。第五回宁国府尤氏、秦可卿请荣国府的贾母、邢夫人、王夫人还有凤姐、贾宝玉他们到宁府来散闷、赏梅花。贾宝玉当然跟着来了。来了以后，大中午的，贾宝玉是一个贵族公子，他要午睡，午睡就由秦可卿来安排。这时候在第五回的正文里有非常重要的句子，说：“贾母素知秦氏是个极妥当的人，生的袅娜纤巧，行事又温柔和平，乃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大家知道《红楼梦》最早是以手抄本形式流传的，有各种不同的手抄本，稍微知道点《红楼梦》版本学的猪陈知道，有甲戌本、庚辰本、己卯本、蒙府本等等，这些版本在一些字句上是有差异的，有的这么写，有的那么写，但偏偏我念这一句在所有版本里都一样，一字不差，毫无差别，可见是曹雪芹原笔。贾母认为秦可卿是个极妥当的人。如果是养生堂抱来的野种，怎么会极妥当。就算她到了贾府后变妥当了，她又怎么会成为贾母眼中“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按说她第二都不是，并列都没份儿。“第一个得意之人”贾母得的什么意，在封建社会里，一个家族里的老祖宗对于自己的

儿媳妇孙媳妇重孙媳妇最得意的最为看中的就是血统，可见秦可卿的血统 根据正文第五回透露 是足以使贾母这样的人感到得意 并且名列第一得意之人。所以我的研究绝对从《红楼梦》的文本出发 搞的是所谓文本研究 或叫做本文研究 绝不是脱离《红楼梦》的文本脱离《红楼梦》的原著的内容的架空研究 不是那样的 恰恰是仔细阅读原著“第一个得意之人”。然后就是我们都知的情节了。秦可卿就引着宝玉去睡午觉。她先引着宝玉去正屋 正屋一般是供贾珍 尤氏休息的。由于贾宝玉的辈分高秦可卿一辈 贾宝玉虽然年岁比秦可卿小 但他辈分高 他是贾蓉的叔叔。秦可卿是他侄媳妇 所以先到正屋。贾宝玉不爱读书 他看见一幅《燃藜图》，《燃藜图》是鼓励人读书的一幅图画 所以贾宝玉一看就烦了。于是秦可卿就说 那就到我的屋去睡吧 宝玉就到秦可卿的屋里去。秦可卿的屋里有一幅《海棠春睡图》 这符合贾宝玉的审美趣味 这倒也罢了 底下关于秦可卿居室的描写惊心动魄 是《红楼梦》里少有的笔墨 怎么写的呢 所有的抄本也都一样。他说秦可卿的屋子 案上设着武则天当日镜室中设的宝镜，一边摆着飞燕立着舞过的金盘 盘内盛着安禄山掷过伤了太真乳的木瓜，上面设着寿昌公主于含章殿下卧的榻 悬的是同昌公

主制的联珠帐”。全是帝王家庭的东西，这当然是一种夸张的描写，文学艺术就需要夸张。根据一个生活原型升华为艺术形象或根据生活中一个场景升华为艺术的一个想像空间，他是可以使用夸张手法的，但曹雪芹为什么要这样夸张？他在暗示什么？他提醒咱们什么？他就提醒我们：贾母之所以认为秦可卿是重孙媳中第一个得意之人，就是因为秦可卿出身极为高贵，高贵到什么程度？请看这些象征性的符码，此乃帝王家的音讯。

我们都知关于秦可卿的描写不是很多，第五回出场，她引领贾宝玉进入太虚幻境，而且在太虚幻境里很奇怪，警幻仙姑说她的妹妹就是可卿，她是贾宝玉性启蒙的导师，贾宝玉在她的指导下第一次尝试到男女的欢爱，到了第六回就没有秦可卿什么事了。第六回是写“刘姥姥一进荣国府”，第七回又开始出现了秦可卿。第七回前半段特别有意思，前半段是写送宫花，王夫人有一个陪房叫周瑞家的，当时那个社会妇女地位很低，王夫人有一个男仆叫周瑞，周瑞媳妇挺拿事的，挺受重用的，但自己的名字基本上就不被人知道，一般就把她叫做谁谁家的，周瑞家的、王善保家的都意味着是男仆的媳妇。周瑞家的见了薛姨妈，薛姨妈就派她一个差使，就是送宫花。薛姨妈说：“我这有十二枝宫花，

注意宫花是按宫廷规格做的 按道理说是应该供应宫廷里面用的。但当时给宫廷当买办的 给宫廷置办的东西也都留下一些给自己享用。对十二枝宫花 薛姨妈就交代了 你把它送给荣国府里的小姐们用 同时再把四枝送给王熙凤。然后周瑞家的就开始送宫花 送宫花时发现荣国府的人都不在乎这些宫花。迎春探春正在下棋 周瑞家的把宫花送去 这两个人比较讲礼貌 就起来表示道谢 然后继续下棋。惜春就更不像样了 她正在和尼姑玩 惜春说 我今后把头发给剃了成了秃脑瓜了 宫花往哪插呀。这当然是一个暗示 暗示这个人物最后会出家 说明她也很不爱这个宫花。林黛玉就更不像话了。林黛玉是小性儿 说不挑剩下不给我。周瑞家的吓得就不敢吱声。因为林黛玉的身份是贾母的亲外孙女 所以周瑞家的不敢吱声 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林黛玉也不爱惜这个宫花。这些小姐们都一人两枝。王熙凤地位特殊 薛姨妈说给她四枝。王熙凤也很不像话。这一回的回目叫 送宫花贾琏戏熙凤”大中午的 在屋里面，白昼宣淫 行房事 当然这些写得很含蓄 仔细读就明白了。王熙凤对宫花也满不在乎 给她四枝 她嫌多 立刻就叫平儿给周瑞家的两枝 叫她给东府的秦可卿送去。这个行径好像本来没有什么。但请注意 在甲戌本的回目的前边 有

一首回前诗 高鹗 程伟元在他们纂一百二十回本时 把它删去了。而这回前诗非常重要 这还不是脂砚斋批语而是正文。回前诗怎么写的 甲戌本第七回 回前诗是这么写的：“十二花容色最新 不知谁是惜花人 相逢若问名何氏，家住江南姓本秦。这透露的很清楚 宫里面的花应该和宫里面的人最相亲 他有一个问题 不知谁是惜花人。”现在我们一看 探春迎春无所谓 惜春还开玩笑 林黛玉她根本就不愿意接 凤姐忙着自己男欢女爱呢 当时就伸出两枝说 拿走 那么请问谁是惜花人呢 这个回前诗就告诉你“，家住江南姓本秦。”这个“家住江南”讨论起来比较繁杂 我今天先姑且不论 回前诗明确告诉你和宫花最亲近的人是姓秦的人 姓秦的人是谁 宫花不是送给秦可卿了么 就是秦可卿。又一次暗示了秦可卿出身高贵来自宫中。这可是原文。

当然一般人对秦可卿的兴趣主要是对她和贾珍的关系感兴趣。第七回就挨骂了。第七回写焦大醉骂“爬灰的爬灰”这就是骂贾珍和秦可卿的暧昧关系。有人说这是一个江南的典故。因为有一段描写贾家是从江南迁到京都的，而且江南还留下他们的至亲甄家。江南的庙里经常烧香炉 烧锡纸，一些做成的元宝等东西都是用锡纸做的。锡纸

的燃烧系数比较低 经常燃烧不充分 特别有一些信徒老是烧 就是烧不透。所以有的人就去爬灰、偷锡 把没烧尽的锡纸偷出去 再重新做 这样就可以二次利用 就相当于现在的收破烂这个职业。所以 它的谐音是偷锡“爬灰的爬灰”的意思就是偷锡纸 偷媳 所以焦大骂的就是贾珍和秦可卿的暧昧关系。许多人对这个感兴趣。从现在看来 曹雪芹是要写贾珍和秦可卿这一对乱伦恋。而且作者对乱伦恋的态度还是比较暧昧的 不一定完全是谴责 甚至还有一定的同情乃至赞赏在里面。到了第八回 第九回也没有秦可卿什么事。

第十回值得注意 第十回前半回也没她什么事。后半回写秦可卿得病了。好端端的就得病了。得的什么病 得的很怪的病。就来了一个大夫给她看病。这回的回目触目惊心 叫“张太医论病细穷源”很怪。《红楼梦》很多抄本的回目经常是不一样的 又惟独这一回的这一句偏偏都一样，一点出入都没有 就叫“张太医论病细穷源”。但我们细看这回文字 不对了 张友士他不是太医。曹雪芹写得清清楚楚 故意写给你看。他说张太医是冯紫英那里来的 冯紫英是贾珍的好朋友 也是宝玉的好朋友 是一个和贾府在政治上 生活上都有密切联系的一个贵族公子。冯紫英 幼时从

学的先生 姓张名友士 学问最渊博的 更兼医理极深。”一说 兼 医理 就说明他不是大夫 是业余的 他主职不是大夫 只是兼懂医理而已。且能断人的生死 今年是上京给他儿子来捐官 现在他家住着呢。这哪是太医呀。可这回的回目 在曹雪芹改了那么多遍 给他整理稿子的改了那么多遍 乃至高鹗程伟元搞一百二十回本 这回的回目都没有改动 就愣说是 张太医”。这怎么回事 这只能有一个解释 就是在八十回之后这个人会亮出他的身份 他确实是个太医 只能这么解释 否则怎么能有这么大的笔误 自己和自己打什么架呀。回目上说是张太医 书里自己又说不是。说他是冯紫英幼时从学的一个先生 他到京城是给他儿子来捐官 兼懂医理而已 很古怪。张太医给秦可卿看病话都是黑话 他的药方子也很古怪 药方子不展开议论 咱们只说他的黑话。看完后贾蓉就问 我们的病人您看怎么样呀？他说 依小弟看来 今年一冬是不相干的 总是过了春分 就可望痊愈了”。贾蓉也是个聪明人 也不往下细问了。说生死就将在下一个春天 是生是死 是活是完蛋就在下一个春天。这都是很重要的情节。

第十一回就写秦可卿病得更厉害了。王熙凤到宁国府去探望秦可卿时 两人鬼鬼祟祟的，二人低低的说了许多

衷肠话儿”不知道说什么。这像是精神病，不像是生理上的。起码是心理上的病。最后被我揭秘证实了。

第十二回没怎么写秦可卿，第十三回就死了。死的时候有一个非常重要的情节就是她给凤姐托梦。你翻开书读一读托梦的口气，一个养生堂抱来的弃婴能有那样的口气么？一个小小的营缮郎，宦囊羞涩的小官僚的一个女儿能有那样的口气么？她完全是站在贾府之上指导王熙凤，就是你们应该怎样维持你们这个局面。告诉你，你听仔细了。好大的口气，只有身份地位比贾府高的人才能有这样的口气。而且她预言贾府的前景。她说不久就有一件“鲜花着锦，烈火烹油”的喜事就要发生。这是预示着元春的地位将要提升，她偏知道。但是她也警告要知道“月满则亏”的道理，而且她留下两句话让王熙凤记住，这两句话惊心动魄，她说“三春去后诸芳尽，各自须寻各自门”。过去人们读这两句予以解释时多解释得不准确。他们说“三春去后诸芳尽”是说元、迎、探，惜这四春有三个都去了以后，贾府这些群芳，这些女性就都毁灭了。这说不通呀。什么叫三春已去呀？就算元春死了算去吧，迎春后来被孙绍祖折磨死算去吧，探春没死，没去，惜春当尼姑也不能算去呀。那应该说二春去后诸芳尽，怎么会是三春，三春是怎么算的，这么

算越算越糊涂 你说探春远嫁算去 那惜春出家不算去么？那应该是四春去后诸芳尽呀。怎么扳手指头要么二春要么四春 怎么也三春不了呀。其实三春不是说元迎探惜里的三个人 而是三个春天。说的是 三个美好的春天过去后 所有这些美丽的女性她们的命运就会陨灭。即便活着也是 各自须寻各自门”。他是这么个意思。这个在后面我再讲我是怎么探究出来的。现在我们首先是要研究红楼梦的本文。咱们不要离开《红楼梦》的文本 还是要用原著说话 原著中的原句原词说话。

第十三回很怪 很短。为什么会很短呢 它被有意识地删去了大量情节。脂砚斋的批语就有很明确的说明。脂砚斋的批语说 秦可卿淫丧天香楼 ”这一回原来的回目叫“ 秦可卿淫丧天香楼 ”说明曹雪芹对回目是很重视的。脂砚斋让他改 他就把这个回目改掉了。现在的回目是不通的 叫 秦可卿死封龙禁尉 ”这是说不通的 龙禁尉就是皇帝的卫军 皇帝龙座前的侍卫都得是男性。小说里说得很清楚 因为贾蓉是龔门生 没有什么头衔 为了丧事上风光，贾珍就使银子买了一个头衔 这个头衔就是龙禁尉 这个龙禁尉是给贾蓉买的。怎么能说 秦可卿死封龙禁尉 呢 根本不通。这就说明他故意让它不通 让你一看就一机灵 懂

得他的苦心。张太医论病细穷源 就不通 但他死都不改。但他就把 秦可卿淫丧天香楼 这个回目给改了。为什么让他改 现在说这个道理：‘秦可卿淫丧天香楼’作者用史笔也 史笔是不留情面的 不管你有多丑陋 多黑暗 多罪恶，我既然记录历史就不能含糊 就应该都写出来 这就叫史笔。原来曹雪芹就是用的史笔 他写了秦可卿是怎么死的。根据一般人推测是她和贾珍乱伦 因为事情败露 自觉丢脸 便悬梁自尽。在第五回写贾宝玉偷看册页 关于秦可卿那一页画的画就是一个美人悬梁自尽。题的诗也是暗示她不得好死。后来那首曲《好事终》就有了作我书名的这句话“画梁春尽落香尘”这就是上吊自杀的优美的艺术表达形式。而且还有两个丫头卷进这个事件，一个是瑞珠，一个是宝珠。瑞珠听说秦可卿死了 就触柱而死，一头撞到柱子上撞死了 这何苦呢 就算殉葬也不用这么殉 她急茬 她活不下去。还有一个宝珠 宝珠比瑞珠聪明。宝珠哀哀切切地表示主子死了我就不能活了 因为秦可卿没有儿女 我就愿意做她义女 给她捧盆 到了祭灵的寺庙后 我就不走了，我就守灵守到底了。说明瑞珠和宝珠都看见隐情了 两人采取了不同的保全自己的方式。瑞珠觉得我不如一死 这样就永远也查不出来了 我没看见 问也问不着了。宝珠就

是付出代价，一生不回宁国府，一生看坟。这是一般人都能推测出来的，但我个人认为还有隐情。不止写到了她和贾珍的乱伦恋，还有隐情。脂砚斋说：老朽因有魂托凤姐贾家后事二件，嫡是安富尊荣坐享人能想得到处。其事虽未漏，其言其意则令人悲切感服，姑赦之，因命芹溪删去。”脂砚斋不是一般评论者，参与曹雪芹写书的全过程，应该是个合作者。他让曹雪芹把有的情节删去。我自己也写小说，我自己有时也删改小说，一个作者对于自己的作品进行删改，一般有两个因素，一个是纯粹的艺术因素，我觉得这么写不好，作为一个艺术品，这么写不如那么写好，我把它删去。第二种情况就是非艺术考虑，我怕惹祸，特别是清朝乾隆时期，我怕文字狱。现在很明显，脂砚斋命曹雪芹删去十三回的四五叶之多，这四五叶比较麻烦，因为现在用简化字，就乱套了。简化后，现在一页书两页书就是页，那么写，其实过去一页的页是繁体的“葉”字。线装书是蝴蝶装，就是一张纸窝过来，是两面，叫一叶，就是两个页码叫一叶，四五叶就是八至十个页。以一叶大约在当时手抄本500字而论，大约删去了2000多字。而曹雪芹写书用很少的字就可以传达很多的信息。大家知道他写妙玉，栊翠庵品茶，写妙玉只用了1000多个字，整个妙玉的形象就活跳出来了。你想

2000多个字该有多少内容。曹雪芹听了脂砚斋的删去四五叶。那为什么要删 在这一回里 有个非常重要的透露 就是秦可卿死后的棺木。人死后得装棺材呀 用什么样的棺材呢 虽然宁国府贾蓉的妻子很尊贵 但用上等杉木的也就行了 因为不是长辈死了而是晚辈死了。只是贾府死了一个重孙媳妇 但贾珍一定要奢华 最后用了薛蟠保存的一副“檣木”。这个“檣木”是怎么保存下来的呢 是原来的一个义忠亲王老千岁病了。这个老千岁如果完全是艺术虚构 没有生活原型 就说他死了不就完了么 叫杀头了、病死了都行 而这里叫“坏了事”。“坏了事”和死了是两回事 坏了事不一定是死。人活着 他的事业被粉碎了才叫坏了事，死了怎么叫坏了事呢 义忠亲王老千岁他用的棺材木最后变成了棺材。秦可卿睡了进去 心安理得地睡了进去 名正言顺地睡了进去 秦可卿是什么人哪 她和义忠亲王老千岁有点什么样的关系呢 这是我们所要谈的问题。所以我所要做的研究叫做原型研究。

有人说你不就是索引派吗 我不是索引派。索引派你也应该尊重。不能一提索引派就嗤之以鼻。在 20 世纪初，像蔡元培这样的先贤曾经写过《石头记索引》 他是索引派的一个代表人物 他认为《红楼梦》里充满了排满弑清的符

码,我认为他也是有自己的学术逻辑的,他也是一家之言,只是后来赞同的越来越少而已。不能因为这个认为他就不是学术,这也是“红学”研究也得尊重。这是我的看法,但我不和他一样去搞索引。搞索引完全是推测他在影射什么,有时候完全离开文本,或者根据文本的话他太笼统。我不一样,我自己也写小说,我懂得怎么将一个生活原型升华为艺术形象,这当中需要度过什么样的桥梁。作家在把一个生活原型升华为艺术形象的时候需要什么样的思维过程,有时候甚至要经历非常痛苦的内心挣扎。我现在要探究的是秦可卿这个艺术形象的生活依据是什么,生活原型是什么。原型研究在世界都是非常得到尊重的一种学问。不光中国这样,许多西方国家也一样,比如说有很多研究列夫托尔斯泰的,就研究《复活》中聂赫留朵夫的原型就是托尔斯泰本身,他青年时期就是这么荒唐。玛丝洛娃也有一个原型,这都是很正常的研究。所以探究秦可卿原型也是学问。

我们回过头来看《红楼梦》第三回,很多人看第三回认为太热闹了。写林黛玉初进荣国府那简直热闹极了,好看极了。因为太好看了,有的人对有些文字就不重视了。比如说林黛玉进了荣国府后到了正房,通过林黛玉的眼睛就看见了一个匾和一副对联,很多人就一读而过,不去认真思

考 其实都很重要。现在先看林黛玉所看见的那个匾 她看见的匾是什么呢 林黛玉抬头迎面先看见一个赤金九龙青地大匾 匾上写着斗大三个大字是 荣禧堂”。人物有生活原型 事件也有生活原型 细节也有生活原型。从生活过渡到艺术的时候都可能有原型“，荣禧堂 这个匾有没有事件原型呢 实物原型也是有的。康熙当皇帝的时间是很长的 在位期间他这个人非常的开通 好旅游。他六次南巡，南巡当中虽然当地给他修了行宫 也有当地很大的地方官，但他和那些人都不怎么亲热。六次之中有四次到了南京之后不住在行宫里 当然他住在任何地方都可以叫做行宫 他住在他的发小曹寅的织造府里。织造府这个官很重要但从名分上说却不是很高 是内务府下的一个机构 管给宫廷做纺织品 做衣料 管这些的。虽然很重要 但不是不得了 他每次都要去那 为什么 就是因为康熙生下来要由奶妈和保母把他养大 这是后来清宫宫廷里的一个游戏规则。他和他亲生母亲的见面机会很少 他主要是由奶妈 保母来养大 其中有一个很重要的保母就是孙氏 即曹雪芹祖父的母亲。孙氏是保母 这个保母和我们现在家里用的保姆不是一回事 保母的母是母亲的母。她是代替母亲的角色 这个保母也不是喂奶和伺候他细琐事情的 而是教他怎么做人

的。教他怎么站立，怎么坐，怎么躺，怎么执行礼节，怎么穿衣服，怎么诚实，怎么守信用，是管这个的。康熙和这个孙氏关系特别好，你想她当保母年龄不会很大，自己也有孩子，恰恰他就有曹寅。后来又把曹寅选进宫当作康熙的伴读，就是所谓的陪太子读书。当时顺治那朝没有太子，但康熙是重点培养对象，地位相当于太子。曹寅给他伴读。康熙后来即位以后，成为少年天子，曹寅又成为他宝座前的侍卫，贴身侍卫之一，关系非常铁。所以康熙就宁愿让曹家去谋这个美差，就是江南织造。孙氏的丈夫去世了，他让曹寅继续来做这个官。曹寅去世后，他让曹寅的儿子曹颀来做这个官。曹颀很快死掉了，按说就绝了，他就非要从曹家的旁支里过继一个曹頔给曹寅的未亡人李氏做养子，再来做江南织造这个官。你说他们多亲密呀。所以康熙到了江南，不愿意住别的地方，住别的地方不舒服，见到自己最信任的，又是从小一块玩过的人，他就觉得特亲切。有一次南巡，他又住在织造府，孙氏还活着。康熙见着孙氏后，据文字记载是“色喜”，满脸高兴，就去扶着孙氏说：“此吾家老人也。”这就是我们家的老太太呀。他这么说话，而且当时就挥毫写了三个大字，在一个大匾上就是“萱瑞堂”。荣禧堂和萱瑞堂是一个从生活到艺术的过程。荣禧堂的事件原型就是萱

瑞堂。《红楼梦》第三回写林黛玉看时 他写得很准确 因为是皇帝是天子写的 所以是一块金匾“赤金九龙青地大匾”。然后呢 他又写些别的。不接着写 隔了一些东西 然后再写 林黛玉又看见一副对联。这副对联他写得很认真。是乌木联牌 用的材料比那个低一级 这上边不是金字是银字“镶着鍍银的字迹”是银字比皇帝矮了一截。写的是“座上玳珠昭日月 堂前黼黻焕烟霞”。这应该是很平常的一副对联 但现在我查到了一个史料。这个是以前没有人说出来的 我第一个提出来。我告诉周汝昌先生以后他很高兴。他跟我有很多通信讨论这个问题。我们知道 在康熙朝曾设过太子 这个太子就是康熙的第二个儿子胤礽。康熙这个人生殖力特别强 因为他到很老的时候还有生殖能力 他生下来的子女大概有好几十个。光是后来他排齿序 就是按出生年月往后排 男的就有二十个之多 有的他还没来得及排进去。最后他生的孩子和老大之间差很大岁数 说老实话 最后一个按岁数恨不得都能当老大的孙子。因为当时那种社会十五六岁就能成亲生育。他孩子多 生殖能力强 他还爱孩子。康熙特别爱自己的孩子 每一个他都喜欢。他当时登基不久就觉得要巩固清朝的天下 就决定立太子。老大虽然按齿序排第一 但是他母亲是一个出

身很下贱的女人。因为皇帝有时候随便和他身边的妇女发生关系，有时候地位很低贱的，他也去发生关系，生个孩子，而且发生完关系他也就再不喜欢那个妇女了，也不提升那个妇女的地位，所以大阿哥地位始终就不高。老二是皇后所生，是正配皇后所生，就是胤礽，他特别喜欢胤礽，所以在胤礽一岁多不到两岁的时候就把他立为太子。是由胤礽的奶母抱着他进行了一场很隆重的典礼，是这样立的。这个太子有很多故事，我现在不细说，我现在就告诉你，由于康熙从小培养他，一方面要精通满文，一方面要精通汉文，请很多名师大儒，让他学“四书”“五经”，让他学汉族的经典，同时让他学诗词歌赋，让他对对子。太子留下一副对联很有名，在康熙朝一位大儒王士禛所留下的《居易录》这本书里就有记载，这副对子是这样的：“楼中饮兴因明月，江上诗情为晚霞。”请注意他的平仄，请注意这副对联的最后一个字，上联最后是“月”字，下联最后是“霞”字。林黛玉在荣国府正堂所看见的对联，上联最后是“月”字，下联最后是“霞”字。这不是偶然的，这个对联的事件原型就是胤礽的这副对联。很明显，这是我们非常值得注意的。而且曹雪芹在写时，生怕读者看不明白，下笔很谨慎：“荣禧堂”是“赤金九龙青地大匾”，“这对联是木的，是银的，矮一等，就是说那

个是皇帝的 这个是太子的。而且还有落款 落款是 同乡世教弟勋袭东安郡王穆蔚拜手书。”据周汝昌先生进一步研究 他告诉我 所谓 同乡 就是因为曹家最早的祖先就是在东北地区 关外 在腰堡屯那个地方 被清军俘虏 被编进八旗里 成为包衣奴隶。因此他和清朝早期统治者打天下，应该说是 有难同当 后来打进关内是有福同享。而且如果康熙和曹寅是一辈 太子和曹颀 曹頔是一辈。如果曹頔是小说中贾政的原型的话 林黛玉所看到的对联就更对茬了，所以他成为 世教弟。”那这个“勋袭东安郡王”呢 我们知道自古以来太子住东宫 东宫成为太子代称。有人就要较真了 他说秦可卿出丧的时候不是有东南西北四个郡王来么 好像有一个东平郡王 有北静王 北静王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 有西宁王还有一个叫南安 有四个郡王。现在怎么突然出来一个东安郡王呢 他故意要这么写 不是东平郡王 他比郡王高一级 暗示是这个太子。怎么叫 穆蔚拜手书 呢？“穆蔚拜手书”是一个客气话。大家知道，“穆”是说 太子几立几废 最后被封为理亲王 谥号是 密”密和穆在古代是一个字 在《荀子》里有这个例子；蔚”是移植栽种的意思 这就牵扯到太子的立废 太子是两立两废 太子的命运非常悲惨 非常奇特 是两立两废。说起来就话长了。

我有一篇很长的文章叫《帐殿夜警》那完全是小说一样的故事，但他完全是历史事实。因为康熙的孩子太多了，他虽然都爱这些孩子，但这些孩子未必都那么爱他。很多孩子所爱的是他屁股底下那张龙椅，爱的是这个位置。所以他很小就把二阿哥胤礽立为太子，很多人都有些不服。最后有一年就是康熙四十七年，那时候太子已经35岁了，当了这么多年太子了，发生了一件很重要的事情，这个事情概括起来可以叫“帐殿夜警”。什么叫“帐殿”？就是清朝早期皇帝，都是文武双全，因为他靠军事，靠骑射打天下，所以他们每年都要去打猎行围，以显示他的武功。在打猎行围的时候，就不住在砖瓦的房子里，住在营帐里，这营帐皇上一住就叫做殿了，叫“帐殿”。在这一年，康熙就觉得特别不高兴，他所不高兴的是十八阿哥得了重病，他很喜欢十八阿哥。十八阿哥当时还是个少年。这个病从现在的医学角度来看，不是什么大不了的，可能是腮腺炎，可在那个时代，皇帝的儿子也没法治。康熙就搂着十八阿哥，简直是痛不欲生。这时太子就来给他请安，他发现太子好像很无所谓，给了他很大的刺激，他很不高兴。然后在一个晚上，他觉得在他的帐殿，有人撕裂帐篷往里看，这个撕裂不是拿刀子割破，因为帐殿是一块块的布围合而成，在布与布之间可能能掰开。

一个角度,他觉得有人偷看 后来大阿哥和另外一个阿哥告密 说就是太子在偷看。所以康熙就震怒了。你想这还得了呀 这就是抢班夺权 觉得我老不死了。所以那一次康熙就大怒 把每一个阿哥都叫来 都捆起来 当着所有的阿哥、大臣和外国传教士 康熙这个人 和外国传教士关系很好 他和外国传教士学习天文地理 解析几何 他会解析几何 程度超过现在的高中了 起码是大专的水平)那时他就顾不得许多了 他历数太子的不肖 太子的罪恶。他自己也很痛苦 他立太子这么多年了 最后落这么个结果 他痛哭扑地 最后哭得趴在地上 痛不欲生。然后让大阿哥他们把太子押回紫禁城 住在上驷院 就是养马的地方 看守起来,宣布废掉他 取消他太子资格 他自己也回銮。所以这是当时很重大的一个事件 这个事件对曹家的影响太大了 因为恰恰当时曹寅和太子关系非常之密切。因为都认为他坐定了皇帝的宝座 只要康熙一死 肯定是他来当皇帝 这是没的说的。他们关系密切到什么程度 根据文献记载 太子的奶妈的丈夫叫凌普 就是他的奶爸。这康熙宠爱太子 宠爱不像样子 后来很后悔。他为了使太子使用宫里面的东西方便 干脆任命凌普为内务府总管。就这样溺爱他的太子。这个凌普不但宫里的东西乱拿乱用 对曹寅这样的人

也不客气也加上关系又好 据文献记载 凌普有一次到曹家 江南的织造府取银子,一取就是两万 两万两银子立刻拿出 立刻拿走 是这样的关系。所以说太子被废 对曹寅来说也是一个不小的打击。他一废之后 皇帝这么多儿子,谁会当皇帝就搞不清楚了。一个在朝廷当官的人就要进行政治投资 你得找准路线 跟准人,一看两三个倒也罢了,二十几个儿子 他一会儿喜欢这个,一会儿喜欢那个 你说你巴结哪个呀 所以当时所有的官员都慌了 曹寅也不例外。当时呼声较高的是十四阿哥 很明显康熙废了太子以后非常宠爱十四阿哥 就不细说了。没想到太子被废以后 康熙心神不宁 他觉得有怪风在御座前盘旋 他觉得是天象示警 梦里面又梦见他的祖母 他的妻子 他的皇后面露不悦之色 因为当时立太子 这两个人起了很大作用,然后又出现告密的 说为什么太子出现了疯狂一样的表现 撕开帐子往里看 是因为得了一种狂疾 是一种疯病 是被魇了。《红楼梦》写到被魇的情况 有一回叫“姊弟逢五鬼”是赵姨娘通过马道婆用纸人扎上针 凤姐和宝玉就被魇了。后来有人告密说是大阿哥他们魇了胤礽,然后去搜查大阿哥府邸 果然从他的花园里挖出了许多木偶 而且找到了人证,有许多蒙古喇嘛也承认是大阿哥买通他们去魇胤礽 所以

在几个月后 就是第二年又让胤礽复位了 又立为太子 所以政局发生了许多戏剧性变化。但是过了几年后 康熙仍然对这个太子非常失望 又彻底把他废掉 废掉以后没有再立太子 于是就形成大乱。康熙临死的时候人们也不知道他要把权力移交给哪个人。当然我们都知道 后来是四阿哥雍正当了皇帝。雍正当皇帝有很多传说 总之一句话 他是一个篡权的人 并不是康熙真想让他当皇帝 而是通过阴谋手段当上的皇帝 这个我们不细说。但这些事情都牵一发而动全身。这关系曹家兴亡的问题 因为雍正的父亲并不喜欢他 从来没有公开表示过要把皇位传给他。雍正是通过封锁消息 买通权臣 当然这两个权臣后来也被他干掉了。后来他有一个证据 说康熙为什么把皇位传给他 因为康熙把一串念珠给了他 作为凭证。还有一个宫里的消息说康熙已经弥留 已经不省人事了 雍正就到他榻前 这比帐殿夜警还恐怖 康熙一看是老四来了很不高兴 就要用念珠扔他 一个年老的 要死的人用他垂危的力气去扔这个念珠也扔不远 恰好被雍正一接接在手里 成为传位的标志。有这么一说 也很滑稽。所以他就进行报复 凡是父亲喜欢的 他都不喜欢 凡是父亲不喜欢的 他全喜欢。十三阿哥叫胤祥 他自己叫胤禛 他即位后让所有的兄弟都

把胤字改为允字 这个允祥很奇怪 在康熙时始终没有被封王。在允祥之后的人都被封王了 允祥始终不被封王，康熙很不喜欢他。但雍正一上位，立刻封了允祥一个地位非常高的亲王 而且把曹頔交给怡亲王允祥管教 然后在雍正三年四年查抄曹家 雍正五年六年把曹頔戴罪带到北京 拨一个小院子住。曹頔是很惨的 叫做枷号 每天都得上班 但是怎么上班呢 就是每天上街站着 带着大枷“我是一个有罪的人 我为什么有罪”每天干这个 示众 枷号示众 很惨。我想说的是 生活中这些真实的事件到《红楼梦》被真事隐去之后 用假语村言上升为艺术情节艺术事件 就构成了秦可卿这个形象。

有的人对雍正查抄曹家这件事印象特别深 总觉得曹雪芹这个艺术构思应该是写雍正朝 抄了他家后他家族就破落了 但现在对不上茬。实际上人们忘了考据在乾隆朝发生的事。雍正四十五岁才当皇帝 当的时间非常短 当了十三年就暴卒 突然死亡 到目前为止 死亡原因是历史学家也说不清楚的。他死后就把皇位传给了乾隆。乾隆很聪明 他一上台之后实行了一个政策叫亲亲睦族。在雍正朝 人们为了争夺皇位仍然在厮杀。康熙在位时，十四阿哥很明显得到康熙重用 康熙死后他正在伊犁 他是镇远大将

军 是得了军政要职的一个人物。另外还有两个人物也很厉害，一个是八阿哥，一个是九阿哥，这两个人是夺权老手，在太子时期两个人就蠢蠢欲动。在太子被废之后这两个人也是当仁不让要争夺皇位，跟雍正也较劲。雍正当上皇帝后还跟雍正较劲，雍正也就对他们两个狠下毒手，把两人害死。乾隆目睹了他的父亲、他的祖父两朝的权力斗争，就觉得要稳定政治局面，先要从皇族内部抚平伤口，就实行了亲亲睦族的政策。就是对过去的事情既往不咎，所有活着的这些皇族的人我都予以善待，同时和皇族夺权有关联的官员，我一律予以赦免，能赦免就赦免。当时曹頌戴罪的原因就是任上亏空，这是最大的一个罪名。乾隆就下了圣旨，所有这样的内务府官员的亏空就一风吹全都赦免了。所以曹頌后来就免罪了。曹家后来有了一个回黄转绿的过程，产生了一个小康局面。这段史实很多人忽略，千万不要忽略，这是很重要的，而且特别巧。曹寅和康熙是发小，乾隆也有一个发小，叫福彭平郡王。雍正吸取了父亲的教训，一立太子，其他人就要争夺王位，所以不立太子。雍正看好乾隆，但是不立太子。那时候，乾隆也有陪读，乾隆也爱作诗，乾隆从小就爱作诗，他是中国留下诗歌最多的一个诗人，可以争夺吉尼斯诗歌数量冠军。他青年时候作诗就请他朋友给

他作序 谁给他作的序呀 福彭。这可是给他诗集作序的，关系能一般么 所以他一当政福彭就得到重用 福彭又是什么人呢 福彭的母亲是曹寅的女儿。是曹雪芹的姑妈，福彭按血缘关系是曹雪芹的表哥。还有这层关系呢 怎么能忘了呢 只记得雍正朝他家倒霉 在乾隆朝 他们有这么重要的亲戚 他家还有过小康呢。所以脂砚斋提醒你 元妃省亲也好 贾家的荣华富贵也好 都是写末世 不是写曹寅时期织造府时期的生活 是写的末世生活 贾母一再说 我们这种中等人家。就是说恢复到一个小康局面，一个过得去的局面。但对曹雪芹来说 曹雪芹年龄不会很大。有人说如果雍正初期就被抄家 曹雪芹刚出生不久 他不会有一个繁华生活的记忆 他怎么写出这种繁华场面呢 他有这种生活资源 他所体验的是乾隆初年的景象 他体会的不是他祖父和父亲所经历的繁华生活 没赶上。他赶上的是在乾隆初年的 有福彭这样的人的荫蔽下所获得的新的温柔富贵的生活。当然他有夸张 因为他写的不是家史是小说，他要进行艺术升华 他夸张了 他渲染了 这一点请大家千万注意。

现在你看《红楼梦》就明白了 第一回到第十六回时序是混乱的 但从第十七八回到五十三回 按时间顺序排列，

非常清楚。而且他写的那一年就可断定为乾隆元年，也就是他家第一个春天的生活场景。最重要的例证就是第二十七回，他写到了四月二十六这一天是芒种节，大观园的女儿们把那一天当作饯花节，来向春天告别。你可以查万年历，就这么巧，其实不是巧。因为他的生活资源、生活回忆，他写《红楼梦》繁华生活这一段的主要依据就是乾隆元年，就是初春，就是这个春天。“三春争及初春景”，元春册页诗里的一句，和“三春去后诸芳尽”是一个意思。曹雪芹用了这么多笔墨，从十八回到五十三回，憋足了劲来写这一年。

然后有一段是写乾隆二年的生活。贾家就开始出现很多不祥的征兆。然后，到八十回快结束的时候就写到了乾隆三年的情况。那么“三春去后”，在乾隆四年发生了什么事，发生了“弘皙逆案”。弘皙是谁？弘皙是废太子胤礽的儿子。废太子年纪很大，因为他是老二，康熙活得很久，生的子女非常多，康熙是眼看着这弘皙长大的。康熙不但喜欢胤礽，也喜欢他这个孙子，非常喜欢。弘皙的父亲经历了两次被立为太子，两次被废掉，内心会怎么想？他开始隐忍不发，但是到了乾隆四年，三春过后，弘皙就发起了一次对乾隆权力的大冲击。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弘皙逆案”。乾隆快刀斩乱麻地了结了这个逆案，扑灭了他们这次政变阴

谋。而且乾隆聪明在哪里 他扑灭以后 不向社会公布 消灭了所有重要档案 现在清史档案馆里查不到。但是留下很多蛛丝马迹。这就是有名的“弘皙逆案”。因此 我们在《红楼梦》中就发现有一回 第四十回 这一回写他们打牙牌“金鸳鸯三宣牙牌令”。很多读者读到这里很烦 觉得这有什么意思呀 我又不会打牙牌。他们在干吗呢 是在传达很重要的信息“三宣牙牌令”里出现了这样一个牌令，比如史湘云说“双悬日月照乾坤”。什么叫“双悬日月”呀？就是有两个政治中心 两个司令部呀。这本来是李白的诗。安史之乱后唐玄宗匆忙地往巴蜀逃跑。半路上由于三军哗变 不得不把杨国忠他们杀了 不得不让杨贵妃自尽。而这个时候 他的儿子肃宗 在另外一个地方 就自己宣布即位了 他也不得不让出这个位子。这是一个很混乱的政治局面 叫“双悬日月照乾坤”。《红楼梦》就用了很多这样的笔墨来向读者暗示他所写的那个时代 是乾隆元年三年 八十回后将写到乾隆四年 也就是三春去后的情况 写到四春。所以“双悬日月照乾坤”是很紧张的政治局面 还有“御园却被鸟衔出”紧张不紧张呀。不止一句呀 薛宝钗的牙牌令是“处处风波处处愁”从此曹家的命运又摇摆不定了。林黛玉的牙牌令是“双瞻玉座引朝仪”，“双瞻玉座”政治局

面动不动都成双了。而且你看七十六回 林黛玉和史湘云联诗 然后妙玉也出来 把诗续全。这里面有些句子 在有些抄本里没有 有的里面就有 最重要的有这么几句 叫作“犯斗邀牛女 乘槎待帝孙。虚盈轮莫定 晦朔魄空存。”这很奇怪 什么叫 犯斗 呀？一个星斗侵犯另一个星斗叫 犯斗”这不就讲的是最高权力斗争么？“乘槎待帝孙”很多人这时候看准方向 进行政治投资 曹家没有别的选择 只能选择太子这一派 选择太子党 所以 乘槎待帝孙”，帝孙”明白无误 就是皇帝的孙子。有人说 帝孙 的典故说的是牛郎织女的织女“，帝孙”从道教上讲 说的是织女。但从字面意思上讲 也就是康熙的孙子 康熙的孙子就是弘皙。有人说 你说得太牵强了 康熙儿子那么多 孙子就更多了。我不引别人的话 我现在引乾隆的话。乾隆后来怎么说弘皙呀 这可是现在史书记载下来的 乾隆说：“自以为旧日东宫之嫡子 居心甚不可问！乾隆都形容他为帝孙 是他最大的政治威胁。而且乾隆特别伤心在哪里 就是参与弘皙谋反的，不但不服他父亲当皇帝 而且还不服他当皇帝。这里不但有废太子弘皙 竟然还有他父亲最信任的几个亲王本人及他们的儿女。在皇族里面这些人也认为雍正不是正经的“日”认为弘皙是正经的“月”。这时候 我们回想第一

回里 贾雨村忽然吟出的诗句“天上一轮才捧出 人间万姓仰头看”就觉得惊心动魄了。宣告一个紧张的政治形势，这个月就要出来了。《红楼梦》就是在这个日月争斗的大前提下 展开了一个家族的命运。所以 秦可卿这个人物的原型是弘皙的一个妹妹 是胤初的一个女儿。或者是在早年两家相好时就送进曹家当了童养媳 或者是生出来后未及在宗人府登记 就以小官员抱养女儿的身份寄养在曹家。曹雪芹就是根据这样的生活的原始资料升华为艺术形象，来营造他悲剧情节的大气氛 架构他悲剧艺术结构的大格局。有很多证据可以证明这一点 因为今天时间有限 我不能讲得非常之细。但就我勾勒出的这些蛛丝马迹 你也应该产生兴趣 产生探究的兴趣。

在第十三回 已经写出了秦可卿的情况 秦可卿得的是什么病 她得的是政治病。张友士是不是太医 张友士是太医。谁的太医 是弘皙的太医。弘皙在夺权之前 在乾隆三春后的第四春 还没登基 就自己公然设立了内务府七司。这是乾隆说的 乾隆都快气死了 乾隆说 他自立内务府七司，七司就包括太医院。他就是从那潜入京城和家族成员秦可卿取得秘密联系的 所以他说了黑话。他说 总是过了春分 就可以看到结果。就是三春过后可以看到结果。

没想到“三春去后诸芳尽”没想到“三春争及初春景”万没想到三春过后到了四春就不行了。弘皙确实是胆大妄为。

曹雪芹写后脂砚斋觉得害怕。他为什么要写点政治呢？因为他说过他不干预时事。《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确实不想写政治小说。其实他不是写政治小说。我说了这么多政治因素，只是想表明他内心创作的痛苦。他必须超越家族在政治事件中这种惨痛的遭遇和经历，去写那些青春美丽的女性被毁灭的过程。但是他又不能摆脱那个阴影，他也没有理由摆脱那个阴影。他很痛苦，所以在《红楼梦》一开始，他要把这个悲剧的结局预告出来。这些女性是怎么被毁灭的。她们是被时代毁灭的，是被家族的大的命运结构给毁灭的，是被时代残酷的政治社会因素所毁灭的，并不是她们自己毁灭自己。这是他整体构思中很重要的一个因素。

因此，我现在概括一下从秦可卿解读《红楼梦》的结论：

首先，我进行原型研究后，我得出秦可卿的原型是废太子胤礽以保密方式寄养在曹家的一个女儿。曹雪芹十三回写完后，脂砚斋说：“你得删，他删去四五叶后，故意打了一个补丁，才在第八回末尾贴上一个补丁，故意让你看着混”

乱。这是他很痛苦的一个行动。

秦可卿和元春是牵动贾府命运的两条主线。元春的原型是曹雪芹的一个姐姐，她比秦可卿要大五六岁。关于元春有很多谜，首先是第五回册页里那首写元春的诗不可解，后来那首曲就更不可解了。关于元春的诗是这样的：“二十年来辨是非，榴花开处照宫闱。三春争及初春景，虎兕相逢大梦归。”“二十年来辨是非”她辨谁的是非？有人说，她进宫二十年了，她敢辨皇帝的是非么？她作死那，皇帝一举一动都是“是”，没有“非”，你辨哪门子是非呀？争宠还来不及呢，所以这说不通。那“二十年来辨是非”她辨谁的是非？她的原型，小时候就知道家里来了一个人，就是秦可卿的原型，她觉得很奇怪，她已经懂事了。她后来进宫了，她用二十年的时间来研究这个人是谁。在有一种古抄本里面，“二十年来辨是非”的“非”字写的就是“谁”，“二十年来辨是谁”。有人后来觉得抄错了，应该是“是非”，不是“是谁”，所以给改了。“二十年来辨是谁”最后，元春向皇上告了密，这个皇帝是有影射的。《红楼梦》里的皇帝是把康熙、乾隆浓缩在一起写，所以他有太上皇的。从曹雪芹生活到死之前，清朝是没有太上皇的，是乾隆后来把他的皇位让给了嘉庆，他当了太上皇，才有了太上皇，那时曹雪芹

已经死了很多年了。但是他小说里有太上皇 他就是为了把三朝的皇帝压缩在一起写。这就说明他从生活到艺术。“二十年来辨是谁 就是说 这个原型向乾隆说明了”我觉得我不该隐瞒。我家私藏了一个胤初的血肉。”因为她的告密 又因为乾隆以为弘皙的问题已经解决了 皇帝予以赦免。所以 当来通知贾家接圣旨的时候 贾母等人惶惶不可终日 吓坏了。大家还记得那一回吧。她害怕什么呀 心理有什么鬼呀 没想到最后是一个大喜剧。皇帝不但赦免了他 最后在第十三回还写到 宫内的长宫大太监戴权 鸣锣打伞 大摇大摆到贾家来上祭。没有皇帝的允许能行么？就是按小说里的描写 没有皇帝的允许 他也是不能这么来的。还不是私自来 是鸣锣张伞而来。根据清朝的有关规定 太监是不准随便出宫的。这样描写是什么道理 就说明了这是一个政治交换“榴花开处照宫闱”这句话更奇怪了。“榴花”大家都知道 宫廷里希望多子多孙 康熙的生殖力就特别强 可能他把清朝皇家该生的人都生完了 到清朝后来都是性无能 到光绪 没有任何生育能力。越来越不能生 到后来一塌糊涂 到宣统就不堪了。这并不奇怪，宫廷里种石榴希望多子多孙。我们就查到 胤初当太子时，写过榴花诗。而且元春的原型并不是送到皇帝身边的 而

是送到太子身边的。太子被废之后，才挪移到皇帝身边。这在清朝是无所谓的，因为认为女性是可以任意被皇帝占有的。而且辈分之间也可以乱的。这就更值得研究了。我不敢断定“榴花开处照宫闱”是否意味着作者对元春这个人物的设计，在八十回之后会揭晓。其实她和义忠亲王老千岁有某种关系，我不那么说。但是可以存疑。“三春争及初春景”就是说她获得皇帝豁免，且得到皇帝眷爱后，过的日子是第一春非常好，后来是一春不如一春。在第四回“虎兕相逢大梦归”。有人说不对吧，应该是“虎兔相逢大梦归”。通行本都写的是“虎兔相逢大梦归”。而且高鹗在写续书时，写元妃死得非常太平，就是因为油腻吃多了，痰壅发胖，富贵病，后来因为痰壅，喘不过气，死了。而且高鹗胡说说是年是甲寅年，十二月十八日立春，元妃薨日是十二月十九日，已交卯年寅月，是说他死那年是寅年卯月，寅是虎，卯是兔，所以“虎兔相逢大梦归”。查历书，中国人论属相是论年，每一年分属相，每个月是不分属相的。虽然有十二个月，但没有说一月是鼠月的。算八字的先生有时候这么算，但你查一下有关的相书就知道，高鹗也是胡诌。怎么算，那一月也不是兔月，也不是卯月，他没办法，他是为了改这个字，去成全“虎兔相逢”这句话。其实应该是“虎兕相逢”，“兕”是一种

类似犀牛的猛兽 虎兕遇到一起一场恶斗 恶斗指 弘皙逆案”而且在《红楼梦》十二支曲 实际上应该是十四支曲，但习惯都叫十二支曲 在关于元春的曲里说得很清楚 元春是惨死 她根本不是很太平的 吃油腻吃多了 发胖痰壅而死。她死得非常惨。而且在二十二回灯谜也说得很清楚 “一声震得人方恐 回首相看已化灰”是突然暴死 是在山高水远的地方悲惨地死去。因此元春也是有原型的。元春的原型和秦可卿的原型是非常重要的 是影响家族命运的两个人物。所以通过我这样的分析 秦可卿得的是政治病，原型事件是 弘皙逆案”。初春、三春都可以得到很通顺的解释。事件原型就是乾隆处理逆案不动声色 保持外在堂皇体面。秦可卿和元春是牵动贾府命运的两个人物。但是我要说 我的研究心得是这样的 曹雪芹确实不想干涉时世。他想为闺阁立传 但这些美丽的青春生命却是在极度险恶的政治环境下生存 她们的被毁灭是无可避免的 是在一个大的政治格局下无可避免的毁灭。因此 他甚至表达了深刻到如此地步的一个意蕴 一个主题：个人是历史的人质。这个主题在西方 是在 20 世纪 有些作家才开始接近这个主题的。而曹雪芹在这么早就已经开始接近这样一个伟大的人类主题了：个人是历史的人质。被这个大格局押

上 你再来吟诗作画 你再来醉卧芍药裯 你再来描龙绣凤，
不管你如何逍遥自在 但是有一个很大的东西笼罩在这你
生活上面：“双悬日月照乾坤”是没有办法的。

八十回后 可想而知 他写的是“忽喇喇似大厦倾”是
一个很大的无可避免的悲剧。贾府的毁灭 原来的构思是
宁国府收养秦可卿致大祸 这在《红楼梦》第五回是暗示得
很清楚的。第五回有很多这样的话，一再告诉我们这一点，
比如说“家事消亡首罪宁”等都是说宁国府惹来了贾家灭亡
的大祸。但我们在前八十回看到 因为第十三回他给删了，
曹雪芹就进行了文本调整。然后 他就把惹祸的根源往荣
国府移动。第七十五回 尤氏说她要到上房去 几个老嬷嬷
说：“你别去 才有甄家的几个人来 还有些东西 不知是作
什么机密事 替犯官家族藏匿财务 在清朝是皇帝最不能
容忍的 是死罪。在七十五回 曹雪芹就开始这么写。实际
上真正获得罪孽的是宁国府而不是荣国府。他进行了构
思上的转移 通过文本的研究 我们都可以得到这样的结
论 这是很有意思的。到了高鹗续《红楼梦》的时候 贾家获
罪 贾珍最惨 他被流放 不被赦免，一开始对贾珍严厉得不
得了。但高鹗搜罗来搜罗去 他所搜罗的 替皇家写出的贾
珍的罪恶只有两条，一条很不通 叫 强占良民妻女为妾不

从逼死”这说的是尤二姐。那应该是贾琏获罪呀 但是贾琏最后没事 只是把财产没收了。说贾珍逼死民女这太不通了。后又说 尤三姐自刎掩埋未报官 ”家里死了人没报告 这是很轻的罪。高鹗没有办法 他为了应付前面说的“首罪宁”他就乱说。其实 曹雪芹写得十分辛苦 很痛苦。因为改了十三回秦可卿的真实出身和真实死因之后 不得不在后面进行一些调整。

更值得注意的是 曹雪芹家族与废太子关系十分密切 在《红楼梦》第二回 贾雨村和冷子兴议论宁荣二府时 贾雨村发表了一个秉正邪二气的异人论。非常重要 这种人物实际上就包括了废太子。贾雨村说 由正邪二气搏击掀发后始尽而铸成的男女“，在上则不能成仁人君子，下亦不能为大凶大恶 置于万万人中 其聪俊灵秀之气 则在万万人之上 其乖僻邪谬不近人情之态 又在万万人之下。若生于公侯富贵之家 则为情痴情种 若生于诗书清贫之族 则为逸士高人 纵再偶生于薄祚寒门 断不能为走卒健仆 甘遭庸人驱制驾驭 必为奇优名倡。”而且贾雨村一口气举出了三十多个例子 在这个例子里出现了几个皇帝 都是失败的皇帝 陈后主 唐明皇 宋徽宗 在政治前途上非常糟糕，但贾雨村给了他们很高评价 认为这种异人值得重视。他

把贾宝玉也归为这类 实际上贾宝玉这个原型有一些禀赋是采自胤初这个废太子的,废太子这个人是值得历史学家及研究《红楼梦》的人仔细研究的他的身影在《红楼梦》里没构成艺术形象 但是他是有所投影的。

《红楼梦》是家族卷入严酷的政治斗争被毁灭后的作品 但他不是政治小说 曹雪芹以极其痛苦而甜蜜的复杂心情 在那样的人文环境里 坚持追求超政治的诗意生活 讴歌青春女性 在展现人性中最优美的因素 比如说贾宝玉的情不情 第一个“情”是动词,“不情”是名词,“不情”是指没有感情的东西 不能对你的感情作出反应的东西 或者是人 或者是物 贾宝玉都能去“情”这个“情”是动词 是指把他的感情去赋予“不情”的东西 这个“情不情”是在脂砚斋的批语里透露的 是说在《红楼梦》的最后有一个情榜把每个人物开列出来 每个人物都有一个评语 黛玉的评语是“情情” 第一个“情”是动词 第二个“情”是名词 贾宝玉是“情不情” 他对人性美予以讴歌 但是预言了美的东西将被毁灭 引出读者长足的深思 关于秦可卿的探佚 我基本上就给大家说完了。

接下来我想稍微多说几句 我想说的是什么意思呢? 我个人对秦可卿的研究虽然已经有十多年了 我不怕你说

我现在在开辟一个新的红学分支叫秦学。红学的分支太多了包括研究他的思想艺术性文本研究这是最大的学问然后有他的作者曹雪芹的研究，曹学”有他的各种版本的研究版本学”版本里出现了脂砚斋的批语，“脂学”有《红楼梦》里所写人物的人物论”像王昆仑先生就写了《红楼梦人物论》还有里面写到服饰器玩大观园，大观园也构成一个分支里面的诗词歌赋又是一门学问。原型研究之一通过秦可卿来考察《红楼梦》我认为也可以构成一个分支。我认为应该开放展拓民间的红学空间。今天来了这么多对《红楼梦》感兴趣的朋友就说明《红楼梦》不是只属于专家只属于某个机构的他是我们大家的，他首先属于民间。前不久我读到一本李奉佐金鑫写的一本书叫《曹雪芹家世新证》是春风文艺出版社2001年2月第1版只印了1000册估计以后没有重印这就是两个当地的人士业余进行研究的。但是我觉得他们的研究成果也达到了专家的水平甚至他们还纠正了专家的错谬比如说他们研究曹学”他们研究大金喇嘛法师宝记碑”这碑文里有个人名是两个字敖官”，敖这个姓并不稀奇我认识的人里就有姓敖的但是我们有的专家就把这个敖官看成教官”认为不是一个人的名字是一个职务的名

称。这两位人士在他们的著作里就纠正了专家的疏漏 而且这块碑现存在当地博物馆 你可以去考察。所以 对于民间的研究也不能轻视 动不动就说是外行 动不动就说人家不值得一听 不值得一看 这样是不公平的。我知道前些时候 也有过胡德平先生来讲 胡德平先生虽然自己有一些政治身份 政治头衔 但就 红学 研究来说 他也是以票友 业余的身份进入这个领域的。他很支持民间的 红学 研究者和 红学 爱好者 我很感动。像舒成勋老人 现在他已经去世了 他住在香山正白旗村 39 号院屋。还有一位工人 当然老早就退休了 叫张行 他拥有两只黄松木的书箱 上面有一些刻字和刻画。还有一位就是孔祥泽老先生 他曾经和日本人在一起抄录过可能是曹雪芹著作的《废艺斋集稿》中的一部分。你可以和这些人讨论 告诉他们 我认为这些不是真的可能是假的 但是应该是平等的。专家与非专家之间应该是平等的交流 应该互相尊重。不应该动不动把人家封杀 骂回去 不要那样做。我以这样一句话来结束我的演讲 就是：“红学 研究应该是一个公众共享的开放空间。”

问 刘老师您好 首先非常感谢您。我有一个问题 在二十六回的时候提到 冯紫英从铁网山回来 被兔鹘梢了一

翅膀。在这之前提到 秦可卿的棺木也是铁网山上出的。我想问一下 您对这个有没有什么看法 还有一个小问题，您能不能谈一下您对贾珍的看法 因为您在书中写到 认为贾珍是个美男子 在对于他的评价上能看到您的赞美之辞 请谈一下您对他的看法。谢谢。

答 第一个问题 在我的书里有明确的解答 我由于不枝蔓 今天没有讲潢海铁网山 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信息。它也有地理上的原型 也有事件上的原型的。包括冯紫英和仇都尉之间的仇家关系 以及冯紫英和贾珍之间的关系，这些都是很值得探讨的。

贾珍这个人物确实值得重新研究。你看到清虚观打醮 贾珍是族长。这点大家要知道 贾母虽然辈分很高 但她是女性。在贾府里面虽然贾赦 贾政辈分也比贾珍高 但族长是贾珍。他确实有族长风范 是一个大家族的族长 我曾经在一篇文章中讲到。包括现在咱们的电视连续剧《大宅门》里的主人公 都有某种贾珍的影子。《红楼梦》对于中国封建大家族里某种男性的描绘成为了艺术的元素 也是可以贯穿到今天的。

问 刘老师 您好。通过您的讲座使我对秦可卿这个人物有了更多的认识 and 了解。我想问一个问题 按您的分析，

秦可卿出身很惨，是废太子的女儿。如果是这样，怎么可能保密呢？太子的女儿生下来后，作为清朝的制度，必定要有记录的，他怎么能保住这个秘密？还有一个问题，我认为，在曹雪芹笔下，秦可卿不是一个身世起伏遭难的女子，秦可卿是一个淫荡女子。在没听你演讲之前，我对秦可卿这个人物是很反感的。我认为她是一个反面人物，但您怎么给她带来了这么一个面貌呢？

答：第一个问题问得很好。我们研究问题切忌逻辑推理，即只从逻辑上说。太子被废了，被看守起来了，他怎么可能把一些东西，包括物呀，人呀，偷出来呢？那么你要知道，康熙虽然废了他太子的地位，但对他的感情还是藕断丝连的，毕竟是自己的亲儿子，他的待遇还是很不错的，而看守和他之间的关系也不像你想的都是仇恨他的。而弘皙逆案发生的时候，弘皙是安排在郑家庄的王府里，也等于是软禁。可是这个王府非常之大，弘皙等于已经被剥夺帝孙的政治价值了，但是皇族之间给他的安排还是超出我们的想像的。昌平郑家庄，现在叫郑各庄，不知道还有没有这个遗迹。这个地方大小共王府189间，饭房、茶房、兵丁住房多达1973间，怎么可能疏而不漏呢？再加上历史上有记载，弘皙已经很大了，他知道自己的父亲被监禁以后，当

然他父亲虽然被圈禁，也有很多女性和他一起生活，不止有正配，也有很多偏房。他有一个福晋生病了，请太医诊病时，胤初曾经用砚水写了密信，这也是后来被告密后才发现的。这在清史上是有明确记载的。第一，他不可能老实，第二，困兽犹斗，他会往外传递东西的。他有很多妻妾，如果有的怀孕后没被及时查出来，或者他说是流产，但买通接生的人把她偷抱出去，都是有可能的。看了史实以后就知道，起码两种可能性都有。

认为秦可卿是一个淫荡的形象，是过去人们没有读懂《红楼梦》的描写所产生的偏差。秦可卿和贾珍之间的爱情，在我这本书里有详细的论证。他们是真诚的，她不爱贾蓉，她爱的是贾珍，她有权力爱贾珍。我们都知道曹禺有一个剧叫本《雷雨》，请问你，周萍和繁漪是什么样的恋爱，是乱伦恋，你不是也很同情繁漪吗？你在台下把破鞋向繁漪扔过去了么？你恨的是周老太爷，是不是呀？你同情繁漪和周萍，是不是呀？可是你现在可以同情繁漪和周萍的恋情，为什么不可以原谅贾珍和秦可卿真诚的爱情呢？当然，你仍然可以保留你的观点，咱们可以讨论。

太虚幻境四仙姑

1999年11月5日应北京大学红楼梦研究会邀请去他们的系列讲座中讲了一次。该研究会是个学生社团，讲座都安排在周末晚上七点钟进行。我本以为那个时间段里，莘莘学子们苦读了一周，都该投身于轻松欢快的娱乐，能有几多来听关于一部古典名著的讲座。哪知到了现场，竟是爆棚的局面，五百个阶梯形座位坐得满满的，已在我意料之外。更令我惊讶莫名的是，过道、台前乃至台上只要能容身的地方，也都满满当当地站着或席地坐着热心的听众。我一落座在话筒前便赶忙声明，我是个未曾经过学院正规学术训练的人，就红学而言，充其量是个票友，实在是不值得大家如此浪费时间来听我讲《红楼梦》的。我讲了一个多小时，然后再对递上的条子作讨论式发言。条子很多，限于时间，只回答了主持人当场递交的一小部分，其余的一大叠是带回家才看到的。就我个人而言，光是读这些条子，就觉得那晚的收获实在是太大了。以前我也曾去大学参加过文学讲座，也收到很多的条子，但总有相当不少的问题是与讲座主旨无关的，如要我对某桩时事发表见解，或对社会上某一争讼做出是非判断，令我为难。这回把拿回的条子一一细读，则那详文不对题的内容几乎没有，而针对《红楼梦》提出的问题，不仅内行，而且思考得很深、很细，比如有的

问：‘红学’现在给人的印象简直就是‘曹学’，文本的研究似被家史的追踪所取代，对此您怎么看？这说明无论红学的“正规军”还是“票友”还是一般爱好者，确实都应该更加注意《红楼梦》文本本身的研究。即使研究曹雪芹家世，也应该扣紧与文本本身有关联的题目。有一个条子上提出了一个文本中的具体问题：贾宝玉在太虚幻境所见四名仙姑，一名痴梦仙姑，一名钟情大士，一名引愁金女，一名渡恨菩提，指的是对宝玉影响很大的四名女子，抑或是他人生的四个阶段？这问题就很值得认真探究。

在神游太虚境一回里，曹雪芹把自己丰沛的想像力以汉语汉字的特殊魅力，创造性地铺排出来，如离恨天、灌愁海、放春山、遣香洞等空间命名，千红一窟、哭、祭、万艳同杯（悲、酒等饮品命名，都是令人读来浮想联翩、口角噙香的独特语汇。在那幽微灵秀地，无可奈何天”警幻仙姑引他与四位仙姑相见，那四位仙姑的命名，我以为的确是暗喻着贾宝玉——也不仅是贾宝玉——实际上作者恐怕是以此概括几乎所有少男少女都难免要经历的人生情感四阶段开头，总不免痴然入梦，沉溺于青春期的无邪欢乐，然后会青梅竹马，一见钟情，堕入爱河，难以自拔，谁知现实自有其艰辛诡谲一面，往往是少年色嫩不坚牢，初恋虽甜融化快，于是

乎引来愁闷 失落感愈渐浓酳 弄不好会在大苦闷中沉沦；最后 在生活的磨炼中 终于憬悟 渡过胡愁乱恨的心理危机 迎来成熟期的一派澄明坚定。

那么 这痴焚钟情引愁 渡恨四位仙姑 是否也暗指着贾宝玉一生中 对他影响最大的四个女性呢 细细一想，也有可能 读毕《红楼梦》前八十回，一般读者都会获得这样的印象 贾宝玉一生中 林黛玉 薛宝钗 史湘云 这三位女性对他 是至关重要的 林令他如痴如梦地爱恋 他不信什么“金玉良缘”的宿命 只恪守“木石姻缘”的誓愿 太虚幻境中的痴梦仙姑 有可能是影射林黛玉。钟情大士影射谁呢？“大士”的称谓筛掉了性别感 令人有“英豪阔大宽宏量 从未将儿女私情略萦心上 好一似 霁月光风耀玉堂”一类的联想 但“大士”前又冠以“钟情” 难道是暗示史湘云钟情于贾宝玉 岂不自相矛盾 不然 情有儿女私情 有烂漫的青春友情 史湘云与贾宝玉的青春浪漫情怀 在芦雪亭中共同烧烤鹿肉 一场戏里表达得淋漓尽致，且住 且住 莫使春光别去！如此考校 钟情大士是影射史湘云 差可成立。引愁金女自然是影射薛宝钗了 她是带金锁的女性 其与贾宝玉的感情纠葛 给后者带来了“此恨绵绵无绝期”的愁苦 虽然那苦中也有冷香氤氲 甚至后来还有“举案齐眉”之享受 但

“到底意难平。”

谁是贾宝玉一生中第四位重要的女性呢？这在前八十回里虽初露了端倪，但要到八十回后方能令读者洞若观火，那便是妙玉。第十七至十八回中明确交代，妙玉从苏州玄墓蟠香寺来到都城，目的之一就是为了到都城拜谒观音遗迹和学习贝叶遗文。贝多树、毕钵罗树、菩提树，即使不是一树多名，也是相近的树，这都座实着妙玉的“活菩萨”身份。据我的考证，并已通过《妙玉之死》的小说所揭示，在八十回后，妙玉不仅起着挽救贾宝玉性命的关键作用，还使宝玉与史湘云得以邂逅，相依始终。那是一位终于使贾宝玉了悟前缘，超越爱恨情愁，在悲欣交集中融入宇宙的命运使者——以渡恨菩提影射，实在贴切之极！

“三春”何解

《红楼梦》第五回里关于元春的判词有“三春争及初春景”句，一般论者都把“三春”解释为迎春、探春和惜春。如冯其庸等主编的《红楼梦大辞典》就把这句的含义说成“隐指迎春、探春、惜春三姐妹的命运不如元春的荣耀显贵”。但在关于惜春的判词里，却又有“勘破三春景不长”一句（关于她的曲《虚花悟》头一句也是“将那三春看破”）。上述词典则解释为“惜春从三个姐姐——元春、迎春、探春的不幸命运中看破红尘”。按这样的解释，似乎只要从元、迎、探、惜里任意抽出三位加以排列组合，都可说成“三春”。而元、迎、探、惜的名称设计本是以“原应叹息”为谐音的，似不可随意割裂。到了第十三回，秦可卿给王熙凤托梦，又有“三春去后诸芳尽，各自需寻各自门”的谶语。如果这句话里的“三春”还是指四姐妹中的三位，那么，究竟是哪三位呢？解释起来，可实在费思量了。上述辞典却还是想当然地解释为元、迎、探三春。细想一下，这样解释实在很难说通。如果“去后”是“死后”的意思，那么只有元、迎两春；如果“去后”是“远去、嫁后”，那么只有一个探春；如果“去后”是“出家后”，那么只有一个惜春。怎么归并同类项，也得不出“三春”来。上述辞典是把元、迎之死与探的远嫁归并为“遭受毁灭”的悲惨命运，故得“三”，但惜春的遁入空门，难道就不悲惨

吗 而且 按曹雪芹的构思 在已遗失的八十回后的篇幅里 惜春很可能是在探春远嫁前就先悲惨地埋葬青春的 况且探春的远嫁虽有不得已的痛苦一面 但也由此比元迎惜命运的悲惨度减弱 还谈不到是 遭受毁灭”。秦可卿的“三春去后诸芳尽”一句里的“三春”不大可能是选出元迎探为坐标而排除掉惜春 她似乎要说“四春去后诸芳尽”才合乎以人为坐标的逻辑 更深一步想，“诸芳”里如林黛玉 也未必是在元迎探惜中的“三春去后”才“尽”的 她很可能在元迎两春死后就先于探惜而“尽”了。

其实 从字面上看，“三春”的意思很明确 就是“三度逢春”也就是“三年好日子”的意思。“三春争及初春景”，就是说三年的好日子里 惟有头一年最好 后来是一年不如一年。“勘破三春景不长”则是说看破了好日子也就是短暂的三年。“三春过后诸芳尽”更明明白白地指出 三年的好日子过完后便有大难临头 不仅所有美丽的女性都会失掉幸福陷入惨境 而且贾府所有的生灵也都会“家亡人散各奔腾”，好一似“食尽鸟投林 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红楼梦》里所写 脂砚斋批语点得很透：作者之意 原只写末世。“”书中之荣府已是末世了。但这末世的贾府却有从“贾元春才选凤藻宫”的烈火烹油 鲜花着锦般的盛况

开始 历经整整三年的好日子 从书里出现大观园 曹雪芹非常细致地来写这三年的生活 从第十八回到第五十三回用了三十五回的巨大篇幅来写“初春”从第五十四回到七十回则写了“二春”七十回到八十回则是写的“三春”，一春不如一春，节奏也变得急促起来 八十回后呢？一定会写到“三春尽”后的突变“忽喇喇似大厦倾 昏惨惨似灯将尽”，“树倒猢狲散”肯定是满纸凄凉 辛酸泪浸 怎么可能在八十一回去写什么“占旺相四美钓游鱼 奉严词两番人家塾”呢？

《红楼梦》不是自传也不是家史 但却有着清代康雍乾三朝里 曹家因最高权力更迭激荡而一波三折终于由宠盛而衰湮的真情实况的巨大而鲜明的投影。周汝昌先生在1999出版的《文采风流第一人——曹雪芹传》一书里 以详实的史料 细密的分析考证出 曹家虽在雍正朝被抄家治罪 却在乾隆登基后的头三年里有过一段回黄转绿的小阳春 这也是少年曹雪芹记忆最深的一段 春梦”是《红楼梦》的素材来源。三年过后的“春梦随云散”是由于曹家被卷入了一场针对乾隆的皇族谋反的政治漩涡里 乾隆的怒火“接二连三牵四挂五 如 火焰山一般”除根务尽 却又不留痕迹 所以使曹家那以后的档案材料突然中断 并且也就可

以推想 曹雪芹即使大体完成了全书 而且也确实 不敢干涉朝廷 ”但那八十回后关于 “春尽”“云散” 的描写 无论如何也是随时会被纳入文字狱的,“风刀霜剑严相逼 ”其难以流传 成为一大憾事 也就不难推想了。

更值得注意的是,“三春”这个语汇在《红楼梦》中除上述各例外 还一再地出现过 如宝玉题大观园 “蘅芷清芬” 诗:“软衬三春草 柔拖一缕香。薛宝琴咏柳絮的《西江月》:“三春事业付东风 明月梅花一梦。而与曹雪芹关系密切,甚至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合作者的脂砚斋 在“三春争及初春景”旁批“显极”,“三春去后诸芳尽 各自需寻各自门,”后旁批“此句令批书人哭死”还有一条署名梅溪的眉批:“不必看完 见此二句即欲堕泪”都说明他们对“三春”二字有着特别的敏感性,一提到那三个短暂而梦境般消失的年头 便不禁心裂肝痛 这也都说明“三春”不是从书内任选出三个姐妹来便可解读的,必须从书内延伸到书外 从笼罩在曹雪芹家族及其姻亲们荣枯与共的社会政治环境 以及所遭受的命运打击 所形成的创作心理 审美情绪诸方面去综合分析 方可了然。

《红楼梦》中的皇帝

《红楼梦》第一回便明文告知读者 此书所述的虽是 亲自经历的一段陈迹故事 ”然朝代年纪 地舆邦国却反失落无考 ”所以书中虽写到 当今 ”即在世皇帝 那的确是个虚构的形象 无法与作者在世前的任何一位清朝皇帝对榘。

《红楼梦》里的这个皇帝 他在位时 前任皇帝还健在 , 他上面还有个太上皇。在第十六回贾琏讲述省亲之准的来历时说:.....当今自为日夜侍奉太上皇 皇太后 尚不能略尽孝意..... 清朝入关一统天下后 顺治 康熙 雍正都是死后才由一位儿子继位 谁也没有当过太上皇 只有乾隆 他在坐满了六十年帝位后 于公元 1796 年将帝位让给了他儿子嘉庆皇帝 但那时曹雪芹应已去世三十二三年了 无法得知也不必预见 所以 曹雪芹显然是故意让书中的皇帝上面还有太上皇 这样 他就做到了 真事隐 ”可以从容地讲 假语村言 ”写下 满纸荒唐言 ”了。

《红楼梦》第一回还通过 空空道人的 思忖 ”再次申明其书 上面虽有些指奸责佞贬恶诛邪之语 亦非伤时骂世之旨 及至君仁臣良父慈子孝 凡伦常所关之处 皆是称功颂德 眷眷无穷..... 查其文本 也几乎如此 如第二回写到贾雨村当了知府以后 “虽才干优长 未免有些贪酷之弊..... 结果被上司参了一本 “龙颜大怒 即批革职 ”,

体现出 当今 吏治的峻严 而冷子兴演说荣国府时 提及 “ 当年贾代善临终上一本 皇上因体恤先臣 即时令长子 袭官外 问还有几子 立刻引见 遂额外赐了这政老爹一个主事之衔…… ”更体现出 当今 的恩怀慈臆 第十六回更明颂 当今 的 “ 至孝纯仁 体天格物 ” 第五十五回则交代说: “ 只因当今以孝治天下 目下宫中有一位老太妃欠安, 故各嫔妃皆为之减膳卸妆 不独不能省亲 亦且将宴乐俱免 ” 第六十三回写到贾敬吞丹殒命 礼部请旨 “ 原来天子 极是仁孝过天的 ” 虽贾敬系一白衣 还是额外下了恩旨; 类似这样的叙述都确实并无讽刺意味 是真的在 “ 称功颂德 ”。

惟一有间接 恶攻 “ 之嫌 ” 的是第十五回接写 贾宝玉路谒 北静王 时 写到北静王将 “ 前日圣上亲赐鹣鹣香念珠一串, 权为贺敬之礼 ” 送给了宝玉。第十六回又写到宝玉将此鹣鹣香念珠 珍重取出来 转赠黛玉 “ 黛玉却说: 什么臭男人 拿过的 我不要他。 ” 遂掷而不取 ”。故事里的黛玉大概并没听清那香念珠的来源 所以其对香珠的亵渎还不一定是有意地 “ 犯上 ” 但著书人作这样的叙述 大有肯定黛玉的娇嗔作派之意 却是 “ 该当何罪 ” 细想起来 那北静王将皇帝的赐物随便赠予一个乳毛未干的 “ 无职外男 ” 已属悖逆,

因此 著书人心中对皇帝究竟是否真的充满 眷眷无穷 的
崇敬 实可怀疑。

这都还不是值得深入探究的地方。真正值得一再玩味
的是第十六回开头的描写：一日宁荣二府正齐集庆贺贾政
的生日，忽有门吏忙忙进来，至席前报说有六宫都太监夏老
爷来降旨，唬的贾赦贾政等一干人不知是何消息，手忙脚
乱起来，而贾政等奉旨进宫后，“贾母等合家人等心中皆惶
惶不定”贾母尤其地“心神不定”……直到确证非祸乃福
——贾元春“晋封为凤藻宫尚书”又加封了“贤德妃”贾母
等“方心神安定，不免又都洋洋喜气盈腮”……这段文字的
表层意思，显而易见是艺术地概括出了皇权社会中，为臣者
“伴君如伴虎”的处境。我曾有另文分析出了这段文字内里
的一层隐情，由于贾府曾藏匿收养庇护了“当今政敌”类似
“义忠亲王老千岁”那样人物的女儿秦可卿，所以他们“心
中有鬼”，尤其是当年与贾代善一起做出这桩事来，负有直
接责任的贾母，她不能不在皇帝忽然传旨时“心怀鬼胎”，贾
赦贾政等也不能不因而唬成一团，固然彼时秦可卿已“淫丧
天香楼”，“画梁春尽落香尘”的埃屑也都落定，那皇帝若想
追究一样可以追究。现在我们还可进一步挖出这段文字的
第三层意蕴，那就是在这里面，曹雪芹实际上把他家所历

经的三朝皇帝 康熙雍正乾隆 与他家的微妙关系 都艺术地浓缩在这短短的一段文字中了!

康熙一朝 曹氏备受恩宠 享尽荣华富贵 所以折射到《红楼梦》一书中 便有第十六回中借赵嬷嬷和凤姐儿之口的“酬酢怀旧之情 他们说起 当年太祖皇帝仿舜行的故事”，“那时……咱们贾府正在姑苏扬州一带监造海舫 修理海船 只预备接驾一次 把银子都花得淌海水似的!凤姐他们 王府也预备过一次”而 如今现在江南的甄家……独他家接驾四次……别讲银子成了土泥 凭是世上所有的 没有不是堆山塞海的，‘罪过可惜’四个字竟顾不得了!但在第七十五回中却明文写到“甄家犯了罪 现今抄没家私 调取进京治罪”甄家 才来了几个女人 气色不成气色 慌慌张张的 “他们到了贾府上房，还有些东西”(显然是寄顿隐瞒的财产)虽曹家的事在小说中化为了甄贾二家 这情节是源于康熙死后曹家的实际遭遇 当无可争辩。小说中所写的贾府 相当于康雍交替期 与雍乾交替期的曹家境况，一方面 已呈死而未僵的百足之虫的窘态 另一方面 又似乎有点 中兴 的苗头 却又危机四伏 贾母因究竟亲历过盛时光景 所以气派未曾大减 如第四十二回 王太医来给她看病 她那份尊贵威严 那 当日太医院正堂王君效 好脉息”

的“居高临下”的口气再如第五十七回王太医来给宝玉看病她竟说：“若耽误了，打发人去拆了太医院大堂！”这样的话是贾赦贾政贾珍等都不可能说出来的。但毕竟康熙死后换上了雍正皇帝后，此皇帝可是一点也不喜欢曹家的，甚至还相当地厌恶。因为康熙在世时，没有几个人对后来登上宝座的雍正“行情看好”。康熙所封的太子是老二曹家与皇太子自然亲密交好，如皇太子曾命其乳公凌普向曹寅处“取银”，一次就是两万两！虽然康熙后来一度把这位太子废黜了，可是他也没有另立太子，尤其看不出他把老四雍王认定为继承人，倒是对他的小儿子十四王子似乎越来越喜欢起来。因此曹家继续与原皇太子相好，与另外的几个王子拉关系套近乎，也都很自然。在雍正皇帝登基前也都并无多大的危险感。万没想到的是偏偏曹家对其政治投资最少的雍王继承了康熙的皇位。这一情势折射到《红楼梦》里，就是贾家确实很想和新皇帝建立类似与当年与康熙那样的关系，却投靠无门。既如此，原来相好的几个王子，似乎也未必不能把雍正拱下台，取彼而代之。所以他们凭着老交情，要贾家代其藏匿个什么，贾家一来旧情难舍，二来——这是更重要的——也必得留个“后手”。乃至巴不得由他们相好的某位王子早成大业，好使贾府的地位不仅

稳固 还可再加提升……于是一方面贾府把元春想方设法送进宫去 并尽可能让元春能在接近 当今 时获宠 另一方面则继续藏匿庇护秦可卿 直到实在无望 只好任其 画梁春尽落香尘 ,这样地两面应付 自然是 心神不定 ”任何来自宫廷的消息 只要尚属模糊 他们就一定唬得惶惶不可终日……

特别有趣的是 第十六回写到贾府大管家赖大从宫里赶回来向贾母报信 是这样说的:“小的们只是在临敬门外伺候 里头的信息一概不能得知 后来还是夏太监出来道喜……后来老爷出来亦如此吩咐小的。如今老爷又往东宫去了……”也就是说 贾政在这样一桩大事发生之后 并未回家 便赶往东宫即太子的居所见太子去了 这里的“东宫”所影射的 当然不可能是被康熙立而又废的 并为雍正所嫉恨 后在幽禁中悒悒而死的那位前太子 而只能是雍正所立的太子 亦即曹雪芹写书时正当盛年的那个乾隆皇帝。从小说故事的逻辑发展来说 贾政此时此刻的此为是并不怎么合理的 他只不过是个工部员外郎 怎可与“东宫”交厚?而且 他女儿刚被皇帝册封 他该有多少“正经事”要忙着做 怎么却都“暂且抛开”直奔“东宫”而去呢 曹雪芹写这一笔 究竟是出于什么样的显意识与潜意识 我以为很值

得深思。

曹家在雍正一朝遭受到沉重打击 但也还不是一塌糊涂败到了底 在乾隆之初 还曾小有起色 甚或颇为中兴 但没过多久 就彻底败落了“家亡人散各奔腾”，好一似食尽鸟投林 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折射到《红楼梦》中 就是所谓 东宫 到头来竟不给贾府一点面子一隙余地 贾家就算有意无意地得罪过 当今”可从来不敢也确实不想得罪 东宫 啊——真是巴结感恩效力还来不及呢 但 东宫 转入 正宫 之后 类似 江南秦”“铁网山” 那群敌对力量 还在觊觎他的宝座 是可忍 孰不可忍 那他可就顾不得许多了 必得 接二连三 牵五挂四 地动一次大手术 并且尽量少留痕迹“干实事 去虚文”“剪除尽净“，冤冤相报实非轻”！一个贾家对他算得个什么！一阵狂风 便可使其“忽喇喇似大厦倾”；一声震怒 便可使其 回首相看已成灰”在我们现在无从看到的后几十回中 书中的皇帝一定还会几次出现 并是作为贾家无可抗拒的毁灭者 作为一个隐形主角而贯穿全书的。

但曹雪芹著《红楼梦》绝不是为了 骂皇帝”或 反皇权”他的思想 超越于这个层面之上 他写了许多有才能的人 尤其是许多美丽的青年女子被毁灭的悲剧 他把我们的

思绪引向带有终极性的思考浮生着甚苦奔忙？

这是真的我们今天不云作者痴 我们努力地品其中
味但这倒像有几千斤重的一个橄榄”我们几时得以真解
其味！

一九九三年

二丫头与卍儿

长篇小说中 最忌无节制地写些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过场人物 小说中的过场人物犹如舞台上的零碎杂角 应尽可能删减至最必须的数目。当然一部史诗性的作品中免不了总得有一些过场人物 他们一般起着连缀情节或丰富背景的功能性作用 犹如一件精美的玉雕和装载它的锦匣之间 需有适量的棉絮或泡沫塑料加以填塞一样。

《红楼梦》中严格意义上的过场人物不算太多 有些人物 如金寡妇璜大奶奶 马道婆 醉金刚倪二等 尽管只出现了一次 但已构成鲜明的独立形象 况且在曹公原有的构思中 很可能还要二次以上的出现 只不过因为后四十回（一说三十回）的原稿已不复可见 我们无法判定而已——因而不能算作过场人物。

但《红楼梦》中的过场人物 很有些仅匆匆一过场 便给读者留下难忘印象的。例如第十五回的二丫头和第十九回的卍儿 便是最明显的例子。而令人感到困惑的是 二丫头和卍儿的出现 从情节发展的内在机制上说 似乎又并非必需 不具备连缀过渡一类的功能 当然在丰富背景上起着一些作用 然而没有对他们的某些细笔勾勒 那背景不是已经很鲜明了么 曹公为什么对她们要有那样的一些似乎是“多余”的工笔描绘呢？

第十五回写到宝玉、秦钟随凤姐为秦可卿送殡来至一处农庄。当凤姐进入茅堂方便时，宝玉、秦钟便带着小厮们各处游玩。宝玉一见了锹、镰、锄、犁等物，皆以为奇……又至一间房前，只见炕上有个纺车……便上来拧转作耍，自为有趣。只见一个约有十七八岁的村庄丫头跑了来，乱嚷：‘别动坏了！’……后来那丫头便为他们表演纺线。再后来，那边有个老婆子叫道：‘二丫头，快过来！’那丫头便丢下纺车，一径去了。到这里，二丫头在《红楼梦》中的“历史使命”似已完成，大可不必再写。然而曹公下面却偏细腻地写道：凤姐一行将要离去时，“外面旺儿预备下赏封赏了本村主人。庄妇等来叩赏。凤姐并不在意，宝玉却留心看时，内中并无二丫头”。到此仍未打住，又接写：一时上了车，出来走不多远，只见迎头二丫头怀里抱着他小兄弟，同着几个小女孩子说笑而来……最惊人的是曹雪芹下面写道：‘宝玉恨不得下车跟了他去，料是众人不依的，少不得以目相送。争奈车轻马快，一时展眼无踪。那二丫头纺线的镜头我倒以为一般，但怀里抱着他小兄弟，同着几个小女孩子说笑而来的一闪，却不知为何深深地嵌入了我的印象中，总觉得同梦游太虚幻境中写到宝玉‘恍恍惚惚……’只见房中又走出几个仙子来’的情境，有一种离奇的互映。脂砚斋在二

丫头丢下纺车一径去了时有批曰：“处处点情 睛”又伏下一段后文。“下一段”是指“怀里抱着小兄弟……说笑而来”还是“草蛇灰线 伏延千里”真令人意想悬悬。

第十九回写到的卍儿 当然有把 繁华热闹到如此不堪的田地 的宁国府那一背景 皴染得更全面更精微的用意——光天化日之下 锣鼓喧天声中 小厮茗烟竟敢在主子的小书房内 干那警幻所训之事”……于是宝玉一脚踹进门去 便出现了一个“虽不标致 倒还白净 些微亦有动人处，羞的脸红耳赤 低首无语”的丫头。宝玉在她羞跑后问茗烟：“那丫头十几岁了？”茗烟道：“大不过十六七岁了。”写到这里 似乎足可收笔。但令人惊奇的是 对这样一个过场的人物 曹雪芹偏通过茗烟的嘴交代她的名字来由说：“……他母亲养他的时节做了个梦 梦见得了一匹锦 上面是五色富贵不断头卍字的花样 所以他的名字叫做卍儿。”宝玉听了笑道：“真也新奇 想必他将来有些造化。这评价本已多余 却还接写宝玉 说着 沉思一会儿。”他有什么可沉思的呢？不知怎么的 那 五色富贵不断头卍字的花样 锦 总令我想到第七十二回中凤姐说到的她的一个梦：“……梦见一个人 虽然面善 却又不知名姓 找我。问他作什么 他说娘娘打发他来要一百匹锦。我问他是那一位娘娘 他说的

又不是咱们家的娘娘。我就不肯给他 他就上来夺。正夺着 就醒了。所夺的那锦 该正是 五色富贵不断头卍字的花样 吧？

一九九二年五月十三日

妙玉之谜

妙玉在太虚幻境 薄命司 的《金陵十二钗正册》中居第六位 第五页 在《红楼梦十二支曲》中 关于她命运暗示的“世难容”一曲 亦安排在涉及黛玉 宝钗 元春 探春 湘云的曲后 仍是第六位 这是很费解的。金陵十二钗中 只有她一人不属于贾 史 王 薛四大家族 既非其血统 亦非李纨 秦可卿那种嫁到其中的女子 可是她却不仅名列于基本上由四大家族女性垄断的名册中 并且还排名居中 大有云断高岭之势 这实在值得探究。

所谓《金陵十二钗正册》以及《红楼梦十二支曲》中的女性排名 并不以辈分长幼为序 更不是先贾氏成员再及其他 而完全是以该女性在《红楼梦》全书中的重要性来排座次的 所以黛玉 宝钗 稳居一、二 她们在册中合为一画一诗 在曲中亦合二为一)元春因是关系四大家族 特别是贾氏荣辱沉浮的首要角色 故排第三 紧接着的是探春 她虽比迎春小 且是庶出 但作者极为看重她 该女子是在家族危难时 独能站出来支撑残局的顶梁柱 因此排第四 第五是史湘云 说实在的 把这位与黛 钗一样与宝玉有着不寻常的情感关系 并最后相厮守 且仅前八十回中便有大量篇幅精心刻画 令读者目眩心醉的角色排第五 已有委屈之感 由此也可反证出 探春这一“脂粉英雄”在作者构思中

具有多么重的分量！谁该排第六呢？难道不该是王熙凤？“原应叹息”已出其二，难道不该推出迎春和惜春？可是偏偏连霸王似的凤姐儿，以及正门正户的迎春姐妹都靠边站。第六位竟是一位不知姓氏为何，真名失传，单知其法号的妙玉！

曹雪芹著《红楼梦》在整体构思中将妙玉置于如此重要的地位，一定有他充分的道理。但在现在所留下的前八十回真本中，除去第五回的册页、仙曲中提及不算，妙玉也就出现了六次而已，并且其中四次都是暗出，真站出来亮相，只有两回罢了。

先说四次暗出。一次是第十七回至十八回中，大观园已造好，并且从姑苏采买的十二个女戏子，还有聘买的十个小尼姑、小道姑都有了。忽有林之孝家的来跟王夫人回话，说：“外有一个带发修行的，本是苏州人，祖上也是读书仕宦之家……今年才十八岁，法名妙玉。如今父母俱已亡故，身边只有两个老嬷嬷，一个小丫头伏侍。文墨也极通，经文也不用学了，模样儿又极好……去岁随了师父上来，现在西门外牟尼院住着。他师父极精演先天神数，于去冬圆寂了。妙玉本欲扶柩回乡的，他师父临寂遗言，说他‘衣食起居不宜回乡，在此静居，后来自然有你的结果’。所以他竟未回”

乡。王夫人不等说完 便说：“既这样 我们何不接了他来。”林之孝家的道：“请他 他说：‘侯门公府 必以贵势压人 我再不去的。’王夫人笑道：“他既是官宦小姐 自然傲些 就下个帖子请他何妨。”于是果然下帖子将妙玉请进了大观园栊翠庵。据此 不少研究者认为 妙玉父母是获罪被除 王夫人此举 是藏匿罪家之女 并是导致八十回后贾氏 家散人亡 各奔腾 的原因之一。但是依我的思路 贾氏在此之前已因收养藏匿皇帝政敌的后裔秦可卿 导致了一场大惊恐，第十六回开首 皇帝降旨 唬煞贾氏满门 贾赦贾政等入朝后，“贾母等合家人等心中皆惶惶不定，”在总算安渡此次危机 且进入元妃得宠的 烈火烹油 鲜花着锦 的盛筵期 最没有杀伐胆识的王夫人 是不会冒大不韪 作主藏匿一个罪家之女的 更何况还下帖子 留下 铁证”。从王夫人“笑道”的行文来看 她下命令请妙玉时 心态是很轻松的。及至写到贾元春游幸大观园，忽见山环佛寺 忙另盥手进去焚香拜佛 又题一匾云：“苦海慈航。”又额外加恩与一般幽尼女道。这算是妙玉又一次暗出。她是与元妃见了面的。以元妃的警惕性 是肯定要询问她的来历的。贾府犯不上在元妃眼皮底下再次藏匿罪家之女。第三次暗出 真是暗之又暗 那是在第五十回 李纨罚宝玉去栊翠庵求红梅 宝玉乞

得红梅后笑道：“你们如今赏罢，也不知费了我多少精神呢。第四次是在六十三回，宝玉寿诞，妙玉打发一个庵中妈妈送来一个‘槛外人妙玉恭肃遥叩芳辰’的贺帖，宝玉第二天才发现，不知该如何回礼，巧遇邢岫烟，这才知道妙玉在太湖边的蟠香寺修炼时，岫烟与其十年为邻，乃贫贱之交，又有半师之分，妙玉是因为“不合时宜，权势不容”才投到贾府，岫烟深知妙玉“放诞诡僻”，“僧不僧，俗不俗，女不女，男不男”自称“畸零之人”、“槛外人”，“喜人自谦，槛内尘世扰扰之人”。这后两次暗出，都使得一些论家推导出妙玉暗恋宝玉的结论。高鹗续后四十回，也顺此思路一路荼毒妙玉到底。

妙玉的正式出场亮相，在前八十回中只有两次。一次是四十一回“栊翠庵茶品梅花雪”（按本文所引回目及内文，均据庚辰本）可谓“妙玉正传”。虽涉及她的全文仅1500字，但已使她那孤傲怪诞、极端洁癖的性格凸现纸上，过目难忘。她藏有其价难估的文物磁器，用梅花上收的雪烹茶，可见其家虽败而财富犹存，其人虽飘零而尊贵气度不减。她拿自己常日吃茶的那只绿玉斗斟茶给宝玉，是否可作为暗恋宝玉的佐证，我以为不可。这还是在写她的怪诞奇诡。在这1500字的描写中，因刘姥姥用她给贾母献茶的那只成

窑五彩小盖钟喝了茶 她嫌脏不要了 后由贾宝玉讨出转送给了刘姥姥 确是一个“草蛇灰线 伏延千里”的细节。我很赞周汝昌先生在《红楼梦中的真故事》（1995年12月华艺出版社第一版）里所作的探佚推测 在八十回后 这只连宫里也罕见的成窑五彩小盖钟 将成为一个重要的道具 它很可能是由刘姥姥的女婿王狗儿卖给了古董商冷子兴 冷子兴又卖到了忠顺王爷府 后贾府事败 牵连到王熙凤陪房周瑞的女婿冷子兴 追索此成窑盖钟来历 牵三挂四 累及妙玉 使其“终陷泥淖中”。

妙玉在前八十回中的另一次亮相是在第七十六回 当黛玉 湘云在凹晶馆联句 吟出充溢着悲怆不祥的“寒塘渡鹤影 冷月葬花魂”后 妙玉忽从栏外山石后转出 截断了她们的联句 并邀她们到栊翠庵中 挥毫一气将二十二韵联成三十五韵 她所独立创作的十三韵 不消说是值得逐句推敲的——其中一定埋伏着关于她命运走向的密集符码。

关于妙玉 我所探佚思路 与周汝昌先生有同有异。同的方面是 八十回后 贾府事败 成窑小盖钟牵出妙玉 贾府又添一桩窝藏罪。异的方面是 依我想来 王夫人收留妙玉时 并未蓄意藏匿 且妙玉可能与我所推测出的秦可卿不同 她并非皇帝政敌的后裔 确是父母双亡的一个宦宦人家。

的子女 但她有一段隐情王夫人与众人都不知 她曾与一公子相爱 这种大逆不道的自由恋爱是 世难容 的根本原因, 说 王孙公子叹无缘 ”那王孙公子不必胶着于贾宝玉 在十四回秦可卿发丧时 送殡名单一大串 值得注意的是这一句:“余者锦乡伯公子韩奇 神武将军公子冯紫英 陈也俊 卫若兰等诸王孙公子 不可枚数。”从脂砚斋评语中我们已知 此处偶现的卫若兰其实在八十回后是一重要角色 且与史湘云有一段姻缘 那么 陈也俊呢 这位王孙公子为何在这里 偶现”?“ 叹无缘 的王孙公子会不会是他 妙玉的自由恋爱不仅惊世骇俗 更遭到诸如忠顺王爷追索蒋玉菡那样的压迫——逼婚 她只有到 青灯古殿 中躲避 后更遁入一般人难以觅踪的贾府大观园栊翠庵。关于她的命运归宿 把 到头来 风尘肮脏违心愿 中的 肮脏 解释为 不屈不阿 我以为未必中肯 因为如那样她就一定 玉碎 ”关于她的册页上就该画着碎裂的玉块 而不会是一块美玉 落在泥垢之中 ”了。周汝昌先生推想她后来因成窑小盖钟的牵引落入忠顺王手中 甚有道理 那王爷很可能便是一个远比贾赦更可怕的色魔 贾赦在未能遂心得到鸳鸯后发狠说:“ 凭她嫁到谁家去 也难出我手心。”忠顺王爷当然更会针对妙玉发狠说:“ 凭她藏到天涯海角 也难出我手心。”那当然

是个泥垢般的手心。依我想来 妙玉 欲洁何曾洁 云空未必空。可怜金玉质 终陷淖泥中 ；“无瑕白璧遭泥陷”并不是如有些人所推断的落入了娼门 或如周汝昌先生所推想的那样 被拉入马棚 圜厕 配与 癞子 男仆 而是她竟终于不得不违心地嫁给了忠顺王爷 任其蹂躏 而那让她不能“玉碎 只能 瓦全”的原因 是唯其如此 才可挽救贾宝玉的一命 由此 妙玉提供了一个与秦可卿 与其他金陵诸钗全不类同的特殊悲剧 在曹雪芹所总体构思中 这桩个案一定承载着 他内心深重的辛酸悲愤 故特地将其排在十二钗的第六位。

薛宝琴为何落榜？

这个问题的更准确的提法是薛宝琴为何被排除在金陵十二钗正册之外？

我们都知道在《红楼梦》第五回贾宝玉在大虚幻境的“薄命司”里偷看了暗示书中诸女子命运的簿册，首先翻开的是金陵十二钗又副册，只看了关于晴雯和袭人的两页便掷下了，从中读者可以领悟“又副册”里大概收的都是与晴雯相类似的大丫头，估计紫鹃、莺儿等都在其中，后来又写到揭看金陵十二钗副册，却只看了一页，是关于香菱的，因仍不解，竟又掷下，不过读者可以猜出“副册”里收的可能还有平儿，也就是虽然开头是丫头，可是后能扶正，那样的身份以上的女子。宝玉完全翻阅一遍的是金陵十二钗正册，按顺序是林黛玉、薛宝钗并列，然后是贾元春、贾探春、史湘云、妙玉、贾迎春、贾惜春、王熙凤、李纨、巧姐、秦可卿，后来警幻仙姑让他聆听新制《红楼梦》十二支词曲，实际上是十四支，对金陵十二钗命运暗示的顺序也是这样。

在《红楼梦》第四回里出现了至关重要的“护官符”，开列出了贾、史、王、薛四大家族，稍微研究一下，金陵十二钗正册的名单就不难发现，里面除了妙玉一位，其余十一位都是四大家族的成员，元、迎、探、惜是贾家小姐，史湘云是贾母娘家史家的小姐，林黛玉是贾母女儿的女儿，虽然姓了

林 其实是贾史两大家族的骨血 王熙凤既是王家的小姐，又嫁到了贾家为媳 她的女儿巧姐不消说也兼有贾王两族的血脉 李纨和秦可卿本身不是四大家族的血统 但她们嫁到贾家为媳 也就取得了贾家的身份。按说这‘正册’里应该全收四大家族的成员 不必掺进妙玉。

当然 倘若在我们所看见的 大体是曹雪芹原著的《红楼梦》前八十回的文本里 属于四大家族的‘主子’身份的女性 再没有什么太醒目的‘钗’数不够 那么 以妙玉补充，也就不奇怪了。可是 却明明有一个施以了重彩的薛宝琴 赫然存在。

在前八十回里 写到妙玉的笔墨其实非常有限，‘正传’性质的 也就第四十一回栊翠庵品茶一场戏罢了 只占半回书 仅一千多个字。后来第七十六回凹晶馆黛玉湘云联诗 人家二位是主角 她最后出来了一下 只能算是陪衬。其余几次提到她都只不过是暗场处理。

但曹雪芹在前八十回里对薛宝琴的描写 远比妙玉为多。第四十九回 薛宝琴与李纹、李绮、邢岫烟同时出场，“倒像一把子四根水葱儿。”虽说四个女子都美 但宝琴独得贾母青睐 立时逼着王夫人认作干女儿 还不让住进大观园 留在自己身边一块儿住 看天上下雪珠儿了 又把连宝

玉也没舍得给的一件用野鸭子头上的毛做的凫靛裘拿给她 还让丫头琥珀传话‘叫宝姑娘别管紧了琴姑娘……让他爱怎么样就怎么样’竟惹得薛宝钗吃起醋来。书中还特别为薛宝琴设计了从远推近的 定格镜头：“四面粉装银砌 忽见宝琴披着凫靛裘站在山坡上遥等 身后一个丫环抱着一瓶红梅……贾母喜的忙笑道：‘你们瞧 这山坡上配上他的这个人品 又是这件衣裳 后头又是这梅花 像个什么？’众人都笑道：‘就像老太太屋里挂的仇十洲画的《双艳图》。’贾母摇头笑道：‘那画的那理有这件衣裳 人也不能这样好！’后来荣国府元宵开夜宴 贾母让最钟爱的四个孙辈与自己同席 这四个人是宝琴 湘云 黛玉 宝玉 宝钗只落得去 西边一路 与李纹 李绮 岫烟 迎春姊妹等为伍。贾母的极端宠爱 产生出连锁反应 后来贾府大总管赖大家的专门送了两盆上好的腊梅和水仙给薛宝琴 宝琴也很会做人 她把一盆腊梅转送给了探春，一盆水仙转送给了黛玉。

人见人爱的薛宝琴 年轻心热 且本性聪敏 自幼读书识字”书中竭力表现她的才华横溢 芦雪庵争联即景诗 她与宝钗 黛玉共战湘云 妙句迭出 从容自如 后来吟红梅花诗 技压李纹、岫烟 第七十回众人填柳絮词 惟独她那首《西江月》声调壮美 尤其是第五十一回 她一人独作怀古诗

十首以素习跟着父亲所经过各省内的古迹为题，每首还各隐一件物品。虽然历代红学家对这十件物品的谜底始终未能达成共识，但大多数研究者都认为这十首“新编怀古诗”又暗示着书中十位女子的命运，只是它们分别是在暗示谁的命运。倘是暗示金陵十二钗正册“诸钗的命运，那怎么又仅有十首？……不管怎么说，这十首诗的出现使这一人物在全书中的分量大增，是显而易见的。更值得注意的是，书中借薛姨妈的话介绍她说：“他从小儿见的世面倒多，跟他的父母四山五岳都走遍了。他父亲是好乐的，各处因有买卖，带着家眷，这一省逛一年，明年又往那一省逛半年，所以天下十停走了有五六停了。”所以她的见多识广，其实远在贾宝玉和金陵十二钗正册“中任何一钗之上。她八岁时跟父亲到西海沿子上买洋货，还接触过真真国的披着黄头发打着联垂的洋女子，甚至还藏得有那女子的墨宝，书中并写到她向宝玉及黛玉、湘等凭记忆念出了一首那真真国美人所写的五律诗：“西海沿子”可能指里海边上，“真真国”可能指现译为车臣的地区。将另撰文探讨。）

第五十三回写宁国府除夕祭宗祠，按说薛宝琴是外姓女子，又没有嫁到贾家为媳，她是不该在场的。倘若她可以在场，那么为什么薛宝钗、邢岫烟等不去参观，但书中却写

到偏只有她一个外姓女子随着贾氏诸人进入了祠堂 从容旁观。早在清代就有评家指出这样的描写不合当时的风俗礼仪。曹雪芹为什么要这样处理 是不是至少在他早期的构思里 薛宝琴是一个贯穿到底的贾府由盛到衰的旁观者？

前八十回里 写到贾母曾起过将薛宝琴配给贾宝玉的念头 后来薛姨妈代为说明 宝琴父亲已死 母亲有痰症也时日不多 但她父亲在世时已将她配给了梅翰林之子 她之所以随哥哥薛蝌进京 就是等梅翰林外任期满回到京城 好嫁过去完婚。那么 在曹雪芹所写成或至少是设计好的八十回后的篇章中 她究竟是否嫁给了梅翰林之子并终守一生呢 从八十回文本和脂砚斋批语的逗漏 我们可以推测出来 她后来的命运并非就此缩定。她的吟红梅诗里有这样的句子：“闲庭曲槛无余雪 流水空山有落霞。表面上这都是紧扣 红梅 说事 其实从 丰年好大雪 到处处 无余雪”，流水空山 好落寞 恐怕都暗示着薛氏家族的整体瓦解 她最后也只能是入“薄命司”而不可能例外。她那首吟柳絮的《西江月》词中有句曰“明月梅花一梦”恐怕是暗示着她最后并未能如约嫁到梅家 那么 她没嫁给姓梅的又嫁给了谁呢 我认为她那十首怀古诗的最后一首恰是说她自己的：“不在梅边在柳边”也就是说 她最后的归宿 竟是与

柳湘莲结合了。凝神一想 尤三姐虽是真情而屈死 究竟未必能配得上柳湘莲 而薛宝琴与柳湘莲在 浪游 的经历与“ 壮美 的气质上 实在是非常相配。

从脂砚斋的批语里我们得知 曹雪芹在书末设计了一个情榜 对贾宝玉的考语是“情不情” 对林黛玉的考语是“情情” 可惜这样的透露性批语传下来的太少 我们现在还只能是猜测 据周汝昌先生考证 书末的情榜应是仿《水浒传》的好汉排座次 除宝玉外 也是一百零八位 脂粉英雄”，按每一组十二人编排 共分九组 也就是从“金陵十二钗正册”、“副册”、“又副册”、“四副”……一直到“九副”。有不少证据 说明曹雪芹在写作过程中 对每一册的名单都一再地斟酌调整 比如香菱 他可能有过将其列入“正册”的考虑，后来调整为“副册”头一名；正册呢 我以为 本来应该是有薛宝琴的 这样也恰好与“护官符”的四大家族完全契合，但到头来 由于他对妙玉的看重 特别是八十回后妙玉对宝玉的命运起着非同小可的作用 其意义超过了薛宝琴与柳湘莲遇合的故事 所以他终于还是割爱 让薛宝琴从“正册”中落榜。不过 可以断定的是 薛宝琴会在“副册”中出现 而且很可能在香菱之后居第二位。

“枉凝眉”曲究竟说的谁？

在太虚幻境警幻仙姑让十二个舞女上来为贾宝玉演唱新制《红楼梦》十二支曲，并让他边听边看原稿，但书上开列出的唱曲并不是十二支而是十四支，也许是把开头的“引子”和最后的“收尾”不予计算吧，这倒不是什么太大的令人疑惑处，最令人费猜疑的是“引子”后的头两曲，特别是第二曲“枉凝眉”。

去掉“引子”和“尾声”的十二支曲，按一般读者的推想，应该是恰好给金陵十二钗的每一钗分别安排一曲，但细读这十二支曲，就发现从第三曲起才是一曲概括一人的命运，依次是元春、探春、史湘云、妙玉、迎春、惜春、王熙凤、巧姐、李纨、秦可卿。第一曲“终身误”，一般都认为是将林黛玉和薛宝钗合起来说，而且是以贾宝玉的口气来咏叹，是否一定应如此理解，其实也还有商量的余地，不过我以为这样理解大体上是过得去的。第二曲“枉凝眉”也是以贾宝玉的口气来咏叹的：

一个是阆苑仙葩，一个是美玉无瑕。若说没奇缘，今生偏又遇着他；若说有奇缘，如何心事终虚化？一个枉自嗟呀，一个空劳牵挂；一个是水中月，一个是镜中花。想眼中有多少泪珠儿，怎经得火熬到冬尽，春熬到夏。

去掉这一曲，十二钗也都涉及到了，那么，非安排这一曲干什么呢？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校注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年12月第二版，是这样注解的：

曲名意谓徒然悲愁。曲子从宝黛爱情遇变故而破灭，写林黛玉泪尽而死的悲惨命运。阆苑仙葩，指林黛玉。阆苑，神仙的园林。仙葩，仙花。美玉无瑕，指贾宝玉。

乍看似乎说得通，但细加推敲，问题就来了。流泪当然可以联想到林黛玉，但《红楼梦》全书“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不能仅从“泪珠儿”就判定为说的只是林黛玉。第三回写黛玉进京到荣国府见到贾宝玉已是隆冬，凤姐出场穿着银鼠褂，贾母交代说：“等过了残冬，春天再与他们收拾房屋。”林黛玉的“还泪”应从这个冬天开始，不是从秋天开始的。“阆苑仙葩”是指林黛玉吗？第一回中交代：“西方灵河岸上三生石畔，有绛珠草一株。”那是林黛玉在天界的真形；“灵河岸”固然可说是“阆苑”，但仙草却绝对不能等同于仙花即仙葩。贾宝玉固然是衔玉而生，但第二回甫出场就有

两阕《西江月》概括他的秉性，行为偏僻性乖张，那管世人诽谤？”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美玉无瑕”从来不是他的符码。”因此，我以为上述的那条注解是错误的。

如果按上述注解理解，那么在十二支曲中，第一支里林黛玉已经跟薛宝钗合咏了，这第二支又再单咏她一遍，她虽是重要角色，这样的安排在布局上似乎也欠均衡。

我曾撰《太虚幻境四仙姑》一文，分析出第五回里警幻仙姑引见给贾宝玉的四位仙姑，所取的名号绝非闲笔偶设，而是有深意寓焉，实际上分别标志着在贾宝玉生命里给予他重大影响的四位女性，其对应关系为痴梦仙姑——林黛玉，钟情大士——史湘云，引愁金女——薛宝钗，渡恨菩提——妙玉。依此思路，可以悟出，《红楼梦》十二支曲里，有资格被合咏的，也应是这四位女性。“终生误”是林薛二钗的合咏，“枉凝眉”则是史妙二钗的合咏。

“一个是阆苑仙葩”这分明说的是史湘云。“天上人间，诸景备，谁信人间有此境，仙境别红尘”把大观园比作“阆苑”，非常贴切。而在关于大观园后来命名为怡红院的那处庭院的描写中，曹雪芹郑重其事地写到西府海棠，其势若伞，丝垂翠缕，葩吐丹砂。我们诸陈知道，《红楼梦》里以花喻人时，总把史湘云喻为海棠花。第六十三回，寿怡红群芳开夜

宴”大家擎花签 湘云擎出的那根上画着一枝海棠 题着“香梦沉酣”四字 签的另一面上是一句诗:“只恐夜深花睡去。”我们又都知道湘云的丫头名翠缕:“丝垂翠缕 葩吐丹砂”的“阆苑仙葩”只能用来说史湘云而不可能用来形容林黛玉。

“一个是美玉无瑕”这分明说的是妙玉。《红楼梦》里的玉 恨不少 第二十七回凤姐问红玉名字 她回答后 凤姐将眉一皱 把头一回 说道:“讨人嫌的很 得了玉的益似的 你也玉 我也玉。”在书中所有的“玉”里 阴文其“美玉无瑕”的只有妙玉。贾宝玉在太虚幻境偷看的册页里 妙玉的那一页 画着一块美玉 落在泥垢之中”玉本无瑕 而惨遭荼毒;《红楼梦》十二支曲里又专门有一曲“世难容”说妙玉最后是“无瑕白玉遭泥陷”跟点出了史湘云是“丝垂翠缕,葩吐丹砂”一样 如此明白地点出了妙玉是“美玉无瑕” 我们还有什么理由硬说那是指贾宝玉呢?

那么 这支“枉凝眉”曲 究竟在暗示着怎样的人物关系与命运轨迹呢 将其分拆开来:

贾宝玉针对“阆苑仙葩”史湘云的咏叹是“若说没奇缘 今生偏又遇上他 当代年轻读者需知”,“她”字是 20 世纪初 新文化运动 时期才创造出来的汉字 那以前无论男

性女性的第三人称均写作“他”);一个枉自嗟呀;一个是水中月.....

贾宝玉针对“美玉无瑕”的妙玉的咏叹是“若说有奇缘,如何心事终虚化?一个空劳牵挂;一个是镜中花.....”

综合起来的感叹“想眼中能有多少泪珠儿,怎经得秋流到冬尽,春流到夏!”

根据书里前八十回的伏线暗示(脂砚斋评语)以及红学探佚的成果,不难对这一曲作出通透的解读。

在《红楼梦》八十回后,贾家彻底败落,贾宝玉一度羈狱,后来流落江南,竟意外地与史湘云重聚,并结为夫妻。在前八十回里,我们可以看到宝玉与史湘云之间的亲情与友情甚笃,但他们之间似乎并无夫妻缘分,所以一旦在危难中邂逅结合,难免有“若说没奇缘,今生偏又遇上他”的嗟呀。“真好比寒塘渡鹤影”堪称是“水中月”的境界——美好过去全成幻影,面对的是万分险恶狰狞的悲惨现实。当然,这只是大概而论。其实在前八十回里,除了这首《枉凝眉》中埋伏着暗示,第三十一回“因麒麟伏白首双星”也很可能是在暗示贾宝玉和史湘云最后“白头偕老”。史湘云的金麒麟,本是与王孙公子卫若兰的金麒麟为一对,他们也确有一段姻缘,但到头来卫若兰的金麒麟,转到了贾宝玉那里,

“因麒麟”绾合而终成眷属的，是宝湘而非他人——不过这暗示在前八十回中实在太隐晦了，所以要把它座实，还需另撰专文讨论。

在《红楼梦》八十回后，妙玉的遭遇绝非高鹗续书所写的那样。按曹雪芹的构思，八十回后贾宝玉会在瓜州渡口与妙玉邂逅，妙玉并促成了他与湘云的重逢结合。贾宝玉一贯看重妙玉，珍重妙玉与自己之间的心灵默契，但妙玉最后在恶势力逼迫下顽强抗争，同归于尽，使贾宝玉不禁有“若说有奇缘，如何心事终虚化”的感叹，他对她“空劳牵挂”，竟不能将她解救，那美好的形象，如镜中花，可赞美而无法触摸。此外值得注意的是，在咏妙玉的专曲《世难容》里，最后一句是：“又何需王孙公子叹无缘！”许多人把“王孙公子”理解为贾宝玉，似乎是妙玉后来与恶势力抗争到底同归于尽，使得贾宝玉爱情失落，感叹自己没能跟妙玉结合，这是大错的思路，不仅误解了妙玉，也丑化了贾宝玉。其实在《红楼梦》第十四回里，写到参与送殡的人士，有这样的明文：“……余者锦乡伯公子韩奇，神武将军公子冯紫英，陈也俊，卫若兰等王孙公子。”冯紫英在前八十回里有不少戏，卫若兰在脂砚斋批语中因金麒麟被郑重提及，考虑到曹雪芹下笔时几次将史湘云、妙玉并提，则对妙玉“叹无缘”的

公子很可能就是陈也俊 注意 他排名还在卫若兰之前 这绝不是一个随便出现一下的名字)只是因为八十回后真本失传 因此我们难以考据有关妙玉和陈也俊那隐秘关系的详情罢了。

《红楼梦》第七十九回 贾宝玉吟出“池塘一夜秋风冷”的句子 可见八十回后开始的大悲剧正是从秋天起始的,“想眼中能有多少泪珠儿,怎经得秋流到冬尽 春流到夏”,意味着八十回后所写的 正是那年的一个时序下的一年 而到那一年的秋天 也就欲哭无泪 整个儿是个“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的肃杀景象。

贾母天平哪边倾？

高鹗所续后四十回《红楼梦》其影响最大的情节是贾母喜钗厌黛，在明知宝玉钟情黛玉的情况下，让王夫人、薛姨妈的“金玉姻缘”之说成为现实，更狠心地同意采取凤姐所设下的“掉包”毒计，使宝黛二玉所向往的“木石姻缘”化为悲烟怒云。后来无论戏曲还是影视，都不约而同地将这一情节作为煽情的“戏眼”，以致许多读者、观众都以为那就是曹雪芹的原意。这里不拟评价高鹗这一续笔本身的优劣，只是想告诉大家，就曹雪芹传世的前八十回所塑造的贾母这一形象而言，她那感情的天平，始终并未形成喜钗厌黛的倾斜。她对钗黛大体是“一碗水端平”，如果非要精微测量，分出高低，那么，虽不能说她厌钗，却实实在在是对黛玉更疼爱一些。

梁启超先生著有《石头记探佚》一书，其中《老太太和太太》一文的分析我很同意。他说：“贾母的形象塑造得血肉丰满”，完全是立体的。“在对待宝玉和黛玉的恋爱婚姻问题上，她和王夫人的意愿和态度是尖锐对立的，这并不是说贾母具有和宝玉、黛玉一样的叛逆性格，但生活和人性就是这样复杂，正像贾母溺爱宝玉而反对贾政管教宝玉，使宝玉的叛逆性格得以自由发展一样，贾母也是宝黛恋爱的护法神。宝玉和黛玉都是贾母的‘心肝儿肉’，贾母对他二人的关心

照顾超过对其他孙儿孙女 前八十回屡有明文 在在皆是，宝黛的感情纠葛闹得不可开交 她说那叫“不是冤家不聚头”。在八十回后 围绕着究竟是把黛玉还是宝钗配给宝玉 贾母和王夫人之间必有一系列从隐到明的冲突 周汝昌先生在《红楼梦的真故事》里 探佚出王夫人一派是在贾母病死与黛玉沉湖之后 才成就了貌合神离的“金玉姻缘” 那不仅是宝玉的悲剧 也是宝钗的不幸 这有一定道理。

细读前八十回文本 我们都会感觉到贾母对男性的孙辈 重孙辈 除了钟爱宝玉 以及怜惜贾兰这两个以外 举凡贾珍 贾琏 贾琮 贾环 贾蓉 贾蔷……等或仅面情搪塞 或无动于衷 或竟至嫌厌 可是对孙女 重孙女辈 几乎是有一个喜欢一个 并旁及亲戚家的女孩子们 在她八旬之庆时，远亲家的姑娘喜鸾和四姐儿随家人来贺 她不仅留她们住下 还特意嘱咐不能嫌她们“穷”，有人小看了他们 我听见可不依。有个年轻的大学生跟我讨论 他说难道贾母也跟宝玉一样 认为女孩子是水做的 我说她可未必有那个“觉悟” 这恐怕是因为 在清代旗人家里 普遍有这样的风气，就是并不怎么歧视女孩 因为未嫁的女孩 都有可能被选入宫 是潜在的“无价宝”。当然 贾母除了受风气影响 又是她自身的性格使然 七十五回写贾母吃完饭下地和王夫人

说闲话行食 要尤氏、鸳鸯、琥珀、银蝶等都破规坐下吃饭，笑道：“看着多多的人吃饭 最有趣的！她所喜欢的 多多的人吃饭”当然不是指有男人在场的那种正规宴席 而是大家庭女眷们的随意便酌 外加 破陈腐旧套 的主奴亲和所形成的热闹 喜兴气氛。

贾母对围绕在身边的如花少女们有一种由衷的泛爱。她当然也喜欢薛宝钗 当宝钗在贾府过头一个生日时 贾母“喜她稳重和平” 鬻资二十两银子 交与凤姐去置酒戏。前八十回里明写贾母对宝钗的喜爱也就这么一笔，凤姐说二十两银子 够酒的 够戏的？虽是逗笑 却也让读者明白，因为薛家是来寄住的客方 所以贾母才有出银的“客气”之举。宝钗在贾母问及爱听何戏 爱吃何物时，“总依贾母往日素喜者说了出来” 这当然使贾母更加欢悦。但她的“藏愚”“守拙” 终究还是引出了贾母的不快——刘姥姥二进荣国府 贾母携她游大观园 来到宝钗住的蘅芜苑，及进了房屋 雪洞一般，一色玩器全无” 又听说王夫人、凤姐儿曾送她玩器摆设 她一概退回 便批评道：“……年轻姑娘们，房里这样素净 也忌讳。我们这老婆子 越发该往马圈去了！”话很难听。这样难听的话 贾母未曾对其他女孩子说过 这不仅是贾母与宝钗二人在审美观上的冲突 也是人生

观的冲突。后来宝钗堂妹薛宝琴来到贾府 贾母爱若掌上明珠 留在身边睡 给其珍奇的凫靥裘避雪 元宵夜宴取代宝钗与湘云 宝玉 黛玉与己同席 甚至向薛姨妈细问其年庚八字并家内景况 流露出特殊意图 到这个分儿上 宝钗在贾母的心目中究竟有否超常的重量 其通过贾母实现 金玉姻缘 的可能性能有多大 读者当心中有数了。

还是上面跟我讨论的大学生 他笑说 从优生学的角度 宝玉跟黛玉的血缘关系 比跟宝钗的血缘关系更进一层 二者相比 恐怕还是后一种婚配方式较好些。我跟他讲 曹雪芹写的贾家故事 虽经艺术想像和必要剪裁已非曹家故实 但确实投射着其家族人物关系的阴影 从八十回文本的描写可以看出 贾政的原型是个过继给书中贾母的儿子 而贾赦虽确是贾政的亲哥哥 却另院别宅地居住 那原型根本与贾母连过继关系也无 周汝昌先生在《红楼梦新证》里有详尽考证)所以 贾政其实并不是黛玉的亲舅舅而只是个堂舅 黛玉与宝玉的血缘关系 反要比宝钗与宝玉的血缘关系更远一些 这层微妙关系当然也笼罩在了贾母心头 贾政这个儿子虽非亲生 但宝玉这个孙子却如清虚观张道士所说：“怎么就同当日国公爷一个稿子！”也就是充分显示着贾母亡夫的遗传基因 她怎能不倾心疼爱 贾赦 贾政

根本不是她所生的 但她有亲生的女儿贾敏 贾敏给她留下的遗孤黛玉 血管里流着来自她身上的一份血 就血缘关系而论 黛玉于她而言更亲胜宝玉 以重血缘的封建观念而论 贾母这样一个贵族老太太 她的感情天平 是无论如何很难偏别处倾斜而竟厌弃起嫡亲的黛玉来的。

牙牌令中藏玄机

“双悬日月照乾坤”这是《红楼梦》第四十回金鸳鸯三宣牙牌令情节里一句令词儿。历代许多读者都是马马虎虎地就读了过去。周汝昌先生却郑重地告诉我们，这里头隐藏着一件公案。那就是在乾隆四年（1739年）出现了打算颠覆乾隆帝位的一股政治势力。他们以康熙朝的废太子胤礽的儿子弘晔为首，俨然组织起了“影子政权”，图谋行刺乾隆，取而代之。那短时间的情势，比喻为“双悬日月照乾坤”，真是恰切得很。

《红楼梦》并不是曹雪芹写的家史，而是一部含有高度虚构性的小说。但是这小说的创作源泉，却是曹雪芹自己家族的兴衰际遇。据周汝昌先生考证，自第十八回后半元妃省亲至第五十三回，所依据的生活体验均来自乾隆元年（1736年）曹家的景况。当然，加以了一定的夸张、挪移、想象与编造。一般人都知道，曹家所把持的江宁织造在曹頫任上，于雍正五年（1727年）被抄家治罪，从南京拘至北京，一度在崇文门外榄杆市的一所17间半的院落里勉强苟活。那时曹雪芹还小。但是，一般人很少知道，到了乾隆元年，曹家犹如枯木逢春，曹頫恢复了官职，曹家的两门亲戚身居高位，曹家的住宅肯定也恢复到“大宅门”水平。因此少年曹雪芹很过上了几年锦衣纨绔、饫甘餍肥的日子。这便是他所以

能写成《红楼梦》的生活基础。那么，有读者会问：既然如此，怎么又忽然更遭巨变，不但弄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竟连相关的史料也几乎荡然无存了呢？这就必须了解到乾隆朝初期的那个情况。即乾隆起初打算通过怀柔安抚政策，把他父亲当政期间弄得非常紧张的皇族内部以及相关的官僚集团之间的关系加以缓解。头两年里似乎这政策颇为奏效。没想到“三春过后”，他忽然发现反对他父亲各派势力竟然拧成了一股绳，要“旧账新账一起算”，甚至几乎就要把他刺杀掉。这里面有他父亲老政敌的后代，倒不稀奇，令他不寒而栗的，竟还有他父亲一贯善待而且表面上也一直对他父亲和他极为顺从的王爷及其后代。这样的政治现实一定伤透了他的心。他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铁腕手段，干净利落地扑灭了这一伙政敌。当然也毫不留情地把包括曹颀这样的与弘皙家族过从甚密的危险分子连株清除。而且，他决定尽量不留相关的档案材料。这样，社会上一般人就并不清楚在表面平静的生活深处发生了多么丢他脸的事，而不留痕迹的内部镇压也就避免了诸多的后遗症。抛开曹雪芹个人在这场巨变中的个人悲剧，就事论事，我们得承认乾隆如此应变处理，实在是大政治家的手笔。

现在回过头来再读《金鸳鸯三宣牙牌令》的情节，就洞

若观火了。岂止“双悬日月照乾坤”等几个句子有深意在焉。可以说，整个牙牌令的铺排，也就是从乾隆元年到乾隆四年间曹家命运的显示与预言。曹雪芹先写的是贾母随着鸳鸯唱牌道出的令词，连续几句其实都是在概括曹家在乾隆元年的好景：“头上有青天。乾隆一登基就大赦天下。曹頌原来没能赔补完的任上亏空一风吹了。六桥梅花香彻骨。”曹家就仿佛终于走完了杭州苏堤上的六座桥，经历过严寒的考验，前面即是春天，幸福生活的香气沁入骨髓，“一轮红日出云霄。曹頌又能复官任职，怎么样地颂圣也不过分啊。最后一副牌凑成的是个“蓬头鬼”，这兆头是否不大好？这鬼抱住钟馗腿。”贾母有恃无恐，这当然也就是当年曹家老祖宗的真实心理的一种艺术再现。贾母说完，该薛姨妈说，她所说的几句可以视为乾隆二年里曹家以及相关姻亲的基本处境的投影：“梅花朵朵风前舞。”“十月梅花岭上香。”“织女牛郎会七夕。”“世人不及神仙乐。”尽管那一年的生活在这第四十回还没写到，但从第五十三回至六十九回的描写里，我们确实可以感受到大观园里众儿女不知盛席华宴终散场的憨痴，那恐怕也就是在乾隆二年的真实生活里一般曹家人的懵懂状态的反映。但是下面接着写的史湘云的令词，可就跌宕起伏了。她的第一句就是“双悬

日月照乾坤。像曹家 还有史太君 史湘云所依据的原型李家 即使自身已经不想介入皇家的“日月之争”那弘皙也是绝对不会放过他们,一定要他们入伙内应的 因为他们几代之之间的关系真是太密切了 就像《红楼梦》里所写的贾府与北静王府的关系一样 不可能在这样的 双悬 情势下置身度外的‘闲花落地听无声。既卷入 那就要暗中付出代价。“日边红杏倚云栽。倘若弘皙真的得逞 那么 自己栽的这株 红杏”也就是所进行的政治投资 岂不就能赢来丰厚的回报吗?御园却被鸟衔出。这是暗喻 是政治押宝,但愿弘皙他们夺权成功 接着往下写 是薛宝钗的令词,“双双燕子语梁间。究竟听从哪一只燕子的命令?”水荇牵风翠带长。被拖进 日月之争 受到牵连是无可避免的了!“三山半落天地外。喻靠山冰蚀 终于失败“处处风波处处愁。”从此以后那就是家无宁日了 这是七十回以后 特别是八十回以后故事的概括 并且也是所依据的生活真实里在乾隆三年以后曹家命运的缩影。

在三宣牙牌令的描述里 曹雪芹不仅以上述的令词概括暗示了书中贾家在‘三春’里的从盛到衰的过程 也是真实生活里曹家的命运轨迹)还在林黛玉的令词里嵌入《牡丹亭》《西厢记》的句子 以埋下第四十二回薛宝钗借机 审

问 训诫林黛玉的情节 又通过刘姥姥的粗话令词引出下一回众人大笑的一段生动描写。曹雪芹最善于这样 一石三鸟 地驾驭文字,了解他的这一写作习惯也是我们阅读《红楼梦》应有的基本功。林黛玉和刘姥姥的令词也都包含着卷入皇权斗争使得贾府终于 树倒胡孙散 的讖语玄机,特别是 大火烧了毛毛虫 一句。但在书中往下的情节里,贾府的太太小姐公子哥儿却 商女不知亡国恨 地狂笑滥欢,这真是大悲剧中最富反讽意味的一笔。

梦中夺锦系何兆？

——为纪念曹雪芹逝世 240 周年而作

汝昌前辈癸未八月来函，议及《红楼梦》七十二回凤姐所说的梦中夺锦这一情节，问我作何解。我对此早有思索，现试作解读。

七十二回是大风暴前的一回，七十三回傻大姐捡到绣春囊，成为贾府先从自家杀起的导火线，到八十回后，一定展开外面杀进来的情节，写贾府在内斗外剿中忽喇喇似大厦倾的大悲剧结局。所以这一回实际上是“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情势。凤姐当着仆妇，忍不住道出：“昨天晚上忽然作了一个梦，说来也可笑，梦见一个人，虽然面善，却又不知名姓，找我问他作什么，他说娘娘打发他来要一百匹锦，我问他是那一位娘娘，他说的又不是咱们家的娘娘，我就不肯给他，他就上来夺，正夺着，就醒了。”为何有这样的梦？书里旺儿家的笑道：“这是奶奶的日间操心，常应候宫里的事。”

贾府确实常应候宫里的事，凤姐就经手多多，书里明写的地方不少。《红楼梦》从第十八回后半到第五十三回，全写的是乾隆元年的事，连那一年四月二十六交芒种，都写进去了。用汝昌前辈的话说，真是“粲若列眉，合如符契”。第五十四回到六十九回，写的是乾隆二年的事。七十回到八十回，是乾隆三年的事。“三春去后诸芳尽”就是指这三个好年头一去，贾家便要“树倒猢猻散”了。那三年里，尽管乾隆

实行了一系列纠正雍正朝偏差的怀柔政策 曹家也因此得以摆脱雍正时期的窘困 复苏到贾母所谓 中等人家 的水平 但实际上政治上仍不稳定 潜伏着很大的危机 就是皇族里包括曾被雍正优待甚至重用的王侯及其子弟 仍把雍正视为篡位之君 因此也就并不承认乾隆登位的合法性 在他们心中眼里 乾隆只算是个“伪日”而当年被康熙两立两废的太子胤初的儿子弘皙 才是个“正根正苗”是轮“明月”而且众望所归 正所谓“天上一轮才捧出 人间万姓仰头看”(贾雨村诗句)弘皙那时以理亲王的身份 坐镇在京城北面郑家庄宏大的府第里 另立了自己的内务府七司 显露出其政治野心 并集结着自己的政治力量 蓄势待发 以求一逞。我已考证出《红楼梦》一书中秦可卿的原型 就是弘皙之妹 她是被贾府藏匿 败露后才被迫悬梁自尽的。书中明写暗写了不少分属于“日”和“月”的两大政治集团的人物 像忠顺王 仇都尉及其儿子等都属于“日”派 而北静王 冯紫英与其父冯唐等 则都属于“月”派。第四十回金鸳鸯三宣牙牌令 出现了一系列的暗示 其中“双悬日月照乾坤”一句最醒目惊心。真实的情况是曹家以及其亲戚都属于“太子党”，真事隐 地折射到小说里 便是贾家 薛家等都属于“月派”。汝昌前辈在癸未八月来函中有这样的思考：

“ 宝钗一家进京本为‘待选’薛家女‘待’的‘选’不是入乾隆宫内 是暗指胤礽弘皙府也。——这方是后文再也不提‘选’事的真原故吧？我很赞同这一思路 而且薛蟠之所以“人命官司一事 他竟视为儿戏”大摇大摆进京去 也正是因为正逢雍正暴亡 弘皙有可能 正位”那么他们藏有 义忠亲王老千岁 备用棺料檣木的薛家 便具备了无限的可能性 将妹子送往弘皙身边 当然也就成为一大可实现的美事 但结果却是雍正的儿子弘历登上了宝座 薛家也就只能暂且蛰伏 再待时机 妹子待选的事当然也就不再提起 薛蟠本是个享乐主义者 并非政治性人物 但因为薛家上辈乃地道的“太子党”所以他所结交来往的 也就都是些“月派”人物 整部《红楼梦》就都笼罩在“日”“月”之争的紧张气氛中。

弄懂了以上所述的大背景 大脉络 就不难理解七十二回曹雪芹为什么要写到凤姐的那样一个梦兆了。那当然是个凶兆。旺儿家的只知有凤藻一宫 哪里知道贾府要应候的还有另外的宫。实际上贾府面临着两个“宫”也就是“日宫”与“月宫”在“日宫”里有元妃娘娘 这是必须首先要应候好的 但“月宫”的人也很“面善”本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即使到了后来觉得已是“半轮鸡唱五更残”（香菱诗句）想不那么服帖地应候了 但人家却仍有一定实力 能上来夺

取 那么 应候也不是 不应候也不是 真真是进退失据 在那日“月”互碾的夹板中 没有多久 贾府就要被挤压成齏粉了！

值得注意的还有二十八回有这样一笔 宝玉急匆匆去寻黛玉 路过凤姐院门前 凤姐叫住他让他写下 又不是帐，又不是礼物的 大红妆缎四十匹 蟒缎四十匹 上用纱各一百匹 金项圈四个 字样 说 你只管写上 横竖我自己明白就罢了。凤姐本有小童彩明为她当笔墨秘书 如果是应候“日”宫往元春娘娘处送东西 让彩明写就是了 何必抓宝玉的差 而且又不按正式的规格写 我们诸陈知道《红楼梦》里绝无废笔赘墨 这一情节也一定是草蛇灰线伏脉千里 我估计那是月’宫正处于“精华欲掩料应难”（亦为香菱诗句的情势下 凤姐秘密而积极地应候着 月’宫一方 这字迹可能在八十回后成为贾府勾结月’派图谋不轨的罪证之一 宝玉的被逮系狱 这白纸黑字便是祸根！

《红楼梦》一书 很多人都以为已然读懂 其实 要真解其中味 并不是一桩简单的事 需要反复地体味 才能渐渐品出其中三昧啊！

北静王的原型

水溶 这是《红楼梦》里北静王的名字。永瑑 这是乾隆第六个儿子的名字。永瑑两个字各减一笔 便是水溶 再明显不过。那么 小说里北静王的原型 是不是永瑑呢 永瑑后来过继给真庆郡王允禧 乾隆的叔叔 为孙 先降袭贝勒，后晋质郡王，“靖”郡 这些字眼都与 静 很接近 看来 北静王原型问题 可以拍板定案了。但是 且慢。细查一下年代 问题来了。我们在《红楼梦》现存最早的本子甲戌本里，就可以看到北静王形象出现 而且在后来各种抄本里 关于北静王的文字都很稳定 但是脂砚斋甲戌再评本的那个甲戌是乾隆十九年（1754） 该年永瑑才刚刚十一岁 也就是说他乾隆八年（1743）才出生 曹雪芹至少要比他大二十岁 曹雪芹构思与初撰《红楼梦》时 永瑑还是一个婴儿 并且永瑑是在乾隆二十四年（1759）年底才过继给允禧为孙的 允禧在头年五月去世 去世时才有 靖 的谥号 那离曹雪芹辞世也就只有三年的样子。这样看来 曹雪芹笔下的北静王，原型采样应该还有别的真实人物。

小说中的北静王是一个曹雪芹下笔极其称颂珍爱的角色。他正面出场在第十四回后半和十五回前段，“年未弱冠 生得形容秀美 性情谦和。”“面如美玉 目似明星 真好秀丽人物 更难得的是 北静王 因想当日彼此祖父相与之

情同难同荣，未以异姓相视，因此不以王位自居。”不仅主动积极参与秦可卿的路祭发丧，见了贾府的老少爷们，仍以世交称呼接待，并不妄自尊大。对贾宝玉更施厚爱，这位“生得才貌双全，风流潇洒，每不以官俗国体所缚的贤王”诚邀宝玉去他府中，称“小王虽不才，却多蒙海上众名士凡至都者，未有不另垂青目，是以寒第高人颇聚。”他希望宝玉“常去谈会谈会，则学问可以日进矣！”这个人物在前八十回里还多次暗场出现，读者可以感觉到，北静王与贾宝玉确实建立起来非常密切的，甚至可以说是非同寻常的关系。

曹雪芹以浓笔重彩写北静王，而且把贾宝玉路谒北静王郑重地写入回目，这说明在他的创作情怀里，这是不能舍弃的内容。曹雪芹的祖上是最早被满军俘虏的汉人，具体而言，也就是在满族入关前就归入内务府包衣的高级奴才，这部家史里既有为奴的屈辱，也有与满军共同作战取得天下的骄傲。从顺治到康熙两朝，曹家都很被主子宠爱，但到了雍正朝，情况变化了，雍正对曹頫罢官抄家，雍正的继承皇位，合法性被普遍地质疑，他的兄弟里有对他公开挑战的，有对他腹诽的，但也有年龄小一些的，不参与权利斗争，但对被雍正整治的皇族及其牵连到的如曹家这样的世奴，在可能的范围内表示同情，甚至伸出援手的，《红楼梦》里的

北静王 就是这类真实存在的集中表现。所谓 “不以异性相视” 就是不以曹家 小说里化为了贾家 的汉族包衣奴才的下贱身份而对之施以政治歧视 还能肯定他们祖上与主子并肩作战夺得天下的历史功绩 并且始终承认彼此在长期的交往融合中形成了 “同难同荣” 的 “世交关系”。这样的 “王” 对生活里的曹家和小说里的贾家是多么地重要啊 犹如阳光雨露 是活命的源泉。

康熙的第二十一王子允禧 比篡了皇位的第四王子即雍正皇帝小三十三岁 他的年龄跟曹雪芹应该比较地接近, 他似乎就是一位上面所说的能善待曹家的皇族 他在雍正朝先被封为贝子后晋贝勒 乾隆一上台还没改元就封他为多罗慎郡王 因此如果曹雪芹成年后与他有所接触 他那时已经是郡王了, “郡” 与 “静” 谐音 而且 现在我们称为恭王府的庭院里 至今还挂着一块允禧写的匾 “天香庭院” (没有署名 但上面盖着他的印章) 尽管我们现在还没有确切证据来证明乾隆朝的慎郡王府一度就在那挂匾的地方 但其府址应该大体上在紫禁城以北的相关区域 这样 曹雪芹写小说时 “北静” 的符码的出现 也就不难理解了。允禧无心权力 他自号紫琼道人 又号春浮居士 著有《花间堂诗草》 《紫琼严诗草》。《红楼梦》里出现 “天香楼” 这样的建筑称

谓与允禧题写的天香庭院匾绝非偶合。小说里北静王这个形象，允禧应该是原型之一。允禧曾生有一子，他去世时该子肯定已殇，否则乾隆不会把自己儿子永瑑过继给他家当他的孙子，以便沿续他家的爵位。而之所以让永瑑过继，可以设想那是当允禧在世时，这个侄儿就常到他家去，被他和他的嫡妻所喜爱，永瑑也喜欢作诗，后编有《九思堂诗抄》。那么，若允禧善待曹雪芹这样的“世交”之飘零子弟，给他入府活动的机会，曹雪芹对一天天长大的永瑑印象也应该是很深的，于是永瑑也就部分地成为了小说中北静王的原型。总而言之，《红楼梦》中北静王的原型应是允禧，主要取形象气质，与永瑑主要是取名字加以衍化的综合。

《红楼梦》不能定位为一部政治小说，但小说的写作背景却是康雍乾三朝严酷的权力斗争。康熙生过三十五个儿子，成活序齿了二十四个，他对第二子公开地两次立为太子，又两次废掉，公开立储失败，导致他秘密立储，有很多证据说明他最后选定的是第十四子，不过他秘密立储的措施尚未完善，死亡突然来临，结果第四子矫诏夺得皇位，是为雍正皇帝。雍正得到帝位后至少先后对五个兄弟进行了迫害，并因此株连到与这些兄弟有关系的官僚，曹家即其中牺牲品之一。在那样的情势下，像曹家那样的官僚，尤其是包

衣奴才出身的官僚 真是不知该怎么应付那样多的王子 你认定会继位的 比如都成了“千岁” 谁知却会“坏了事” 你素无来往 认为也无碍的 却会突然登上王位 找你的麻烦 这在《红楼梦》小说里有所折射 小说里写到 贾府 素日并不和忠顺府来往” 却突然那王府派来长史官 表面上是问宝玉索要伶人琪官(蒋玉菡) 其实是在跟北静王斗法 宝玉腰上的大红汗巾子本是北静王送给琪官的 忠顺王府 连这样机密的事都知道了” 而且很可能还知道 别的事” 真正“窝藏 琪官的正是北静王 贾政的暴打宝玉”，不肖种种” 的诸多罪状里 让他这个官僚在皇族的权力斗争里被动卷入 造成了极其严重的心理恐慌 是最深层的原由 脂砚斋的评语里有这样一条：“盖作者实因鹣鹣之悲 棠棣之威 故撰此闺阁庭帏之传。” “鹣鹣” 与 棠棣 都是兄弟的意思 我以前总是从曹雪芹自己究竟有哪些兄弟 什么兄弟的遭遇让他“悲” 什么兄弟让他因“施威” 而不寒而栗 这样的思路上去探究 这个思路当然不能放弃 还有很大的探佚空间，但是 我现在感到 这条批语也还可以从另外的思路上去考虑 那就是 曹雪芹目睹身受了太多康熙朝遗留下的 兄弟阋墙 乃至互相残杀的皇家权力斗争 康熙的二十四个王子 有的“坏了事” 让人悲叹 有的得势不让人令人心寒 由此他

愤激地认为“女人是水作的骨肉，男人是泥作的骨肉”，他以这样的创作心理来处理笔下的文字，“撰此闺阁庭帏之传”以体现出自己鄙夷现实的男人政治，追求与青春少女共享诗意生活的浪漫情怀。在《红楼梦》第十五回的描写里，北静王赠了宝玉一串“圣上亲赐”的鹞鸽香念珠，这念珠的名称显然有深意在焉。而且到第十六回，他又写到宝玉将此香念珠转赠黛玉，黛玉说：“什么臭男人拿过的，我不要他！”借人物之口骂“圣上”为“臭男人”，这样地“恶攻”。如果不是胸有积郁，何至如此下笔？更可骇怪的是，在第十五回里还出现了“藩镇余祯”的字样。我们都知道雍正当了皇帝以后，不但把所有兄弟名字里本来都有的“胤”字一律改成了“允”字，更因为“做贼心虚”，把本来康熙皇帝所属意的十四王子，他的同母兄弟胤禩，硬改名为允禩。他自己名胤禛，民间传说是他伙同步军统领阿隆多把遗诏中的“禛”描改为了“禩”。此后人们书写有关皇族的文字时都尽量避免“禛”字。而曹雪芹却在这节文字里偏要“禛”字出现。考曹雪芹父辈的情况，在康熙朝正是与四王子胤禛素少来往（犹如小说中贾政与忠顺王府的关系），而与其几个政敌（包括十四王子胤禩，在小说中以“义忠亲王老千岁”既影射废太子也影射这位与宝座失之交臂的秘定储君）却过从甚密。这样的家

史铭刻在心 即使曹雪芹下笔时为自己设置下了 不干涉时世 的前提 究竟意难平 笔触间还是逗漏出了心底的爱憎 而后来胤祯的孙子永忠看到《红楼梦》后 连写了三首诗 其中出现 可恨同时不相识 几回掩卷哭曹侯 的知己之叹 而永忠的一位叔辈弘旿在三首诗上眉批曰：“此三章诗极妙；第《红楼梦》非传世小说 余闻之久矣 而终不欲一见 恐其中有碍语也。”这就都不难理解了。

老太妃之谜

已故红学家吴世昌先生在其《红楼探源》一书中注意到《红楼梦》第五十八回里写到一位老太妃薨后，“凡诰命等皆入朝随班按爵守制”结果贾母及邢王二夫人乃至尤氏许氏贾蓉续弦等每天都要入朝随祭后来这位老太妃到离京来回需十来日的陵寝安灵不仅贾母等女眷需去参与守灵贾珍贾琏贾蓉等少爷们也都随去很长时间不在家里贾府为了好歹留个主子照应家里便报了个“尤氏产育”协理宁荣两府事体吴世昌先生经过一番分析认为曹雪芹本来是到这几回要写贾元春之死后来却把贾元春之死的情节推后为的是把现在我们所看到的贾母等回府前的种种情节安排进去老太妃子虚乌有是将贾元春掉包的结果他认为“把这位不知名的老太妃如此孟浪地闯入小说的主文至少是太露斧凿。”

《红楼梦》里的皇家是把康雍乾三朝的情况艺术地压缩在一起表现的。小说里有太上皇出现实际上清代在曹雪芹活着时是没有太上皇的乾隆内禅让嘉庆当皇帝成为太上皇时曹雪芹去世已逾三十年他不可能也没必要去“预言”。但在曹雪芹祖父辈时康熙曾立太子，一度呈现康熙接见朝臣时太子就坐在御座旁的特殊座位上参与国事的情况康熙出征时更让太子留京处理朝政秋猕南巡也

总是带太子同行 很有点 太上皇 训政于 见习皇帝 的味道 康熙自己在第二次废掉太子后这样说：“皇太子服御诸物 俱用黄色 所定一切仪注 与朕无异 俨若二君矣。因此那时的官员已经习惯于谢了皇上的恩再去谢太子恩 这就不难理解《红楼梦》第十六回 贾元春才选凤藻宫 里 赖大向贾母等报告贾政行踪时说 在跪见过皇帝后“，如今老爷又往东宫去了。”第五十八回说 谁知上回所说的那位老太妃已薨” 这显然是接续第五十五回里 目下宫中有一位太妃欠安 的话茬儿“，老太妃 和 太妃 可以指同一人 比如雍正称其父康熙的一位妃子为太妃 这位皇家妇女如活到乾隆朝 那就会被称为老太妃了。实际上康熙的妃嫔极多，其中不少一直活到乾隆时代 有的甚至活到九七岁 乾隆时陆续病薨的老太妃有记载的便达十二人。

据周汝昌先生考证，《红楼梦》从第十八回后半到第五十三回写的都是发生在乾隆元年的故事“，所叙日期节序，草木风物 无不吻合 粲若列眉。”第五十五回的老太妃欠安到第五十八回在年初其薨逝 显然就都是发生在乾隆二年的事情。乾隆二年正月初二恰有一位老太妃薨。这是巧合吗 我在《北静王的原型》一文里指出，《红楼梦》里北静王的原型主要采自康熙的第二十一王子允禧 从书中描写

反照生活 乾隆初年重新起复的曹家与被晋封为多罗慎郡王的允禧应该是有相当密切的关系。乾隆二年正月初二薨的那位老太妃 就是指允禧的生母陈氏。陈氏是江南汉族女子 父亲叫陈玉卿 身份不详 她很得晚年康熙的宠爱 但因为康熙在册封嫔妃时重满轻汉 她直到乾隆时才被冠以“皇祖熙嫔”的称号 小说里给她晋级为妃 是必要的艺术夸张。

《红楼梦》虽然未能定稿完妥 但大的框架是精心设计的。我以前曾著文指出“三春去后诸芳尽”这谶语里的“三春”指的是“三个春天”具体而言 就是乾隆元年 到乾隆三年的“三春”，“春梦随云散”后，“飞花逐水流”“宁荣两府 忽喇喇似大厦倾”竟“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因此 第五十五回 第五十八回所描写的既然还不是“三春去后”那些时间段里的事 那么 也就还不会写到“一声震得人方恐，回首相看已成灰”的元妃之死 其中所提到的“太妃”“老太妃”并非“孟浪闯入”而是把乾隆二年“皇祖熙嫔”陈氏之薨的实事 写入了书内。值得注意的是 小说里写到 在朝中为这位“老太妃”施行大祭时期 贾府与北静王府同在一个“大官的家庙”里赁房作为歇息的“下处”，东西二院 荣府便赁了东院 北静王府便赁了西院。太妃少妃每日宴息 见

贾母等在东院 彼此同出同人 都有照应。如果这不是根据生活的真实加以描写 那么 完全没必要如此着笔 因为根据小说里的逻辑 北静王府的地位比宁荣二府的地位高过许多 不能平起平坐“，老太妃 倘若与他们双方均无特殊干系 他们是不会同赁一个家庙的东西两院的 况东比西贵，贾府竟居东)再 北静王的母辈及其妻妾也应该是与东平郡王 南安郡王 西宁郡王的女眷们 彼此同出同人 都有照应”才对。

鲁迅先生说《红楼梦》“盖叙述皆存本真 闻见悉所亲历 正因写实 转成新鲜”确实如此。现在我们弄清楚了，乾隆二年薨的 老太妃 就是允禧的生母陈氏 允禧是《红楼梦》里北静王的原型 北静王府与贾府关系非同一般 乃 世交之谊”这应该是生活真实的写照。康熙很纳宠了几位江南汉族女子 我们现在还不清楚这些江南美女被遴选入宫 究竟跟担任江宁织造的曹雪芹祖父及父亲等有无某种关系 但现在我们仍能在清宫档案里查到曹雪芹舅公李煦在康熙四十八年上的《王嫔之母黄氏病故折》，从中可知按指示介入康熙从江南遴选进宫的女子的相关事务 乃曹雪芹家族及李煦家族的 本分”由此可以想见 陈氏的入宫 以及她的父亲陈玉卿及母亲的生死 可能都是康熙允许 指使

曹雪芹上一辈介入关照的 因此允禧与曹家也就保持着一种特殊的关系 这层微妙的关系被很自然地写在了《红楼梦》里

二 年

芦雪庵联诗是雪芹自传

《红楼梦》第五回大观园诸艳与宝玉的芦雪庵联诗，很少被人作深入研究。其实这七十句联诗本系曹雪芹咏叹其自身经历的长歌。他巧妙地将其嵌入于这部书中，既通过这一情节展示了那个时代贵族男女的文化时尚，也透过联诗的场面深化了书中人物性格。当然，更重要的是他将本人及家族的经历投影于书中贾氏的命运，形成了一个悲怆凄恻的轨迹，而最终达于清醒的“悬崖撒手”——与那个社会的主流文化分道扬镳。

这七十句联诗开篇便是：“一夜北风紧，开门雪尚飘。”这是雪芹写他出身在一种何等情境中。当然，我们不能胶柱鼓瑟地认为这是说他出生在冬日下雪的季节。这是一个比喻，说的是他出生在康熙薨逝、雍正继位之际，这一重大的政治变故对于几代深受康熙宠爱，并与若干未能继位的王子——雍正的政敌——交往甚密的曹家来说，真不啻“一夜北风紧”。雪芹甫出身，即“开门”就遇上了家族于“雪尚飘”的凛冽处境中挣扎的局面。书中写到凤姐道出“一夜北风紧”这句粗话后，众人听了都相视笑道：“……留了多少地步与后人！”正是暗示这种大气候对家族年轻一代的命运起着非同小可的影响。程高本将这句改为“留了写不尽的多少地步与后人”，座实在“写诗”上，把“表命

运 的暗示一笔抹杀 如非险恶用心 就是他们根本没有读懂雪芹原意。

下面说：“入泥怜洁白 匝地惜琼瑶。”也就是从此不能“清白”的意思。而那来自雍正皇帝的“暴风雪”，有意荣枯草 无心饰萎苕”即把康熙时受冷落的 枯草 大加殊荣 而绝无心来照顾家族已然凋零的 枯苕 如曹家“价高村酿熟 年稔府梁饶。”字面意思 是说大雪抬高了酒价 而且兆示着来年的丰收 实际是说曹家越来越难承受主子所索要的高价”。稍阅雍正初年皇帝在曹頌奏折上的批语 便知那真是怎么着也讨不了好了。“葭动灰飞管 阳回斗转杓。”自然是比喻命运的大转折。雍正处置曹頌一家 虽极严峻，却也还不到斩尽杀绝的地步 正所谓“寒山已失翠 冻浦不闻潮”。那时曹家也还有一两门差可依赖的亲戚 所以又说“易挂疏枝柳”但有的亲戚本身也已岌岌可危 故又说“难堆破叶蕉”。

一般人都知道 从康熙做皇帝到雍正以阴谋手段夺到皇位 是雪芹家从盛转衰的大转折 但一般人又容易把曹家的覆灭想像得直线而迅即 事实上那跌落的过程是呈曲线状，“一时是杀不死的”。到雍正暴薨 乾隆继位 由于乾隆想通过一定程度地实施怀柔政策 来稳定政局 收买人心，

所以曹家也竟一度有雪中得炭之喜 可以揣起手过一点谨小慎微的 好日子”故而芦雪庵联诗的下两句是 麝煤融宝鼎 绮袖笼金貂。当然这只是 回光返照”所以又说 光夺窗前镜”不过 这时的曹家 可能确有女子得以进宫 或至少是成为了王妃 全家能暂得庇护 故有 香粘壁上椒”之句。但整个境况 仍是 斜风仍故故 清梦转聊聊”并无坚实的前途。那时的官场 真是 几家欢乐几家愁”所以跟下来有 何处梅花笛 谁家碧玉箫？”之叹。

乾隆想怀柔 可是雍正的政敌并不因其子继位后的和解姿态而放弃他们的夺位企图 几位尚健在的雍正堂兄弟，及堂兄弟的儿子即乾隆的从堂兄弟们 仍加紧着他们的夺权密谋 他们集结在康熙两立两废的太子胤礽的儿子弘皙麾下（那时胤礽已死多年）甚至企图在乾隆进行木兰秋狝的时候进行刺杀发动政变 所以芦雪庵联诗下面就说道：“鳌愁坤轴陷 龙斗阵云销。乾隆当然不能任由政敌们猖狂 于是改宽松怀柔为严厉镇压 曹家受到牵连 这一次所遭受的打击 远比雍正朝为烈 曹氏一族所剩无几 故下一句是 野岸回孤棹”雪芹在这 孤棹”中 犹苦中作乐 即吟 鞭指灞桥（所谓诗思在灞桥风雪中驴子上）但曹氏的若干族人 已被充军远流 这事实被含蓄地吟为 赐裘怜抚戍”，

但苟活于都城的遗子 便不能不实实在在地 加絮念征徭。”这时蛰居都城陋巷仄室的雪芹等人 处境真是 坳埳审美险 枝柯怕动摇”不知所迈出的哪一步不慎便会掉入陷阱，而任何一点枝柯摆动也都可能带来更深的牵连 所以即使使用强颜欢笑的调侃语气 也只能把那生存状态概括为 皑皑轻趁步 翦翦舞随腰”。联诗的下两句是 煮芋成新赏 撒盐是旧谣”字面意思是引苏轼等典故 形容雪如用煮熟的芋头做成的 玉糝羹”一般白 又如撒盐般落下 实际上 却是形容雪芹此时的生活水平 已降到啃芋头噎盐粒的地步。在那种情况下 他 苇蓑犹泊钓”而实际已 林斧不闻樵”，也就是只能隐蔽而为 再不能张张扬扬。其生命所面临的困境 如 伏象千峰凸”要冲出绝境 也还不是无望 但那是“盘蛇一径遥”。这时“花缘经冷聚”而我心已定：“色岂畏霜凋！”

雍正一朝曹家所受的打击 我们现在总算还能查到一点皇家档案 可是乾隆一朝曹氏弄得 家亡人散各奔腾”甚至乎 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至今却查找不到一点文字档案。在芦雪庵联诗里 雪芹也只是说：“深院惊寒雀 空山泣老鸱”不过一惊一泣 也够惨的了。这时的朝政 弄得官僚怪贵族们 阶墀随上下 池水任浮漂”皇帝则自以为

“照耀临清晓 缤纷入永宵”，一班想顺风而上的，“诚忘三尺冷 瑞释九重焦”曹氏遗子中自然也有这样的 雪芹却选择了另样的生活方式，“僵卧谁相问？不问就不问吧 却偏有“狂游客喜招”这说明曹雪芹在家族覆灭后，一方面断绝了与皇室的关系，一方面却也受到过颇有权势的开明人物的荫庇。他总的处境是“天机断缟带 海市失鲛绡”具体的情形是“寂寞对台榭 清贫怀箪瓢”但他开辟着自己的精神天地，“烹茶冰渐沸 煮酒叶难烧 没帚山僧扫 埋琴稚子挑”，实际上这是暗示着他开始了《石头记》即《红楼梦》的艰难创作。

在联诗中 曹雪芹用“石楼闲睡鹤 锦褥暖亲猫”两句，极为含蓄地概括了他所写的这本书。《红楼梦》第二十三回有贾宝玉的四季即事诗 其秋夜即事中有“苔锁石纹容睡鹤”之句 蕉棠两植的怡红院中有鹤 在书中亦有描写冬夜即事中有“锦褥鹑衾睡未成”之句 书中第五回即写到秦氏 叫小丫鬟们在檐下看着猫儿打架”可见贾府中 锦褥和猫儿都是最常见的事物 最能传达出那里的氛围 在很可能见到过曹雪芹本人并读过其未能传至今日的原稿的明义的《题‘红楼梦’》组诗中 有一首就写到贾宝玉“啣玉攀神臂 颜敬 错认猢儿唤玉狸”这大概就是说第三十一回中 宝玉错把

晴雯当作袭人的囊 袭人在怡红院中有 西洋花点子哈巴儿 的绰号 见三十七回)由此可见 玉狸即 亲猫 ”实际上也是泛指作者所珍爱的女儿们。

但对于曹雪芹来说 那象征着严寒与肃杀的大雪 是越来越厉害了“月窟翻银浪 霞城隐赤标 ”就是说仿佛月亮把银色光浪翻涌于大地 又仿佛号称 霞城 的赤城山那最高处即叫做 赤标 的山巅 竟都被寒雪所淹没 在这漫漫寒冬 茫茫大雪中 有的生命经不住摧残 可能就沉沦湮灭了 但曹雪芹却 沁梅香可嚼 淋竹醉堪调 ”就是说越是严寒 他著书就像嚼食被雪浸透的梅花般我心自甘 而且也仿佛被雪水淋湿的竹子 正能弹奏出最强劲的旋律!

从曹雪芹逝去后 他的挚友所写的悼亡诗可知 他在“著书黄叶村 时 是有 新妇 协助他的 而这首芦雪庵联诗 应正是他在那爱情的呵护下 从事著书的过程中所撰 所以他在表述自我生活道路时 特意写到 逆境中的雪‘或湿鸳鸯带 时凝翡翠翘 ”他的创作生活中 还是有亮点的 不过 总的处境 当然还是 无风仍脉脉 不雨亦潇潇 ”与风雪严寒的斗争 正未有穷期!

联句的最后两句“欲志今朝乐 凭诗祝舜尧。这当然是不得不加上的 尾巴 ”可是如联系前面的内容 那么 也

完全可以体味出一种反讽的意绪

尽管《红楼梦》已被两个多世纪的读者们几乎“读烂”，而“红学”专家们的论著也可摆满很大的一片书架，但它仍是一个未能被猜透的魅人巨谜。其中很多的文字，作者本有深意存焉，读者们的眼光却往往只从文字表面上掠过，其实是被作者瞒蔽了。第五十回的这七十句的芦雪庵联句，本是雪芹的一首自传性长诗，我们竟长期忽略，便是活生生的一例。

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李纨身上的“马氏影”

一位朋友问我你既然认为《红楼梦》的内容是曹雪芹取材于自己家族 其中角色皆有原型 那么 李纨的原型是谁呢 我立刻告诉他 这问题我琢磨已久 结论早出 李纨的原型是他的伯母马氏。

周汝昌先生早在《红楼梦新证》一书里 考证出贾政的原型是曹雪芹生父曹頌 贾母的原型则是曹寅的未亡人 曹頌本是成年后才过继给她的 因此双方没有多少真实的母子感情 这种微妙 的关系被艺术地写入了书中 体现在许多的细节里 更有意思的是 曹頌是有亲哥哥的 这位亲哥哥并没有跟他一起过继给曹寅未亡人 但在从生活原型演化为艺术形象的过程里 为了叙述的方便 曹雪芹把这个人物写成了贾赦 于是在小说里贾赦和贾政就都成了贾母的亲儿子 人物设计上如此归并了 下笔描写时 却又照顾到生活的真实 于是出现了那个时代其实不可能出现的怪现象：贾母的长子不住荣国府里 另住一隔断开的黑油大门的宅院 挂着御赐 荣禧堂 大匾的正房竟是小儿子和小儿媳妇盘踞 大房的人过往荣国府要出大门再坐车乘轿 在庆贾母寿辰等重要的必须严格排序的活动里 贾赦竟总排在次要的日期地位上 王熙凤和平儿谈论府里宝玉一辈的嫁娶花费 提到贾赦女儿迎春 按说这是长房长女 应予重视 王熙

凤竟说“二姑娘是大老爷那边的，也不算”这种“穿帮”的细节，正逗露出贾赦的原型根本不是贾母的儿子而只是一个另门居住、经济独立的侄子罢了。

生活的真实是曹寅在康熙五十一年去世，康熙让他儿子曹颀接任江宁织造，但曹颀竟又在康熙五十四年上京时一命呜呼。康熙因为实在太宠爱曹寅一家了，曹寅母亲孙氏是他难以忘怀的教养嬷嬷，曹寅从小作他的伴读侍卫，可谓“发小”，因此他又让曹寅的侄子曹頔承袭了江宁织造这个肥缺。曹頔接任后上折谢恩说：“窃奴才母在江宁，伏蒙万岁天高地厚洪恩，将奴才承嗣袭职，保全家口，奴才母李氏闻命之下，感激痛哭，率领阖家老幼，望阙叩头。随于二月十六日赴京，恭谢天恩，行至滁州地方，伏闻万岁谕旨，不必来京，奴才母谨遵旨，仍回江宁。奴才之嫂马氏，因现怀妊孕，已及七月，恐长途劳顿，未得北上奔丧，将来倘幸而生男，则奴才之兄嗣有在矣……”李氏就是贾母的原型，其兄李煦多年来任苏州织造，又与曹寅轮流经理盐政，李家也就是书中的史家。曹寅、曹颀父子相继去世，李氏、马氏成了两代孤孀，李氏处境还好，过继来了曹頔，后来又有了曹霁，即曹雪芹，总算把破碎的家修补得差强人意。马氏那陈荆参透了曹颀死的时候是二十七岁，估计她也就二十四岁上下，

她又不能归宁 更不能再嫁 只能留在曹家守寡 本来在这个家里她是 第一夫人 ”曹頌带着妻子进驻后 原来的堂弟媳成了占据正位的主妇 她必得退居自敛 你说她算个什么角色 处境真可谓尴尬万分。特别可叹的是 到了雍正朝 曹頌被嫌厌 雍正六年被抄家治罪 那本没马氏什么事儿 但她也只能 吃挂捞 ”跟着倒霉。曹頌被从南京逮问到北京 李氏 曹霑等自然跟去 马氏呢 也只好跟去。据负责查抄曹家的赫隋德的奏折上说：“曹頌家属 蒙恩谕少留房屋 以资养赡 今其家属不久回京 奴才应将在京房屋人口，酌量拨给。”后来有人说那拨给的房屋就在北京蒜市口 是一所十七间半的院落 作为曹頌的家属之一 马氏也少不得在那里忍耐度日。曹雪芹从幼年到少年时代 马氏一直跟他生活在一个院落里 印象当然很深 到青年时代写《红楼梦》 这个生活原型一定要加以利用 但如果按生活中的真实伦常地位来写 那不仅太过露骨 不符合 真事隐去 假语村言 的文本前提 也势必枝蔓累赘 所以 他就把马氏演化为李纨。

如果说曹雪芹把生活原型里那没有一起过继到祖母这边的一位伯父艺术化为贾赦时 笔触没能圆通 那么 他把马氏演化为李纨 将其身份降了一辈 作为贾母的孙媳王

夫人的儿媳来描写 应该说处理得就相当地得体 漏洞很少。不过 我们如果仔细阅读 也还能从李纨身上找到一些“马氏影”。书中第四回即交代：“这李纨虽青春丧偶，居家处膏粱锦绣之中，竟如槁木死灰一般，一概不见无闻，惟知侍亲养子，外则陪侍小姑等针黹诵读而已。”根据当时封建大家庭的惯例，她如果真是荣国府贾政的长子贾珠的媳妇，并且又是为贾家生育了子嗣的，即使贾珠死了，她也有义务协助王夫人理家，甚至应该顺理成章地成为荣国府的内务“总理”，怎能一概不见无闻呢？那王熙凤不过是王夫人的内侄女，公婆根本是另院别房的人，怎么倒理直气壮地管理起荣国府的事务来了？王熙凤病倒了，才把她像客人似的请出来暂时管管事，这现象，只有把她的原型判定为马氏，才能讲通。又从第四十五回通过王熙凤的话我们得知，李纨的月例银子，实际上跟王夫人一样，都是二十两，也就是说她的待遇就是夫人级而不是媳妇级的，王熙凤跟李纨平辈，但月例银只有五两，李纨还得到园子地，各人取租子，年中分年例，又拿“上上分儿”，这也只有李纨的原型是马氏，把那待遇照写下来，才说得通。否则，封建大家庭是不可能如此破例地让她这个儿媳妇跟当家婆婆享受一样待遇的。

第二十二回有很奇怪的一笔元宵灯节 贾母居所大设春灯雅谜 贾政也去承欢凑趣 彼时阖府团圆 贾政忽然发现贾兰缺席 便问：“怎么不见兰哥？”地下婆子忙进里间问李氏 李氏起身笑回道：他说方才老爷并没有去叫他 他不肯来。婆娘回复了贾政 众人都笑说：“天生的牛心古怪。”贾政这才忙遣贾环与两个婆子将贾兰唤来。这恐怕是曹雪芹据生活真实写下的一个细节。在生活真实里 马氏是曹颖的嫂子 她的儿子并不是曹颖的儿子 只是个侄子 因此，曹颖一房的团圆活动 他没有去的义务 请 就去 没叫他，那就不肯自动去 马氏因为是李氏的媳妇 所以马氏有义务到李氏面前承欢 哪怕暂时把儿子抛在一边。按小说里的人物关系逻辑 贾兰既然是贾母的嫡长重孙 贾政和王夫人的嫡孙 他是有义务自己跑到长辈们面前来承欢的 平日就该如此 更何况元宵佳节 不来是大不孝 岂有让人去请才来的道理 曹雪芹在这里写岔了，一是生活真实里的这个细节让他觉得太生动难忘了，二是《红楼梦》本是他未修饬完的一部书稿 此种“毛刺”在流布的抄本里尚未来得及一一剔除。

李纨的结局 跟荣国府里其他人很不一样 当贾家“忽喇喇似大厦倾”，家亡人散各奔腾 时 她和贾兰独能漏网，

而且贾兰还能升腾“气昂昂头戴簪缨”“光灿灿胸悬金印”“威赫赫爵禄高登”这也只能从她的原型本是马氏才解释得通 因为当乾隆四年曹頌因 弘皙逆案 牵连遭灭顶之灾时 所有曹頌一系的家属都必被连坐 但马氏却是曹颀遗孀的身份 其夫死时是被康熙定性为人才难得的好官的 乾隆是最注意树立自己的 尊祖 形象的 怎会拿曹颀的遗孀治罪 自然是网开一面 把马氏和她的儿子另作处理 让他们还能有所发展。但曹頌这一支对马氏显然有所不满 大概是 树倒猢猻散 后 马氏母子对他们连银钱上的救助也很吝啬 反映到小说里 就是第五回里关于李纨的《晚韶华》曲里有 虽说是 人生莫受老来贫 也须要阴骘积儿孙 的委婉批评 以及 也只是虚名儿与后人钦敬 的冷言讥讽。

朋友听完我的这一番探究 笑道 倒也算一家之言。我说 如果今后能找到更多有关曹家的原始资料 那就更便于探究其从生活原型到艺术形象的创作轨迹了。

“金兰”何指？

“金兰契互剖金兰语”，这是《红楼梦》第四十五回回目的前半。金兰语出《易经》：“二人同心，其利断金；同心之言，其臭如兰。”后来人们就把两个异姓人结为兄弟或姊妹的亲密关系称作“义结金兰”。我读到《红楼梦》这一回前半部，自然而然地认为“金兰契互剖金兰语”是用来概括李纨和王熙凤两人当众坦率交谈的一大段描写的，从来没有犹豫过。但最近把一卷《春梦随云散》的书稿给了出版社后，责任编辑廉萍是位刚到任的北京大学古典文学专业的博士，她审读书稿极为认真，读到我提及上述一回的文字，便给我指出，一般人是把“金兰契互剖金兰语”理解成薛宝钗和林黛玉在潇湘馆的一番谈话的。她问我：您那样解释，是想标新立异吗？我本来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理解颇为独特，我还以为大家都在这么理解呢。直到面对她的提问，我才仔细推敲了一番，推敲的结果，是固执己见。

《红楼梦》第四十二回回目的前半是“蘅芜君兰言解疑癖”，已经暗用了“金兰”的典故。写的是薛宝钗抓住林黛玉在大庭广众中说酒令时说漏了嘴，暴露出她偷看过《西厢记》、《牡丹亭》那类的“移性情的杂书”的把柄，把她唤到蘅芜院中，审问“教诲她：你我只该做些描指纺织的事才是”，一席话说的林黛玉垂头吃茶，心下暗伏，只有答应“是”。

的一字 注意 曹雪芹的原文是“心下暗伏”高鹗篡改为“心下暗服”，“伏”是被对方占了上风暂且认输，“服”是完全被对方征服失去自我 很不相同 这更说明我们对《红楼梦》的正文乃至回目进行精微的文本研究 对于理解与鉴赏这部经典是十分必要的。这段情节 曾被评家用以证明薛宝钗是个封建道德的遵从者、鼓吹者、卫道士。但曹雪芹下笔刻画人物 绝非主题先行褒贬随后 他总是把人物写得活灵活现 使你感觉到在那阶段的情境里那样性格的一个活人 他就是那么想那么说那么做 因此评价起来也就很难贴正反对错的标签。这段情节 也可以理解为薛宝钗对林黛玉格外呵护 有着情同亲姊妹的情怀。

既然第四十二回已经将薛林的关系喻为了“金兰契”，那么 仅仅隔了两回 是没有必要再重复的。细读第四十五回 全回情节明显分为两大块 前半块主要写李纨与王熙凤之间 全书中绝无仅有的一番直来直去的对话 后半块主要写林黛玉在与薛宝钗谈心后 心中有怨难解 灯下读古乐府，心有所感 亦不禁发为章句，“风雨夕闷制风雨词”（这也就是这一回回目的后半）如果“金兰契互剖金兰语”也是照应后半块的情节 那么 这一回回目的设置 就未免向后半块倾斜得太过分了。揆之《红楼梦》回目 总是尽可能用八

个字概括前半回里的主要情节 再用另外八个字概括后半回里的主要情节 而且如果前一句强调某人的戏 后一句就换成强调另一个人的戏 如 “情切切良宵花解语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 “蜂腰桥设言传心事 潇湘馆春困发幽情” 等等。

李纨这个角色 虽然是金陵十二钗的第十一钗 出场的次数极多 但在前八十回里 绝大多数情况下 她都是场面上的陪衬 总是别人唱主角 她打打边鼓 帮帮腔而已。 “十二钗”里的迎春 惜春在前八十回里也大体是这么个状况。迎春只有在“懦小姐不问累金凤”那半回里才当上主角。惜春只有在“矢孤介杜绝宁国府”那半回里才占据舞台中心。清代一般评家 都把那两个半回称作“迎春正传”、“惜春正传”。我以为 四十五回前半回 应视为李纨正传。李纨第四回首次亮相 被说成“居家处膏粱锦绣之中 竟如槁木死灰一般 一概不见不闻” 以后的频频出现 基本上是维系着这么个寡妇失业 温柔敦厚的形象 她口齿虽然还不到“锯了嘴的葫芦” 那么憨笨的程度 但总是不多说不说道, 以折中平和为其特色 以至她究竟都说过些什么 在四十五回前很难给读者留下深刻印象。但到了第四十五回 她大开金口 主动出击 与王熙凤发生剧烈的语言碰撞 请看她

当众抛给王熙凤的这些肺腑之言：真真你是个水晶心肝玻璃人。”你们听听 我说了一句 他就疯了 说了两车的无赖泥腿世俗专会打细算盘分斤拨两的话出来。这东西亏他托生在诗书大宦名门之家做小姐 出了嫁又是这样……若是生在贫寒小户人家 作个小子 还不知怎么下作贫嘴恶舌的呢！天下人都被你算计去了 昨儿还打平儿呢 亏你伸的出手来 那黄汤难道灌丧了狗肚子里去了！……给平儿拾鞋也不要 你们两个只该换一个子才是！

衡之全书 王熙凤一生中所遭受的当众抢白 其激烈与不留一丝情面的程度，以此为最。真是惊若焦雷 直劈心窝。李纨的性格与内心世界 顿时超越 槁木死灰 的 定论”而立体化起来 丰满复杂 耐人寻味。最妙的是王熙凤对李纨的偶露峥嵘 不仅没有表现出惊诧愤恚 反而当众 笑纳 退让 说明她与李纨其实是互相深知对方心底里的想法 并且都有包容度和消化力的。把她们妯娌二人的关系比作 金兰契”把她们的 一番语言碰撞说成是 互剖金兰语”不是很恰切么？

“三十”与“明月”

“三十功名尘与土 八千里路云和月。这是南宋岳飞《满江红》词里的名句，‘三十’是他的年龄自况，‘云月’比喻他日夜转战，这是我们从从小就都知道的。但中国汉文化有个特点，就是凡已存在过的妙词佳句，都可移用到今天的现实语境中，‘借他人酒杯，浇自己块垒’，不用改易一个字，新的意蕴，即已延伸甚至转化而成。20世纪40年代，中国进步的电影艺术家就以《八千里路云和月》命名过关于抗日题材的电影，那时候引进美国好莱坞的片子，明明是西洋人拍的西方故事，本与中国文化无关，为票房推销，以适应一般中国人的审美心理，也都尽量改取一个从中国古典文本里借来，或稍加推衍的语汇，如《乱世佳人》、《鸳梦重温》、《屏开雀选》、《青山翠谷》等等，这办法一直延续到今天。

据2000年2月3日《北京晚报》记者程胜报道，北京一位瓷品收藏者凌先生，1996年在安徽某县搜集到一副瓷烧的对联，用以镶嵌瓷字的底板已毁，但从上面取下的瓷字完整无缺，上下联分别是“三十功名尘与土 八千里路云和月”，每字约在8至12厘米之间，除此十四字外，尚有四个约5至6厘米的瓷字，是曹雪芹书。经有关专家鉴定，十八个瓷字皆系清代中期景德镇窑产品。现在我们虽然还不能轻率肯定，这些瓷字就是据曹雪芹真迹烧制的，但也万万

不可轻视这一发现。凡知道点红学的都知道，我们一直没能搜寻到过曹雪芹的哪怕一个字的真迹。我们现在所据以研究《红楼梦》的各种手抄本，有的可能很接近曹雪芹亲手书写的底本，却一律都是他人的过录本。这回凌先生通过《北京晚报》记者披露的瓷字虽仍非最本原的曹字，如能被专家进一步鉴定为真物，则与发现了曹雪芹书法的刻石或拓片一样，意义也是非同小可的。

这里姑且缓论瓷字的真伪，先讨论一下曹雪芹有无可能写出这样的一副对联。有的人可能觉得，这对联实在平常，无非是有人向曹雪芹求字，或事先讲明了要写岳飞词里的这两个熟句，或曹雪芹懒得动脑筋为之特拟，便随手写下了这两句当时脑海里飘过的句子。又有人可能觉得，曹雪芹挥笔写下这两个句子，反映出他思想中，至少是潜意识里有“灭胡虏”的情绪，这就似乎为红学中认为《红楼梦》是排满之作的一派，提供了新的依据。不过，我以为，倘曹雪芹对岳飞这两句词感兴趣，提笔大书，则无论是自己挂起，还是赠予乃至售与他人，都可能另有离开岳飞原意的寄托在焉。

《红楼梦》的文本里，截取前代人诗词里的句子，来象征人物命运，或从中转化出另外的意思，这一手法可谓贯穿始终，是我们解读他这部巨著时必须加以掌握的“钥匙”。最

集中也最直接的例子是第六十三回“寿怡红群芳开夜宴”，与宴的八位女性分别拈出了八根象牙花名签子，每根上面都题着四个字并有一句唐诗或宋诗。如探春拈的是杏花签，题着“瑶池仙品”，诗句是唐高蟾《下第后上永崇高侍郎》里的“日边红杏倚云栽”。原诗“日边”喻帝王，“红杏”喻权贵，表达的是科举下第后的愤懑。曹雪芹挪用到《红楼梦》文本里意思完全转化了，是用“日边”喻郡王，“红杏”喻探春，暗示探春以后将类似“杏元和番”那样远适藩王。

《红楼梦》的传世抄本大都有署名脂砚斋或畸笏叟的大量批语。尽管对于这两个署名究竟是一个人的还是两个人的，究竟是男是女，与曹雪芹有否血缘或婚配同居关系，“红学”界意见尚不能统一，但这批书者与曹雪芹有着极其亲近的关系，熟悉甚至卷入了曹家的家世变化，并在一定程度上是曹雪芹写作《红楼梦》的“高参”，乃至直接参与了至少是局部的写作。在这几点上，“红学”界并无争议。脂砚斋、畸笏叟的批语在“红学”界一般统称“脂批”，“脂批”里一再出现“三十年”的字样，如“三十年前事见书于三十年后，今余想恸血泪盈。”“读五件事未完，余不禁失声大哭，三十年前作书人在何处耶？”“余卅年来得遇金刚者亦不少……”“与余三十年前目睹身亲之人，现形于纸上……”不少脂批

后面注明了年代干支 由此可以推算出“三十年前”大约是公元 1728 年即雍正六年之前 那是曹氏家族仕途命运的一道分水岭 雍正六年曹頌在江宁织造任上被抄家治罪，“家富人宁 终有个家亡人散各奔腾……忽喇喇似大厦倾，昏惨惨似灯将尽”，“树倒猢猻散”从此后如“花流水流红”，“如花美眷 全都 零落成尘碾作泥”曹氏四五代艰辛积攒努力扩展的赫赫功名灰飞烟灭 据此 倘曹雪芹借岳飞的词句“三十功名尘与土 来一抒心中的愤懑 实在是天知地知自己知亲近者如脂砚斋者知 而其他人很可能被他的狡狴假借所瞒蔽 还以为他只不过是顺手写下最稳妥也最大路货的熟句哩！

《红楼梦》的正文里 也有直接提起年头论事儿的时候，第七回宁国府焦大醉骂 二十年头里的焦大太爷眼里有谁？所谓“二十年头里”应是书中贾代化袭宁国公且还在世的时候 如再加十年 三十年头里 则 太爷 贾演该还活着，焦大小时随 太爷（原型应为曹雪芹高祖或曾祖 出兵 有从死人堆里救出主子的功劳。第四十七回贾母称“我进了这门子做重孙子媳妇起 到如今我也有了重孙子媳妇了 连头带尾五十四年 凭着大惊大险千奇百怪的事 也经了些”，不说“五十”或“五十五”等整数 而精确地说“五十四年”显

然是因为这个艺术形象的原型确实是有五十四年的婚龄，据周汝昌先生考证，《红楼梦》从第十八回至第五十四回全写的是以乾隆元年（公元1736年）为背景的那一年里的故事（该年农历四月二十六日交芒种被郑重写入到第二十七回里）则三十年头里（约为康熙四十六年（公元1707年），正值康熙第六次南巡，曹雪芹祖父曹寅第四次接驾，曹寅妻李氏当然与丈夫一起正经历着富贵已极的时期，以李氏为模特的贾母，在书中出现时却已处于百年诗礼簪缨之族的“末世”了。凡此种种文字里，都弥漫着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的深沉喟叹，如假借“三十功名尘与土”的句子来加以概括，也无不可。

《红楼梦》第一回正文里还那样地写入了该书由曹雪芹于悼红轩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而成。尽管关于曹雪芹的生卒年月在红学界一直存在歧见，但《红楼梦》大体成型是在曹雪芹三十岁左右当可认定。因为第一回开篇即有第一人称的作者自述：“明言将已往所赖天恩祖德，锦衣纨绔之时，饫甘餍肥之日，背父兄教育之恩，负师友规谈之德，以至今日一技无成，半生潦倒之罪，编述一集，以告天下人。”云云。过去人们认为“人生七十古来稀”，一个花甲六十岁即为“满寿”，因之“半生”也就是三十岁。《红楼梦》里通过贾

宝玉这一艺术形象痛诋“国贼禄蠹”，视科举功名如粪土，那当然是曹雪芹自己思想感情的体现。他“无材补天”，有心铸“梦”，若挥毫书写“三十功名尘与土”，也正好抒发出了自己把仕途经济即所谓“功名”弃之如土的理念豪情。

倘若《北京晚报》所披露的凌先生搜集到的标明是曹雪芹书的对联，仅仅是上半联能引出我们的丰富联想，倒也罢了，更需注意的是那下联的字句：“八千里路云和月”。岳飞笔下的“云和月”，虽也有超出字面以外的意蕴，却并非是指人物，但在《红楼梦》的文本里，“云”指史湘云，“月”指麝月，却是明明白白的——“红学”界称作“王府本”的抄本上，第十八回前面有总批，是以题诗的形式写就的：“一物珍藏见至情，豪华每向闹中争。黛林宝钗传佳句，豪宴仙缘留趣名。为剪荷包绾两意，屈从优女结三生。可怜转眼皆虚话，云自飘飘月自明。”前五句是我们能从现存的前八十回文本里可以看到的情节，后三句则是在透露八十回后的故事。若尚未写出，亦是已成熟的构思。“屈从优女结三生”是怎么回事，这里且不讨论。“云自飘飘”指史湘云后来有一段凄惨的飘游生活，这与正文第五回关于史湘云的判词“展眼吊斜晖，湘江水逝楚云飞”以及《乐中悲》曲子里“终久是云散高唐，水涸湘江”完全吻合。“月自明”则是指麝月到故事

最后仍能守在贾宝玉的身边。《红楼梦》正文里用宋人诗句“开到酴醾花事了”来暗示麝月是书中如花美眷的最后残存者。脂砚斋批语里有多处暗示麝月最后作为侍女独留在了宝玉身边。第二十回脂批说八十回后袭人出嫁后有“好歹留着麝月”的留言。据周汝昌先生考证，脂砚斋与畸笏叟实系一人，就是书中史湘云的原型。她经乱离漂泊之后最后得以与曹雪芹重新聚合。而她在第二十回书里写到麝月独自看屋子时，批道：“麝月闲无语，令余鼻酸，正所谓对景伤情。”实际上我们今天从正文里可以看到，在那段情节里麝月说了不少话，宝玉还给她篦头，并没有什么值得伤感的因素。因此，只能把这批语理解为脂砚斋写批语时，麝月的原型就在她身旁，“闲闲无语”。而那几句批语后面注明是“丁亥夏”，彼时曹雪芹已经去世好几年了。她们两个与曹雪芹共渡了最艰难的岁月，从曹雪芹遗稿里温习着往日的富贵温柔，面对着当下的凄凉处境，自然会对景伤情而鼻酸垂泪了。这样看来，“云自飘飘月自明”的含义十分丰富，表明麝月在袭人嫁给蒋玉菡后，得以独留在宝玉、宝钗身边，而宝钗死后，她又终于能和乱离后与宝玉邂逅的史湘云汇合到了一起。甚至在曹雪芹去世后，两人还“云自飘飘月自明”——史湘云再次陷于漂泊厄运，而她“闲闲无语”，依然

是最后的月亮。”

这样看来在曹雪芹创作《红楼梦》期间有两个女人在他身边，一个“云”即有文化能帮他写作的脂砚斋，一个“月”即书中麝月的原型；“月”没什么文化，但不仅可以分担生活重担，也成为他和脂砚斋“燕市哭歌悲遇合，秦淮风月忆繁华”的活见证。在这种情况下，曹雪芹假借“八千里路云和月”的现成古句来抒发他们历尽千辛万苦终于又相依为命，就十分贴切自然了。

北京凌先生搜集来的“曹雪芹书”以岳飞词句构成的对联瓷字，真伪尚待专家们进一步鉴定。我非专家，又未见到实物，只是觉得曹雪芹有可能利用岳飞的句子来暗喻他的胸臆隐情。通过关于得知瓷字消息后的一系列联想，我主要试图表达这样一个意思——曹雪芹的《红楼梦》其艺术手法上的一大特色，就是充分开发、运用汉字汉语在语意、语音上的多义、谐音等功能。在看似随手拈来的文句里，一击两鸣，一石三鸟，一声也而两歌，一手也而两牍，或背面敷粉，或暗度金针，意蕴深远，精彩绝伦。这一份我们自己民族的宝贵美学遗产，实在需要认真继承，发扬光大！

茜雪被撵之谜

——纪念曹雪芹逝世 240 周年

茜雪是宝玉跟前的大丫头之一。第八回写到宝玉从梨香院吃酒回到绛芸轩，半醉中接过茜雪捧上的茶，吃了半碗，忽又想起早起的茶来，因问茜雪道：“早起沏了一碗枫露茶，我说过那茶是三四次后才出色的，这会子怎么又沏了这个来？”茜雪道：“我原是留着的，那会子李奶奶来了，他要尝尝，就给他吃了。”宝玉听了，将手中的茶杯只顺手往地下一掷，豁啷一声，打了个粉碎，泼了茜雪一裙子的茶，又跳起来问着茜雪：“他是你哪一门子的奶奶，你们这么孝敬他？不过是仗着我小时候吃过他几日奶罢了，如今逞的他比祖宗还大了，如今我又吃不着奶了，白白的养着祖宗作什么！撵了出去，大家干净！”说着便要立刻回贾母，撵他乳母。宝玉的厌恶李嬷嬷，此前已细针密脚地加以了铺垫。行文至此，读者都会觉得李嬷嬷必会遭撵，但往后读去，却会吃惊地发现，遭撵的并非是李嬷嬷，而且这位乳母的恶劣习性也丝毫不见收敛，遭撵的倒是无辜的茜雪。撵茜雪也没有正面写，先是读者会发现这个大丫头消失了，到十九回，写李嬷嬷又到绛芸轩来，跟众丫头发生龃龉，恨恨地说：“你们也不必妆狐媚子哄我，打量上次为茶撵茜雪的事我不知道呢，明儿有了不是，我再来领！”袭人也怕李嬷嬷吃了宝玉特为她留下的酥酪，又生事故，亦如茜雪之茶等事，便设法转

移宝玉注意力 到第二十回 则又通过李嬷嬷 恶人先告状”拉住黛玉 宝钗 将当日吃茶 茜雪出去 与昨日酥酪等事 唠唠叨叨说个不清”终于让读者明白 茜雪竟真的在那回宝玉怒摔茶杯后被撵出去了 到第四十六回写鸳鸯抗婚 鸳鸯跟平儿道知心话时 这样说：“比如袭人、琥珀、素云、紫鹃、彩霞、玉钏儿、麝月、翠墨跟了史姑娘去的；翠缕死了的可人和金钏去了的茜雪，连上你我，这十来个人，从小儿什么话儿不说？……”有如画家三皴手法 再把茜雪因一杯茶而竟被撵的事情一点。

我们诸陈道《红楼梦》是一部尚未最后整理妥当的书稿 曹雪芹虽然大体上把全书写完 但有的地方还明显地留缺待补 最明显的如第七十五回回前 相当于承担编辑职能的脂砚斋郑重记明：“乾隆二十一年五月初七日对清，缺中秋诗，俟雪芹。而且曹雪芹也不是逐回写下来的 他大概是有了总体构思 拟好了回目 然后兴致到了哪一步 便先写 或先完善 哪一回 所以现在古钞本第二十二回有 此回未成而芹逝矣 叹叹！”的批语 因为还没来得及通体修饰，拿写宝玉的丫头来说 也就出现了前后照应不够的情况 比如第五回写宝玉在宁国府秦可卿的屋里入梦 在身边服侍他的四个大丫头是袭人、媚人、晴雯、麝月 但那排名第二的

媚人后来再不出现，也许这媚人就是上面所引鸳鸯提及的可人。她死了吗？何时、为什么死的，无法猜想。死了倒也罢了。问题是像绮霞、檀云、紫绡，行文里出现不止一次，分明一直活着，也未提“去了”。到后来也都不了了之，没个交代。绮霞是个有身份的大丫头，第二十六回小红正在下房跟佳蕙说话，忽然有个未留头的小丫头拿着些花样子并两张纸走来，让小红给描出来，说着掷下就跑。小红追问究竟是谁要的，那小丫头在窗外说：“是绮大姐姐的。”小红虽极烦恼，却也只好找笔应付。宝玉入住大观园后，写出四季即事诗，《夏夜即事》有句：“窗明麝月开宫镜，室霭檀云品御香。”后来撰《芙蓉诔》又有“镜分鸾别，愁开麝月之夜；梳化龙飞，哀折檀云之齿”的骈对，显然是故意把麝月和檀云这两位大丫头的名字嵌在里面一语双关。但到第六十三回，怡红院众丫头凑份子为宝玉祝寿，点明彼时的一等丫头共四位是袭人、晴雯、麝月、秋纹，二等丫头则是芳官、碧痕、小燕、春燕、四儿（原名芸香、蕙香）、绮、檀、紫等全无踪影了。据“未定稿”的性质，我们或许可以这样认为：茜雪也是曹雪芹没能完善的一个艺术形象，第八回后就把她写丢了吧？

细读带脂批的古抄本《石头记》，我们就会发现茜雪实际上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角色，她被撵的详情，是曹雪芹特意

设计出的 暂且不表 的一大伏笔。正所谓草蛇灰线 伏脉千里。据脂批“枫露茶”这茶名 与千红一窟遥映。“千红一窟”是太虚幻境中警幻仙子给宝玉饮的茶 谐“千红一哭”的音。枫露茶呢 我以为是谐“逢怒茶”的音。虽然宝玉摔茶杯 跳起来责骂茜雪是在醉中 和后面三十回因淋了雨跑回怡红院 里面偶然开门晚了 门一开便一脚踢去 恰踢中袭人胸口一样 属于他数不清的爱惜女孩言行外的 非常罕见的以暴躁对待 水作骨肉 的女孩的特例 却也充分说明他毕竟有着公子哥儿的主子身份 逢到他发怒 任是谁 那“茶”可就是苦到底的了。晴雯惨死后 宝玉撰《芙蓉诔》 开篇即道：“怡红院浊玉 谨以群花之蕊 冰皎之蘂 沁芳之泉 枫露之茗 四者虽微 聊以达诚申信……” 枫露茶成了倾诉 衷怀的见证 这是否意味着宝玉因自己发怒而使茜雪蒙耻 衔冤的行为久含愧疚悔恨？

据脂评透露“茜雪至狱神庙方呈正文 袭人正文标 蜀目曰‘花袭人有始有终’ 余只见有一次誊清时 与狱神庙慰宝玉等五六稿 被借阅者迷失 叹叹！可见八十回后，会写到宝玉入狱 那时到狱神庙里去安慰并救助他的 最重要的一位就是茜雪 此外还有袭人 据另一条脂批则知还有小红。袭人、小红的慰助宝玉 并不出于读者意料 但茜

雪的狱神庙挺身慰助宝玉 则定会令读者大吃一惊。相信在曹雪芹写出的狱神庙那一回里 会回过头来交代当年是怎么会把茜雪撵出去的。其实细读现存的第八回 也可以揣摩出一些端倪。宝玉怒摔茶杯 惊动了贾母。那时还没修建大观园 贾母带着宝玉黛玉一起住 虽然各有各的起居空间 但那房子是连在一起的。贾母的尊贵 从黛玉进府时已经写出 贾母房中 个个皆敛声屏气 恭肃严整 ”怎容得豁啷摔茶钟怪响”？早有贾母遣人来问是怎么了 袭人忙道 我才倒茶来 被雪滑倒了 失手砸了钟子…… 虽一时遮掩过去 毕竟贾母惊动不得 兹事体大 焉能就此罢休 大概是终于查出倒茶的并非袭人而是茜雪 也容不得细辩原由经过 贾母一怒 当然撵出。贾母在大多数场合都以慈蔼面目出现 但七十三回查起赌来 一番 义正辞严 ”一句 岂可轻恕 ”管家林之孝等 见贾母动怒 谁敢徇私 ”导致多人被打撵出 革月钱 拨入圃厕行内 林之孝也被当众申饬了一番。曹雪芹一枝笔就如此厉害 写人物不仅是立体 简直是多维 完全不从概念出发 写得活生生 仿佛就在我们身边 阿气都有感觉。

贾府的丫头 特别是一二等的丫头 吃穿住用方面 远胜那时代一般的农民与市民 每月还能领到月钱 这在

《红楼梦》中通过许多描写一再地可以渲染刘姥姥的惊叹袭人母兄的感受柳五儿的谋求进入怡红院……都说明当稳那羊的奴才是令人羡慕留恋的事而撵出去或年纪大了配小子或百般谋求而竟无缘得人为奴则对于她们来说是最大的悲哀惨痛金钏被撵后觉得羞耻难当断绝前途便投井而死晴雯虽然被不少论者誉为最具反抗品格的女奴在三十一回跟宝玉斗嘴宝玉向晴雯道：“你也不用生气我也猜着你的心事了我回太太去你也大了打发你出去好不好？按说这不是给奴隶一个‘脱离牢笼’的机会吗？但身为女奴的晴雯竟这样地反抗：“为什么我出去要嫌我变着法儿打发我出去也不能够！”我一头碰死了也不出这个门儿！”后来晴雯恨坠儿偷平儿的虾须镯就发狠作主立时将坠儿撵了山去再后来她自己终于被王夫人咬牙切齿地以“狐狸精”的罪名撵出天亡。好不好拉出去配一个小子”（李嬷嬷语对于贾府丫头来说就是灭顶之灾如果说金钏的被撵毕竟是她跟宝玉的那几句僿薄的话让养神的王夫人听见了坠儿确实是偷了东西司棋引情人潜入园中苟合实在大胆跟宝玉生日相同的四儿被人告密说过“同生日就是夫妻”的勾引之语芳官也真是率性无忌……但茜雪却一点过错也没有她的被撵完全是宝玉偶然暴怒和贾母

一贯威严的无辜牺牲品。

但就是这样一个被无端撵出的丫头 在贾府忽喇喇似大厦倾 树倒胡孙散 宝玉也被羈狱的时候 却偏偏不计前嫌 主动到狱神庙去慰助宝玉 这副笔墨究竟是要表达怎样的意蕴 恐怕不能简单地归结为仇将恩报吧 可惜曹雪芹已然写就的相关的五六稿 竟都被“借阅者”给“迷失”了 这究竟是些什么样的“借阅者”？为什么竟不容作者和评者留下底稿 所谓“迷失”是否也就意味着被没收销毁 茜雪那至狱神庙方呈现的正文 究竟是些什么内容 是《红楼梦》中又一重大谜团。我在三篇连续性的探佚小说《秦可卿之死》《贾元春之死》《妙玉之死》最后一篇里写到了狱神庙里发生的事情 我把茜雪设计成被撵出府后 嫁给了二十四回醉金刚嘴里提到的王短腿。王短腿原是马贩子 后来当了狱卒 茜雪出面慰助宝玉 氤氲出 悲喜千般同幻渺 古今一梦尽荒唐 的气氛。

《红楼梦》里的人名 或随事随机而取 或谐音寓意。茜雪或许是“欠予冤耻”的意思。宝玉醉后大摆贵公子的谱儿 导致茜雪被撵出府 遭遇了许多的穷窘坎坷 他欠她很多 按说应该是“有恩的 死里逃生 无情的 分明报应”，没想到茜雪却能在宝玉蒙难时 原有他当年的无情 不仅没

有落井下石 反倒热心援助 这一方面也许是茜雪在绛芸轩里经历丰富 深知宝玉本是个惜花者 那天实在是因为醉酒迷了本性 偶露摧花劣态 何况口口声声要撵的是李嬷嬷 并非自己 更重要的 则是曹雪芹刻意要写出先为女奴后落入社会底层的茜雪的人性美。

写人性的复杂 而又在面对人性那复杂诡谲甚至狰狞的惊悚中 终于还不失却对人性善美的信心 这正是我们应该从曹雪芹那里汲取的一份宝贵的美学遗产。

腊油冻佛手·羊角灯

有些人总强调研究《红楼梦》要“回到文本”，言外之意是某些“红学”文章的话题未免太烦琐了。但《红楼梦》这部著作很不幸，不仅曹雪芹并未能将它写完写定，而且在传抄的过程里出现了不少错讹，所以读者要“回到文本”并非易事。更不幸的是在曹雪芹去世二十七八年以后，书商程伟元与高鹗联合作弊，排印了一百二十回本，那后四十回的续貂是否狗尾且不讨论，对前八十回曹雪芹的文字妄加改动实在不少。而这一版本在20世纪50年代后经“修订”，由权威出版社大量印行，成为了“通行本”，弄得很多读者以为所看到的都是曹雪芹的文本。其实，真要“回到文本”，前提应是抛开“通行本”，下些个正本清源的功夫。

曹雪芹原本的文字，比如第七十二回里，写到有种古玩叫“腊油冻的佛手”，“通行本”倒没改，1982年首版的《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的校注本》却改为“蜡油冻的佛手”，并在“回后校记”里称是“并无其他版本参照的”径改。“红学”的这个校注本有优点，我常使用，但这样“径改”“腊”为“蜡”并无道理。1944年5月一位署名“绪”的研究者在重庆《新民报副刊》连载了《红楼梦发微》，其中有一节就是“蜡油佛手”，他说：“贾府生活穷极奢华，其饮食起居，即近人尚往往不能想像，但亦有极平常物品，当时因不多见，以为奇货者……蜡油冻的佛手，系一外路和尚孝敬贾母者。现

在看来,不过一蜡制模型,不算一回事。然在当时,却非同小可,价款既在古董帐下开支,当作古董看待,贾琏又特地向鸳鸯追问下落……何等郑重其事,给现代人看了,是不禁要发笑的。且莫乱笑,应该被嗤笑的倒是这位‘绪’先生。红学所的校注本给这个佛手加的注告诉读者,这东西是用黄色蜜蜡冻石雕刻成的佛手。冻石是一种半透明的名贵石头。“腊油冻佛手,绝非蜡制模型”,腊油冻是一种名贵的石料,这是所有跟‘绪’先生一样囫圇吞枣自作聪明地读《红楼梦》的人士必须首先搞清楚。‘绪’先生是凭记忆把腊混同于了蜡。红学所校注本是为了座实黄色蜜蜡冻石,而故意把腊改成了蜡。其实,腊油冻这种冻石,不是黄色的像蜜蜡那种冻石,而是另一种像南方肥腊肉的颜色质感的冻石,属于浙江青田石之一种,尤其罕见名贵,贾琏郑重其事细加询问,正反映出贾府生活穷极奢华。这一细节也丰富了人物性格。

《红楼梦》里多次写到了羊角灯。红学所校注本所据的底本是庚辰本,有关文字没有径改,处理得当。贾府里的灯具多种多样,第五十三回荣国府元宵开夜宴,所写到的灯就有玻璃芙蓉彩穗灯、璠玕玳瑁的活信可扭转的倒垂荷叶彩烛灯、各色宫灯、各色羊角、玻璃、戳纱、料丝、或绣、或画、或

堆或扞或绢或纸……诸灯。羊角灯自然是用羊角制成的。羊犄角能有多大呢 怎么将其制成灯呢 古本《红楼梦》里 第十四回都是这样写的:凤姐出至厅前,上了车,前面打了一对明角灯,大书‘荣国府’三个大字,款款来至宁府。明角灯就是羊角灯。通行本则删去了‘大书’两个字。显然程伟元、高鹗他们没见识过可以在上面‘大书’文字的羊角灯,依他们想来,那灯上能有三个描红格子般的“大字”也就很不容易了。出于同样心理,古本第七十五回写到中秋节,当下园之正门俱已大开,吊着羊角大灯,的描写,到了通行本里,后半句变成了“挂着羊角灯。”高鹗续《红楼梦》因为见识毕竟短浅,第八十七回写林黛玉喝粥,想不出该配什么佐餐,便写下了五香大头菜拌麻油醋,这真令读者发笑,但你续书捉襟见肘倒也罢了,怎能擅改曹雪芹的原文呢?

《金瓶梅》里曾写到“云南羊角珍珠灯”,明末清初的张岱在其《陶庵梦忆》里也写到羊角灯,说灯面上可以有描金细画。清末夏仁虎在《旧京琐记》里记载:“宫中用灯,当时玻璃未通行,则皆以羊角为之,防火患也。陛道上所立风灯,高可隐人,上下尖而中间椭圆,其形如枣。”他还说南京人有吴姓者专门在前门外打磨厂开“羊角灯店。”其实在北京什刹海附近,至今有条胡同叫羊角灯胡同,那里当年要么是有制

羊角灯的作坊 要么是有经营羊角灯的商人居住。清末富察敦崇的《燕京岁时记》里说 每逢灯节 各色灯彩多以纱绢玻璃及明角等为之 ”可见随着时间推移 羊角灯已经从宫廷和贵族府第走向了民间街头。近人邓云乡先生在其《红楼风俗谭》一书中说 羊角灯 是用羊角加溶解剂水煮成胶质 再浇到模子中 冷却后成为半透明的球形灯罩 再加蜡烛座和提梁配置成 ”但这只是他个人的一种想像 其实 羊角灯应该是这样制成的 取上好羊角将其先截为圆柱状 然后与萝卜丝一起放在水里煮 煮到变软后取出 把纺锤形的檀子塞进去 将其撑大 到撑不动后 再放到锅里煮 然后再取出 换大一号的檀子撑 如是反复几次 最后撑出大而鼓薄而亮的灯罩来。这当然要比溶解浇模困难多了 许多羊角会在撑大的过程中破损掉 最后能成功的大概不会太多，尺寸大的尤其难得。这样制成的羊角灯 最大的鼓肚处直径当可达到六七寸甚至一尺左右 所以上面可以 大书”每个字比香瓜大”)荣国府”字样 并且在过节时不是在园子正门上 挂着 的小灯 而是 吊着 的非常堂皇的 羊角大灯”。准确理解曹雪芹的原文 可以加深我们对贾府贵族气派的印象 获得细腻入微的审美愉悦。

话说赵姨娘

初读《红楼梦》觉得对赵姨娘真没什么可说。要说也只是想起曹翁于地下而询之：“您对那许多角色的塑造，都很注意多侧面、立体化，避免把人物写扁。”而且往往将人物的所谓“两重性格”融铸得要多丰富有多丰富，要多深刻有多深刻，以至读者进行审美时实难稳定住对之的爱憎怨怒与是非判断。而对赵姨娘这位前八十回中至少有三回（“魔法姊弟逢五鬼”、“辱亲女愚妾争闲气”、“茉莉粉替去蔷薇硝”）升到了舞台中心的角色，下笔却十分地扁平，一反“皮里阳秋”的手法而非常直露地宣泄出对她的极度鄙夷与厌恶。这是怎么回事呢？

事实上，历来已有不少读者对此派生出了一个最原始的问题：贾政既然为一家之主，在置妾的姿色取向上有着非常充分的选择余地，他为什么竟收了赵姨娘，并且还显然对赵姨娘有着相当充分的嬖幸，以至生下了探春和贾环？赵姨娘究竟有什么可取之处呢？

曹雪芹是颇重肖像描写的，然而对赵姨娘的外貌却只字未提，我们只能侧面推敲。贾政虽是一位被绝大多数论者视为腐朽顽固的封建统治阶级的“假正经”典型，但其相貌却似乎并不丑陋，因为元春、宝玉、贾兰的相貌都属上上乘，他的另一位女儿探春的形象也极优美：“削肩细腰，长挑

身材 鸭蛋脸面 俊眼修眉 顾盼神飞 文采精华 见之忘俗。”一般来说 女儿较多地显现父亲外貌的遗传基因 贾环的相貌 则连贾政也感到扫兴 第二十三回写到：“贾政一举目 见宝玉站在眼前 神采飘逸 秀色夺人 看看贾环 人物委琐 举止荒疏……”一般来说 儿子也确较多地体现着母亲的遗传基因 则赵姨娘相貌之猥琐 颇可想见。

推敲至此 问题大了。这于小说创作而言 几乎是 情节设计不合理”。或许这位赵氏的言谈举止风度气韵能稍稍弥补她长相上的不足 但她出场的头一句话是冲着儿子贾环去的——“又是那里垫了踹窝来了？这一锤便基本上敲定了这位妇人整个语言体系的下作鄙陋之音。当然 像凤姐 平儿等角色偶尔也有出语粗鄙之时 但那或是情急之言 或只限于特定的场合面对特定的对象 赵姨娘却几乎除了这类声口不会别的词令 连薛蟠那偶尔谄出一句 女儿喜 洞房花烛朝慵起 的能耐也没有。这位妇人大吵大闹的作派固然令人作呕 就是她最平和最不具有进攻性时的举止 也让人看了浑身起鸡皮疙瘩 第六十七回写道：

且说赵姨娘因见宝玉送了贾环些东西……便蝎蝎螫螫的拿着东西 走至王夫人房中 站在旁边 陪笑说

道：“……难为宝姑娘这么年轻的人 想的这么周到 真是大户人家的姑娘 又展样 又大方 怎么叫人不敬服呢。怪不得老太太和太太成日家都夸她疼她……”王夫人……见她说的不伦不类 也不便不理他 说道：“你自管收了去给环哥玩罢。”赵姨娘……只得讪讪的出来了。到了自己房中 将东西丢在一边 嘴里咕咕啾啾自言自语道：“这个又算了个什么呢。”

《红楼梦》语汇中，‘蝎蝎螫螫’属最传神的一例 任何文字解释都填不满意会的空间 对赵姨娘以‘蝎蝎螫螫’四字溢之 最恰当不过。

赵姨娘虽是这样的资质 却日日夜夜梦想夺权行权。这倒不稀奇。从我们读者眼中看去 贾府中各个利益集团的争斗 如嫡庶之争 其实质是统治阶级内部的权利和金钱的分配与再分配之争 无是非可言 赵姨娘想在府中争一席稳固地位乃至想爬上塔尖 这并不比王熙凤弄权更不比平儿行权丑恶多少 事实上她有贾政为后台 有贾环为奇货 纵使其高喊着宣称 我肠子里爬出来的 那位探春弃她于不顾 她可以团结争取的对象也还大有人在 近的如周姨娘 远的如尤氏——“闲取乐偶攒金庆寿”一回中 贾母让尤

氏操办凤姐生日，尤氏在各房主奴凑集了份子后，将周赵二姨娘的一份悄悄地带回给了她们，并且说：“你们可怜见的，那里有这些闲钱，凤丫头便知道了，有我应着呢。”这便是连横的大好时机。在奴才层面中，彩云和彩霞大可作为她的臂膀，夏婆子等一干“鱼眼睛”大可作为她的打手，在嫌隙人有心生嫌隙、有缝可钻时，她也能及时察听，“且素日又与管事的女人们板厚，互相连络，好作首尾。”这样替她加减乘除一番，纵使不能大胜，小有收获总还可以吧。然而在曹雪芹笔下，她竟连王善保家的那样临时掌权、执刀一夜、秦显家的那样进驻厨房兴头半天的战果也未获取到一次。她战略上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战术上却只会癞蛤蟆蹦脚面——咬不着人，却让人恶心。这“倒三不着两”的赵姨娘究竟有着怎样的审美价值呢？

细读《红楼梦》，再三品味，则可渐渐悟出曹雪芹刻画赵姨娘这一人物之用心。《红楼梦》中人物林林总总，生旦净末丑色色俱全，赵姨娘不消说属丑角类。《红楼梦》中丑角不少，各丑有别，写法各异，“魇魔法姊弟逢五鬼”一节中是把宝玉寄名的干娘马道婆与赵姨娘对照着写的。对马道婆这一比赵姨娘次要的丑角，她在书中只有这一场戏。曹雪芹下笔是既幽默灵动，又观照四方的，如写她引诱贾母为宝

玉绉 西方大光明普照菩萨 炷 香油大海灯”好从中取利，就不是用直露的笔法写她的骗术。马道婆从贾母处出来后 来到赵姨娘屋内 展开了赵马之间的对手戏。在这场双丑演满台的 折子戏 中 马道婆比赵姨娘抢戏。马道婆不过是串府鬼混的三姑六婆者流 赵姨娘毕竟是贾府主子贾政的宠妾 按说她在马道婆面前纵使不装出个架子 也该先将自己受人排揎的处境遮掩起来 但她却使马道婆立即“知彼”从而被马道婆牵着鼻子滴溜溜转悠跳荡起来。马道婆引出了赵姨娘对宝玉和 琏二奶奶 的战略牲仇视后，第一步先探她的口气 第二步才挑逗撩拨 鼻子里一笑 半晌说道：“不是我说句造孽的话……明不敢怎样 暗里也算计了 还等到如今！”赵姨娘立即入彀：“你若教我这法子 我大大的谢你。”马道婆于是走下第三步妙棋——欲擒故纵：“阿弥陀佛 你快休问我 我哪里知道这些事。罪过。罪过。赵姨娘迫不及待地就要开价 马道婆的话极其高明：“若说我不忍叫你娘儿们受人委曲还尚可 若说谢我的这两个字 可是你错打算盘了。然而接下的讨价极其残酷：“就便是我希图你谢 靠你有些什么东西能打动我？”赵姨娘在这讨价还价的当口 本应矜持一些 悠着点儿 保一点个人及所属利益集团的战略秘密和财务秘密 她却张口便说：

“你若果然法子灵验 把他两个绝了 明日这家私不怕不是我环儿的。那时你要什么不得？”马道婆不消说已心痒难熬 却偏低了头”又是 半晌”方说道：“那时候事情妥了，又无凭据 你还理我呢！赵姨娘立马献出所能拿出的一切：体己银子衣服簪子、五百两银子的欠契……在她这方面，每一行动都完全没有防范性和应变性 马道婆却不然，伸手先去抓了银子掖起来 然后收了欠契”这两个动作完成之后 才进入最后一步——露出魔爪和毒牙：“向裤腰里掏了半晌（注意 又是 半晌”这种节奏都是故意设计出来的 赵姨娘却全然不懂 以无节奏对有节奏 自然是前者亏后者赚），掏出十个纸铰的青面白发的鬼来 并两个纸人”——原来马道婆是早有存货 随时推销 力求高价 现货供应 真是招摇撞骗的行家里手 而赵姨娘呢 却是急中生蠢 铤而走险 两丑相对，一丑降了一丑 被降者不仅丑而且陋。

马道婆的魔法居然应验 宝玉凤姐相继突发暴病 以至到了第四日早晨 贾母等正围着宝玉哭时 只见宝玉睁开眼睛说道：“从今以后 我可不在你家了 快收拾了 打发我走罢。贾母听了这话 如同摘去心肝一般。事情到了这个地步 赵姨娘大可不动声色 静候战果 如果要出面在这场动

乱中加些佐料，上策应是装得更比王夫人还要悲戚，双手合十口念弥陀恳求上天保佑宝玉早日康复。谁知这位妇人却取了下策。她跑到贾母面前劝道：“老太太也不必过于悲痛，哥儿已是不中用了，不如把哥儿的衣服穿好，让他早些回去，也免受苦，只管舍不得他，这口气不断，他在那世里也受罪不得安生。”结果被贾母照脸啐了一口唾沫，骂道：“烂了舌头的混账老婆，谁叫你来多嘴多舌的……”幸亏贾母还只是疑到她在贾政面前的调唆，倘若贾母真追查出她与马道婆的勾当，那她可是胜利在望时反倒自取灭亡了。赵姨娘的这种超级不得体也使得贾政当着众人将她“喝退”。她的靠山说了归齐也就是贾政一人，而她竟不为自己留一点退路。

这样掰开了揉碎了地一咀嚼，方知曹雪芹塑造赵姨娘这一角色，功夫全用在错位上——即该人在心理上、作派上、语言体系上等各个方面，自我身份竟时时处处与对象场合、情境大错位。倘若说书中其他丑角，如贾芸的那位舅舅卜世仁、贾政豢养的清客詹光、单聘仁、荡妇多姑娘、鲍二家的，包括上面分析过的马道婆，他们的丑态都还属于在与他们身份相合的文化层面上的丑，那么，赵姨娘之丑态，就不得不使人发出这样的感慨：怎么搞的，这么个层面上这么

个圈子里竟跑出这么个活宝贝来了？

抱着这样的眼光再读第五十五回“辱亲女愚妾争闲气”我们的体会就更深了。赵姨娘的兄弟赵国基死了，管事人吴新登的媳妇想难为探春一下，所谓“欺幼主刁奴蓄险心”，结果被细心的探春发觉，从而坚持了府中“祖宗手里旧规矩”，不是像袭人丧母那样按“外头收进来的”成例赏四十两，而是按“家里的”算，只赏二十两。尽管并无“天时、地利、人和”，赵姨娘发动一场抗争本也不难理解，倘若她稍有心计，她便应从下列几种目标中衡出取何舍何来，至少应排出轻重缓急的顺序：

A. 着眼于银子。力争为赵国基拿四十两赏银。

B. 着眼于面子。实在拿不到四十两赏银，也要为自己争到一定的面子。

C. 着眼于寻求同情。要从这件事情上唤起在她与王夫人一房的冲突中持中立态度的人们的同情与怜恤。

D. 着眼于争取探春。争取的可能性既小，则施以适度的进击——要从这件事情上扫一扫，不认她，不理她，不顾她，不帮衬她的探春的面子。

E. 着眼于显示自己的力量。不管怎么着，晚上总与贾政有亲近之时，其奈我何？

衡出了取舍和轻重缓急之后 她最起码应设计好上场后的第一句话和第一个步骤 但曹雪芹却是这样描写她的：

忽见赵姨娘进来 李纨探春让座。赵姨娘开口便说道：“这屋里的人都踩下我的头去还罢了。姑娘你也想一想 该替我出气才是。”一面说，一面眼泪鼻涕哭起来。

言谈举止完全超出她那个社会文化圈的外在规范 劈头一句便极不得体 打击一大片 而又并未清楚地宣布出自己的纲领 更奇怪的是对方尚未还击便先自气馁，“眼泪鼻涕哭起来”尚是使用 哀兵必胜法”则眼泪尚可鼻涕却绝对多余。而且气头上更大放厥词：“如今你舅舅死了 你多给二三十两银子 难道太太就不依你？”一下子惹得探春气得脸白气噎 抽抽咽咽地一面哭，一面问道：“谁是我舅舅？我舅舅年下才升了九省检点 那里又跑出一个舅舅来 我倒素习按理尊敬 越发敬起这些亲戚来了…… 赵姨娘不按那个社会文化圈的牌理出牌 结果是满盘皆输 以上为她设想的五种目标中 只有 D 种沾了点边 而且水溅两面 她这一方的面子更只有扫地的份儿。

像上述这类的家族纠纷 在我们当代读者眼中 探春与赵姨娘之间并无正义与非正义之分 犹如 尴尬人难免尴尬事”一回中贾母与邢夫人之间并无善恶之分一样 邢夫人不消说是个 禀性愚犟” 惯弄 左性 的贵妇 骨子里既可恨又可气又可笑 但她毕竟有着所从属的那个社会文化圈的外在装饰 在替贾赦讨鸳鸯不成碰了贾母一鼻子灰 事情黄了之后 到底大面上也还能对付过去 第四十七回中有这样一个细节：

贾琏到了堂屋里 便把脚步放轻了 往里间探头，只见邢夫人站在那里。凤姐儿眼尖 先瞧见了 使眼色儿不命他进来 又使眼色与邢夫人。邢夫人不便就走，只得倒了一碗茶来 放在贾母跟前。贾母一起身 贾琏不防 便没躲伶俐……

我们可以对这种社会文化圈的臭讲究持最苛刻的批判态度 但也不得不对贾琏凤姐儿以及邢夫人的 得体统 大表佩服 他们之间至少表面上总算是 文化合拍”。赵姨娘却置身其间而无丝毫合拍之处 岂不怪哉 连对这个贵族文化圈持最叛逆态度的晴雯 大难临头时也懂得只有拾起

这个文化圈中的武器才能抵挡来自这个文化圈的迫害 面对王善保家发出的大话：“姑娘 你别生气。我们并非私自就来的 原是奉太太的命来搜察……”晴雯便指着她的脸说道：“你说你是太太打发来的 我还是老太太打发来的呢！”赵姨娘面对探春的驳斥 却连造谣说贾政认为赵国基得用这类的手段都不会用 任凭对方用贵族文化圈中的规矩 把她扫荡得轻若尘埃 最可笑的是：

忽听有人说：“二奶奶打发平姑娘说话来了。赵姨娘听说 方把口止住。只见平儿进来 赵姨娘忙陪笑让坐 又忙问：“你奶奶好些 我正要瞧去 就只没空儿。”

动若轰雷 而息若败叶。一失利便恨不得向宿敌谄媚讨好。其丑态真令人笑掉大牙。

赵姨娘的自我失落 即在文化圈中的大错位 在“茉莉粉替去蔷薇硝”一回中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平心而论，《红楼梦》中的第五十八回到六十二回这五回中 有最独到之处——笔触向几个方向伸到了大观园的最下层和最角角落落的地方 显示出除了主子层面和体面大丫头层面上的各利益集团及人与人之间的勾心斗角之外 尚有着多层次

的互相纠葛的蛛网般的利益集团之争与个人恩怨之激荡。那几回的故事背景恰好发生在因朝廷中一位老太妃薨逝，“凡诰命等皆入朝班按爵守制”之时。贾府的统治秩序一度松弛，故而底层的各种利益冲突也得以恣意泛滥。这于赵姨娘本是个极好的党同伐异、浑水摸鱼以求一逞的时机。她却上不能借贵族文化圈之威，下不能趁平民文化圈之虚，左右不能组自我文化圈之阵。遇上了芳官用茉莉粉替去蔷薇硝欺骗贾环一事，她便上下左右不着边际地蠢动起来：

芳官正与袭人等吃饭，见赵姨娘来了，便都起身笑让……赵姨娘也不答话，走上来便将粉照着芳官脸上撒来，指着芳官骂道：“小淫妇，你是我银子买来学戏的，不过娼妇粉头之流！……”

这战术自然非常之失算，因为对方毕竟是迎之以礼，而赵姨娘却先呈泼相。既然是把对方界定为“娼妇粉头”之流，自己即便捏酸作醋也该装出一副主子相才好。结果是被芳官伶牙俐齿地顶了回来：“姨奶奶犯不着来骂我……‘梅香拜把子——都是奴儿’呢！赵姨娘恼羞成怒，气的便上来

打了两个耳刮子”芳官便抬头打滚，泼哭泼闹起来。”

其实赵姨娘的大打出手，也不是没有人拥护，外面跟着赵姨娘来的一干人听见如此，心中各各称愿……一干怀怨的老婆子见打了芳官，也都称愿。但赵姨娘并未自觉地同她们集结成一条战线，尽管事发前她遇见过夏婆子，搜集了一点藕官烧纸钱的材料，但并不能有效地抛出。她是连相好如彩云的“死劝”也听不进，连最沆瀣一气的贾环也拢不住的“孤军突进”的处境，十分不妙。结果被芳官的友军藕官、蕊官、葵官、豆官几人跑来，“豆官先便一头几乎不曾将赵姨娘撞了一跌”，那三个也便拥上来，放声大哭，手撕头撞。”蕊官藕官两个一边一个，抱住左右手，葵官豆官前后头顶住。”芳官则有意，直挺挺躺在地下，哭得死过去。”构成怡红院有史以来最火爆的闹剧场面。及至尤氏、李纨、探春三人带着平儿与众媳妇走来，将四个喝住，问起原故，赵姨娘便气得瞪着眼粗了筋，一五一十说个不清。兵败如山倒，被探春说教一顿之后，她竟闭口无言，只得回房去了。”

赵姨娘在《红楼梦》中，实在是独一无二的活宝贝。她之不自尊、不自重、不自知、不自爱，固不待言。试问，《红楼梦》一书中又有哪个角色如她这样，可恨而不可畏，可笑而不可怜，可气而不足恼，可厌而不足与之细计较呢？

赵姨娘的年纪 算来不过三十出头 大约不到三十五岁 在贾政面前 似还可邀宠。她究竟有哪点让贾政看中了 并嚼之有味呢 道光时有位 读花人 作有一《赵姨娘赞》，其文曰：

食色性也 而亦有不尽然者。鲜于叔明嗜臭虫 刘邕嗜疮痂 贺兰进明嗜狗粪 今将赵姨娘合水火五味而烹炆之 不徒臭虫疮痂也 直狗粪而已矣 而贾政且大嚼之有余味焉.....

读至此 我以为他把这一问题归结为贾政的贺兰进明式怪癖 这显然十分牵强。但 读花人 于百思不得其解之后 恍然大悟般地献出了谜底云：“其下体可采也。”读花人 是有道理的。第七十二回写到 来旺妇倚势霸成亲 “凭着凤姐贾璉的势力 硬要彩霞嫁给酗酒者博容颜丑陋且一技不知的旺儿之子”，赵姨娘素日深与彩霞契合 巴不得与了贾环 方有个膀臂 “是晚得空 便先求了贾政”；是晚得空 自是 史笔 “贾政平时晚上与谁同房展术 由此洞见，然而贾政却大不以为然：“且忙什么.....再等一二年。赵姨娘直至 打发贾政安歇 ”也未求通此事 彩霞竟只好配给旺

儿之子。足可见赵姨娘到头来只是个“打发贾政安歇”的性欲工具而已。除此而外她连一个小小的请求也得不到回应。曹雪芹这样刻画赵姨娘，确有从旁揭示贾政这位“正人君子”在众人背后性欲亢进的放纵一面。那真是比薛蟠的“皮肤滥淫”还要等而下之的习性。因为要的只是“下体可采”，掩卷深思，不得不惊叹于曹雪芹下笔之锐之细之隐之深。

莫再嫌赵姨娘这一人物“扁”了。生活中就有这号角色，虽然浅薄鄙陋，而偏以类似“下体可采”的因素混入了一个其本来不够资格加入的社会文化圈，结果演出了一幕幕令人哭笑不得的闹剧。我们怎能粗心地把赵姨娘视作一个没有嚼头的角色呢？反过来说，我们实在该为曹雪芹体现于这一人物形象上的艺术功力而大声喝彩！

话说璜大奶奶

《红楼梦》第十回上半回叫“金寡妇贪利权受辱”其实这半回书着重刻画的并不是金寡妇而是璜大奶奶。

金寡妇胡氏是金荣的母亲。金荣是第九回“闹书房”中与宝玉、秦钟对立的一名同窗。当学童间的矛盾激化以后，他敢于“抓打宝玉”并“随手抓了一根毛竹大板在手”舞动的结果，不仅“茗烟早吃了一下”更使秦钟的头撞在板上，“打去一层油皮”“忠仆挚友被打”宝玉气恼异常。到头来金荣只好又作揖又磕头，败退回家。

贾氏家塾，金家子弟怎么跑来就读。宝玉气恼中就查问：“这金荣是哪一房的亲戚？”茗烟揭出了他的“老底”：“他是东府里璜大奶奶的侄儿，什么硬挣仗腰子的，也来吓我们。璜大奶奶是他姑妈，你那姑妈只会打旋磨儿，给我们琏二奶奶跪着借当头，我眼里就看不起他那样主子奶奶么！”

第十回中更进一步交代，金荣他姑妈原给了贾家“玉”字辈的嫡派，名唤贾璜，但其族人那里皆能像宁荣二府的家势，原不用细说。这贾璜夫妻，守着些小小的产业，又时常到宁荣二府里去请安，又会奉承凤姐儿并尤氏，所以凤姐尤氏也时常资助他，方能如此度日。”

璜大奶奶那一日，正遇天气晴朗，又值家中无事，遂带

了一个婆子 坐上车家里走走 ”瞧瞧寡嫂和幼侄。去后听到贾家学房里的事 她是‘不听则已 听了 怒从心上起’。怒从何来 她劈头一句便是：“这秦钟小杂种是贾门的亲戚 难道荣儿不是贾门的亲戚？”

原来璜大奶奶从 背景意识 中来。

何谓 背景意识”？

人在社会存在 是一种网络结构,个人作为网络中的一个结点 与他相勾联的网线是他的 门户 ”从他那个结点望去 或相近的结点朝他望去,“门户”后边的有一定可视性的网络 便是他的 背景”。俗话说：“八竿子打不着”便是 背景 模糊到几乎不存在的地步。

璜大奶奶是一个极度重视 背景 的人。首先她时刻不忘自己是贾氏家族中的一员。其夫贾璜虽不能造就显赫的家势 但毕竟是宁国府一支的嫡派传人 与贾珍的血缘关系较贾琏 宝玉更近 论起来贾珍与贾璜算是堂兄弟 璜大奶奶与尤氏算是妯娌辈 那么贾蓉秦可卿便该是侄儿侄媳妇,秦可卿的弟弟秦钟 不过是她侄媳妇那边的一个外姓远亲,且是晚辈中的晚辈 难怪璜大奶奶一听秦钟便 怒从心上起 ”想必嘴角撇到了耳根 并毫不迟疑地骂出了“小杂种”的话来。

倘从贾氏家族的网络为本位 秦钟也宜乎定性为“小杂种”因为细咄咄推敲 他与秦可卿也并无血缘关系 第八回末尾对他的来历有如下叙述:他父亲秦业现任营缮司郎中,年近七旬 夫人早亡 因年至五旬时尚无儿女 便向养生堂抱了一个儿子和一个女儿 谁知儿子又死了 只剩下个女儿 小名叫做可儿……因素与贾家有些瓜葛 故结了亲 秦业却于五十三岁上得了秦钟 今年十二岁了…… 秦钟与秦可卿实质上既不同父也不同母 要不一连串的偶然机缘,他这个“杂种”是万难混进贾氏家塾 就算侥幸混入 也绝不可能在学童混战中得到宝玉庇护 从而使金荣不得不忍气吞声磕头赔礼 大获全胜的。

单纯的“背景意识”不过产生自卑或狂傲,“背景意识”发展到“背景比较意识”即处于一个结点上的个体 自觉地把己的网络背景同另一个结点上的个体的网络背景作纵深的比较 则有可能派生出从自杀到杀人这样一个很大幅度上的某一种行为。那一天璜大奶奶 带了一个婆子 坐上车 去看寡嫂 本来大概只在潜意识中流动着“背景意识”——她是声势显赫的宁国府贾珍尤氏的“大妹妹”(书上明言贾珍除璜大奶奶,外还这样称认她)尽管一个婆子一辆车子的排场 就荣宁二府而言是无比的寒酸 但她以这

样的架势迈进娘家嫂子的门楣 却不消说能引起恐怕既无
婆子又无车子的金寡妇的高度尊重与认同 也即是以自身
的网络背景 引出对自身这个结点的价值崇拜 以达到心
理上的一种满足。但落座后寡嫂将闹书房的事 从头至尾，
一五一十 对她讲过以后 她那静态的 背景意识 便顿时
“ 升华 ”为 背景比较意识 ”了，“ 比较 ”便产生 落差 ”，
一有 落差 ”便产生出瀑布般的冲动，一冲动 便必然会有行
为。所以 尽管金寡妇不过是当作一桩闲话聊聊 抒抒心中
的郁闷烦恼 绝无求姑奶奶打抱不平的用意 璜大奶奶也还
是决意 速战速决 ”这可让金寡妇 急的了不得 ”忙说道：
“ 这都是我的嘴快 告诉了姑奶奶 求姑奶奶快别去说罢！
别管他们谁是谁非 倘或闹出来 怎么在那里站的住 要站
不住 家里不但不能请先生 还得他身上添出许多嚼用来
呢！”金寡妇是现实主义者 所以 贪利权受辱 ”而璜大奶奶
却是个 浪漫主义者 ；她说：“那里管得那些个 等我说了，
看是怎么样！”也不容她嫂子劝，一面叫老婆子瞧了车，坐
上竟往宁府里来。”

璜大奶奶的立往宁国府 评理 ”并非为维护嫂子侄儿
的利益 而是 完成自我 ”想必一路上她满脑子仍然转悠着
以宁府贾氏为本位的 网络计算 ”我们且据第二回 冷子兴

演说荣国府 提供的资料 以 竿子 为度量 则可帮璜大奶奶算出：

宁国公	一竿子
贾代化	两竿子
贾敬	三竿子
贾珍	四竿子

即使贾璜的高祖是宁国公的胞兄弟 则作为璜大奶奶 她也是宁国府 五服之内 的正宗亲戚 金荣虽是她娘家侄儿 但确系血亲 所以无需 八竿子 也可以打到贾氏网络之中 秦钟呢 秦可卿呢 真用 竿子 打量 则十竿子一百竿子也未必能打到！

想必前往宁国府的路上 璜大奶奶一定沉浸在 战无不胜 的情绪之中。那真是一道心理上的宴飧。

曹雪芹在璜大奶奶 怒从心上起 到 那里管得那些个 ？’坐车竟往宁府里来 这一段情节中 揭示出了作为社会存在的个人人性中的一种相当普遍存在的弱点。璜大奶奶的 背景意识 所突出的是亲缘门第 那是那一时代那一社会环境中她那一社会阶层中的人最习见的心理模式 至

今也仍存在于世界各民族地域的人类心灵之中 然而人性弱点中的 背景依附 或 背景攀附 意识还包括着更宽泛的取向 例如现代人也仍然常把人生某阶段上的一般性联络接触点 在潜意识中化为自我的一种 背景优势 ”一旦遇到别人有所求 或如金寡妇似的只不过诉及烦恼缺憾而并非一定有所求的 便会突然激发出一种 调动背景 的热情 声言自己有 老上级 ”老同学 ”老同事 ”老邻居 ”老熟人 ”老关系 可以启用 或尽管关系不那么 老 ”但 我们在那一年见过 ”我们在那个会上聊过 ”我们彼此印象都很好 ”他说过有事可以去找他 ”等等 从而在这种 背景意识 驱动下 派生出一组或滞留在构想中 或已开始进行 或未进行完便自动中止 乃至执意进行到底的行动 很遗憾 这类行动如实行到底 虽也有成功的例子 如璜大奶奶就曾 千方百计 地求过 西府里璜二奶奶 ”让金荣得以去贾氏私塾附学)但大多数情况则很可能是劳而无功 既不可能对触发出这一行动的他人带来实际好处 也不能对自我产生良性效应 并且还往往会在 老关系 中增添不快 砸破虚幻然而美丽的 我与他 关系而衡出真实的距离与冷酷 所以这类的行动常常只是一种蠢动。

曹雪芹用他的生花妙笔写出了璜大奶奶蠢动所导致的

尴尬境地：

到了宁府 进了东角门,下了车 进去见了尤氏 那
里还有大气儿 殷殷勤勤叙过了寒温 说了些闲话儿,
方问道:今日怎么没见蓉大奶奶?”

妙极了!“进了东角门,下了车 进去”十个字写出了一种实际距离“侯门一入深似海”气儿再盛 璜大奶奶也只能是进 东角门”并且必须立即下车“进去见尤氏 那“进去”的历程 可能就不止经过一道门一条廊一个弯儿一座厅 现实的距离 消磨 碾碎了璜大奶奶的浪漫主义 所以 那里还有大气儿?趋奉到尤氏面前 便只能 殷殷勤勤”叙寒温 这个时候 她大概才恍惚想起来自己姓金 既非贾氏血统中的一员 也非丈夫贾璜之堂兄贾珍夫人尤氏那一血统中的一员 置身在这个她藉以向寡嫂示威的真实背景之中 她反而 二乎”了 想必这时她方寸已乱 所以只能胡乱地 说了些闲话儿”当她问出 今日怎么没见蓉大奶奶?”时 她在寡嫂家中形成的 心理升华 肯定已同泄完气的气球一般落到实处——即归于原位 她与贾府 尤氏的关系,其实质确如茗烟所说 不过是 打旋磨儿 请安和 借当头”

以资度日的那么一种关系 作为勉强与贾氏 网络 有勾联的一个 网结 ”她只能是有求于 背景 而绝不能向 背景 ”挑战 例如打上门去 评评理 。”

最让璜大奶奶感到酸辛的 恐怕还是尤氏关于秦可卿病情的一番诉苦 其中偏还提及秦钟在学房里 受了万分委屈 的事 而且此事正加重着秦可卿的病情—— 即使不提学房打架一事 光尤氏那对儿媳的超常关怀 也够璜大奶奶深刻反省一时——原来人的 背景 不能仅从血缘上去攀算 还有一种最具超越性的 受宠 因素，一旦一个网结成为一组网络的 宠物 ”那么附近其他的网结就不要再痴心地按 常规常理常序 去与之攀比了 在寡嫂家中时 璜大奶奶视秦钟为 小杂种 ”虽贱视万分 毕竟还构成一个视觉的焦点 而在尤氏及尤氏所转述的秦可卿的嘴中 那 欺负 秦钟的金荣已化为两个极模糊的符号：“不知是那里附学的学生”，狐朋狗友 ”可见在尤氏和秦可卿的眼中心内金荣连“小杂种”也不如 根本轻若尘埃 毋需把他搞得那么清楚（“不知”也懒得“知”）也毋需去找他或他家里 评评理”（无非 狐朋狗友 ”无需细辨是非 面对着家势显赫的尤氏 聆听着一番为儿媳病情 心焦 的絮叨 璜大奶奶 把方才在他嫂子家的那一团要向秦氏理论的盛气 早吓得丢在爪哇国

去了”宜乎如此——许多人都有过类似的社会生活经验，或许并不一定是去找自己攀附的“背景”“理论”或许只不过是去替人求情帮人说事 毋庸对方拒绝，一接触间 真实的距离感凸现出来 便会自然而然地把来时向某个比自己“背景低”的人炫耀过的“盛气”“丢在爪哇国去了”。

这种往“爪哇国”的丢失倒也能成为一种心理自疗 璜大奶奶是趁怒而来 经过酸窘惶惑 结果竟趁喜而去：

正是说话间 贾珍从外进来 见了金氏 便向尤氏问道：“这不是璜大奶奶么？”金氏向前给贾珍请了安。贾珍向尤氏说道：“让这大妹妹吃了饭去。贾珍说着话便向那屋里去了。金氏……贾珍尤氏又待的甚好 因转怒为喜 又说了一会子闲话 方家去了。

一个婆子一辆车 回家的路上 想来璜大奶奶心中可品味的甜蜜颇多 你看 贾氏家族如此庞大 贾珍却还偏记得我 尽管有点拿不准 并且是望着尤氏用了“不是……么？”的疑问句式而非用“是……吧！”的肯定句式 还热情地称我为“大妹妹”要留我吃饭 尽管一边说着这话一边已拿脚向那边屋走去 尤氏还耐心地又同自己 说了一会子闲话”

(能有几个贾氏府外家族中人有此殊荣?)……

经过这桩事可以肯定璜大奶奶的“自我背景意识”不仅没有破碎反而更加膨胀,一旦遇到某种契机她仍然可以并非因自身要“借当”而挺身迈入宁国府或去“理论”或去为他人“求情”我们也可以大致肯定她会再次将进府的意图“丢在爪哇国”而重获一种心理上的满足。

只要世上存在着高低贵贱贫富隐显雅俗强弱等等的社会差异作为社会网络中的一些网结就一定会产生出一种趋附意识把其实与自己联结得并不那么紧密切近的网线“和网结视为自己的背景”并一直积淀到潜意识深处演出一幕幕类似璜大奶奶进宁国府式的活剧来。

曹雪芹在《红楼梦》一书中写到许多社会个体为自身利益不得不攀附显贵“背景”以求发展的故事。例如刘姥姥的勇闯荣国府廊下贾芸的谄求王熙凤等等。但刘姥姥、贾芸之流却与璜大奶奶不同他们对自我与“背景”间的距离始终有很清醒的认识从未陷入过璜大奶奶式的浪漫意识所以他们的故事与之有质的差异。这许许多多不同的人物和故事因而互补为一幅斑斓奇诡的世态长卷也互补为深奥幽黯的人性宇宙。

就前八十回而言我们看不出曹雪芹对璜大奶奶这一

角色的设计还有什么别的用意 是否“草蛇灰线 伏延千里”后面还会出现呢 令人奇怪的是 在“秦可卿死封龙禁尉”时“彼时贾代儒、贾代修、贾赦、贾效、贾敦、贾赦、贾政、贾琮、贾璜、贾珩、贾珮、贾琛、贾琼、贾璘、贾蔷……贾芝等都来了”所列玉字辈的共六位 其中并无贾璜。这或许还勉强可以解释为他媳妇的娘家侄儿得罪过秦氏姐弟 羞于出场 那么 第五十三回写到“宁国府除夕祭家祠”那是连平日绝不露面 只在都中城外和那些道士们胡厮 的贾敬也不得不跑回来参与祭祀的 而且从年三十祭祖到元宵节的一系列家族活动中 提及到玉字辈人物除荣宁二府之内的贾珍、贾琏、宝玉外 至少还提到过从府外来的贾琮 却也绝无贾璜出现 自然也就没有璜大奶奶的身影闪动 倒是出现了 贾茵之母娄氏 那样的徒具符号而绝无形象的亲戚。曹雪芹交代说：

贾母也曾差人去请众族中男女 奈他们有年老的，懒于热闹 有家内没有人 又有疾病淹留 要来竟不能来 有一等妒富愧贫 不肯来的 更有憎畏凤姐之为人，赌气不来的 更有羞手羞脚 不惯见人 不敢来的……

所列的五种情形 都解释不了贾璜夫妇特别是璜大奶奶的缺席 或者勉强可以用第二种情形去猜想 是惯能风风火火的璜大奶奶竟偏在节下因 疾病淹留 不能到荣国府或宁国府中更充分地享用她的 背景之乐。”

即便如此 在八十回书中占了半回的璜大奶奶仍是令人难忘的。她使我们对至今仍未泯灭的一种人性弱点有了一种强光照射下的显微感受 从而在幽默中萌生出一种净化自我心灵的愿望。

一九九一年

话说李嬷嬷

试问：《红楼梦》中哪个丫头遭撵最无辜 我以为是宝玉房中的茜雪。请看：

宝玉……忽又想起早晨的茶来 问茜雪道：“早起沏了碗枫露茶 我说过那茶是三四次后才出色 这会子怎么又斟上这个茶来？”茜雪道：“我原留着来着 那会子李奶奶来了 喝了去了。宝玉听了 将手中茶杯顺手往地下一摔 豁琅一声 打了个粉碎 泼了茜雪一裙子。又跳起来问着茜雪道：“他是你那一门子的‘奶奶’ 你们这么孝敬他 不过是我小时候儿吃过他几日奶罢了 如今惯的比祖宗还大 撵出去大家干净！”说着立刻便要去回贾母。

这是第八回里的事 及至读到第十九回 我们就发现被撵的并不是那位 惯的比祖宗还大 的李嬷嬷 而是完全没有什么舛错的茜雪。自来就有所谓 傻大姐一笑死晴雯，一哭死黛玉 之说 现在可以加上一句：“贾宝玉一怒撵茜雪。”所谓“枫露茶”似不见于任何《茶谱》 我怀疑“枫露”是“逢怒”的谐音 其实 惯的比祖宗还大 的是“绛芸轩”里的贾公子本人 茜雪何辜 而成为《红楼梦》中头一个被撵出去的丫

头 并且不知所终。据甲戌本第八回的“脂批”有“晴雯茜雪二婢又为后文先作一引”的说法，“后文”不知是狭义的“紧接着的下文”还是广义的“后半部文字”的缩语，令人意想悬悬。茜雪就是“红雪”的意思，在曹雪芹原来的构思的全局中，应有茜雪的再次出场，或许那时宝玉已处在“寒冬噤酸齏，雪夜围破毡”的境地，与茜雪重逢时，是遭到报复奚落，还是得到原有怜悯呢？

不去探究茜雪的命运了。总之她因茶被撵，宝玉的发怒，从生理原因上分析，自然是因为在薛姨妈处喝得大醉而神经系统出了问题，从心理原因上分析，则是因为他对奶妈李嬷嬷的嫌厌痛恨经过一桩又一桩事情的刺激，积累到不能不大爆发一通的地步。

李嬷嬷在第三回中便已出现。根据贾母的亲自安排，“当下王嬷嬷与鹦哥陪侍黛玉在碧纱橱内，宝玉乳母李嬷嬷并大丫头名唤袭人的陪侍在外面大床上。”是晚宝玉李嬷嬷已睡了，袭人才到碧纱橱里去，向黛玉套近乎，可见李嬷嬷在嬷嬷中是最有头有脸的。

李嬷嬷自小把宝玉奶大，宝玉断奶后直到《红楼梦》故事开始时，宝玉总有十来岁了，还夜夜同宝玉同榻，可宝玉对她却只有嫌厌。在至为重要的第八回中，除了细写宝

钗黛的第一次聚合和性格冲突 有相当的篇幅是写宝玉和李嬷嬷的冲突。

宝李的头一个冲突是要酒和拦酒。薛姨妈把自己糟的鹅掌取来给宝玉尝 宝玉笑道：“这个就酒才好！”薛姨妈便命人灌了上等酒来。李嬷嬷上来拦酒。薛姨妈笑道：“老货！……就是老太太问 有我呢！把她打发到一边吃喝去了。但宝玉三杯过去 她又上来拦阻 宝玉屈意央告 她却道：“你可仔细今儿老爷在家 提防着问你的书！”使得宝玉“心中大不悦 慢慢的放下酒 垂了头。”多亏林黛玉用 比刀子还利害 的一番话 才帮宝玉排除了李嬷嬷的干扰 得以尽兴。在这头轮冲突中 李嬷嬷的心理动机还可解释为关怀宝玉的身体 虽然搬出了 老爷在家 提防着问你的书 这种恐吓 倒也还不必把她的见识提升到倡导 仕途经济、维护 纲教伦常”上 她不过是使用小孩子怕什么便提什么的通常战术而已 说 老爷在家 同说 马虎子 麻叔谋 来了。”“老狼就跟外边等着呢 并无什么区别。

李嬷嬷是贾母心中嘴里记得住提得起的奴才 所以宝玉从薛姨妈处回来后 贾母特意问众人：“李奶子怎么不见？”其实李嬷嬷早在宝玉尚在薛姨妈家喝酒时就溜回她自己家去了 但因为她的头脸硬大 所以 众人不敢直说他家

去了”只说：“才进来了，想是有事，又出去了。这时宝玉踉跄着回头道：“他比老太太还受用呢！问他作什么，没有他，只怕我还多活两日儿。李嬷嬷表面上对宝玉照应周全，其实惯会打滑儿，受用。”她的溜号，使宝玉痛感此老货的存在是有百弊而无一利。这应算是宝、李一天内的第二次冲突。

第三次冲突也是非当面发生而纯属心理上的碰撞。宝玉回到“绛芸轩”，问晴雯道：“今儿那边吃早饭，有一碟子豆腐皮儿的包子。我想着你爱吃，和珍大奶奶要了，只说我晚上吃，叫人送来的。你可见了没有？”晴雯道：“快别提了。一送来我就知道是我的，偏才吃了饭，就搁在那里。后来李奶奶来了，看见说：‘宝玉未必吃了，拿去给我孙子吃罢。’就叫人送了家去了。”当时宝玉因为错以为林黛玉尚在旁边，所以隐忍未发。

紧接着便是因“枫露茶”而引起的第四次冲突。但偏李嬷嬷并不在场，而徒使无辜的茜雪不仅受惊污裙，挨骂蒙辱，并且还落了个被撵出去的下场。其实宝玉摔茶跳骂所针对的，是李嬷嬷的“奶母情结”。

何谓“奶母情结”？到第十九回，写到已然告老解事出去的李嬷嬷拄拐重游旧地，见丫环们只顾玩闹，十分看不

过”因叹道：“只从我出去了不大进来，你们越发没了样儿了。别的嬷嬷越不敢说你们了。那宝玉是个‘丈八的灯台，——照见人家，照不见自己’的，只知嫌人家腌臢。这是他的房子，由着你们糟蹋，越不成体统了。”并一再打听：“宝玉如今一顿吃多少饭，什么时候睡觉？”丫头们总胡乱答应。有的说：“好个讨厌的老货！”结果她就发现了盖碗里的酪：“怎么不送给我吃？”她拿起就吃，一个丫头道：“快别动，那是说了给袭人留着的，回来又惹气了。你老人家自己承认，别带累我们受气。”于是：

李嬷嬷听了，又气又愧，便说道：“我不信他这么坏了肠子，别说我吃了一碗牛奶，就是再比这个值钱的，也是应该的。难道待袭人的比我还重？难道他不想想怎么长大了，我的血变了奶，吃的长这么大。如今我吃他碗牛奶，他就生气了，我偏吃了，看他怎么着。你们看袭人不知怎么样，那是我手里调理出来的毛丫头，什么阿物儿！”一面说，一面赌气把酪全吃了。

那“我的血变了奶，吃的长这么大”便是“奶母情结”的核心。俗话说“有奶便是娘”，通常都从吃奶者方面往供奶

者方面推论 讽刺吃奶者 唯奶是从 “隐含着一种告诫 即 “奶”并不能等同于“娘” 人不应当仅仅因为“奶”而丧失自我意志 趋同效忠。现在我们可以把“有奶便是娘”这句话反过来解释 即从供奶者方面往吃奶者方面推论 那就是李嬷嬷的心理模式了：“我的血变了奶 你吃了长这么大 因此我就是你的娘 你就完全属于我 而且不仅你人属于我 你的物质财富和感情世界也应属于我。这就是她不但把豆腐皮包子端回家去 而且毫不犹豫地喝掉枫露茶 并在知道那一盖碗酪是留给袭人的以后 更要 赌气把酪全吃了 的原因 这些东西味道究竟是否美妙倒在其次)占有宝玉的 这些食物饮料 一端一仰脖一吞咽便可大快于心 占有宝玉的感情世界 却实在是 噫吁噫 危乎高哉 !” 难于上青天 ”了。从第三回我们知道 长期与宝玉每晚同榻共眠的 一位是李嬷嬷 一位就是袭人 袭人当然是晚于李嬷嬷才上到宝玉床榻的。“卧榻之侧 岂容他人酣睡 !”李嬷嬷对袭人的嫉恨 可想而知 但又无法按 宋太祖灭南唐之意 行事 因为作为奶母 随着宝玉的长大 她必须隐退 而作为贴身丫环中的首领 袭人的地位则在冉冉上升 倘硬作比喻 那么她倒仿佛南唐 袭人倒颇具宋太祖的架式。因而她的斗争矛头 便率先瞄准了袭人。到第二十回 宝玉先是在黛玉屋里听

见自己房中嚷了起来 接着走过去：

只见李嬷嬷拄着拐杖 在当地骂袭人：“忘了本的小媚妇儿 我抬举起你来 这会子我来了 你大模厮样儿的躺在炕上 见了我也不理一理儿。一心只想妆狐媚子哄宝玉 哄的宝玉不理我 只听你的话 你不过是几两银子买了来的小丫头子罢咧 这屋里你就作起耗来了 好不好的 拉出去配了一个小子 看你妖精似的 哄人不哄！”

“狐媚子”、“妖精似的”在那样一种封建贵族家庭里，几乎是年轻女子最严重的罪名，丫头辈凿实了这个罪名更是难逃重罚，“拉出去配一个小子 还算是轻的”，或打 或杀 或卖 都有可能。抄检大观园前 王夫人对晴雯的恨语便是：“这样妖精似的东西 竟没看见！”抄检大观园之后 王夫人发落芳官时的讽语则是：“唱戏的女孩子 自然更狐狸精了！”结果是 俏丫环抱屈天风流 美优伶斩情归水月”。晴雯和芳官其实是一片天籁 同宝玉并无 苟且之事”袭人则早在大观园盖起来之前 就同宝玉 初试云雨情”了 在李嬷嬷的进攻面前 她应是心怀鬼胎的。她为自己辩解不过，

宝玉便替她辩护，谁想李嬷嬷仗着手里有材料，爽性直截了当地冲着宝玉来了：

李嬷嬷……越发气起来了，说道：“你只护着那起狐狸，那里还认得我了呢！叫我问谁去？谁不帮着你呢？谁不是袭人拿下马来？我都知道那些事，我只和你到老太太太太跟前去讲讲……”

“我都知道那些事”的吼声，肯定直刺袭人和宝玉的心窝。需知贾宝玉在贾府中就一直始终没有过真正的私人空间。在进入怡红院前，更简直很难找到一个避开他人视野听觉的间隙。即使是跑到宁国府里去“神游太虚境”，也是先跟着“一簇人”，乃至“众奶姆伏侍”，“卧好了”，“款款散去”，床前也还留下“袭人、晴雯、麝月、秋纹”四个丫环为伴，并且窗外檐下还有“看着猫儿打架”的“小丫环们”。因此，随着宝玉的性成熟，他的“云雨需求”，他的“意淫”，以及他那超出一般情欲的对年轻丫环烂漫青春的诗意欣赏，都必须排掉李嬷嬷这类“老货”的监视干扰，方能得逞。所以他嫌弃李嬷嬷“腌臢”，主张“撵出去大家干净！”

细想起来，宝玉真如置身在一个金丝编就的网罗中，李

嬷嬷这位奶母竟也构成了那网罗的一个纽结并一度严重地妨碍着他自主性的张扬。宝玉和李嬷嬷的冲突最后竟在牺牲了无辜的茜雪这一惨痛的前提下才以后者的告老解事稍有缓和。第十九回至二十回所写的“酥酪风波”和“骂袭风波”宝玉已无摔茶杯的火气固然一方面是因为并非醉中另一方面也是因为李嬷嬷已基本从他的“准私人空间”中删除不再构成同室司榻监管一切的严重危害——但阴影仍是存在的在大观园已然盖成并且贾宝玉已搬进怡红院之后“蜂腰桥设言传心事”一回中“丫环小红刚至沁芳亭畔”便“只见宝玉的奶娘李嬷嬷从那边来”可见她对宝玉私生活的干扰很长时间里都仍在继续。

李嬷嬷毕竟还是厚道的。她虽然“都知道那些事”却终于还是没有到老太太太太跟前去告发置袭人于死地。她更不想让宝玉陷于身败名裂的境地。她确实是“爱宝玉、为宝玉好”。只是她陷于“奶母情结”而不能自拔。她在心理上至少犯了四个错误：

一 她不能面对哺乳对象长大成人这一事实。世上有许多的奶母同哺乳对象能够永久地保持着和谐的关系中外古今这种例子很多之所以能构成那样一种和谐的关系，关键之一是奶母能承认哺乳对象的长大成人并为之而欣喜

自豪 因之她不会把思想感情固置于 我的血变了奶 吃的长这么大 ”也就是说她会有 奶母之情 而不会使之僵滞为死结 她懂得 断奶 的必要 并且懂得 奶母 是阶段性的角色 哺乳对象可以永久感念一位 我当年的奶母 ”而不可能永远依恋着一位 永远的奶母 。”

二 她不能容忍哺乳对象与同辈异性之间的亲昵关系。奶母同哺乳对象永远不可能是同辈人之间的关系 并且奶母肯定会先于哺乳对象及其同辈人衰老褪色。想不通这一点那就只能在嫉恨怨艾中既折磨自己也折磨哺乳对象。

三 过分急于从哺乳对象那里得到反哺的报答。并且她所期望的报答在某种程度上是想垄断宝玉的感情世界，这种独占欲的需求当然是宝玉所万万不能满足的 因而引出了宝玉的深恶痛绝。

四 她不能容忍哺乳对象逸出她在哺乳时期所创立的生活模式。连贾母 王夫人在一定程度上也懂得宝玉的生活方式可以随着年龄的增长而略加调整 薛姨妈在这方面更有应变能力 李嬷嬷胡涂透顶 在薛姨妈处当酒时她叨唠说：“……姨太太不知道他的性子呢 喝了酒更弄性。有一天老太太高兴 又尽着他喝 什么日子又不许他喝 何苦我白赔在里头呢 ？”她希望宝玉永远是吮吸奶头的那个宝

玉 永远由她同榻伏侍着睡觉 而且她永远是宝玉身边的一大主角 当这一切都面临深重危机时 她感到极度的惶惑与悲哀。待她 告老解事 之后 重返旧地时目睹着 礼崩乐坏 的景象 就更是牢骚满腹 痛不欲生了。

曹雪芹为什么要用不算太少的笔墨写这位李嬷嬷 而且基本上是贬抑的写法 谁都知道 曹雪芹的曾祖母孙氏是康熙的保母 孙氏的儿子曹寅即雪芹的祖父则是少年天子康熙随熊赐履师傅从学的伴读 曹家的发迹几乎全赖孙氏作过皇帝保母这一“背景”而保母孙氏同被育者康熙之间的关系一直很和谐。一六九九年即康熙三十八年孙氏六十八岁时 康熙帝又一次南巡 以曹寅的任所织造署为行宫 孙氏拜见康熙帝 康熙帝不仅 色喜 且劳之曰：‘此吾家老人也。’赏赉甚渥”而且还破天荒地 为孙氏御书了 萱瑞堂 的匾额。曹雪芹这样刻画一位奶母李嬷嬷 岂不是有不敬家史之嫌么？书中另一位贾琏之奶母赵嬷嬷 曹雪芹下笔时也满含讥消 他的创作心理 实可探究。据甲戌本的“脂批”写贾母问 李奶子怎么不见？众人不敢直说 家去了”这一细节是 有是事 大有是事”似乎曹雪芹写李嬷嬷 不过只是移写生活中现成人物现成事件和场景 然而细一推敲 不对了 书中的李嬷嬷显然过于龙钟 后来每一出场

总拄着拐杖 年龄不仅远在王夫人之上 甚至像还超过了贾母 试问宝玉的奶母怎会是个古稀老人 退回十多年 她也难有奶汁可供哺乳啊 曹雪芹这样设计李嬷嬷的形象 仅仅是一种调侃 还是有自己的一番道理呢 这些 就都有待方家给我们揭秘了。

一九九一年

话说秦显家的

秦显家的在《红楼梦》中是个极次要的人物 她在第六十一回末尾方被提及 到第六十二回开篇一现 曹公写她只有寥寥三百来字 但却构成一个令人难忘的艺术形象 清人姜祺在他的关于《红楼梦》的组诗中就专为她咏道：

越俎营求亦自艰 代庖谁料片时还；
一声归去灰心魄 荣落春风顷刻间。

诗非佳构 却概括出了秦显家的在大观园内厨房的夺权斗争中的滑稽剧。

大观园的内厨房 对大观园内各门各院的主子丫头们来说 当然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阵地 谁在内厨房主政 其倾向性如何 亲谁疏谁 顺谁逆谁 不仅关系到口腹 也关系到耳目 也许就贾宝玉及钗黛迎探惜诸正经主子而言 任哪位到内厨房主政 也不能不对他们小心伺候 色色精细 因而他们对这一阵地的主持者是谁倒并不怎么去操心 然而从大丫头们以下 那就不能不随时要过问要考察 厨房的主持者究竟代表着哪一集团的利益 妨不妨碍着自己以及自己所属的集团的利益 对这样的厨头 是支持拉拢 维护 还是反对打击 直至借机把忠于自己的人推上去取而

代之？

大观园一设内厨房，主持人便是柳家媳妇。柳家媳妇何以得到这份美差？书中没有明文交代，但透过书中的描写，我们可以感觉到她对厨政是内行的，也麻利能干，但柳家的却一度栽了个大筋斗，让秦显家的夺了权。这场夺权闹剧，是大观园中丫头婆子们之间权益矛盾相激相荡的一个高潮。曹雪芹从第五十八回起，便刻意将笔触更多地移向大观园的下层。他用了四回多的篇幅，一环扣紧一环，七穿八达，玲珑剔透地描绘了公子小姐居室以外直至内厨房乃至荣国府外面的边边角角的俗人世界。他写得针脚细密，读来天衣无缝，大大地丰富了整部《红楼梦》的艺术天地与人物画廊，更从全书的核心内涵辐射出了许多令读者深思玩味的意外启示。

第六十一回末尾，当时林之孝家的押着成为阶下囚的柳家的来向平儿汇报，说：“今儿一早押了他来，恐园里没人伺候姑娘们的饭，我暂且将秦显的女人派了去伺候。姑娘一并回明奶奶，他到干净谨慎，以后就派他常伺候罢。”林之孝家的虽为仆人，但有头有脸，故有提名权。然而她这一番话，不大像是提名，倒像是在给平儿下指示。读到后面，我们便可悟出，林之孝家的推出秦显家的，是受了司棋一党的委

托 而且有受贿行为。

但平儿却是不好糊弄的。她当即问：“秦显的女人是谁 我不大相熟。”

呜呼秦显家的 她遇到了一个知名度问题。毕竟大观园的内厨房是一个非可等闲视之的重要阵地 其主持人的知名度总要相当方好。林之孝家的只好如实交代：他是园里南角子上夜的 白日里没什么事 所以姑娘不大相识…… 这是乱中夺权才有的情况 急匆匆将一个毫无知名度的 角子 上的白日里上不得台盘的 夜货 推出 以及时将企盼已久的阵地先占领住再说。大概是平儿听了并未改变原有表情 因而林之孝家的便不得不放弃鉴定式的语言而改用形象的描绘 以期唤起平儿的记忆：“……高高孤拐 大大的眼睛 最干净爽利的。但平儿似仍不买账。于是王夫人房中的玉钏儿一旁说道：“是了。姐姐 你怎么忘了 他是跟二姑娘的司棋的婊娘。司棋的父母虽是大老爷那边的人 他这叔叔却是咱们这边的。”平儿听了 方想起来 笑道：“哦 你早说是他 我就明白了。”平儿到底是个行政主管人才 你跟她空抛优等操行评语也好 形容那人长相性格如何 看中吃也好 她都不接你抛出的球 待你或别的什么人挑明所提名的人的人际背景时 她便 哦 地一声 心中有数

了。

林之孝家的押着柳家的向平儿报告时 秦显家的已然进驻内厨房 并风风火火地在那里 一朝权在手 便把令来行 “她是 好容易等了个空子钻了来 ”俨然一位乱世英雄！

那确是一个乱世。

秦显家的从一个默默无闻的角子上的上夜婆，一跃而成为大观园内厨房的厨头 首先得益于一个大而又大的社会背景。那便是朝廷里薨了个老太妃，“凡诰命等皆入朝随班按爵守制”。贾母邢王二夫人 以及贾府中诸多的主子，都不得不先是早出晚归地去守制 后来更不得不外出一月，以参加老太妃入地宫的繁琐仪式。贾母邢王二夫人等虽平日在府中并不直接理事 但他们的暂时出府 在府中人们的心理上 确实是形成了某种权力真空的效应。

社会大背景牵动着贾氏两府内的中背景 书中交代说：荣宁 两处下人无了正经头绪 也都偷安 或乘隙结党 与权暂执事者窃弄威福 ”总管赖犬 手下常用几个人已去 虽另委人 都是些生的 只觉不顺手 且他们无知 或举荐无因，种种不善 在在生事 ”这说明权力真空又形成了秩序紊乱 平儿后来对宝玉等描述说：“能去了几日 只听各处大小

人儿都作起反来了，一处不了又一处……这三四日的工夫，一共大小出来了八九件了，你这里的是极小的，算不起数儿来，还有大的可气可笑之事。”

具体到大观园这个小社会背景，那就更是波澜起伏，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后浪推前浪，浪打浪，直至惊涛拍岸。本来大观园里的人际关系就够复杂，谁知晴妃的国丧一起，按规定“各官宦人家，凡养优伶男女者，一概蠲免遣发。”结果贾府在梨香院中所养的十二官，便有八个就地遣发，到各房当了二等丫头，而其中又有六个官进了大观园，随着她们的遣散，“又将梨香院内伏侍的众婆子一概撤回，并散在园内听使唤。”这样就使大观园的人口暴涨了几十口，无形中使大观园中的人际关系，更其错综复杂，也更其激荡紧张。

纲纪松弛，人际冲突，在大观园中形成的第一波是藕官私自烧纸钱祭奠她的同性恋人，死去的药官，于是有夏婆子出面干涉，而宝玉从中庇护，这夏婆子是怡红院中小丫头春燕的姨妈，春燕的母亲何婆偏又正好是芳官的干娘，这位干娘光给春燕的妹妹小鸂儿洗头却不照顾芳官洗头，又引出了大观园中的第二波，把袭人、晴雯、麝月都牵扯了进去，洗头一事何婆虽被麝月一席大话弹压得哑口无言，却又违反“内帏规矩”，跑进屋去要从芳官手中抢过汤碗为宝玉吹汤，

结果当即被晴雯等骂出 接着又有莺儿编花篮引出的第三波 偏莺儿摘嫩柳条掐花儿做花篮的地段 恰好承包给了春燕的姑妈 这位婆子不好对莺儿发作 便联合正好走来的何婆向春燕大大地发泄了一番 结果春燕又寻求到了宝玉的庇护 逼使何婆不得不去向莺儿道歉 这几波还仅是大观园中一些青春女子同一些婆子间的冲突 体现出贾宝玉那独特的感慨与愤懑：“女孩儿未出嫁 是颗无价之宝珠 出了嫁 不知怎么就变出许多的不好的毛病来 虽是颗珠子 却没有光彩宝色 是颗死珠了 再老了 更变的不是珠子 竟是鱼眼睛了。然而再往下“茉莉粉替去蔷薇硝”赵姨娘不仅为自己和亲生子贾环的利益披挂上阵 亲征怡红院 要剿灭芳官 而且 她也代表着夏婆子 那一干怀怒的老婆子 的集团利益 并更带有浓厚的府内正庶两房的矛盾冲突性质，然而芳官的抵死反抗 以及藕蕊葵豆四官的破脸大闹，把这场冲突引向了全武行的火爆境地 使得闻讯赶来管束的探春面对着 气的瞪着眼粗了筋，一五一十说个不清 的赵姨娘 陷入了十分尴尬的局面 这一波又伤害到了 才自精明志自高 的探春的自尊心 她 越想越气 因命人查是谁调唆的 ”没人给她去查 偏又有艾官借机告了夏婆子的状，而夏婆子的外孙女儿蝉姐儿偏也在探春处当役 探春的大

丫头翠墨听到了艾官的密告 以此为诱饵驱使蝉姐儿去内厨房托人买糕 蝉姐儿到了内厨房便将艾官密告一事知会了夏婆子 这样大观园内尤其是怡红院中的矛盾冲突 便又汇聚到内厨房中 终于又经 玫瑰露引来茯苓霜 ”一事 总爆发为一场内厨房的权力之争。

柳家的因一心想把女儿柳五儿送到怡红院中 以填补小红调离和坠儿撵出形成的空缺 所以格外讨好怡红院的人 又尤其花力气联络芳官 蝉姐儿和芳官同到厨房中 前者备受冷落 后者大受欢迎。蝉姐儿是探春房中的 柳家的对探春不能不尊重 却并不 爱屋及乌 ”柳家的对探春房中的丫头们不待见 对迎春房中的丫头们更不待见 第六十一回中写到迎春房里的小丫头莲花儿走来说: 司棋姐姐说了 要碗鸡蛋 炖的嫩嫩的。柳家的立即严辞加以拒绝 莲花儿却揭起菜箱 翻出了十来个鸡蛋 柳家的依然不允 两人对吵 柳家的振振有词地说: 我劝他们 细米白饭 每日肥鸡大鸭子 将就些儿也罢了。吃腻了膈 天天又闹起故事来了。鸡蛋 豆腐 又是什么面筋 酱萝卜炸儿 敢自倒换口味。只是我又不是答应你们的, 一处要一样 就是十来样。我倒别伺候头层主子 只预备你们二层主子了。’从理论上, 自然站得住脚 但实际情况呢 莲花揭她老底儿说:……

叫你来，不是为便宜却为什么。前儿小燕来说‘晴雯姐姐要吃芦蒿’，你怎么忙的还问肉炒鸡炒？小燕说‘荤的因不好才另叫你炒个面筋的，少搁油才好。’你忙的倒说‘自己发昏’，赶着洗手炒了，狗颠儿似的亲捧了去……结果莲花儿赌气回去将被拒的情形，添了一篇话。”说司棋便带着小丫头们来大闹厨房，这位后来因为同姑表兄弟潘又安私通而遭到撵逐，引出许多读者和评家一掬同情之泪的大丫头，这一回到内厨房搞打砸抢的行径却实在难以恭维。她喝命小丫头子动手，“凡箱柜所有的菜蔬，只管丢出来喂狗，大家赚不成。”结果小丫头们七手八脚抢上去，一顿乱翻乱掷的。司棋率众走后，柳家的也只好摔碗丢盘自己咕嘟了一回，蒸了一碗蛋令人送去。而司棋全泼了地下了。柳家的直到这时也还不能自知，她已处在司棋等必欲找人将其取代的境地了！

结果柳五儿私进大观园，偏巧被林之孝家的带着几个婆子撞见，又偏有小蝉、莲花儿并几个媳妇子走来，引发出一桩巧合而生的冤案。这下柳家的只能认倒霉滚下台来。凤姐对此事的批示是：“将他娘打四十板子，撵出去，永不许进二门。把五儿打四十板子，立刻交给庄子上，或卖或配人。”

秦显家的便是在大背景中背景的笼罩下，并且在小背

景中的一系列偶发性事件一路激荡流写的进程中，一下子被抛到取柳氏而代之的厨头这关键岗位上的。为什么取代柳氏的不是夏婆子？从第六十回蝉姐儿去内厨房的描写可知，她姥姥夏婆子当时与别的厨工都坐在阶砌上说闲话呢。其地位显然已在园里南角子上夜的秦显家的之上，从阶砌进入厨房，只需迈过一道门槛。又为什么不是春燕的母亲何婆？何婆与夏婆子一样，原是梨香院中戏子的干娘，而柳家母女原只不过是梨香院中的差役。只因他“最小意殷勤，伏侍得芳官一干人比别的干娘还好”。故尔“芳官等亦待他们极好”。如今她一个差役出身的倒台了，换上一个干娘出身的何婆，岂不更称其职？但到头来那些在前面与柳氏正面冲突以及同柳氏后台怡红院中一干人正面冲突的婆子媳妇们，竟都未能得到胜利果实。那熟了的桃子，竟由园里南角子上的一个并无星点汗马功劳的高高孤拐，即高颧骨的秦显家的，眨着一双大大的眼睛，干净爽利地摘取走了！

曹雪芹这样写，确是高度概括出了人世间权力斗争中的一个令胜利者和失败者乃至旁观者都不能不慨叹的，往往是无可遁逃的规律。

秦显家的确也并非庸常之辈。她甫入厨主政，便飞快

地演出了四部曲 部陪精彩 堪为乱中夺权者之楷模

一部曲 查前任亏空。这是增加自己取而代之的合法性的必不可少的一着。秦显家的 在厨房内正乱着接收家伙米粮煤炭等物 ”查出了柳家的如下亏空：“粳米短了两石 常用米又多支了一个月的 炭也欠着额数。其实这样的亏空是任何一任厨头主持厨政也难免的 但秦显家的岂能轻轻放过 必须大肆宣扬方能使任命自己的人态度更加坚定 而自己取彼而代之的底气也才更足。

二部曲 向上行贿。在查前任亏空同时 秦显家的一面又打点送林之孝家的礼 悄悄的备了一篓炭 五百斤木柴，一担粳米 在外边就遣了子侄送入林家去了。”这足具讽刺意味 她用厨房中的炭 柴 粳米去行贿林之孝家的，不是尚未成炊便已亏出个大窟窿吗 但想必那一早她查前任亏空和以亏空行贿 都是真诚的 自我良心上并不存在着丝毫的过不去处。

三部曲 打点左右。她率先 打点送账房的礼 ”柴米油盐酱醋茶一类东西不比别样 其轻重多寡难以精细计算 而毛算中便大有伸缩余地 故而只要联络好账房 货往少处算 费往高处估 那其间的油水 便足可有汪汪之观。

四部曲 收买人心。她 预备几样菜蔬请几位同事的

人”说：“我来了，全仗列位扶持。自今后都是一家人了。我有照顾不到的，好歹大家照顾些。那所预备的几样菜蔬，看来也是用官中之物烹炒的，以公济私，秦显家的绝非生手。”

倘若秦显家的就此在内厨房中主持这块阵地，宝玉及钗黛迎探惜李纨及其他公子小姐的伙食，未必就会每况愈下。司棋得大方便，自不待言。莲花儿、蝉姐儿等也必增口福。她是不是就一定给怡红院中的晴雯、芳官等“冷面”，似也难断拟。总之，秦显家的究竟在内厨房这块阵地上，能否有出色的成绩，最后成为了永远之谜。因为她“只兴头上半天”，正乱着，忽有人来说与他：“看过这早饭就出去罢。柳嫂儿原无事，如今还交与他管了。”可怜秦显家的听了这话，轰去魂魄，垂头丧气，登时偃旗息鼓，卷包而去。送人之物白丢了许多，自己倒要折变了赔补亏空。她的直接后台司棋等人也“空兴头了一阵”，气了个倒仰，无计挽回。林之孝家的受了贿，却也并不出来再为她说话。哪怕是代为请求不再到园里南角子上夜，而更换一较之体面些的岗位，秦显家的真是来得轰轰烈烈，风风火火，去得窝窝囊囊，凄凄惨惨！

秦显家的这一悲剧性结局，一是由于柳五儿冤案的平

反昭雪,二是由于贾宝玉的瞒哄至今,三是由于平儿说动凤姐实行了她的政纲。而这三者之中,最关键的是平儿政纲的实行。

倘若凤姐当时不是正在病中,即使五儿的冤情已明,即使宝玉出于投鼠忌器即顾全探春面子的动机而包庇了真的窃贼——赵姨娘的心腹彩云,又即使凤姐也嫌秦显家的知名度太差,依她的思路,那也无妨认可林之孝家先斩后奏的改组内厨房的措施。她对平儿说:“虽然这柳家的没偷,到底有些影儿,人才说他。虽不加贼刑,也革出不用。朝廷家原有挂误的,倒也不算委屈了他。”

“朝廷家原有挂误的”,一句话概括出了历朝历代多少官员的命运,又概括出了权力再分配中一种使用得多么普遍的毛估毛算大切大割的手法。《红楼梦》看来是梦,却时时令我们有梦醒后的怔忡。

平儿却趁凤姐病中放权,放胆实行了她那与凤姐思路迥异的政纲。她的政纲是:“得饶人处且饶人”,“得省的将就省些事也罢了。”“得放手时须放手。”“什么大不了的事,乐得不施恩呢。”“没的结些小人仇恨,使人含怨。”“如今乘早儿见一半不见一半的,也倒罢了。”说服了凤姐,得到凤姐认可后,她便出去向林之孝家的宣谕道:“大事化为小事,小事

化为没事 方是兴旺之家。若得不了一点子小事 便扬铃打鼓的乱折腾起来 不成道理…… 根据她这一政纲 柳氏母女 照旧去当差 ”,将秦显家的仍旧退回 ”她的这一政纲 又迅即得到了 临时政府 中李纨 探春二人的认可 说是 “知道了 能可无事 很好 ”。

“大事化为小事 小事化为没事 ”,能可无事 ”这样的政纲下的政治局面 竟使秦显家的如痴婆子从春梦中醒来,汗津津地只感到一场空 还不仅是一场空 还踏出了一个大亏空 她怕会在痛苦的失落感中渐渐地渗入对侄女儿司棋等人的恚怒吧 何苦 忽 地一下把我拔葱般栽到那么一个诱人的花盆中呢? “曾经沧海难为水 ”哪怕在沧海中只滞留过短短的一个早晨 这以后又怎能再心平气和地在那园里南角子上守夜?

曹雪芹只用三百多字便勾勒出了秦显家的一出喜闹悲正兼备的活剧 他将秦显家的撻过后 便又放笔写他的正经大梦: “憨湘云醉眠芍药裯 呆香菱情解石榴裙 ”但二百多年来的无数读者 对于秦显家的这场短暂的春梦 心中却总不能 “了无痕 ”!

大家评“红楼”小说成显学

——编者前言

《红楼梦》之伟大，在于她以一部小说而得以成就一门学说，即“红学”。“红学”本是清代文人学士的戏谑之称，其学术地位的确立，当归功于二十世纪二十年代新红学的创建，有人甚至说“这一件大功，值得凌烟阁上标名”，足见新红学的成就及影响。

更有王国维、蔡元培、胡适等博学硕儒以大宗师身份对《红楼梦》予以点评，进而以专著行世，对当时以及后世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其中的观点以今日来看，未必句句信而有征，然其不囿成见、独辟蹊径的治学精神仍然值得借鉴、发扬。

本丛书所选作者皆是“红学”名家或在其他领域卓然成家者，以期读者能站在更高的角度认识《红楼梦》。所选文章不以学术观点、文化背景、政治倾向为取舍；在形式上也是长篇宏论与短篇杂感兼收，就时间来说，跨度较大，在做技术加工时，亦尽量保持其原貌；为兼顾学术性与趣味性，不以发表时间先后为序编次。

限于闻见，在编选过程中难以尽善，望读者和方家指正。

“红楼大家丛书”第一辑出版三种，第二辑出版三种，第三辑出版三种，其他名家俟后续出版。

二 五年十二月